

中国平安 PINGAN

金融·科技

专业 让生活更简单



二零一八年年报

目录

关于我们

i	释义
ii	重要提示
1	公司概况
2	平安大事记
4	董事长致辞
6	业绩概览
8	财务摘要

经营情况讨论及分析

10	客户经营分析
13	以科技引领业务变革
16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16	业绩综述
20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26	财产保险业务
31	保险资金投资组合
35	银行业务
40	资产管理业务
43	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
46	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
56	流动性及资本资源
60	风险管理
71	企业可持续发展
72	未来发展展望

公司治理

74	公司治理报告
85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8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8	董事会报告
113	监事会报告
115	重要事项

财务报表

140	审计报告
146	合并资产负债表
149	合并利润表
151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53	合并现金流量表
155	公司资产负债表
156	公司利润表
157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58	公司现金流量表
159	财务报表附注
336	附录：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其他信息

338	荣誉和奖项
339	公司信息
340	备查文件目录

有关前瞻性陈述之提示声明

除历史事实陈述外，本报告中包括了某些“前瞻性陈述”。所有本公司预计或期待未来可能或即将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预测、目标、估计及经营计划都属于前瞻性陈述。前瞻性陈述涉及一些通常或特别的已知和未知的风险与不明朗因素。某些陈述，例如包含“潜在”、“估计”、“预期”、“预计”、“目的”、“有意”、“计划”、“相信”、“将”、“可能”、“应该”等词语或惯用词的陈述，以及类似用语，均可视为前瞻性陈述。

读者务请注意这些因素，其大部分不受本公司控制，影响着公司的表现、运作及实际业绩。受上述因素的影响，本公司未来的实际结果可能会与这些前瞻性陈述出现重大差异。这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汇率变动、市场份额、同业竞争、环境风险、法律、财政和监管变化、国际经济和金融市场条件及其他非本公司可控制的风险和因素。任何人需审慎考虑上述及其他因素，并不可完全依赖本公司的“前瞻性陈述”。此外，本公司声明，本公司没有义务因新讯息、未来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对本报告中的任何前瞻性陈述公开地进行更新或修改。本公司及其任何员工或联系人，并未就本公司的未来表现作出任何保证声明，及不为任何该等声明负上责任。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平安、公司、本公司、集团、本集团、平安集团	指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寿险	指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产险	指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健康险	指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养老险	指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信托	指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创新资本	指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是平安信托的子公司
平安证券	指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平安信托的子公司
平安资产管理	指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银行	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深发展、原深发展	指	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5月开始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2011年7月转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于2012年7月27日更名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海外控股	指	中国平安保险海外(控股)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融资租赁	指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金融科技	指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咨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期货	指	平安期货有限公司，是平安证券的子公司
平安财智	指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平安证券的子公司
平安磐海资本	指	平安磐海资本有限责任公司，是平安证券的子公司
平安证券(香港)	指	中国平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是平安证券的子公司
平安科技	指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金服	指	深圳平安综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是平安金融科技的子公司
陆金所控股	指	陆金所控股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陆金所	指	上海陆家嘴国际金融资产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是陆金所控股的子公司
普惠业务	指	陆金所控股旗下开展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等业务的公司的总称
重金所	指	重庆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是陆金所控股的子公司
前交所	指	深圳前海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是陆金所控股的子公司
壹钱包	指	平安壹钱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是平安金融科技的子公司
平安好医生	指	平安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万家医疗	指	平安万家医疗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平安好医生的子公司
金融壹账通	指	壹账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平安医保科技	指	平安医疗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前海征信	指	深圳前海征信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是平安金融科技的子公司
汽车之家	指	Autohome Inc.，是平安金融科技的子公司
上海家化	指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是平安寿险的子公司
平安城科	指	平安城市建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是平安金融科技的子公司
平安不动产	指	平安不动产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卜蜂集团有限公司	指	Charoen Pokphand Group Company Limited，是卜蜂集团的旗舰公司
元	指	除特别注明外，为人民币元
中国会计准则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例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指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企业管治守则	指	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14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前称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标准守则	指	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10所载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数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3月12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到董事15人。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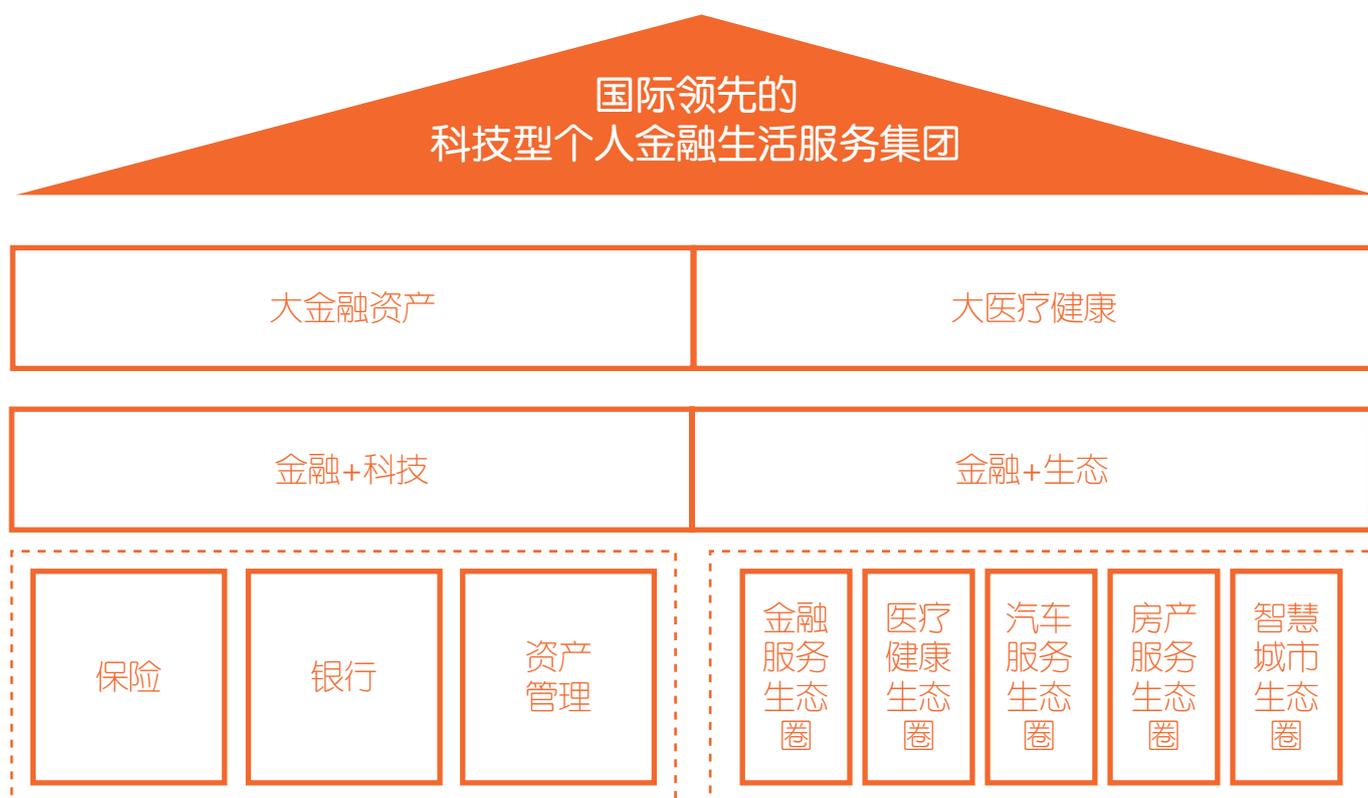
本公司在2018年一季度已分配30周年特别股息每股人民币0.2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3,656,048,282.00元；在2018年中期已分配股息每股人民币0.62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1,333,749,674.20元。公司建议，以总股本18,280,241,410股为基数，派发公司2018年末期股息，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1.1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20,108,265,551.00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2019年度。利润分配建议尚须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本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已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保险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等。本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风险，详见“风险管理”部分。

本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马明哲，首席财务官兼总精算师姚波及财务总监李锐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概况

平安致力于成为国际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生活服务集团。在“金融+科技”、“金融+生态”的战略规划指引下，平安将创新科技聚焦于大金融资产、大医疗健康两大产业，深度应用于传统金融与“金融服务、医疗健康、汽车服务、房产服务、智慧城市”五大生态圈。通过“一个客户、多种产品、一站式服务”的综合金融经营模式，依托本土化优势，践行国际化标准的公司治理，平安持续推动“科技赋能金融、科技赋能生态、生态赋能金融”，为1.84亿个人客户和5.38亿互联网用户提供金融生活产品及服务。



平安大事记



公司成立

1988年5月27日
“平安保险公司”成立，为中国第一家股份制保险企业。



引进外资

1994年
中国平安引进摩根·斯坦利和高盛两家外资股东，成为中国首家引进外资的金融机构。



集团成立

2003年2月14日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成为中国金融业综合化经营的试点企业。
2003年12月
中国平安获准收购福建亚洲银行，银行业务由此正式开端。

1988 1992

1992年6月4日
公司更名为中国平安保险公司，成为一家全国性保险公司。

迈向全国

1994

1995

1995年10月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平安实现了保险以外的金融业务的突破。

1996

2002

2003

2002年10月8日
汇丰集团入股平安，成为中国平安的单一最大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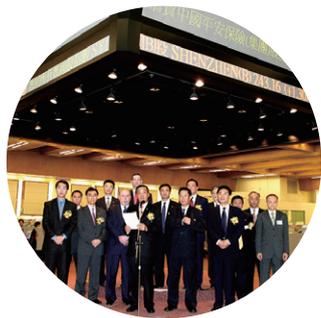
汇丰入股



1994年
中国平安率先引入个人寿险营销体系，开创中国个人寿险业务先河。

寿险第一单





H股上市

2004年6月24日

中国平安集团在香港整体上市，成为当年度香港最大宗的首次公开招股，壮大了公司的资本实力。



控股深发展

2011年7月

中国平安成为深圳发展银行的控股股东。之后深发展吸收合并原平安银行，并更名为平安银行，建立起了全国性的银行业务布局。

2016年

平安寿险规模保费超过3,000亿元，新契约保费突破千亿元。

2004

2006

2007

2011

2012

2016

2018

2007年3月1日

中国平安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创下当时全球最大的保险公司IPO。

A股上市

2012年

陆金所成立，平安开始布局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

陆金所

2018年

中国平安积极响应国家脱贫攻坚号召，在公司成立30周年之际启动“三村工程”(村官、村医、村教)项目，并在全国9个省或自治区落地。

“三村工程”落地



2006年5月

中国平安全国运营管理中心在上海张江投入运营，成为亚洲最大的集中运营平台。

2006年7月

中国平安收购深圳市商业银行，之后更名为平安银行。



董事长致辞

2018年，是中国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平安也度过了三十岁的生日。这一年，世界经济格局深度调整，中国经济开启高质量发展新时代，科技进步一日千里，演进之迅猛，影响之深远，前所未有；金融行业在深刻变革中迎来重大机遇和挑战。怀着强烈的使命感和紧迫感，在全体平安同仁的共同努力下，我们审时度势、防范风险、稳中求进，在资产规模、营收、利润等各方面实现整体经营的稳健增长。我们紧紧把握时代的机会，勇敢投入、快马加鞭，持续推进“金融+生态”转型，深入探索数据化经营的新路，在商业模式和科技创新领域取得了一些可喜的进步。

2018年，公司市值突破万亿，综合实力获广泛认可，名列《财富》世界500强第29位，首次跻身《福布斯》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第10位。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1,125.73亿元，同比增长18.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4.04亿元，同比增长20.6%。得益于营运利润的快速增长，我们提升现金分红水平，向股东派发全年股息每股现金1.72元，同比增长14.7%；另外，我们派发了公司30周年特别股息每股现金0.20元。我们坚持“一个客户、多种产品、一站式服务”的综合金融经营模式，通过不同产品与服务间的交叉销售，为1.84亿个人客户和5.38亿互联网用户提供金融生活产品及服务，客均营运利润531元，同时持有多家子公司合同的个人客户数6,364万，较年初增长34.7%。



2018年4月27日，中国平安与深圳市公安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携手“智慧新警务”建设。

科技赋能金融。我们凭借全球领先的科技，通过人工智能、区块链、云等技术助力业务降本增效，强化风控，优化体验，让金融更有竞争力，核心金融业务稳健增长。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实现营运利润713.45亿元，同比增长35.1%；新业务价值达722.94亿元，同比增长7.3%；推出面向百万代理人的AI面试等创新模式和工具，代理人队伍留存率大幅提升。产险市场份额持续提升，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2,474.44亿元，同比增长14.6%；综合成本率96.0%，持续优于行业；“510城市极速现场查勘”服务进一步优化，2018年车险96.4%的现场案件实现5-10分钟极速处理。银行零售战略转型效果显著，零售业务营业收入占比53.0%，零售业务净利润占比69.0%；资产质量持续改善，风险抵补能力进一步增强。

科技赋能生态。我们积极建设“金融服务、医疗健康、汽车服务、房产服务、智慧城市”五大生态圈，加快科技成果转化，科技板块利润贡献大幅提升。在金融科技、医疗科技领域持续探索创新商业模式，从无到有创立的多家创新型科技公司取得了稳健、较快的发展，多家创新科技公司顺利完成融资，进一步充实壮大了发展实力。平安好医生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并积极探索海外市场发展模式。金融壹账通完成A轮融资，投后估值75亿美元；新加坡子公司顺利开业，开始向海外市场输出技术。平安医保科技完成A轮融资，投后估值达88亿美元。陆金所控股作为中国领先的线上财富管理平台，再度融资获得全球投资者青睐，投后估值达394亿美元。



2018年5月4日，平安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平安好医生, 01833.HK)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正式上市。

本着“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大众”的理念，我们利用核心科技为智慧城市建设赋能，构建“1+N”智慧城市平台体系，在包括北京、上海、深圳等100多个国内城市以及多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推广和实施，涵盖智慧财政、智慧政务、智慧交通、智慧生活、智慧卫健、智慧海关、智慧教育、智慧农业、智慧司法、智慧环保、智慧社区治理等领域，惠及数亿市民；支持各省市解决城市治理中存在的各方面痛点与难点，提升治理效率与成效，降低城市发展成本，提高市民满意度和获得感。



2018年8月21日至24日，2018年（第四届）中国智慧城市国际博览会在深圳召开，本届智博会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城市和小城镇改革发展中心、深圳市人民政府和中国平安共同主办。

平安是时代的受益者，以三十周年为契机，我们满怀感恩，积极推动面向“村官、村医、村教”的“三村智慧扶贫工程”，实践产业扶贫、健康扶贫和教育扶贫。截至2018年底，在“村官”方面，我们累计投入50多亿元的扶贫资金，直接挂钩贫困户超1.5万人，其中投资扶贫类债券38.19亿元，惠及广西、云南、贵州、四川四省份65个贫困县的数百万人口。我们整合平安的金融、科技资源，实施全产业链的“造血”式扶贫，在内蒙古乌兰察布市落地燕麦及养殖扶贫贷项目，覆盖1,995名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人均增收近3,300元。在“村医”方面，运用人工智能及远程问诊技术，促进城市优质资源下乡，援建升级乡村卫生所逾400所，深入贫困地区开展一百多场乡村体检义诊，覆盖村民达19,271人次。在“村教”方面，援建升级乡村学校近400所，培训近5,000名乡村教师；互联网远程课堂惠及数万名偏远地区师生。同时，我们成立“平安志愿者协会”，号召广大同仁积极投身公益。截至2018年底，逾10万平安员工利用休息时间参与了各类公益志愿活动。

2019年，是新中国建国70周年，也是平安第四个十年的开局之年和战略转型的关键之年。我们更新了集团的品牌标识，将“金融+科技”更加清晰地定义为平安的核心主业。在新的一年里，我们要在确保金融主业稳健增长的基础上，贯彻“稳定增长、优化结构、防范风险、布局未来”的16字经营方针，强化“金融+生态”建设，继续加大科技投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数据化经营和智能风险管理能力，持续为客户、股东、社会创造更大的价值。

生态化竞争方兴未艾，智慧经营时代已经到来。科技、数据化赋能，让“先知、先决、先行”成为可能。从全新的起点出发，平安将坚持既定的“金融+生态”战略，全方位提升数据化智慧经营水平，在杰出团队的齐心努力下，在广大股东的鼎力支持下，向深水区、无人区深度转型，勇敢前行，迎向更宽广、更壮丽的全新境域。



2018年，平安正式启动“三村工程”。中国平安品牌大使、著名音乐人李健在广西百色为孩子们上户外音乐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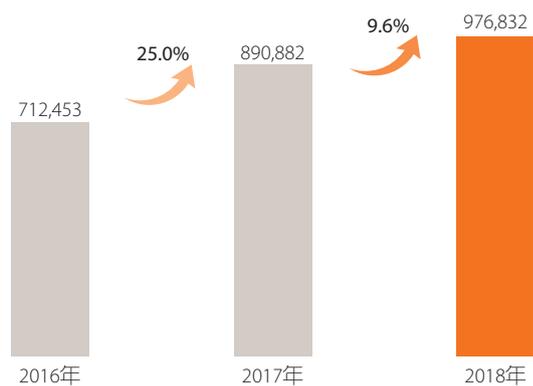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中国深圳
2019年3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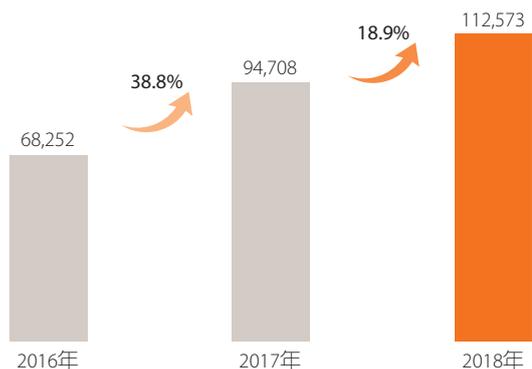
业绩概览

集团整体业务经营成果

总收入(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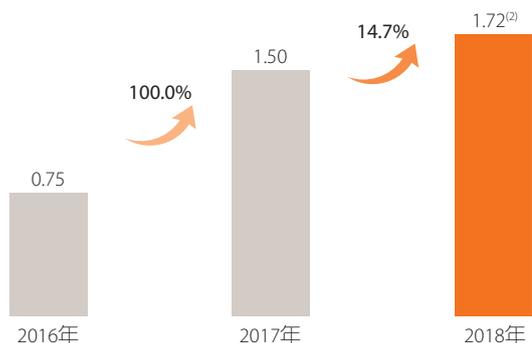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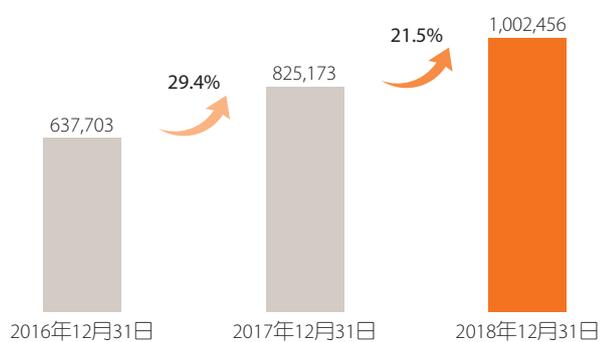
基本每股营运收益(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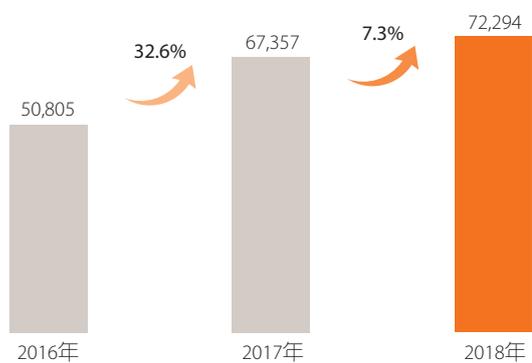
每股股息⁽¹⁾(人民币元)



内含价值(人民币百万元)



新业务价值(人民币百万元)



(1) 每股股息指每股现金股利, 包括中期股息和末期股息。

(2) 其中1.1元为待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末期股息。另外, 公司于2018年一季度派发了30周年特别股息每股人民币0.20元。

经营业绩十大亮点

- 1 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1,125.73**亿元，同比增长**18.9%**，营运ROE为**21.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4.04**亿元，同比增长**20.6%**。
- 2 得益于营运利润的快速增长，平安提升现金分红水平，全年向股东派发股息每股现金**1.72**元，同比增长**14.7%**。另外，公司一季度已派发30周年特别股息每股现金**0.20**元。
- 3 客户经营业绩持续增长，个人业务营运利润达**977.29**亿元，同比增长**31.1%**，占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的**86.8%**。个人客户数达**1.84**亿，较年初增长**11.0%**；全年新增客户**4,078**万，其中**35.6%**来自集团五大生态圈的互联网用户；客均营运利润**531**元，同比增长**18.1%**；客均合同数**2.53**个，较年初增长**9.1%**；同时持有多家子公司合同的个人客户数**6,364**万，较年初增长**34.7%**，在整体客户数中占比**34.6%**，占比较年初提升**6.1**个百分点。
- 4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实现营运利润**713.45**亿元，同比增长**35.1%**，ROEV高达**30.8%**。在行业结构调整的环境下，公司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新业务价值达**722.94**亿元，同比增长**7.3%**，其中下半年新业务价值同比增长**16.9%**。
- 5 平安产险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2,474.44**亿元，同比增长**14.6%**；综合成本率**96.0%**，同比优化**0.2**个百分点；“510城市极速现场查勘”服务能力进一步巩固，2018年车险**96.4%**的现场案件实现**5-10**分钟极速处理。
- 6 平安银行经营稳健，零售战略转型不断深入，全年零售业务营业收入占比**53.0%**，同比提升**8.9**个百分点，零售业务净利润占比**69.0%**，同比提升**1.4**个百分点；资产质量改善明显，不良贷款偏离度**97%**，较年初下降**46**个百分点，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和占比较年初实现**双降**。
- 7 公司在金融科技、医疗科技领域持续探索创新商业模式，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67.70**亿元，在集团归母营运利润中占比**6.0%**。
- 8 公司科技能力持续深化。截至2018年12月末，公司科技专利申请数较年初增加**9,021**项，累计达**12,051**项，位居国际金融机构前列，其中PCT及境外专利申请数累计达**3,397**项；研究成果涵盖人工智能、区块链、云等技术领域，多项技术成果在金融科技、医疗影像、智慧城市等领域斩获国际大奖。
- 9 公司积极为国家智慧城市建设赋能，构建了“1+N”智慧城市平台体系，已在包括北京、上海、深圳等超过**100**个国内城市以及多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推广和实施，涵盖财政、政务、交通、生活、卫健、海关、教育、农业、司法、环保、社区治理等领域。
- 10 公司启动“三村工程”，以“智慧扶贫”为核心，面向“村官、村医、村教”，利用现代科技积极推动产业扶贫、健康扶贫和教育扶贫。截至2018年12月末，公司已在全国**9**个省或自治区落地“三村工程”，累计提供扶贫资金**53.94**亿元，援建升级乡村卫生所逾**400**所，培训村医**5,702**名，援建升级乡村学校**391**所，培训乡村教师**4,819**名。

财务摘要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年未比 上年末增减(%)	2016年 12月31日
总资产	7,142,960	6,493,075	10.0	5,576,903
总负债	6,459,317	5,905,158	9.4	5,090,442
股东权益	683,643	587,917	16.3	486,4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56,508	473,351	17.6	383,449
总股本	18,280	18,280	-	18,280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 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976,832	890,882	9.6	712,453
营业利润	163,338	134,758	21.2	93,368
利润总额	163,151	134,740	21.1	94,411
净利润	120,452	99,978	20.5	72,3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404	89,088	20.6	62,3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7,597	89,137	20.7	61,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260	121,283	70.1	227,821

主要财务指标

(人民币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年未比 上年末增减(%)	2016年 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0.44	25.89	17.6	20.98
资产负债率(%)	90.4	90.9	下降 0.5个百分点	91.3

(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 上年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	6.02	4.99	20.6	3.50
稀释每股收益	6.01	4.99	20.4	3.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6.03	5.00	20.6	3.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	20.7	上升 0.2个百分点	1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	20.7	上升 0.2个百分点	17.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	6.80	70.1	12.77

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第一季度	2018年 第二季度	2018年 第三季度	2018年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0,452	224,362	215,642	226,3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02	32,393	21,302	28,0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699	32,385	21,294	28,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67	21,740	15,988	28,6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51)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65	10	1,035
捐赠支出	(240)	(56)	(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2)	28	96
所得税影响数	(29)	(50)	(199)
少数股东应承担的部分	23	19	34
合计	(193)	(49)	878

注：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 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执行。本公司作为综合性金融集团，投资业务是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持有或处置金融资产及股权投资而产生的投资收益均属于本公司的经常性损益。此外，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08]15号文、财会[2008]13号文，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 - 政府补助》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 -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进行了修订，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需要在利润表“营业利润”项下的“其他收益”科目进行列报，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等需要在利润表“营业利润”项下的“资产处置损益”科目进行列报。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反映列报在利润表的营业外收支项目，不包括列示为“其他收益”和“资产处置收益”的项目。

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净利润以及股东权益，与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并无差异。

其他主要业务数据和监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 2016年12月31日
客户经营			
互联网用户量(万人)	53,843	43,639	34,630
个人客户数(万人)	18,396	16,573	13,107
客均合同数(个)	2.53	2.32	2.21
客均营运利润(人民币元)	531.25	449.69	N/A
持有多家子公司合同的客户数占比(%)	34.6	28.5	24.0
新增客户中来自集团五大生态圈的互联网用户占比(%)	35.6	40.4	22.3
集团合并			
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	23.7	26.7	21.0
内含价值	1,002,456	825,173	637,7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	112,573	94,708	68,252
基本每股营运收益(人民币元)	6.31	5.31	3.82
营运ROE(%)	21.9	22.0	19.0
每股股息 ⁽¹⁾ (人民币元)	1.72	1.50	0.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56,508	473,351	383,4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404	89,088	62,394
集团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16.4	214.9	210.0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已赚保费	465,583	384,567	288,064
已赚保费增长率(%)	21.1	33.5	33.6
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	30.8	35.5	27.0
新业务价值	72,294	67,357	50,805
内含价值	613,223	496,381	360,312
营运利润	71,345	52,824	40,518
赔付支出	84,713	67,009	55,714
退保率 ⁽²⁾ (%)	1.3	1.5	1.4
剩余边际余额	786,633	616,319	454,705
平安寿险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18.8	234.1	225.9
财产保险业务			
已赚保费	211,918	188,219	153,345
已赚保费增长率(%)	12.6	22.7	14.4
净利润	12,274	13,372	12,700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24,703	103,750	90,496
未决赔款准备金	88,894	84,655	62,667
赔付支出	118,926	92,281	84,359
赔付率(%)	54.9	56.6	54.4
综合成本率(%)	96.0	96.2	95.9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23.8	217.5	267.3
银行业务			
净利润	24,818	23,189	22,599
净息差(%)	2.35	2.37	2.75
不良贷款率(%)	1.75	1.70	1.74
逾期9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	159.45	105.67	98.5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54	8.28	8.36
资产管理业务			
信托业务净利润	3,012	3,957	2,322
信托资产管理规模	534,124	652,756	677,221
证券业务净利润	1,680	2,123	2,215
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			
营运利润	7,748	5,488	(3,575)

注：(1) 其中1.1元为待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末期股息。另外，公司于2018年一季度派发了30周年特别股息每股人民币0.20元。

(2) 退保率=退保金/(寿险责任准备金期初余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期初余额+长期险保费收入)。

(3) 若干数据已重分类或重列，以符合相关期间的呈列方式。

客户经营分析

- 集团个人业务营运利润977.29亿元，同比增长31.1%，占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的86.8%，占比同比提升8.1个百分点，主要得益于个人客户数和客均营运利润的稳定增长。
- 集团个人客户⁽¹⁾数1.84亿，较年初增长11.0%；全年新增客户4,078万，其中35.6%来自集团五大生态圈的互联网用户；客均营运利润531元，同比增长18.1%；客均合同数2.53个，较年初增长9.1%。
- 集团互联网用户⁽²⁾量5.38亿，较年初增长23.4%；年活跃用户量⁽³⁾2.52亿，人均使用2.37项线上服务。
- 集团客户交叉渗透程度不断提高，6,364万个人客户同时持有多家子公司的合同，较年初增长34.7%，在整体客户中占比34.6%，占比较年初提升6.1个百分点。

客户经营战略

平安始终坚持以个人客户为中心，致力于成为国际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生活服务集团。在“一个客户、多种产品、一站式服务”的客户经营理念指引下，平安围绕“金融服务、医疗健康、汽车服务、房产服务、智慧城市”五大生态圈，持续加大科技投入，强化“金融+生态”建设，推动“科技赋能金融、科技赋能生态、生态赋能金融”，通过科技赋能为客户提供更丰富的产品与更优质的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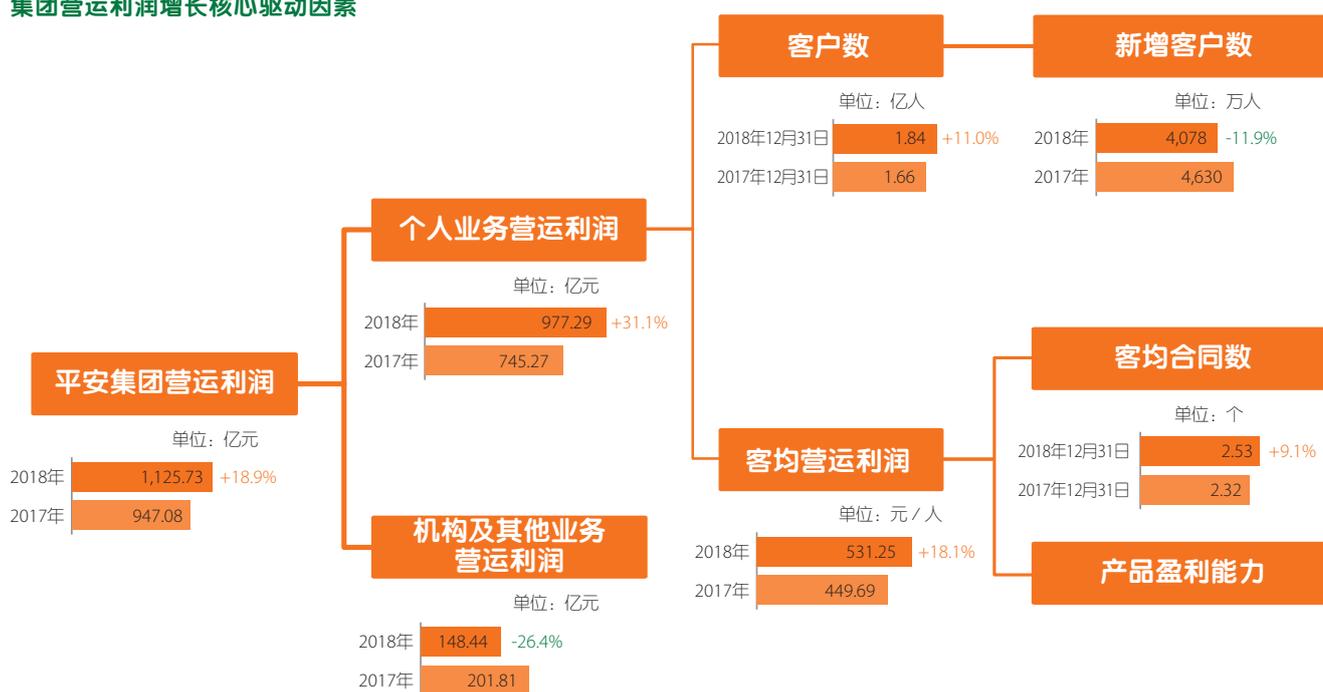
随着平安综合金融战略深化，客户在各产品线中交叉渗透程度不断提高。得益于个人客户数的持续提升、客均合同数的稳定增加和产品线盈利能力稳健增长，平安个人业务营运利润持续提升，已经成为平安强劲增长的内部驱动力。

注：(1) 个人客户：指持有平安集团旗下核心金融公司有效金融产品的个人客户。

(2) 互联网用户：指使用平安集团旗下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公司和核心金融公司的互联网服务平台(包括网页平台及移动APP)并注册生成账户的互联网用户。

(3) 年活跃用户量：指截至统计期末12个月内活跃过的用户量。

集团营运利润增长核心驱动因素



注：平安集团营运利润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口径。

规模：集团个人客户数及互联网用户量稳健增长

个人客户

平安持续优化产品、渠道和场景，打造极致的客户体验。截至2018年12月末，集团整体个人客户数近1.84亿，较年初增长11.0%；全年新增客户4,078万，其中来自集团五大生态圈的互联网用户的新增客户1,450万，在新增客户中占比35.6%。

个人客户构成

(万人)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人寿保险 ⁽³⁾	6,070	5,303	14.5
车险 ⁽³⁾	4,643	4,098	13.3
银行零售	6,010	5,018	19.8
信用卡	4,733	3,510	34.8
证券投资基金信托	3,817	3,343	14.2
其他 ⁽⁴⁾	4,551	3,556	28.0
集团整体	18,396	16,573	11.0

注：(1) 因对购买多个金融产品的客户进行除重处理，累计客户的明细数相加不等于总数。

(2) 因有客户流失，截至2018年末的客户数不等于2017年末客户数加本期新增客户数。

(3) 保险公司客户数按有效保单的投保人口径统计。

(4) 其他包含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其他贷款和其他保险产品线。

平安持续推动客户与用户之间的迁徙转化，通过互联网平台提升客户的服务体验，同时是互联网用户的客户数占比稳步提升。

线上客户数

(万人)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同时是互联网用户的				
客户数	15,700	85.3	13,585	82.0
同时是APP用户的				
客户数	15,166	82.4	12,738	76.9

互联网用户

平安聚焦“一站式服务”，不断完善线上体验，打造更贴近用户的服务场景。截至2018年末，集团互联网用户量5.38亿，较年初增长23.4%，APP用户量4.74亿，较年初增长28.3%，平均每个互联网用户使用平安2.37项线上服务。同时，得益于平安对互联网用户的高效经营，用户活跃度逐步提升，用户黏性持续增强，年活跃用户量达2.52亿。

互联网用户量

(万人)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互联网用户量	53,843	43,639	23.4
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公司	47,710	38,332	24.5
核心金融公司	31,358	23,655	32.6
APP用户量	47,388	36,942	28.3
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公司	30,551	24,101	26.8
核心金融公司	29,360	21,594	3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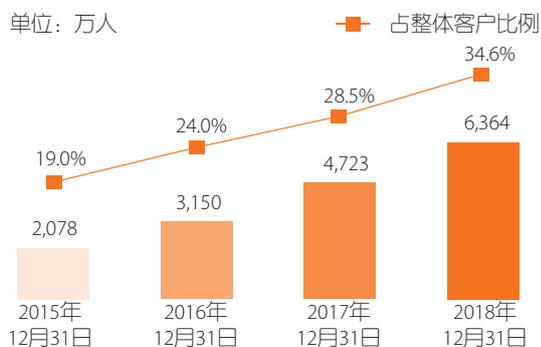
注：集团整体互联网用户量、APP用户量包括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公司和核心金融公司的用户，并进行了除重处理。

价值：集团客户价值稳步提升，客户迁徙效果显著

平安不断深化综合金融战略，促进客户交叉渗透程度不断提高，客均合同数稳步增加，客户价值逐年提升。截至2018年末，集团核心金融公司之间客户迁徙3,879万人次，个人客户中有6,364万人同时持有多家子公司的合同，在整体客户中占比34.6%，占比较年初提升6.1个百分点。集团客均合同数2.53个，较年初增长9.1%。同时，平安通过科技赋能，主要产品线的盈利能力保持健康、高速增长。2018年，集团实现客均营运利润531元，同比增长1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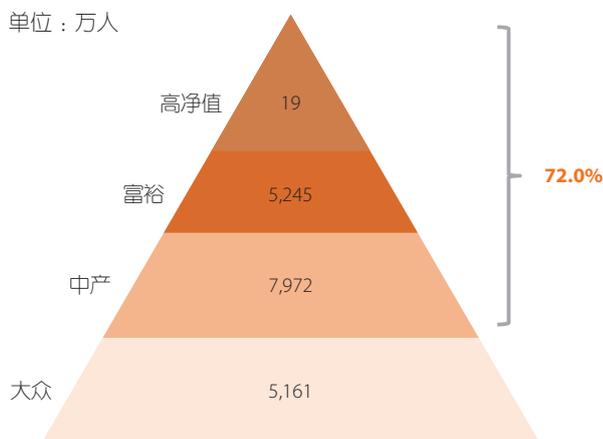
客户经营分析

持有多家子公司合同的客户数



平安通过长期的客户经营，持续加深对客户的了解：集团客户财富等级越高，持有平安的合同数越多，价值越大。截至2018年末，集团中产及以上客户1.32亿人，占比72.0%，较年初提升6.9个百分点；高净值客户人均合同数11.30个，远高于富裕客户。

客户财富结构



不同财富结构的客户数和客均合同数

	客户数(万人)	客均合同数(个)
高净值	19	11.30
富裕	5,245	3.78
中产	7,972	2.25
大众	5,161	1.67
集团合计	18,396	2.53

注：(1) 大众客户为年收入10万元以下客户；中产客户为年收入10万元到24万元客户；富裕客户为年收入24万元以上客户；高净值客户为个人资产规模达1,000万元以上客户。

(2) 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公司保险业务交叉销售继续保持显著增长，2018年通过代理人渠道实现平安产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新增保费收入514.53亿元，同比增长18.8%。

通过代理人渠道交叉销售获得的新增保费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渠道贡献		2017年 渠道贡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平安产险	41,436	16.7	35,828	16.6
养老险团体短期险	7,921	45.9	6,728	45.7
平安健康险	2,096	56.6	754	35.1

未来，平安将始终坚持以个人客户为中心，努力实现“国际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生活服务集团”的公司愿景，并围绕“金融服务、医疗健康、汽车服务、房产服务、智慧城市”五大生态圈，通过“科技赋能金融、科技赋能生态、生态赋能金融”，提升产品和渠道的服务效率与质量，完善客户体验，实现平安个人客户价值与公司价值的共同成长。

以科技引领业务变革

- 截至2018年12月末，平安的科技专利申请数较年初增加9,021项，累计达12,051项，其中PCT及境外专利申请数累计达3,397项，科技成果全面覆盖人工智能、区块链、云等核心技术领域；在“2018年全球金融科技发明专利排行榜”中，平安排名第一。
- 平安脑智能引擎荣获“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平安医疗影像相关技术在全球肺结节、胃癌病理、糖网等比赛中荣获世界第一。

集团“金融+科技”、“金融+生态”战略

平安坚持“金融+科技”、“金融+生态”战略，强化人工智能、区块链、云三大核心技术领域研究，全面支撑“金融服务、医疗健康、汽车服务、房产服务、智慧城市”五大生态圈建设。平安对内深挖业务场景，助力降本增效，加强风险管控，打造优质产品和极致服务体验；对外输出创新产品及服务，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效率，促进行业整体科技水平提升。

平安拥有业界一流的科技人才队伍，目前拥有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从业人员9.9万名、研发人员2.9万名。平安积极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复旦大学、麻省理工学院、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等国内外顶尖高校、研究机构等形成广泛合作并产出科研成果。

平安高度重视核心技术研发和自主知识产权掌控，每年将收入的1%用于科技研发，持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平安的科技专利申请数较年初增加9,021项，累计达12,051项，位居国际金融机构前列，其中PCT及境外专利申请数累计达3,397项。

三大核心技术助力业务开展

平安持续夯实基础，深入开展人工智能、区块链、云等核心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深度赋能核心业务的客户经营、渠道管理、客户服务、风险管控等方面，极大地促进业务价值提升，并成功孵化出陆金所控股、金融壹账通、平安好医生、平安医保科技等一批金融科技和医疗科技行业的独角兽。

人工智能

平安致力于人工智能领域的研发与应用，打造行业领先的技术能力，深耕金融、医疗等众多应用场景，已在看(人脸识别、微表情识别)、听(声纹识别、语音识别)、说/读(语音合成、文本机器人)等领域形成基础感知能力，并构建全面知识体系，打造专业的解决方案。

平安拥有世界领先的人脸识别技术(识别准确率达99.8%)、声纹识别技术(识别准确率可达99.7%)、医疗影像识别技术。平安脑智能引擎荣获“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自然语言处理(NLP)技术在2018年全球SQuAD2.0机器阅读理解竞赛中排名第一；金融壹账通加马美国研究院“记忆增强网络模型”在国际顶尖对话系统技术挑战赛中获得佳绩；在Schneider“AI+环保大赛”中平安获得全球第一，异常能耗监测准确度超80%。

以科技引领业务变革

平安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已深入金融服务、医疗健康及智慧城市等领域。在金融服务领域，平安人工智能技术已涵盖智能预测、智能风控和智能服务等领域，为客户提供快速理赔、智能双录、中小型企业贷款审批和智能客服等功能。在智能风控领域，平安通过端到端线上化的微表情面审风控系统，与人工审核的匹配度近90%，可节约近40%的人力成本。在医疗健康领域，平安致力于打造覆盖诊前、诊中、诊后全流程的端到端智能医疗管理平台，为政府、医疗机构、患者提供智能疾病预测、智能影像筛查、智能辅助诊疗、智能医疗质控、智能随访患教等全方位服务，并在全球肺结节、胃癌病理、糖网等比赛中荣获世界第一，目前平安已与249家医疗机构开展合作。在智慧城市领域，人工智能技术已应用于交通、教育、政务、安防、环保、生活等多个方面，积极赋能国家智慧城市建设。

区块链

平安自主研发壹账链(FiMAX)区块链技术，独家掌握非货币场景下的零知识验证技术，在国密及零知识环境下仍能达到或超过传统数据库性能，可实现5万笔每秒的高吞吐量的同时保持小于0.05秒的低延时。平安通过金融壹账通打造全球最大的商业区块链平台，为国内外超过200家银行、20万家企业及500家政府和其它商业机构提供服务，拥有超过4.4万个区块链节点。平安壹账链荣获国际知名数据公司IDC发布的“IDC金融科技区块链实践大奖”。

云

平安云承载万亿级资产规模的集团核心业务，并为金融服务、医疗健康、汽车服务、房产服务、智慧城市等领域的行业用户提供高效、安全的云服务。平安云拥有12项权威云认证、超过400项云技术科技专利申请，并加快市场开拓进程，致力于打造覆盖各行业的平安云生态。2018年，平安云成为GitHub在大中华地区的首个云服务托管提供商(MSP)，同时，平安云在国内建设9个数据中心的基础上推进全球布局，在新加坡等地区建设3个海外数据中心。

科技平台输出“金融+生态”

基于“国际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生活服务集团”的战略定位，平安充分发挥自身领先的科技优势，将科技创新成果深度应用于“金融服务、医疗健康、汽车服务、房产服务、智慧城市”五大生态圈，通过五大生态圈赋能核心金融业务，推动核心业务快速发展。

金融服务生态圈

平安已建立起“金融+科技”驱动发展的业务模式，通过“开放平台+开放市场”完成资产与资金的链接，成功落地了陆金所控股、金融壹账通等多个金融创新平台。

陆金所控股是中国乃至全球领先的综合性线上财富管理与个人借款科技平台，同时也为金融机构和地方政府提供全套金融解决方案。陆金所控股已与300多家机构建立了广泛的资产端合作关系，向超过1,100万的活跃投资用户提供了5,000多种产品及个性化的金融服务。在个人借款领域，陆金所控股累计向超过1,000万客户提供融资服务，管理贷款余额3,750.06亿元。

金融壹账通致力于打造全球领先的全产业链金融科技服务云平台。依托于平安的金融服务基因和世界领先的前沿科技，金融壹账通推出了智能银行云、智能保险云、智能投资云以及开放科技平台四大业务板块，全面覆盖各类金融机构，提供端到端的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截至2018年末，金融壹账通已经为国内3,000多家金融机构提供服务，并成功走向海外市场，在香港、新加坡、印尼等地设立子公司，服务当地金融机构。

平安壹钱包以卓越的支付科技能力赋能场景，为客户提供领先的账户、支付、积分管理解决方案。2018年累计实现交易额5.7万亿元，注册用户数超过2亿。

医疗健康生态圈

在医疗健康生态圈中，平安通过流量端和支付端切入，已构建完善的“患者-医疗服务提供商-支付方”的综合模式。

在流量端，平安好医生是中国医疗健康领域的第一入口，截至2018年12月末，累计服务用户超2.65亿。平安好医生积极投入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将AI辅助诊疗系统应用到超百家线下医院，协助医院提高诊疗效率；持续拓展线下医疗服务网络，累计覆盖中医诊所、体检中心、牙科诊所和医美机构在内的医疗健康服务机构超过3,000家，实现用户线下高效便捷就诊。通过融合人工智能辅助的自有医疗团队和线下服务网络，完善线上线下服务闭环，为用户提供一站式、全流程的医疗健康服务，全方位满足用户的健康管理需求。

在医疗监管和服务提供端，平安通过多个科技应用赋能十余个省市卫健委和超过3,000家医疗机构。智能医疗影像产品已研发40多种疾病模型，其中20种落地约200家医院，累计筛查1,500多万张影像，准确率超过90%；疾病预测模型覆盖35种病种模型，为深圳、重庆提供流行病预测服务，流感预测准确率在92%以上。在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和平安智慧医疗团队联合举办“全科智能医疗辅助决策系统”大赛中，平安智慧医疗AI辅助决策系统第一次亮相，配备了AI辅助决策系统的社区医生团队以86.2比51.5的大比分优势战胜了使用传统管理办法的社区医生团队。

在支付端，平安医保科技以“智慧医保云平台”为业务核心，依托领先业内的人工智能、区块链和云等核心技术和强大的医学知识库，构建“科技+生态”的高竞争壁垒。平安医保科技的服务全面覆盖医保、商保、医疗服务提供方、药企和参保人等医疗健康生态圈参与方。截至2018年12月末，平安医保科技已为超过200个城市的医保管理机构提供医保精细化管理和参保人服务；商保智能化平台接入医院超过5,000家；参保人智能移动服务平台“城市一账通”APP已在69个城市上线；家庭医生注册数超5万。

汽车服务生态圈

平安通过汽车之家、平安银行、平安产险和平安融资租赁等公司提供汽车相关服务，同时赋能整车厂和汽车服务商户，打造“看车、买车、用车”的全流程汽车服务生态圈。

在个人用户端，平安为广大车主提供优质服务。汽车之家2018年12月移动端日均独立用户访问量达到2,900万；平安产险的“平安好车主”APP注册用户量突破5,500万。在机构端，平安通过经销商云平台、新车二网云平台、二手车交易云平台、汽车零配件云平台覆盖全国90%以上的主要相关服务提供商，与90多家整车厂、2万多家4S店、3万多家二手车商户和7万多家修理厂深度合作，共促成158亿金融贷款和保险交易。平安银行汽车金融业务全年新发放贷款额同比增长24.7%；平安融资租赁汽车租赁业务全年投放额同比增长超100%。

房产服务生态圈

平安集团通过平安城科致力打造集建设、管理、运营、服务于一体的房产服务生态圈。针对城市建设在规划建设、运营运维和安家置业等领域的数字化、智能化和可视化发展需求，平安城科打造了融合城市空间数据与城市运行数据的城市空间数字底板，建立起房产服务生态中建设、交易、服务三大核心环节的协同服务平台，提供以“城”为核心的城市智能建造整体解决方案，将产业协同网络与政府的监管、审批和服务平台互联互通，为围绕开发、设计、施工、供应链、运维的全产业链和房产服务生态圈全面赋能。截至2018年12月末，平安城科已经签约城市50个，落地城市20个，打造了3个样板城市，有效地协助政府打通信息孤岛、提升工作效率，助力市场完善监管体系、提高服务水平，帮助市民获得更好体验，实现安居乐业。

智慧城市生态圈

平安肩负助力国家智慧城市建设的社会责任，怀揣持续解决社会发展问题的决心，在平安发展战略的指导下，秉承“智慧、智理、智效”三大理念，持续落实优政、兴业、惠民三大主题下的多个智慧城市板块，实现市民期盼的“生活不费心，城市有温度”的生活体验。

在智慧政务领域，平安与深圳市多个政务部门合作共建了一批标杆平台，智能化赋能政府全面监管310万家商事主体。凭借智慧政务平台解决方案及案例实践，平安荣获2018中国“互联网+政务”创新企业奖项。

在智慧经贸领域，“深圳数字经贸平台”通过超过4,300个经济运行指标分析提升政府营商管理及企业服务能力，获评2018中国“互联网+政务”实践案例50强。

在智慧生活领域，平安与深圳市政府开展合作，推动公共信息资源共享和开发利用，实现城市政务及生活服务的统一入口、统一账号、刷脸办事、智能客服、智能引导、智能预约、千人千面、多卡合一等功能。“i深圳”APP涵盖医、学、住、行等多个领域，实现了700多项线上服务零跑动办理，做到了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业绩综述

- 2018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1,125.73亿元，同比增长18.9%；营运ROE为21.9%。
- 2018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4.04亿元，同比增长20.6%；ROE为20.9%。如果按保险子公司执行修订前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法定财务报表利润数据计算，本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42.45亿元，同比增长39.5%。
- 2018年集团基本每股营运收益为6.31元，同比增长18.8%；ROEV为23.7%。

本公司通过多渠道分销网络，以统一的品牌，借助旗下平安寿险、平安产险、平安养老险、平安健康险、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证券、平安资产管理及平安融资租赁等公司经营保险、银行、资产管理三大核心金融业务，借助陆金所控股、平安好医生、金融壹账通、平安医保科技、汽车之家等公司经营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向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

平安海外控股等其他经营资产管理业务的公司经营成果的汇总。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包括陆金所控股、平安好医生、金融壹账通、平安医保科技、汽车之家等经营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的公司。合并抵消主要为对各业务之间相互持股的抵消。2018年，公司根据分业务条线经营管理情况，重新梳理集团内相互持股业务的列示，以提供更清晰简明的信息。为满足可比性，2017年同期资料相应重列。

合并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营运利润	112,573	94,708	18.9
基本每股营运收益(元)	6.31	5.31	18.8
			下降0.1个
营运ROE(%)	21.9	22.0	百分点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07,404	89,088	20.6
			上升0.2个
ROE(%)	20.9	20.7	百分点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总资产	7,142,960	6,493,075	10.0
总负债	6,459,317	5,905,158	9.4
股东权益	683,643	587,917	1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56,508	473,351	17.6

分部业绩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包含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及平安健康险三家公司经营成果的汇总。财产保险业务为平安产险的经营成果。银行业务为平安银行的经营成果。信托业务为平安信托及平安创新经营成果的汇总。证券业务为平安证券的经营成果。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为平安资产管理、平安融资租赁、

集团营运利润

由于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大部分业务为长期业务，为更好地评估经营业绩表现，本公司使用营运利润指标予以衡量。该指标以财务报表净利润为基础，剔除短期波动性较大的损益表项目和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

- 短期投资波动，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实际投资回报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的差异，同时调整因此引起的保险和投资合同负债相关变动；剔除短期投资波动后，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投资回报率锁定为5%；
- 折现率⁽¹⁾变动影响，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由于折现率变动引起的保险合同负债变动的的影响；
- 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

注：(1) 所涉及的折现率假设可参见公司2018年年报财务报表附注的会计政策部分。

本公司认为剔除上述非营运项目的波动性影响，营运利润可更清晰客观地反映公司的当期业务表现及趋势。

2018年，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为1,125.73亿元，同比增长18.9%；基本每股营运收益6.31元，同比增长18.8%。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为703.20亿元，同比增长34.9%。

2018年									
(人民币百万元)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财产保险业务	银行业务	信托业务	证券业务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	其他业务及合并抵消	集团合并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914	12,215	14,394	3,008	1,599	8,264	14,006	(3,996)	107,404
少数股东损益	843	59	10,424	4	81	753	978	(94)	13,048
净利润(A)	58,757	12,274	24,818	3,012	1,680	9,017	14,984	(4,090)	120,452
剔除项目：									
短期投资波动 ⁽¹⁾ (B)	(12,853)	-	-	-	-	-	-	-	(12,853)
折现率变动影响(C)	265	-	-	-	-	-	-	-	265
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D)	-	-	-	-	-	-	7,236 ⁽²⁾	-	7,236
营运利润(E=A-B-C-D)	71,345	12,274	24,818	3,012	1,680	9,017	7,748	(4,090)	125,8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	70,320	12,215	14,394	3,008	1,599	8,264	6,770	(3,996)	112,573
少数股东营运利润	1,026	59	10,424	4	81	753	978	(94)	13,231

2017年									
(人民币百万元)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财产保险业务	银行业务	信托业务	证券业务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	其他业务及合并抵消	集团合并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58	13,307	13,449	3,953	2,043	7,108	16,270	(2,700)	89,088
少数股东损益	485	65	9,740	4	80	395	68	53	10,890
净利润(A)	36,143	13,372	23,189	3,957	2,123	7,503	16,338	(2,647)	99,978
剔除项目：									
短期投资波动 ⁽¹⁾ (B)	4,532	-	-	-	-	-	-	-	4,532
折现率变动影响(C)	(21,213)	-	-	-	-	-	-	-	(21,213)
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D)	-	-	-	-	-	-	10,850 ⁽²⁾	-	10,850
营运利润(E=A-B-C-D)	52,824	13,372	23,189	3,957	2,123	7,503	5,488	(2,647)	105,8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	52,128	13,307	13,449	3,953	2,043	7,108	5,420	(2,700)	94,708
少数股东营运利润	696	65	9,740	4	80	395	68	53	11,101

注：(1) 短期投资波动，即实际投资回报与基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5%)计算的投资收益的差异，同时调整因此引起的保险和投资合同负债相关变动。

(2) 2018年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为公司因普惠业务重组而持有的陆金所控股发行的可转换本票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进行的公允价值重估损益。陆金所控股完成C轮融资，其企业股权估值大幅增长使得本公司持有的可转换本票产生重大公允价值重估收益。2017年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为平安好医生重组交易带来的净利润。

(3) 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业绩综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178,824	160,450	11.5
财产保险业务	77,014	69,804	10.3
银行业务	139,224	128,791	8.1
资产管理业务	88,854	77,009	15.4
其中：信托业务	17,717	19,509	(9.2)
证券业务	27,976	25,842	8.3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43,161	31,658	36.3
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	79,541	50,679	57.0
其他业务及合并抵消	(6,949)	(13,382)	(48.1)
集团合并	556,508	473,351	17.6

营运ROE

(%)	2018年	2017年	变动 (百分点)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40.7	37.6	3.1
财产保险业务	16.7	20.0	(3.3)
银行业务	11.5	11.6	(0.1)
资产管理业务	14.7	17.1	(2.4)
其中：信托业务	16.1	20.6	(4.5)
证券业务	5.9	8.0	(2.1)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19.5	22.3	(2.8)
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	10.8	11.7	(0.9)
其他业务及合并抵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集团合并	21.9	22.0	(0.1)

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ROEV)

(%)	2018年	2017年	变动 (百分点)
集团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	23.7	26.7	(3.0)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	30.8	35.5	(4.7)

保险业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补充信息

本集团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保险业务子公司满足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条件，法定财务报表继续执行修订前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并同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另行编制符合新准则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等，供本集团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为满足同业可比，本集团保险业务的法定财务报表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调节信息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财产保险业务			保险业务合计		
	2018年	2017年	变动(%)	2018年	2017年	变动(%)	2018年	2017年	变动(%)
执行修订前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法定财务报表利润	73,825	35,658	107.0	13,145	13,307	(1.2)	86,970	48,965	77.6
投资收益差异 ⁽¹⁾	(15,911)	-	不适用	(930)	-	不适用	(16,841)	-	不适用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报表利润 ⁽²⁾	57,914	35,658	62.4	12,215	13,307	(8.2)	70,129	48,965	43.2

注：(1) 主要为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金融资产分类、计量及减值变化带来的投资收益差异。

(2) 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须重述2017年可比数。

财务报表项目变动分析

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原因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 2018年	2017年 12月31日 / 2017年	变动(%)	主要原因
总资产	7,142,960	6,493,075	10.0	业务增长
总负债	6,459,317	5,905,158	9.4	业务增长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56,508	473,351	17.6	经营业绩贡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404	89,088	20.6	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稳步提升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变动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12月31日/ 2017年	变动(%)	主要原因
结算备付金	8,964	6,011	49.1	受结算时间及客户交易行为影响
应收保费	67,150	45,694	47.0	业务规模增长
应收款项	22,798	72,061	(68.4)	银行保理业务规模减少
衍生金融资产	21,911	16,192	35.3	主要是银行外汇和贵金属衍生交易公允价值变动
保户质押贷款	111,219	83,203	33.7	保户质押贷款需求增加
长期应收款	165,214	112,028	47.5	租赁业务增长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4,939	141,250	484.0	主要受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债权投资	2,075,151	-	不适用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其他债权投资	310,901	-	不适用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639	-	不适用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75,098	(100.0)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243,768	(100.0)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应收款项类投资	-	847,198	(100.0)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应收利息	-	51,900	(100.0)	受财政部对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影响
长期股权投资	154,895	86,207	79.7	长期股权投资规模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9,028	133,981	41.1	卖出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应付利息	-	30,696	(100.0)	受财政部对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影响
长期借款	148,069	109,165	35.6	长期借款需求增加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436	14,625	53.4	保险业务增长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086	6,599	37.7	银行卡业务规模增长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284)	3,271	不适用	主要受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及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18,227	11,167	63.2	借款及债券利息支出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	45,251	(100.0)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信用减值损失	52,105	-	不适用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709	-	不适用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其他综合收益	2,137	21,881	(90.2)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及公允价值变动的 影响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ROEV高达30.8%。在行业结构调整的环境下，公司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实现新业务价值722.94亿元，同比增长7.3%，其中下半年新业务价值同比增长16.9%(2018年上半年同比增长0.2%)；代理人渠道新业务价值同比增长5.9%，月均代理人数量同比增长4.8%，代理人全年人均新业务价值同比增长1.1%。全年新业务价值率43.7%，同比提升4.4个百分点；代理人渠道新业务价值率57.1%，同比提升7.2个百分点。
- 全年实现营运利润713.45亿元，同比增长35.1%；剩余边际余额7,866.33亿元，较年初增长27.6%。
- 人工智能技术在经营场景广泛应用，AI甄选和AI面谈在代理人渠道全面上线，应用于1,100多万准增员对象；通过AI甄选模型对历史数据进行分析验证，13个月留存代理人的识别率达95.4%。

业务概览

本公司通过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经营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2018年，国际经济形势动荡，国内宏观经济平稳运行，金融改革不断深化，保险行业转型深入推进。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主动加强合规管理、提升风险防范水平，持续推动“产品+”、“科技+”两大策略的落地。2018年，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新业务价值为722.94亿元，同比增长7.3%，其中下半年同比增长16.9%，较上半年增速提升了16.7个百分点；代理人渠道新业务价值同比增长5.9%，月均代理人数量同比增长4.8%，代理人全年人均新业务价值同比增长1.1%。新业务价值率同比提升4.4个百分点，其中，代理人渠道新业务价值率57.1%，同比提升7.2个百分点。

	2018年	2017年	变动(%)
新业务价值(人民币百万元)	72,294	67,357	7.3
代理人产能及收入			
代理人渠道新业务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64,401	60,786	5.9
月均代理人数量(万)	132	126	4.8
代理人人均新业务价值 (元/人均每年)	48,789	48,243	1.1
代理人活动率 ⁽¹⁾ (%)	62.6	65.5	下降2.9个 百分点
代理人个险新保单件数 (件/人均每月)	1.22	1.22	-
代理人收入(元/人均每月)	6,294	6,250	0.7

注：(1) 代理人活动率=当年各月出单代理人数量之和/当年各月在职代理人数量之和。

平安寿险在国内共设有42家分公司(含7家电话销售中心),拥有超过3,300个营业网点,服务网络遍布全国,向个人和团体客户提供人身保险产品。

平安寿险坚持价值经营,业务持续稳定增长。平安寿险持续推动代理人渠道健康发展,推动全年规模保费稳健增长。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平安寿险代理人规模达141.74万,较年初增长2.3%;银行保险渠道业务结构不断优化;电销渠道市场份额保持高位,互联网产品体系进一步完善。

平安寿险依托“产品+”策略,加大保障型产品开发力度,不断优化产品服务,丰富服务场景。平安寿险持续深化保障型产品经营,一方面加大对细分市场的拓展,推出成人返本重疾产品“福满分”,推动主力重疾市场向更高端的客群延伸;另一方面优化现有保障产品,重疾保障种类提升到80多种,产品竞争力显著提升。同时,平安寿险不断强化“产品+”,通过优化“平安RUN”奖励规则,营造服务场景,提高客户、代理人、公司之间的互动频率,提升客户体验,增强客户黏性,促进客户经营效果提升。

平安寿险依托“科技+”策略,以AI技术为核心,推动智能化转型升级。在销售管理方面,平安寿险在代理人的增员、培训、队伍管理、销售模式等场景中有效应用AI技术,开创性地搭建了一整套提升代理人留存和产能的解决方案。AI甄选和AI面谈在代理人渠道全面上线,应用于1,100多万准增员对象;通过AI甄选模型对历史数据进行分析验证,13个月留存代理人的识别率达95.4%。在客户经营方面,“金管家”APP全新改版,实现千人千面推荐和分群经营,截至2018年12月末,累计注册用户数达1.84亿,月均活跃用户数超2,600万。在客户服务方面,平安寿险应用AI技术大幅提升承保、保全、理赔等服务时效,升级“智慧客服”。截至2018年12月末,平安寿险收到约2,000万份投保申请,96%通过AI自动核保完成,最快可即时承保;“智慧客服”累计提供约4,000万次在线保单服务,其中90%通过AI自动完成,日均空中业务受理约2.4万件,最快用时3分钟,并推出任务型机器人创新业务办理模式,由传统菜单层层点选升级为智能问答交互处理,日均访问量超10万次。“闪赔”服务持续升级,全年理赔案件381万件中60%的案件可在30分钟内完成赔付,最快26秒完成赔付。平安寿险为约60%的客户(3,300万)配置专属家庭医生,人均线上问诊2.2次,其中2016年后投保客户100%配置家庭医生。2018年,平安寿险整体客户净推荐率(NPS)较年初提升6个百分点。未来,AI技术将更广泛地应用于业务和服务场景,进一步提高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水平。

以下为平安寿险经营数据:

(%)	2018年	2017年	变动
13个月保单继续率	91.4	91.8	下降0.4个百分点
25个月保单继续率	88.2	88.0	上升0.2个百分点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客户数量(千)			
个人 ⁽¹⁾	57,309	52,004	10.2
公司	2,362	2,062	14.5
合计	59,671	54,066	10.4
分销网络			
个人寿险销售代理人数量	1,417,383	1,385,987	2.3
团体保险销售代表数量	4,937	4,916	0.4
银保客户经理数量	3,151	3,159	(0.3)
电销坐席数量	36,344	29,837	21.8

注:(1)个人客户数为投保口径的有效客户数。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个人投保和被保客户合计9,594.6万。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下表列示平安寿险2018年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五位的信息。

(人民币百万元)	销售渠道	原保险 保费收入	退保金
赢越人生年金保险(分红型)	个人代理、 银行保险	38,974	165
尊宏人生两全保险(分红型)	个人代理、 银行保险	19,350	163
平安福终身寿险	个人代理、 银行保险	16,869	301
玺越人生(少儿版)年金保险(分红型)	个人代理、 银行保险	15,570	44
玺越人生(成人版)年金保险(分红型)	个人代理、 银行保险	14,166	51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营运利润及利源分析

由于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大部分业务为长期业务，为更好地评估经营业绩表现，本公司使用营运利润指标予以衡量。该指标以财务报表净利润为基础，剔除短期波动性较大的损益表项目和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

- 短期投资波动，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实际投资回报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的差异，同时调整因此引起的保险和投资合同负债相关变动；剔除短期投资波动后，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投资回报率锁定为5%；
- 折现率⁽¹⁾变动影响，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由于折现率变动引起的保险合同负债变动的影响；
- 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

注：(1) 所涉及的折现率假设可参见公司2018年年报财务报表附注的会计政策部分。

本公司认为剔除上述非营运项目的波动性影响，营运利润可更清晰客观地反映公司的当期业务表现及趋势。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营运利润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剩余边际摊销(A)	62,287	49,811	25.0
净资产投资收益 ⁽¹⁾ (B)	8,959	7,357	21.8
息差收入 ⁽²⁾ (C)	5,048	5,637	(10.4)
营运偏差及其他(D)	21,749	10,108	115.2
税前营运利润合计			
(E=A+B+C+D)	98,043	72,912	34.5
所得税(F)	(26,698)	(20,088)	32.9
税后营运利润合计(G)	71,345	52,824	35.1
短期投资波动 ⁽³⁾ (H)	(12,853)	4,532	不适用
折现率变动影响(I)	265	(21,213)	不适用
净利润(J=G+H+I)	58,757	36,143	62.6

注：(1) 净资产投资收益，即净资产基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5%)计算的投资收益。

(2) 息差收入，即负债支持资产基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5%)计算的投资收益高于准备金要求回报的部分。

(3) 短期投资波动，即实际投资回报与基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5%)计算的投资收益的差异，同时调整因此引起的保险和投资合同负债相关变动。

(4) 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剩余边际余额7,866.33亿元，较年初增长27.6%，主要来自于新业务贡献。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期初剩余边际	616,319	454,705	35.5
新业务贡献	177,485	168,426	5.4
预期利息增长	28,498	22,642	25.9
剩余边际摊销	(62,287)	(49,811)	25.0
脱退差异及其他	26,617	20,357	30.8
期末剩余边际	786,633	616,319	27.6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偿付能力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均符合监管要求。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的偿付能力充足率较年初均有所下降，主要是受股息分配和业务发展等因素影响。

(人民币百万元)	平安寿险			平安养老险			平安健康险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核心资本	741,727	680,450	9.0	8,677	7,895	9.9	1,690	1,254	34.8
实际资本	764,727	703,450	8.7	8,677	7,895	9.9	1,690	1,254	34.8
最低资本	349,513	300,453	16.3	3,473	2,978	16.6	553	383	44.4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下降 14.3个 百分点			下降 15.3个 百分点			下降 21.7个 百分点
(监管规定≥50%)	212.2	226.5		249.8	265.1		305.5	327.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下降 15.3个 百分点			下降 15.3个 百分点			下降 21.7个 百分点
(监管规定≥100%)	218.8	234.1		249.8	265.1		305.5	327.2	

注：(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核心资本/最低资本；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实际资本/最低资本。

(2) 有关子公司偿付能力情况的更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网站(www.pingan.cn)。

(3) 因四舍五入，指标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财务报表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规模保费	570,523	475,895	19.9
减：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规模保费	(5,654)	(5,886)	(3.9)
减：万能、投连产品分拆至保费存款的部分	(93,169)	(81,367)	14.5
原保险保费收入	471,700	388,642	21.4
分保费收入	659	-	不适用
保险业务收入	472,359	388,642	21.5
已赚保费	465,583	384,567	21.1
赔款及保户利益 ⁽¹⁾	(323,494)	(320,957)	0.8
保险业务佣金支出 ⁽²⁾	(84,142)	(77,754)	8.2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³⁾	(50,202)	(47,569)	5.5
总投资收益 ⁽⁴⁾	79,384	113,811	(30.2)
其他收支净额	(5,870)	(1,427)	311.4
税前利润	81,259	50,671	60.4
所得税	(22,502)	(14,528)	54.9
净利润	58,757	36,143	62.6

注：(1) 赔款及保户利益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退保金、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保单红利支出以及其他业务成本中的投资型保单账户利息。

(2) 保险业务佣金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分保费用和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 总投资收益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其他业务收入中的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投资资产减值损失、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5) 2018年数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财务结果。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须重述2017年的可比数。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为满足同业可比性，本集团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法定财务报表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报表净利润调节信息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执行修订前的金融工具 会计准则法定财务报表 利润	74,586	36,143	106.4
投资收益差异 ⁽¹⁾	(15,829)	-	不适用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报表 利润 ⁽²⁾	58,757	36,143	62.6

注：(1) 主要为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金融资产分类、计量及减值变化带来的投资收益差异。

(2) 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须重述2017年的可比数。

规模保费

本公司寿险及健康险业务规模保费按投保人类型及渠道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个人业务	548,555	455,611	20.4
新业务	156,599	160,446	(2.4)
代理人渠道	130,715	136,657	(4.3)
其中：期缴保费	124,394	128,437	(3.1)
银保渠道	5,500	8,109	(32.2)
其中：期缴保费	4,252	4,803	(11.5)
电销、互联网及其他	20,384	15,680	30.0
其中：期缴保费	12,322	12,063	2.1
续期业务	391,956	295,165	32.8
代理人渠道	353,343	268,259	31.7
银保渠道	10,001	6,741	48.4
电销、互联网及其他	28,612	20,165	41.9
团体业务	21,968	20,284	8.3
新业务	21,907	20,252	8.2
续期业务	61	32	90.6
合计	570,523	475,895	19.9

本公司寿险及健康险业务规模保费按险种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分红险	207,856	187,374	10.9
万能险	111,029	98,790	12.4
传统寿险	100,449	79,218	26.8
长期健康险	90,105	66,205	36.1
意外及短期健康险	43,903	34,537	27.1
年金	15,679	8,189	91.5
投资连结险	1,502	1,582	(5.1)
规模保费合计	570,523	475,895	19.9

本公司寿险及健康险业务规模保费按地区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广东	102,697	84,870	21.0
山东	34,825	29,149	19.5
江苏	31,999	27,201	17.6
浙江	31,498	26,179	20.3
北京	29,988	26,431	13.5
小计	231,007	193,830	19.2
规模保费合计	570,523	475,895	19.9

赔款及保户利益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退保金	21,539	20,519	5.0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赔款支出	15,836	13,032	21.5
年金给付	22,725	7,371	208.3
满期及生存给付	22,186	27,709	(19.9)
死伤医疗给付	23,966	18,897	26.8
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2,653)	(2,001)	32.6
保单红利支出	16,445	13,129	25.3
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净增加额	186,043	198,428	(6.2)
投资型保单账户利息	17,407	23,873	(27.1)
合计	323,494	320,957	0.8

赔款支出同比增长21.5%，主要原因是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持续增长。

年金给付同比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部分产品在2018年到期给付。

满期及生存给付同比下降19.9%，主要原因是部分险种在2017年出现生存给付高峰。

死伤医疗给付同比增长26.8%，主要原因是长期健康保险业务持续增长。

保单红利支出同比增长25.3%，主要原因是分红险业务增长。

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净增加额同比下降6.2%，主要受业务增长以及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收益率曲线假设变动等因素的影响。

投资型保单账户利息同比下降27.1%，主要原因是投资收益下降导致万能险账户利息支出减少。

保险业务佣金支出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健康险	32,198	26,159	23.1
意外伤害险	7,205	7,130	1.1
寿险及其他	44,739	44,465	0.6
合计	84,142	77,754	8.2

2018年，保险业务佣金支出(主要是支付给本公司的销售代理人)同比增长8.2%，主要是受保险业务增长的影响。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管理费用	49,276	46,766	5.4
税金及附加	883	742	19.0
应收账款等其他			
资产减值损失	43	61	(29.5)
合计	50,202	47,569	5.5

总投资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净投资收益 ⁽¹⁾	114,169	107,827	5.9
已实现收益 ⁽²⁾	1,482	5,248	(71.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6,067)	640	不适用
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200)	96	不适用
总投资收益	79,384	113,811	(30.2)
净投资收益率 ⁽³⁾ (%)	5.2	5.8	下降0.6个百分点
总投资收益率 ⁽³⁾ (%)	3.6	6.1	下降2.5个百分点

注：(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债权型金融资产利息收入、股权型金融资产分红收入、投资性物业租金收入以及应占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损益等。

(2) 包含证券投资差价收入。

(3) 上述投资收益率计算未考虑以外币计价的投资资产产生的净汇兑损益。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则计算。

2018年，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净投资收益率为5.2%，同比下降0.6个百分点，主要受权益投资分红收入下降和投资规模增加的影响。2018年国际国内资本市场波动加大，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子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资产大幅增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波动加大，总投资收益同比下降30.2%，总投资收益率为3.6%，同比下降2.5个百分点。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同比大幅增加，主要是受业务增长影响。

保险合同准备金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993	6,137	30.2
未决赔款准备金	7,289	5,586	30.5
寿险责任准备金	1,248,208	1,080,669	15.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27,809	110,257	15.9
保险合同准备金合计	1,391,299	1,202,649	15.7
健康险	109,595	90,699	20.8
年金	220,297	207,157	6.3
分红险	887,015	758,342	17.0
投资连结险	1,923	1,811	6.2
寿险及其他	172,469	144,640	19.2
保险合同准备金合计	1,391,299	1,202,649	15.7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按照相应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计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财产保险业务

- 2018年平安产险原保险保费收入同比增长14.6%，优于市场3.0个百分点。综合成本率96.0%，同比优化0.2个百分点，ROE达16.7%，业务质量保持优良。
- 平安产险着力提升理赔服务，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510城市极速现场查勘”服务进一步优化，2018年车险96.4%的城市日间现场案件实现5-10分钟极速处理；车险理赔触点客户净推荐率保持在80%以上。
- 平安产险加强科技应用，推动客户经营线上化，完善服务体系。“平安好车主”APP注册用户数突破5,500万、绑车用户数突破3,400万，12月当月活跃用户突破1,100万，稳居国内汽车工具类应用市场第一位。

业务概览

本公司主要通过平安产险经营财产保险业务，平安产险经营业务范围涵盖车险、企财险、工程险、货运险、责任险、保证险、信用险、家财险、意外及健康险等一切法定财产保险业务及国际再保险业务。

2018年，国内宏观经济总体保持平稳，经济转型深入推进，国内外基础设施、高新技术、装备制造等上游产业回暖，带动财产险行业出现多个增长热点。继第三次商车费改在七个地区首批落地实行后，陕西、广西、青海三个地区试点车险费率全面放开，商业车险单均保费下降，进一步释放费改红利，让利于广大客户，市场环境逐步改善。

凭借良好的公司管理及风险筛选能力，平安产险业务质量保持优良。以原保险保费收入来衡量，平安产险是中国第二大财产保险公司。2018年平安产险税前利润同比增长3.3%，净利润同比下降8.2%，主要受手续费率上升及业务增长使得所得税费用增加的影响。平安产险采取稳健的市场策略，车险市场占有率平稳发展，非车险保持高速增长；信用保证保险业务主要与集团内部专业公司紧密合作，并积极应用金融科技，业务风险可控。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原保险保费收入	247,444	215,984	14.6
其中：车险	181,768	170,508	6.6
非机动车辆保险	56,211	38,929	44.4
意外及健康保险	9,465	6,547	44.6
市场占有率 ⁽¹⁾ (%)	21.0	20.5	上升0.5个百分点
其中：车险(%)	23.2	22.7	上升0.5个百分点
综合成本率(%)	96.0	96.2	下降0.2个百分点
税前利润	19,515	18,899	3.3
净利润	12,274	13,372	(8.2)
ROE(%)	16.7	20.0	下降3.3个百分点

注：(1) 市场占有率依据中国银保监会公布的中国保险行业数据进行计算。

平安产险依托集团“科技+生态”战略，着力提升理赔时效，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连续八年荣获中国车险及财产险“第一品牌”，客户满意度领先同业。平安产险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打造“极速、极爽、极暖”理赔服务，车险理赔触点客户净推荐率保持在80%以上。“510城市极速现场查勘”能力进一步巩固，“智能网格”动态分配查勘员位置，“智能调度引擎”自动规划最优路径，结合OMO线上线下融合的服务模式，全年城市日间现场案件5-10分钟极速查勘率达96.4%。同时，平安产险运用AI图像识别技术秒级定损、人脸识别技术在线赔付，为62.6%客户提供自助理赔、视频理赔等一站式理赔服务。

平安产险加强科技应用，推动客户经营线上化，完善服务体系。车险方面，以“平安好车主”APP为载体，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用车服务及品类丰富的汽车后市场服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平安好车主”APP注册用户数突破5,500万，绑车用户数突破3,400万，其中约2,600万绑车用户同时是平安产险的车险客户；“平安好车主”APP12月当月活跃用户突破1,100万，稳居国内汽车工具类应用市场第一位。财产险方面，平安产险鹰眼系统持续叠代更新，通过“线上+线下”的风控体系，2018年为超12,000家企业客户提供防灾防损服务，为400多个重大工程项目提供风险监理服务，启动13次重大灾害预警与防控行动，发送预警信息55万条次，降低承保风险、助力业务发展。同时，平安产险坚持产学研结合，致力创新风控科技，搭建业内首个火灾实验基地，开发消防物联网云平台，协助客户有效降低风险。

分险种经营数据

2018年，平安产险经营的所有保险产品中，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五位险种是车险、保证保险、责任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企业财产保险，这五大类险种保费收入合计占平安产险2018年保费收入的95.9%。

(人民币百万元)	保险金额	原保险 保费收入	已赚保费	赔款支出	承保利润	综合成本率	准备金 负债余额
车险	55,213,568	181,768	170,117	91,633	4,354	97.4%	132,594
保证保险	335,613	33,012	19,414	13,789	2,205	88.6%	46,411
责任保险	644,610,594	8,463	6,492	3,309	656	89.9%	8,522
意外伤害保险	600,225,807	8,422	7,478	2,257	1,324	82.3%	5,726
企业财产保险	14,834,461	5,701	2,687	1,470	150	94.4%	6,325

客户及分销网络

平安产险主要依靠遍布全国的42家分公司及2,660余家中心支公司、支公司、营销服务部及营业部销售保险产品，分销途径包括平安产险的内部销售代表、各级保险代理人、经纪人、电话和网络销售以及交叉销售等渠道。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客户数量(千)			
个人	60,577	52,063	16.4
公司	1,959	1,683	16.4
合计	62,536	53,746	16.4
分销网络			
直销销售代表数量 ⁽¹⁾	9,272	8,479	9.4

注：(1) 2018年平安产险团体销售组织架构转型，团体业务销售人员按照新组织进行统计，并回溯更新2017年数据。

综合成本率

平安产险坚持创新发展，持续提升专业技术水平，盈利能力保持优良。

	2018年	2017年	变动
费用率 ⁽¹⁾ (%)	41.1	39.6	上升1.5个 百分点
赔付率 ⁽²⁾ (%)	54.9	56.6	下降1.7个 百分点
综合成本率(%)	96.0	96.2	下降0.2个 百分点

注：(1) 费用率=(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业务及管理费支出-分保佣金收入)/已赚保费。

(2) 赔付率=赔款支出/已赚保费。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财产保险业务

偿付能力管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平安产险的偿付能力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平安产险实施积极的风险管理策略，偿付能力充足率较年初有所上升。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核心资本	77,057	70,095	9.9
实际资本	85,557	78,595	8.9
最低资本	38,236	36,141	5.8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监管规定≥50%)	201.5	194.0	上升7.5个 百分点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监管规定≥100%)	223.8	217.5	上升6.3个 百分点

注：(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核心资本/最低资本；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实际资本/最低资本。

(2) 有关平安产险偿付能力情况的更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网站(www.pingan.cn)。

财务分析

2018年，平安产险实现税前利润195.15亿元，同比增长3.3%；净利润122.74亿元，同比减少8.2%，主要受手续费率上升及业务增长使得所得税费用增加的影响。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原保险保费收入	247,444	215,984	14.6
分保费收入	82	106	(22.6)
保险业务收入	247,526	216,090	14.5
已赚保费	211,918	188,219	12.6
赔款支出 ⁽¹⁾	(116,305)	(106,474)	9.2
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 ⁽²⁾	(49,337)	(38,973)	26.6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³⁾	(44,760)	(41,886)	6.9
分保佣金收入 ⁽⁴⁾	6,964	6,226	11.9
承保利润	8,480	7,112	19.2
综合成本率(%)	96.0	96.2	下降0.2个 百分点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总投资收益 ⁽⁵⁾	11,016	11,667	(5.6)
平均投资资产	249,576	219,006	14.0
总投资收益率(%)	4.4	5.3	下降0.9个 百分点
其他收支净额	19	120	(84.2)
税前利润	19,515	18,899	3.3
所得税	(7,241)	(5,527)	31.0
净利润	12,274	13,372	(8.2)

注：(1) 赔款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 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分保费用和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与保险业务相关的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 分保佣金收入为分部利润表中的摊回分保费用。

(5) 总投资收益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其他业务收入中的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投资资产减值损失、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6) 2018年数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财务结果。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须重述2017年的可比数。

为满足同业可比性，平安产险的法定财务报表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报表净利润调节信息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执行修订前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法定财务报表利润	13,209	13,372	(1.2)
投资收益差异 ⁽¹⁾	(935)	-	不适用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报表利润 ⁽²⁾	12,274	13,372	(8.2)

注：(1) 主要为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金融资产分类、计量及减值变化带来的投资收益差异。

(2) 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须重述2017年的可比数。

原保险保费收入

本公司财产保险业务保费收入按渠道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金额变动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车商渠道	59,426	24.0	50,488	23.4	17.7
代理渠道	57,442	23.2	32,047	14.8	79.2
交叉销售	48,903	19.8	39,192	18.1	24.8
直销渠道	37,167	15.0	22,843	10.6	62.7
电话及网络	26,976	10.9	58,915	27.3	(54.2)
其他	17,530	7.1	12,499	5.8	40.3
原保险保费收入合计	247,444	100.0	215,984	100.0	14.6

2018年，平安产险渠道业务模式转型，从侧重销售转变为客户线上线下全旅程的服务经营，助推产险业务转型战略发展。

本公司财产保险业务保费收入按地区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广东	43,788	34,799	25.8
江苏	17,125	14,960	14.5
浙江	14,920	12,705	17.4
山东	13,127	11,158	17.6
上海	12,974	13,568	(4.4)
小计	101,934	87,190	16.9
原保险保费收入合计	247,444	215,984	14.6

再保险安排

平安产险通过坚持稳健的再保险政策，维持与再保险经纪公司、再保险公司紧密而深远的合作关系，应对动态发展的国际再保市场。平安产险充分发挥再保险扩大承保能力、分散经营风险作用，保障公司实现稳定健康发展，同时不断推动科技赋能再保的进程。目前，平安产险再保业务已获得包括欧洲、美国、百慕大、亚洲等世界各主要再保市场的大力支持，与全球近百家再保险公司和再保险经纪人建立了广泛且密切的合作关系，主要合作再保险公司包括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再保险公司、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和汉诺威再保险公司等。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分出保费	14,881	14,294	4.1
车险	6,895	7,524	(8.4)
非机动车辆保险	7,895	6,712	17.6
意外与健康保险	91	58	56.9
分入保费	82	106	(22.6)
非机动车辆保险	82	106	(22.6)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财产保险业务

赔款支出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车险	91,634	89,563	2.3
非机动车辆保险	21,523	14,842	45.0
意外与健康保险	3,148	2,069	52.2
赔款支出合计	116,305	106,474	9.2

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车险	42,994	34,596	24.3
非机动车辆保险	3,834	2,904	32.0
意外与健康保险	2,509	1,473	70.3
手续费支出合计	49,337	38,973	26.6
手续费支出占原保险 保费收入的比例(%)	19.9	18.0	上升1.9个 百分点

2018年，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同比增长26.6%，手续费支出占原保险保费收入的比例同比提升1.9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保费收入增长，同时市场竞争加剧。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管理费用	42,253	39,794	6.2
税金及附加	1,284	1,349	(4.8)
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223	743	64.6
合计	44,760	41,886	6.9

2018年，业务及管理费支出同比上升6.9%，主要是受保险业务持续增长影响。

总投资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净投资收益 ⁽¹⁾	13,438	12,810	4.9
已实现收益 ⁽²⁾	(1,203)	(1,136)	5.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32)	44	不适用
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187)	(51)	266.7
总投资收益	11,016	11,667	(5.6)
净投资收益率 ⁽³⁾ (%)	5.4	5.8	下降0.4个 百分点
总投资收益率 ⁽³⁾ (%)	4.4	5.3	下降0.9个 百分点

注：(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债权型金融资产利息收入、股权型金融资产分红收入、投资性物业租金收入以及应占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损益等。

(2) 包含证券投资差价收入。

(3) 上述投资收益率计算未考虑以外币计价的投资资产产生的净汇兑损益。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则计算。

2018年，受权益资产分红收入减少和投资资产增加等因素影响，产险业务净投资收益率为5.4%，同比下降0.4个百分点。2018年，国际国内资本市场大幅波动，平安产险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资产大幅增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波动加大，总投资收益同比下降5.6%，总投资收益率为4.4%，同比下降0.9个百分点。

所得税

	2018年	2017年	变动
有效税率 ⁽¹⁾ (%)	37.1	29.2	上升7.9个 百分点

注：(1) 有效税率=所得税/税前利润。

2018年，平安产险有效税率同比提升7.9个百分点，主要受手续费率上升及业务增长使得所得税费用增加的影响。

保险合同准备金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24,703	103,750	20.2
未决赔款准备金	88,894	84,655	5.0
保险合同准备金合计	213,597	188,405	13.4
车险	132,594	128,080	3.5
非机动车辆保险	73,850	55,229	33.7
意外与健康保险	7,153	5,096	40.4
保险合同准备金合计	213,597	188,405	13.4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按照相应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保险资金投资组合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组合规模达2.79万亿元，较年初增长14.1%。
- 2018年，净投资收益率5.2%，总投资收益率3.7%；按保险子公司执行修订前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法定财务报表数据计算，总投资收益率5.2%。
- 公司坚持高质量资产负债管理，持续拉长资产久期，不断缩窄资产负债久期缺口，并持续完善投资风险管理机制，进一步细分风险限额，提高监控频率，加强风险预警，加大风险排查力度，提升风险管理水平，实现整体投资风险可控。

本公司的保险资金投资组合由寿险及健康险业务、财产保险业务的可投资资金组成。

2018年，全球主要经济体增长表现分化，国内经济总体平稳、稳中有变，中央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大改革开放和基础建设领域补短板的力度，经济增长质量持续提升。同时，受美国加息、海外市场波动、中美贸易摩擦、A股股权质押风险暴露等因素影响，国内股票市场波动增大、债券市场利率有所下行。

公司持续优化保险资金资产配置。公司深入研究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并密切跟踪热点议题，结合对市场利率的研究分析准确把握债券市场配置机会，继续增配国债、地方政府债等免税债券以及政策性金融债等长久期低风险债券，在国内市场长久期资产供给不足的情况下，进一步缩小资产负债久期缺口，优化资产负债匹配。同时，公司动态调整权益资产配置比例，加大长期股权投资，通过资产配置的多样化进一步分散投资组合风险，降低权益市场波动影响。

公司持续完善投资风险管理内控机制。一是公司持续开展偿二代风险管理能力建设，检视强化公司风险偏好管理，优化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的管控机制，积极参与偿二代二期工程建设，研究完善偿付能力管理体系。二是公司积极开展资产负债风险管理工作，完善资产负债管理机制，测算、管控资产负债配置风险。三是公司推动和落实了保险资金运用的管理和监控体系，严格落实资产五级分类等专项风险管理工作，确保保险资金运用合法合规。四是公司探索人工智能等技术，将智能预警、知识图谱等技术应用于投资风险管理流程中，提高投资风险预警与监控的时效性和有效性。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保险资金投资组合

投资组合(按投资品种)

2018年公司结合投资资产风险管理的情况,优化投资资产的列报格式,以提供更清晰的信息,同时为满足同期可比性,对2017年同期数据进行追溯重列。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值	占总额比例(%)	账面值	占总额比例(%)
现金、现金等价物	116,532	4.1	139,169	5.7
定期存款	201,251	7.2	163,074	6.6
债权型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1,270,765	45.4	1,071,688	43.7
债券型基金	43,541	1.6	11,973	0.5
优先股	79,881	2.9	78,546	3.2
保户质押贷款	111,219	4.0	83,203	3.4
债权计划投资	156,501	5.6	140,292	5.7
理财产品投资 ⁽¹⁾	285,663	10.2	242,761	9.9
股权型金融资产				
股票	231,801	8.3	272,474	11.1
权益型基金	44,276	1.6	33,226	1.4
理财产品投资 ⁽¹⁾	32,183	1.2	39,760	1.6
非上市股权	49,757	1.8	38,785	1.6
长期股权投资	93,225	3.3	58,413	2.4
投资性物业	53,356	1.9	47,769	2.0
其他投资 ⁽²⁾	24,669	0.9	28,341	1.2
投资资产合计	2,794,620	100.0	2,449,474	100.0

注:(1)理财产品投资包括信托公司信托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产品、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其他投资主要含存出资本保证金、三个月以上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等。

投资组合(按会计计量)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值	占总额比例(%)	账面值	占总额比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¹⁾	515,114	18.5	45,771	1.9
固收类	310,886	11.2	31,102	1.3
股票	78,757	2.8	10,729	0.4
权益型基金	44,276	1.6	54	-
其他股权型金融资产	81,195	2.9	3,886	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¹⁾	411,074	14.7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¹⁾	1,721,808	61.6	-	-
其他 ⁽²⁾	146,624	5.2	106,203	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675,148	27.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881,657	36.0
贷款和应收款项	-	-	740,695	30.2
投资资产合计	2,794,620	100.0	2,449,474	100.0

注:(1)公司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无须重述2017年可比数。

(2)其他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物业等。

投资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净投资收益 ⁽¹⁾	126,707	121,340	4.4
已实现收益 ⁽²⁾	280	4,118	(93.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099)	648	不适用
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387)	44	不适用
总投资收益	89,501	126,150	(29.1)
模拟准则修订前			
总投资收益	125,970	126,150	(0.1)
			下降0.6个
净投资收益率 ⁽³⁾ (%)	5.2	5.8	百分点
			下降2.3个
总投资收益率 ⁽³⁾ (%)	3.7	6.0	百分点
模拟准则修订前			下降0.8个
总投资收益率 ⁽³⁾ (%)	5.2	6.0	百分点

注：(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债权型金融资产利息收入、股权型金融资产分红收入、投资性物业租金收入以及应占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损益等。

(2) 包含证券投资差价收入。

(3) 上述投资收益率计算未考虑以外币计价的投资资产产生的净汇兑损益。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则计算。

(4) 公司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上表中本报告期投资收益数据为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后的结果，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无须重述2017年可比数。

2018年，本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组合净投资收益率5.2%，同比下降0.6个百分点，主要受权益资产分红收入下降及投资规模增加的影响。由于国际国内资本市场大幅波动，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资产大幅增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波动加大，总投资收益率3.7%，同比下降2.3个百分点。

为满足同业可比，按保险子公司执行修订前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法定财务报表数据计算，保险资金投资组合总投资收益率5.2%。

资本市场公司债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的公司债券规模为1,620.40亿元，在可投资资产中占比5.8%。从信用水平上看，本公司保险资金组合投资的公司债券信用水平较好，信用评级方面约92%为AA及以上，约80%为AAA评级，相较于去年底整体评级水平有所上升；从信用违约损失看，本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的公司债券整体风险较小，稳健可控。对于公司债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主要从资产配置、准入管理、动态检视等方面保障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得到全流程评估和管控，本公司对公司债券的投资严格进行评级准入管理，并加强评级检视和调整，确保信用评级合理反映公司债券发行主体的信用水平；同时，本公司通过债券名单制管理对存在潜在风险的公司债券进行事前监测，建立负面舆情快速响应机制，对公司债券开展有效排查与上报管理，提升风险预警与应对效率。

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投资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投资规模为4,421.64亿元，在可投资资产中占比15.8%。对于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投资的风险管理，本公司主要从三个层面进行把控：第一层是资产配置。公司已建立了一套科学有效的资产配置模型，在整体风险严格控制在公司既定的风险偏好范围内的基础上，分账户制定战略资产配置方案，制定资产配置比例的上下限。在战术资产配置时同步考虑各账户资金情况、收益及流动性要求、同类资产相对吸引力等因素，对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出具出资意见。第二层是品种选择。投资品种的选择除了需要受托方严格按照内外部要求执行外，还需要经过委托方审核。主要偏好经济发达地区的项目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的行业，优选行业龙头。第三层是投后管理。持续开展项目监测，建立包括投资领域、品种和工具的总体和个别风险预警，保证投资资产全流程风险充分评估、可控。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保险资金投资组合

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结构和收益率分布

行业	投资占比(%)	名义投资收益率(%)	期限(年)	剩余到期期限(年)
基建	34.9	5.77	9.12	5.17
高速公路	16.5	5.88	9.73	5.41
电力	6.3	5.50	7.30	2.89
基建设施及园区开发	5.5	5.69	10.44	7.59
其他(水务、环保、铁路投资等)	6.6	5.84	8.22	4.74
非银金融	30.8	5.73	7.27	3.77
不动产	22.2	6.14	5.40	2.33
煤炭开采	2.7	7.20	7.00	2.08
其他	9.4	5.75	6.83	4.23
总计	100.0	5.84	7.46	3.96

注：(1) 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行业分类按照申万行业分类标准划分。

(2) 非银金融行业是指剔除银行后的金融企业，包括保险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和融资租赁公司等。

(3) 部分行业占比小，合并归类至其他项下。

目前，公司所持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未出现一单违约，整体风险可控。从信用水平上看，资产信用水平较好，公司所持债权计划和信托计划外部信用评级98%以上为AAA，2%左右为AA+及AA，除部分高信用等级的主体融资免增信外，绝大部分项目都有担保或抵质押；从行业及地域分布看，公司主动规避高风险行业和区域，目标资产分散于非银金融、不动产、高速公路等行业，主要集中于北京、上海、广东等经济发达和沿海地区；从投资时间和收益率上看，很好地把握优质项目大量供给的黄金时期，有效提升整体组合的投资收益率。

股权型理财产品投资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权型理财产品投资规模为321.83亿元，在可投资资产中占比1.2%。公司持有的股权型理财产品中，绝大部分属于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产品，底层多为国内外优质公司二级市场流通股股票，无显著流动性风险。另外少部分为非上市股权投资基金，敞口较小，且底层多为国家或地方政府合伙企业，风险充分可控。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银行业务

- 平安银行经营保持稳健发展，实现营业收入1,167.16亿元，同比增长10.3%；净利润248.18亿元，同比增长7.0%。
- 平安银行零售战略转型不断深入。零售业务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占比分别为53.0%、69.0%，同比分别提升8.9个百分点、1.4个百分点；个人存款和个人贷款占比分别为21.7%、57.8%，较年初分别提升4.7个百分点、8.0个百分点。
- 平安银行资产质量改善明显，不良贷款偏离度97%，较年初下降46个百分点；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和占比较年初实现“双降”。
- 平安银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8.54%，较上年末提升0.26个百分点，并于2019年1月25日完成26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进一步补充核心一级资本。

业务概览

2018年，平安银行持续深化“科技引领、零售突破、对公做精”策略方针，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和技术运用，用领先科技引领业务发展、持续提升客户体验、完善风控体系。同时，平安银行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并全面防控金融风险，为未来的发展奠定更坚实的基础。

经营保持稳健发展。平安银行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稳步增长，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167.16亿元，同比增长10.3%；净利润248.18亿元，同比增长7.0%。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存贷款业务⁽¹⁾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997,529	1,704,230	17.2
其中：个人贷款	1,154,013	849,035	35.9
企业贷款	843,516	855,195	(1.4)
吸收存款	2,128,557	2,000,420	6.4
其中：个人存款	461,591	340,999	35.4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经营成果			
净利润	24,818	23,189	7.0
利息净收入	74,745	74,009	1.0
非利息净收入 ⁽²⁾	41,971	31,777	32.1

经营效率			
成本收入比(%)	30.32	29.89	上升0.43个百分点
净息差(%)	2.35	2.37	下降0.02个百分点

注：(1)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吸收存款及其明细项目均为不含息金额。

(2)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的规定，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从“利息净收入”重分类至“非利息净收入”中，未对2017年同期数进行追溯重列。

零售转型深入推进。2018年依托集团综合金融及核心科技优势，平安银行零售转型成果显著，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

零售核心业务指标保持快速增长，截至2018年12月末，管理零售客户资产(AUM)14,167.96亿元，较年初增长30.4%；个人贷款余额11,540.13亿元，较年初增长35.9%。平安银行长期坚持客户管理和资源配置策略，提升客户资产，为存款引流，并通过发展代发和收单业务提升结算性存款、强化主动负债产品等策略提升个人存款，截至2018年12月末，个人存款余额4,615.91亿元，较年初增长35.4%。综合金融对零售业务的贡献不断增强，综拓渠道推荐客户的不良率低于整体情况，资产质量优于其他渠道。

	2018年	
	综拓渠道 贡献金额	综拓渠道 占比(%)
零售综合金融贡献		
信用卡新增发卡量(万张)	678	39.0
“新一贷”贷款发放额(人民币百万元)	48,708	43.4
汽车金融贷款发放额(人民币百万元)	34,167	23.1

	2018年12月31日	
	整体不良率	综拓渠道 不良率
零售综拓渠道资产质量		
信用卡应收账款	1.32%	1.10%
“新一贷”贷款	1.00%	0.45%
汽车金融贷款	0.54%	0.41%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银行业务

在业务发展的同时，平安银行注重风险管控，截至2018年12月末，零售业务不良率稳中有降，个人贷款不良率1.07%，较年初下降0.11个百分点。受到宏观经济下行、共债风险爆发等外部因素的影响，消费金融全行业的风险都有所上升，信用卡和“新一贷”不良率也有所上升，其中：信用卡应收账款不良率1.32%，较年初提升0.14个百分点；“新一贷”贷款不良率1.00%，较年初提升0.35个百分点；汽车金融业务的风险水平持续保持平稳，不良率为0.54%，较年初下降0.05个百分点。平安银行自2017年底开始已前瞻性地进行了风险政策调整，重点防范共债风险，有效控制并降低了高风险客户占比，新发放业务的资产质量稳定向好，根据账龄分析的结果来看，2018年以来信用卡新发卡客户在发卡后6个月时的逾期30天以上比例为0.29%，同比下降0.06个百分点；新发放“新一贷”在发放后6个月时的逾期30天以上比例为0.18%，同比下降0.02个百分点；新发放汽车金融贷款在发放6个月时的逾期30天以上比例为0.16%，同比下降0.02个百分点。

(%)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账龄6个月时的逾期30天以上贷款余额占比				
信用卡应收账款	0.29	0.35	0.45	0.48
“新一贷”贷款	0.18	0.20	0.16	0.27
汽车金融贷款	0.16	0.18	0.12	0.12

注：“账龄分析”也称为Vintage分析或静态池累计违约率分析，是针对不同时期开户的信贷资产进行分别跟踪，按照账龄的长短进行同步对比从而了解不同时期开户用户的资产质量情况。账龄6个月时的逾期30天以上贷款余额占比=当年新发放贷款或新发卡在账龄第6个月月末逾期30天以上贷款余额/账龄满6个月的当年新发放贷款金额或账龄满6个月的当年新开户客户的信用卡透支余额。

2018年，平安银行加大科技投入，整合打造超过3,200人的零售专属IT团队，线上升级嵌入多种金融科技和服务的“口袋银行”APP，2018年12月APP月活客户数2,588万，同比增长74.6%；线下打造136家“轻型化、社区化、智能化、多元化”的零售新门店，整合打造智能化OMO线上线下融合的服务体系。

2018年，平安银行积极推行私行战略。平安银行私行队伍得到有效充实，推动产品供应及管理能力大幅提升，产品营销及资产配置能力显著增强，为客户资产管理规模的快速提升打下了坚实基础。同时，平安银行私行充分借助科技力量，赋能强化专业投顾能力和远程支持能力，可为客户在最合适的时间和渠道上，以最便捷的方式提供最佳的资产配置组合方案；在产品上，平安银行私行充分整合集团及银行内外资源，为财富管理持续供应优质产品，打造了一个开放的产品平台。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客户构成			
零售客户数 ⁽¹⁾ (万)	8,390	6,991	20.0
客户数对集团零售客户贡献占比(%)	45.6	42.2	上升3.4个百分点
同时持有集团内公司产品的客户数(万)	4,775	3,049	56.6
同时持有平安寿险产品的客户数(万)	1,923	1,629	18.0
管理零售客户资产			
(AUM, 人民币百万元)	1,416,796	1,086,688	30.4
个人贷款(人民币百万元)	1,154,013	849,035	35.9
信用卡流通卡量(万张)	5,152	3,834	34.4

注：(1) 零售客户数包含借记卡和信用卡客户数量，并进行了除重。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零售业务经营成果			
零售业务营业收入	61,883	46,692	32.5 上升8.9个 百分点
零售业务营业收入占比(%)	53.0	44.1	
零售业务净利润	17,129	15,679	9.2 上升1.4个 百分点
零售业务净利润占比(%)	69.0	67.6	

对公聚焦精品打造。2018年平安银行公司业务聚焦精品业务、精品渠道、精品工程的打造，并深度借助云技术、区块链、物联网等科技，为管理赋能，驱动业务创新，形成智能化的精品公司银行业务体系。截至2018年12月末，“口袋财务”APP累计注册开通客户已达28万户，全年交易金额超过8,300亿元；2018年“供应链应收账款服务平台(SAS)”业务累计交易量突破100亿元，已为111家核心企业及其上游中小微企业提供金融服务支持；截至2018年12月末，“小企业数字金融(KYB)”服务客户数14,103户，2018年累计发放贷款107亿元。同时，平安银行积极打造精品投行及同业业务，全面落实轻型化融资战略，2018年银行间债券承销业务累计发行规模1,619亿元，同比增长54.0%；重塑同业定位，通过打通资管、交易和销售，提升同业机构客户渠道价值，截至2018年12月末，“行e通”平台累计合作客户达2,079户，较年初增加150户。

科技引领成效显著。平安银行将科技视为战略转型的第一生产力，持续加大科技投入，2018年IT资本性支出同比增长82%；截至2018年12月末科技人力扩充到近6,000人(含外包)，较年初增长超过44%。**主动实施敏捷转型**，打造精益和敏捷的双模研发体系，强化科技与业务的深度融合，持续提升产品迭代速度、交付质量和客户体验，2018年，平安银行业务需求开发交付数量同比增长超过100%。**打造领先技术平台**，IT技术架构逐步由集中式架构向分布式架构转型，基础架构由传统架构向云架构转型，以支持业务快速增长、互联网转型以及产品服务创新。**持续深化科技创新**，依托平安集团在人工智能、区块链、云等领域的核心技术和资源，利用新技术赋能业务，持续提升客户体验，丰富金融产品，创新业务模式，完善风控体系，优化运营效率，促进智慧管理，例如在对公开户核查、对公开户人行录入等多个业务场景中应用机器人流程自动化(RPA)技术，业务处理效率较人工提升60%以上。

资产质量改善明显。平安银行积极应对外部风险，调整业务结构，加大问题资产清收处置力度，资产质量改善明显。截至2018年12月末，不良贷款率较年初提升0.05个百分点，基本保持平稳；关注贷款占比2.73%，较年初下降0.97个百分点；逾期90天以上贷款占比较年初下降0.73个百分点至1.70%；逾期9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159.45%，较上年末提升53.78个百分点；不良贷款偏离度97%，较年初下降46个百分点。同时，平安银行加大问题资产清收处置力度，全年收回不良资产总额187.44亿元，同比增长96.7%；不良资产收回额中96.8%为现金收回，其余为以物抵债等方式收回。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贷款质量			
正常	1,908,072	1,612,249	18.3
关注	54,552	62,984	(13.4)
次级	17,955	12,510	43.5
可疑	4,509	3,343	34.9
损失	12,441	13,144	(5.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997,529	1,704,230	17.2
不良贷款余额	34,905	28,997	20.4
不良贷款率(%)	1.75	1.70	上升0.05个 百分点
不良贷款偏离度 ⁽¹⁾ (%)	97	143	下降46个 百分点
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	33,984	41,460	(18.0)
逾期90天以上贷款占比(%)	1.70	2.43	下降0.73个 百分点
关注贷款占比(%)	2.73	3.70	下降0.97个 百分点
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54,187)	(43,810)	23.7
拨贷比(%)	2.71	2.57	上升0.14个 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155.24	151.08	上升4.16个 百分点
逾期90天以上贷款拨备 覆盖率(%)	159.45	105.67	上升53.78个 百分点

注：(1) 不良贷款偏离度=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 / 不良贷款余额。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银行业务

夯实基础提升资本。平安银行持续深化资本管理改革，推动精细化资本管理，截至2018年12月末，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8.54%，较上年末提升0.26个百分点。在稳定利润留存等内源性资本补充基础上，平安银行积极推动26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和300亿元合格二级资本债券的外源资本组合补充方案。平安银行已于2019年1月25日完成了26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其中37亿元权益部分直接计入核心一级资本，其余部分将于转股后陆续补充核心一级资本，进一步提高资本充足水平。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99,782	184,340	8.4
一级资本净额	219,735	204,293	7.6
资本净额	269,115	249,227	8.0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340,236	2,226,112	5.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上升0.26个
(监管规定≥7.5%)	8.54	8.28	百分点
一级资本充足率(%)			上升0.21个
(监管规定≥8.5%)	9.39	9.18	百分点
资本充足率(%)			上升0.30个
(监管规定≥10.5%)	11.50	11.20	百分点

注：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计量资本要求，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

平安银行持续实施网点智能化建设，合理配置网点布局。截至2018年12月末，平安银行共有80家分行，合计1,057家营业机构；并已完成136家零售新门店开设或改装。

财务分析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利息净收入	74,745	74,009	1.0
平均生息资产余额	3,186,151	3,120,038	2.1
净息差 ⁽¹⁾ (%)	2.35	2.37	下降0.02个 百分点
非利息净收入	41,971	31,777	32.1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297	30,674	2.0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10,674	1,103	867.7
营业收入	116,716	105,786	10.3
业务及管理费	(35,391)	(31,616)	11.9
成本收入比 ⁽²⁾ (%)	30.32	29.89	上升0.43个 百分点
贷款减值损失	(43,657)	(40,803)	7.0
平均贷款余额(含贴现)	1,858,353	1,602,503	16.0
信贷成本 ⁽³⁾ (%)	2.35	2.55	下降0.20个 百分点
其他支出	(5,437)	(3,210)	69.4
税前利润	32,231	30,157	6.9
所得税	(7,413)	(6,968)	6.4
净利润	24,818	23,189	7.0

注：(1) 净息差=利息净收入/平均生息资产余额。

(2)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3) 信贷成本=贷款减值损失/平均贷款余额(含贴现)。

(4) 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须重述2017年的可比数。

平安银行持续优化业务结构，个人贷款规模和占比增加，生息资产收益率较年初有所提升，2018年净利差2.26%，同比提升0.06个百分点；净息差2.35%，同比下降0.02个百分点。自2018年第二季度以来，平安银行不断优化业务结构，扭转下滑趋势，净息差环比稳步提升。

利息净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利息收入			
存放央行款项	4,002	4,232	(5.4)
金融企业往来	10,933	10,726	1.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8,184	94,976	24.4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28,363	34,078	(16.8)
其他	1,406	4,056	(65.3)
利息收入合计	162,888	148,068	10.0
利息支出			
向央行借款	(4,299)	(2,671)	61.0
金融企业往来	(18,686)	(19,155)	(2.4)
吸收存款	(49,638)	(37,875)	31.1
应付债券	(15,520)	(14,358)	8.1
利息支出合计	(88,143)	(74,059)	19.0
利息净收入	74,745	74,009	1.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结算手续费收入	2,477	2,392	3.6
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	1,365	3,411	(60.0)
代理及委托手续费收入	4,123	3,350	23.1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25,266	18,511	36.5
咨询顾问费收入	1,463	2,659	(45.0)
资产托管手续费收入	2,856	3,046	(6.2)
账户管理费收入	149	156	(4.5)
其他	1,663	2,200	(24.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39,362	35,725	10.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1,210)	(493)	145.4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6,426)	(4,213)	52.5
其他	(429)	(345)	24.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8,065)	(5,051)	59.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297	30,674	2.0

2018年，平安银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312.97亿元，同比增长2.0%，主要来自银行卡手续费收入的持续增加。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及其他收益。2018年，其他非利息净收入106.74亿元，同比大幅增加。

成本收入比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业务及管理费	35,391	31,616	11.9
成本收入比(%)	30.32	29.89	上升0.43个百分点

2018年，平安银行持续加强战略转型及科技投入，成本收入比较年初提升0.43个百分点。

贷款减值损失

2018年，贷款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7.0%。

所得税

	2018年	2017年	变动
有效税率 ⁽¹⁾ (%)	23.00	23.11	下降0.11个百分点

注：(1) 有效税率=所得税/税前利润。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资产管理业务

- 平安信托全面加强风险管控，谋划新战略、转向新模式。
- 平安证券依托集团综合金融及科技优势，持续深化转型、坚持差异化发展，业绩表现优于行业。
- 平安资产管理公司业务规模稳步增长，截至2018年末，投资资产管理规模近2.89万亿元，较年初增长8.3%。
- 平安融资租赁深耕成熟产业租赁市场，打造平安健康(检测)中心等行业创新标杆，2018年净利润同比增长64.7%。

信托业务

业务概览

本公司通过平安信托和平安创新资本向客户提供受托和信托融资服务。

2018年中国经济总体平稳，经济结构优化不断升级，平安信托坚持做有使命的资本，抓住“机构资产管理、精品另类投行、信托受托服务”业务机会，聚焦产品、投资与风控能力的深化与提升。平安信托谋划新战略，将未来几年的核心业务聚焦在“金融服务、基建投资、私募股权、投行服务”上，不断提升优质产品和服务的供给能力。金融服务方面，聚焦B端客户，为包括金融机构在内的机构投资者提供优质信托产品及资产管理服务。基建投资方面，聚焦城市基础设施、交通、能源等领域，引入民间资本参与到国家各大领域的重点基建项目。私募股权方面，聚焦消费升级、医疗健康、现代服务、尖端科技、先进制造五大领域，为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助力。投行服务方面，服务聚焦于中小金融机构，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资产负债优化服务。同时，平安信托依托集团科技优势，完善智能风控与管理平台，严控风险、赋能业务，持续完善升级“全员参与、全流程管控、业务全覆盖”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平安信托净资本规模171.45亿元，净资本与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的比例为192.2%（监管要求≥100%），净资本与净资产比例为82.8%（监管要求≥40%），均符合监管要求。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801	4,292	(11.4)
月均信托资产管理规模	588,788	651,302	(9.6)
			下降0.01个
信托资产管理费率 ⁽¹⁾ (%)	0.65	0.66	百分点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6)	(276)	(58.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685	4,016	(8.2)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²⁾	(1,039)	(1,319)	(21.2)
总投资收益 ⁽³⁾	1,104	2,236	(50.6)
其他收支净额	163	42	288.1
税前利润	3,913	4,975	(21.3)
所得税	(901)	(1,018)	(11.5)
净利润	3,012	3,957	(23.9)

注：(1) 信托资产管理费率=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月均信托资产管理规模。

(2)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 总投资收益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其他业务收入中的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投资资产减值损失、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4) 2018年数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财务结果。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须重述2017年的可比数。

2018年，信托业务净利润同比下降23.9%，主要原因是项目退出及分红收益同比减少，同时公司按资管新规要求积极、主动调整业务结构导致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减少。

信托资产管理规模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投资类	100,829	133,353	(24.4)
资本市场投资	46,767	23,341	100.4
金融机构投资	11,644	49,966	(76.7)
其他投资 ⁽¹⁾	42,418	60,046	(29.4)
融资类	185,870	167,081	11.2
基础产业融资	12,421	18,016	(31.1)
房地产融资	92,930	47,028	97.6
普通企业贷款	72,753	96,661	(24.7)
质押及其他融资 ⁽²⁾	7,766	5,376	44.5
事务管理类⁽³⁾	247,425	352,322	(29.8)
合计	534,124	652,756	(18.2)

注：(1) 其他投资是指除以上类型外的投资，包括结构化股性投资、实业投资及其他投资业务。

(2) 质押及其他融资是指除以上类型外的融资，包括质押或受让证券、金融资产及其他债权形成的融资业务。

(3) 事务管理类信托是信托公司作为受托人主要承担事务管理功能，为委托人(受益人)的特定目的提供管理性和执行性服务的信托计划。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平安信托的信托资产管理规模为5,341.24亿元，较年初下降18.2%，主要受资管新规下业务结构调整影响，事务管理类资产管理规模较年初减少。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801	4,292	(11.4)
投资类	1,406	2,163	(35.0)
融资类	1,913	1,499	27.6
事务管理类	482	630	(23.5)
信托资产管理费率(%)	0.65	0.66	下降0.01个百分点
投资类(%)	1.14	1.60	下降0.46个百分点
融资类(%)	1.10	0.97	上升0.13个百分点
事务管理类(%)	0.17	0.17	-

2018年，信托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同比下降11.4%，主要是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投资类业务浮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同比减少。

证券业务

业务概览

本公司通过平安证券及其子公司平安期货、平安财智、平安证券(香港)、平安磐海资本，向客户提供证券经纪、期货经纪、投资银行、资产管理及财务顾问等服务。

2018年，受国内宏观经济变化及国际贸易摩擦影响，资本市场表现低迷，证券行业经营面临较大挑战，行业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41.2%。平安证券依托集团综合金融与科技优势，坚持差异化发展，净利润同比下降20.9%，表现优于行业。经纪业务方面，平安证券坚持科技赋能，加强内外部合作，整合线上线下渠道，深化客户分层经营，利用科技升级客户服务，提升客户体验，2018年12月经纪交易量市场份额达3.14%，同比提升0.57个百分点。投行业务聚焦行业，提升专业化能力，债券和ABS承销家数排名行业前列。交易业务聚焦FICC能力构建，综合运用多种交易策略，收入结构不断优化。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014	4,255	(5.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47)	(811)	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67	3,444	(8.0)
总投资收益 ⁽¹⁾	4,654	3,321	40.1
其他收入 ⁽²⁾	2,928	2,196	33.3
营业收入	10,749	8,961	20.0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³⁾	(3,497)	(3,632)	(3.7)
成本收入比 ⁽⁴⁾ (%)	52.7	53.5	下降0.8个百分点
财务费用	(1,125)	(580)	94.0
其他支出 ⁽⁵⁾	(4,113)	(2,170)	89.5
税前利润	2,014	2,579	(21.9)
所得税	(334)	(456)	(26.8)
净利润	1,680	2,123	(20.9)

注：(1) 总投资收益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其他收入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其他业务收入、汇兑损益、其他收益及资产处置损益。

(3)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资产减值损失中的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支出/(营业收入-其他支出)。

(5) 其他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其他业务成本、投资资产减值损失及营业外收支净额等。

(6) 2018年数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财务结果。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须重述2017年的可比数。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资产管理业务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包括平安资产管理、平安融资租赁、平安海外控股等经营成果的汇总。

平安资产管理

平安资产管理负责本公司境内投资管理业务，接受委托管理本公司保险资金的投资资产，并通过多种渠道为其他投资者提供投资产品和第三方资产管理服务。

面对国内外经济形势发生的变化，平安资产管理始终坚持价值投资和稳健投资理念，深入研究宏观形势变化，努力把握市场机遇，积极防范市场风险，用专业为客户创造价值。平安资产管理充分发挥在另类投资领域的优势，围绕国家战略部署，积极支持实体经济建设和社会民生发展。在服务好保险主业的同时，持续优化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结构，提升业务质量，满足客户需求。在“严监管、去杠杆”的大背景下，银行委外规模收缩、保费收入增速放缓，平安资产管理第三方资产管理规模有所下降。随着资管新规的颁布，作为国内规模最大的资产管理公司之一，平安资产管理将一如既往地聚焦投资能力提升和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力争为投资者提供更加专业、高效、优质的资产管理服务。

作为国内领先的资产管理机构，平安资产管理主动拥抱新技术，积极推动科技在投资研究、投资决策、交易执行和风险管理等领域的应用。未来，平安资产管理将不断加大资源投入，利用科技赋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并探索打造差异化的竞争优势。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净利润	2,662	2,581	3.1
第三方资产管理费收入	1,754	1,888	(7.1)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投资管理资产规模	2,889,616	2,668,805	8.3
其中：第三方资产管理规模	268,718	305,881	(12.1)

平安融资租赁

平安融资租赁是平安集团旗下专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全资子公司，凭借集团雄厚的资金实力、卓越的品牌影响力，依托集团全力打造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致力于成长为行业内具有独特商业生命力和延展力的中小客户领域和专业市场的专家型领导者。

平安融资租赁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持“用心融万物”的理念，充分发挥“融资、融物”的行业特性，在健康卫生、能源冶金、工程建设、教育文化、制造加工等多个细分领域引领产业租赁市场，积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同时，平安融资租赁在业内首提“创新租赁2.0”概念，围绕经营性租赁、租赁+互联网、产业运营三大方向，延展出平安健康(检测)中心等多个创新业务模式，通过不断拓展租赁价值的深度及广度，延展新的商业模式曲线，成为行业领军者和创新先锋。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营业收入	16,427	9,349	75.7
净利润	3,292	1,999	64.7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总资产	234,657	177,111	32.5
不良资产率(%)	0.89	0.91	下降0.02个百分点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

- 陆金所控股在财富管理、个人借款及政府金融等业务领域开拓创新，合规前行，盈利持续增长。陆金所控股完成C轮融资，此次融资引入多家国际知名投资机构，投后估值达394亿美元。
- 平安好医生(股票代码:01833.HK)为超2.65亿注册用户提供线上线下一站式医疗健康管理服务，全年营业收入33.38亿元，同比增长78.7%；净亏损9.13亿元，较2017年减亏8.9%。
- 金融壹账通作为金融全产业链科技服务平台，服务3,000多家金融机构，并于2018年完成A轮融资，投后估值达75亿美元；平安医保科技于2018年初完成11.5亿美元融资，投后估值达88亿美元。

本公司通过陆金所控股、平安好医生、金融壹账通、平安医保科技、汽车之家及其他公司经营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

陆金所控股

陆金所控股是中国乃至全球领先的综合性线上财富管理与个人借款科技平台，同时也为金融机构和地方政府提供全套金融解决方案。2018年，陆金所控股不断探索与创新，并在财富管理、个人借款和政府金融等主要业务领域积极响应行业和监管变革，主动调整业务和产品布局，优化成本结构，盈利表现靓丽。陆金所控股完成C轮融资，此次融资引入多家国际知名投资机构，投后估值达394亿美元。

在财富管理领域，陆金所控股为中产阶层提供超过5,000种金融服务产品。2018年，面对行业调整和金融去杠杆的双重挑战，陆金所控股积极响应监管要求，主动谋求业务转型和创新。陆金所控股积极应用AI等智能新科技，引入平台机器人，降低运营成本，优化客户与平台互动模式；推出最新的客户管理系统KYC4.0，通过完善客户画像标签和应用机器学习，实现“千人千面”的精准服务，为客户提供最合适的产品；运用区块链技术连接包括监管部门在内的财富管理领域的各参与方，交易流程更为安全、透明、高效。截至2018年12月末，陆金所平台注册用户数达4,035万，较年初增长19.3%；资产管理规模为3,694.14亿元，较年初下降20.0%，主要受资产管理结构调整、产品主动清理影响。陆金所控股通过产品结构调整和业务创新已于2018年第四季度实现资产管理规模的企稳回升，2018年12月末资产管理规模较2018年9月末增长2.1%。

在个人借款领域，作为中国领先的O2O非银个人借款服务平台，陆金所控股依托长达14年的中国信贷经验，为超过1,028万名客户提供线上服务。凭借丰富的信贷经验和领先的技术等优势，陆金所控股建立了独特的平台，为优质的中小微企业主和个人借款人提供借款服务。陆金所控股聚合了金融生态圈中各机构的优势资源，为千万级借款人服务。通过人脸识别、声纹识别技术在客户身份认证的应用，以及微表情技术在借款审批环节的应用，陆金所控股实现了客户借款申请流程的全线上化，无需通过物理网点服务客户，在大幅提升客户体验的同时明显改善运营效率。得益于独特的业务模式及丰富的信贷经验，陆金所控股成功经受住了不同信贷周期和流动性紧张的考验，资金和增信合作方承担的信用风险均维持在较低水平。截至2018年12月31日，陆金所控股管理贷款余额3,750.06亿元，较年初增长30.0%；30天以上逾期率⁽¹⁾为2.3%。

在政府金融领域，陆金所控股结合各地政府需求，为全国多个省、市打造财政云平台，提供定制化的财政智能管理整体解决方案。截至2018年末，陆金所控股已先后在南宁、长沙和深圳等多个城市完成试点，逐步打造和完善智慧财政城市样板，帮助政府实现公共资产“控债、保全、增收、节支”的目标。

注：(1) 30天以上逾期率指在管理贷款余额中逾期超过30天(含30天)的未偿贷款余额占比。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

用户数量

(万)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陆金所平台注册用户数	4,035	3,383	19.3
活跃投资用户数 ⁽¹⁾	1,117	961	16.2
累计借款人数	1,028	749	37.2

注：(1) 活跃投资用户指过去12个月有过投资或账户余额大于零的用户。

资产管理规模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资产管理规模	369,414	461,699	(20.0)
管理贷款余额	375,006	288,434	30.0

交易规模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财富管理	1,475,008	2,117,485	(30.3)
新增贷款	396,962	343,792	15.5

平安好医生

平安好医生(股票代码:01833.HK)于2018年5月4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成功上市,9月10日起正式纳入港股通。作为平安集团医疗健康生态圈最重要的布局,平安好医生立足于平安集团,并不断向外延伸用户版图,为用户提供一站式的高质量医疗和健康服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累计服务用户超2.65亿,2018年12月当月活跃用户数达到5,466万,是中国最大的互联网医疗平台。

平安好医生通过人工智能辅助的自有医疗团队和外部医生为用户提供全面的家庭医生服务,涵盖7×24小时在线咨询、转诊、挂号、住院安排、第二诊疗意见及1小时送药等全流程服务,并通过医疗健康服务网络提供多种线下服务。同时,平安好医生还提供广泛的健康管理产品和服务,帮助用户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截至2018年12月末,平安好医生打造的自有医疗团队超1,000人,签约合作外部医生(均为三级甲等医院副主任医师及以上职称)超5,000名,1小时送药网络覆盖全国86个城市。医疗健康服务供应商网络覆盖近400家中医诊所、超1,300家体检中心、超1,200家牙科诊所和超120家医美机构。

得益于超4.07亿咨询数据的积累和自建医疗团队医学知识的输出,平安好医生的AI辅助诊疗系统实现了持续优化。2018年,该系统在自有医疗团队全科室应用,并落地超百家线下医院,协助自有医疗团队和医院提高诊疗效率。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平安好医生全年日均咨询量达53.5万,同比增长45.4%。

平安好医生在专注开拓国内市场的同时,还与国外领先的公司共享资源、协同发展。2018年8月,平安好医生与Grab(东南亚地区最大的出行服务公司)订立协议成立合营公司,将优质医疗服务与人工智能技术对外输出,为东南亚地区用户提供在线医疗健康服务。2018年10月,平安好医生收购万家医疗,借此布局线下网络,完善线上线下服务闭环,为用户提供一体化的服务。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累计注册用户数(万)	26,519	19,284	37.5
累计咨询量(万人次)	40,706	21,180	92.2

	2018年	2017年	变动(%)
12月当月活跃用户数 ⁽¹⁾ (万)	5,466	2,949	85.4

注：(1) 当月活跃用户指于任何特定月份最少一次通过移动应用程序、WAP或插件渠道进入平安好医生的服务或产品平台的用户。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营业收入	3,338	1,868	78.7
其中：家庭医生业务收入	411	242	69.8
营业成本	(2,426)	(1,256)	93.2
毛利	912	612	49.0
净利润	(913)	(1,002)	(8.9)

金融壹账通

金融壹账通致力于打造全球领先的全产业链金融科技服务云平台，推出了智能银行云、智能保险云、智能投资云以及开放科技平台四大业务板块，全面覆盖各类金融机构，提供端到端的金融科技解决方案。金融壹账通于2018年初完成A轮融资，投后估值达75亿美元。

金融壹账通坚持“科技+业务”的模式，用前沿技术帮助金融机构切实解决业务发展中的痛点，先后推出移动银行、智能营销、智能风控、供应链金融、壹企银、智能闪赔、资产负债管理、ABS生态圈、壹资管、银行核心云等270多个系统和47个产品。2018年，金融壹账通成功走向海外市场，在香港、新加坡、印尼等地设立子公司服务当地金融机构。金融壹账通承建的全球首个由监管当局主导的区块链技术贸易平台—香港金融管理局发起的贸易联动平台(eTradeConnect)已于2018年10月成功上线，截至2018年12月末，已服务13家国际国内银行。金融壹账通拥有全球领先的金融科技专家团队，在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领域多次获得国际权威机构的认可。

截至2018年12月末，金融壹账通已累计为3,289家金融机构提供服务，其中国内银行590家、保险公司72家、其他非银金融机构2,627家。金融壹账通参与发起的中小银行互联网金融联盟覆盖国内260家中小银行，总资产规模超过47万亿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支持服务规模(万亿元)	20.32	11.52	76.4
风控产品使用量(亿次)	15.43	9.31	65.7
智能认证产品调用次数(亿次)	12.23	1.95	527.2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合作银行平均上线产品数(个)	2.32	1.86	24.7
区块链节点数(万个)	4.46	1.37	225.5
合作金融机构数(家)	3,289	2,675	23.0
其中：银行 ⁽¹⁾ (家)	590	416	41.8
保险公司(家)	72	14	414.3
其他非银金融 机构 ⁽¹⁾ (家)	2,627	2,245	17.0

注：(1) 2018年金融壹账通对合作银行和其他非银金融机构的标准进行了优化，新标准更客观，并对同期可比数据追溯重列。

平安医保科技

平安医保科技致力于成为中国领先的科技驱动管理式医疗服务平台，以医保云服务平台为核心，全面拓展医疗健康生态圈，依托行业领先的人工智能、区块链、云、健康风险画像等技术，凭借强大的医学知识库深入打造数据科技应用能力，为医保、商保、医疗服务提供方、个人用户提供一揽子智能化解决方案及技术服务，面向用户提供专业化、个性化、动态化和集成化的智能医保服务。平安医保科技于2018年初完成11.5亿美元融资，投后估值达88亿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平安医保科技为全国200多个城市提供医保、商保管理服务，接入医院超过5,000家，面向个人用户的“城市一账通”APP已在全国69个城市上线。

汽车之家

汽车之家是中国领先的汽车互联网服务平台，致力于围绕“车内容、车交易、车金融、车生活”战略，建立以数据和技术为核心的智能汽车生态圈，为汽车消费者提供丰富的产品及服务。

2018年，汽车之家各项业务快速发展，实现营业收入72.3亿元，在线营销业务收入占比11.8%。汽车之家不断升级优化用户体验，流量持续增长，2018年12月汽车之家移动端日均独立用户访问量达到2,900万，同比增长约10%，进一步巩固了汽车之家在国内汽车类移动应用中的主导地位。同时，汽车之家内容平台不断拓展并继续聚集用户关注，通过为用户提供定制内容和个性化建议，促进用户参与度与忠诚度的提升；通过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等新技术的应用，为用户和汽车制造商、经销商之间提供更多的互动机会。

汽车之家积极拓展其他具有竞争优势的业务。汽车之家持续发力数据业务，综合智能推荐、智慧网销以及智能营销等数据产品助力厂商和经销商提高转化率。在二手车业务方面，随着天天拍车战略投资的协同效应逐步体现，汽车之家逐步打通二手车交易闭环。此外，汽车之家的金融业务也稳步发展，目前已提供涵盖消费者和经销商的贷款、融资租赁和保险等服务。

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内含价值总额首次突破万亿，达10,024.56亿元，较年初增长21.5%。
- 本公司的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为23.7%，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为30.8%。
- 2018年寿险及健康险业务一年新业务价值为722.94亿元，同比增长7.3%。其中下半年新业务价值同比大幅增长16.9%。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剩余边际余额为7,866.33亿元，较年初增长27.6%。2018年，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剩余边际摊销同比增长25.0%。
- 2018年本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1,125.73亿元，同比增长18.9%，其中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同比增长34.9%。

关于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披露的独立精算师审阅意见报告

致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我们已经审阅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贵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结果。该结果包括：于2018年12月31日的内含价值和扣除偿付能力成本后一年新业务价值(“新业务价值”)组成的经济价值、相关的方法和假设、新业务首年保费、新业务价值率、利差占比、内含价值变动分析、敏感性分析，以及营运利润、利源和剩余边际等相关数据。

贵公司对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计算是以中国精算师协会于2016年11月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下称“标准”)所规定的内含价值准则为基础。作为独立的精算师，我们的责任是依据我们的业务约定书中确认的审阅流程进行审阅工作。根据我们的审阅工作，判断内含价值的方法和假设是否与标准要求 and 市场信息一致。

我们审阅了贵公司准备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时采用的方法和假设，包括：

- 审阅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贵公司内含价值、一年新业务价值及利差占比；
- 审阅贵公司的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敏感性分析；
- 审阅贵公司内含价值变动分析；
- 审阅平安集团营运利润、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利源和剩余边际相关数据。

我们的审阅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判断内含价值评估方法与假设是否与标准要求 and 可获得的市场信息一致，判断营运利润分析评估方法是否与公司所述方法一致，抽样检查精算模型以及检查相关的文件。我们的审阅意见依赖由贵公司提供的各种经审计和未经审计的数据。

内含价值的相关计算需要基于大量的预测和假设，其中包括很多公司无法控制的经济和财务状况的假设。因此，实际经验和结果很有可能与预测结果产生偏差。

意见：

- 根据我们的审阅工作，我们认为贵公司在准备内含价值信息时所用的方法和假设与标准要求一致、并与可获得的市场信息一致；
- 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的结果，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与2018年年报中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章节中所述的方法和假设保持一致。

我们同时确认在2018年年报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章节中披露的结果与我们审阅的内容无异议。

蒋华华，精算师

2019年3月12日

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关键数据汇总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 2017年12月31日	变动(%)
集团内含价值	1,002,456	825,173	21.5
集团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	23.7%	26.7%	下降3.0个百分点
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	112,573	94,708	18.9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	613,223	496,381	23.5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	30.8%	35.5%	下降4.7个百分点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一年新业务价值	72,294	67,357	7.3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	70,320	52,128	34.9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剩余边际	786,633	616,319	27.6
终极投资收益率	5.0%	5.0%	-
风险贴现率	11.0%	11.0%	-

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

内含价值分析

为提供投资者额外的工具了解本公司的经济价值及业务成果，本公司已在本节披露有关内含价值的信息。内含价值指调整后股东资产净值，加上本公司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有效业务价值（经就维持此业务运作所要求持有的法定最低偿付能力额度的成本作出调整）。内含价值不包括日后销售的新业务的价值。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4号—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特别规定》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聘请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内含价值分析的计算方法、假设和计算结果的合理性进行审阅。

内含价值分析的计算需要涉及大量未来经验的假设。未来经验可能与计算假设不同，有关差异可能较大。本公司的市值是以本公司股份在某一日期的价值计量。评估本公司股份价值时，投资者会考虑所获得的各种信息及自身的投资准则，因此，这里所给出的价值不应视作实际市值的直接反映。

2016年11月，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了《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下称“内含价值评估标准”）的通知，正式实施偿二代内含价值评估。本公司基于上述评估标准完成2018年内含价值评估计算予以披露。

经济价值的成份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调整后资产净值	602,155	512,713
其中：寿险及健康险业务调整后资产净值	212,922	183,920
1999年6月前承保的有效业务价值	17,051	16,758
1999年6月后承保的有效业务价值	418,534	335,610
持有偿付能力额度的成本	(35,284)	(39,909)
集团内含价值	1,002,456	825,173
其中：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	613,223	496,381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一年新业务价值	88,889	85,512
持有偿付能力额度的成本	(16,596)	(18,156)
扣除持有偿付能力额度的成本后的一年新业务价值	72,294	67,357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调整后资产净值是根据本公司相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按内含价值评估标准计量的未经审计股东净资产值计算，该股东净资产值是由按中国会计准则计量的经审计股东净资产值调整准备金等相关差异后得到。本公司其他业务调整后资产净值是根据相关业务按中国会计准则计量的经审计股东净资产值计算。相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包括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经营的相关业务。若干资产的价值已调整至市场价值。

主要假设

2018年内含价值按照“持续经营”假设基础计算，并假设中国现行的经济及法制环境将一直持续。计算是参考内含价值评估标准和偿二代资本要求进行。若干业务假设的制定是根据本公司近期的经验，并考虑更普遍的中国市场状况及其他人寿保险市场的经验。计算时所采用主要基准及假设陈述如下：

1、 风险贴现率

计算寿险及健康险有效业务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贴现率假定为11.0%。

2、 投资回报

假设非投资连结型寿险资金的未来年度每年投资回报率为自4.75%起，第2年增加至5.0%此后保持不变。投资连结型资金的未来投资回报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适当上调。这些假设是基于目前资本市场状况、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投资回报而厘定。

3、 税项

假设平均所得税税率为每年25%，同时假设未来年度投资收益中每年可以豁免所得税的比例为自12%起，以后每年增加2%，至16%并保持不变。

4、 死亡率

男性和女性的经验死亡率分别按《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非年金男性表和女性表的65%和65%为基准计算。就年金产品而言，进入领取期后的经验死亡率分别以《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年金男性表和女性表的60%和50%为基准计算。

5、 其他发生率

发病率和意外发生率参考行业表或公司本身的定价表为基准，其中发病率考虑长期恶化趋势。短期意外及主要健康险业务的赔付率假设在15%到100%之间。

6、 保单失效率

保单失效率根据本公司最近的经验研究计算。保单失效率视定价利率水平及产品类别而定。

7、 费用

费用假设根据本公司最近的费用分析而定。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其中单位维持费用假设每年增加2%。

8、 保单红利

个人分红业务的保单红利根据利息及死亡盈余的75%计算。团体分红业务的保单红利根据利息盈余的80%计算。

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

新业务价值

分业务组合的首年保费和一年新业务价值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用来计算新业务价值的首年保费			新业务价值		
	2018年	2017年	变动(%)	2018年	2017年	变动(%)
个人业务	133,417	142,361	(6.3)	71,874	67,027	7.2
代理人渠道	112,712	121,798	(7.5)	64,401	60,786	5.9
长期保障型	51,701	53,588	(3.5)	48,975	46,933	4.4
短交保障储蓄混合型	44,717	51,842	(13.7)	7,577	8,113	(6.6)
长交保障储蓄混合型	9,365	9,204	1.7	5,192	3,431	51.3
短期险	6,929	7,163	(3.3)	2,657	2,309	15.1
电销、互联网及其他渠道	16,091	13,071	23.1	6,608	5,524	19.6
银保渠道	4,613	7,492	(38.4)	865	716	20.7
团险业务	32,030	29,186	9.7	420	330	27.2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合计	165,446	171,547	(3.6)	72,294	67,357	7.3

注：(1) 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2) 长期保障型指终身寿险、定期寿险、疾病险、长期意外险等保障类产品；短交保障储蓄混合型指主要交费期为10年以下的两全、年金等产品；长交保障储蓄混合型指主要交费期为10年及以上的两全、年金等产品。

(3) 电销、互联网及其他渠道包含电销、互联网及平安健康险个人业务。

(4) 用来计算新业务价值的首年保费与在“经营情况讨论及分析”中披露的新业务保费差异详见本章附录。

分业务组合的新业务价值率如下：

	按首年保费		按标准保费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个人业务	53.9%	47.1%	54.7%	49.4%
代理人渠道	57.1%	49.9%	58.5%	51.9%
长期保障型	94.7%	87.6%	94.6%	87.9%
短交保障储蓄混合型	16.9%	15.6%	18.0%	16.9%
长交保障储蓄混合型	55.4%	37.3%	55.2%	39.4%
短期险	38.3%	32.2%	38.5%	32.4%
电销、互联网及其他渠道	41.1%	42.3%	40.5%	41.7%
银保渠道	18.7%	9.6%	19.5%	13.8%
团险业务	1.3%	1.1%	1.8%	1.6%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合计	43.7%	39.3%	46.7%	43.3%

注：标准保费为期交年化首年保费100%及趸交保费10%之和。

新业务价值中利差和死差、费差等其他差的比例如下：

	利差占比	死差、费差等其他差占比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34.0%	66.0%
其中：长期保障型	23.5%	76.5%

注：传统和分红险利差定义为投资收益超过客户最低保证收益且归属公司的部分，万能和投连险利差定义为公司向客户收取的利差和投资管理费的现值。

内含价值变动

下表显示本公司内含价值如何由2017年12月31日(下表称为“期初”)的8,251.73亿元变化至2018年12月31日(下表称为“期末”)的10,024.56亿元。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说明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期初的内含价值	[1]	496,381	
期初内含价值的预计回报	[2]	45,326	内含价值预期增长
其中：有效业务价值的预计回报		38,522	期初有效业务价值和当年新业务价值的预计回报使用保守风险贴现率11%计算
调整净资产的预计回报		6,805	
新业务价值创造	[3]	93,237	
其中：一年新业务价值		72,294	当期销售的新业务的价值，资本要求计算基于保单层面
新业务内部的分散效应		9,582	新业务内部保单之间存在风险分散效应，降低资本要求和资本成本
新业务与有效业务的风险分散效应		11,361	新业务和有效业务之间存在风险分散效应，降低资本要求和资本成本
营运假设及模型变动	[4]	608	
营运经验差异及其他	[5]	13,938	营运经验优于假设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营运利润	[6]= [2+...+5]	153,109	
经济假设变动	[7]	-	
市场价值调整影响	[8]	7,191	期初到期末自由盈余市场价值调整的变化
投资回报差异	[9]	(12,233)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利润	[10]= [6+...+9]	148,066	
股东注资		225	公司向平安健康险注资
股东股息		(31,449)	平安寿险向公司分红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期末的内含价值		613,223	
其他业务期初的调整净资产	[11]	328,792	
其他业务当年营运利润	[12]	42,253	
其他业务当年非营运利润		7,236	公司因普惠业务重组而持有的陆金所控股发行的可转换本票，因陆金所控股C轮融资带来的公允价值重估损益
市场价值调整影响及其他		12,998	
资本变动前其他业务期末的调整净资产		391,279	
子公司向公司分红		31,449	平安寿险向公司分红
公司向子公司注资		(225)	公司向平安健康险注资
股东分红		(33,270)	公司支付给股东的股息
其他业务期末的调整净资产		389,233	
公司期末的内含价值		1,002,456	
期末每股内含价值(人民币元)		54.84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

2018年，集团内含价值营运利润1,953.62亿元，其中包含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营运利润1,531.09亿元与其他业务当年营运利润422.53亿元。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营运利润主要来自于新业务价值创造和内含价值的预计回报。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集团内含价值营运利润	[13]=[6]+[12]	195,362	170,569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营运利润	[6]	153,109	127,989
集团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	[14]= [13]/([1]+[11])	23.7%	26.7%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	[15]=[6]/[1]	30.8%	35.5%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已测算若干未来经验假设的独立变动对集团内含价值、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及一年新业务价值的影响。特别是已考虑下列假设的变动：

- 投资收益率和风险贴现率
- 2017年评估所用假设及模型
-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上升10%
- 保单失效率上升10%
- 维持费用上升10%
- 客户分红比例增加5%
- 权益资产公允价值下跌10%

集团内含价值投资收益率和风险贴现率敏感性

(人民币百万元)	贴现率		
	10.5%	11.0%	11.5%
投资收益率每年增加50个基点	1,066,337	1,048,211	1,031,468
基准投资收益率	1,018,086	1,002,456	987,999
投资收益率每年减少50个基点	969,631	956,502	944,338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投资收益率和风险贴现率敏感性

(人民币百万元)	贴现率		
	10.5%	11.0%	11.5%
投资收益率每年增加50个基点	677,103	658,978	642,235
基准投资收益率	628,853	613,223	598,766
投资收益率每年减少50个基点	580,397	567,269	555,105

新业务价值投资收益率和风险贴现率敏感性

(人民币百万元)	贴现率		
	10.5%	11.0%	11.5%
投资收益率每年增加50个基点	83,213	78,981	75,042
基准投资收益率	76,119	72,294	68,727
投资收益率每年减少50个基点	68,993	65,577	62,383

其他假设敏感性

(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内含价值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	一年新业务价值
基准假设	1,002,456	613,223	72,294
2017年评估所用假设及模型	999,704	610,471	71,389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上升10%	982,055	592,822	66,100
保单失效率上升10%	993,335	604,102	69,376
维持费用上升10%	999,445	610,212	71,731
客户分红比例增加5%	993,460	604,227	71,491
权益资产公允价值下跌10%	985,062	600,124	不适用

营运利润分析

本节包含集团营运利润、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利源与剩余边际分析两部分。本公司聘请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18年度营运利润分析的计算方法和计算结果的合理性进行审阅。

集团营运利润

由于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大部分业务为长期业务，为更好地评估经营业绩表现，本公司使用营运利润指标予以衡量。该指标以财务报表净利润为基准，剔除短期波动性较大的损益表项目和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

- 短期投资波动，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实际投资回报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的差异，同时调整因此引起的保险和投资合同负债相关变动；剔除短期投资波动后，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投资回报率锁定为5%；
- 折现率⁽¹⁾变动影响，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由于折现率变动引起的保险合同负债变动的影响；
- 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

本公司认为剔除上述非营运项目的波动性影响，营运利润可更清晰客观地反映公司的当期业务表现及趋势。

注：(1) 所涉及的折现率假设可参见公司2018年年报财务报表附注的会计政策部分。

2018年，集团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1,125.73亿元，同比增长18.9%；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703.20亿元，同比增长34.9%。

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70,320	52,128	34.9
财产保险业务	12,215	13,307	(8.2)
银行业务	14,394	13,449	7.0
资产管理业务	12,871	13,104	(1.8)
其中：信托业务	3,008	3,953	(23.9)
证券业务	1,599	2,043	(21.7)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8,264	7,108	16.3
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	6,770	5,420	24.9
其他业务及合并抵消	(3,996)	(2,700)	48.0
集团合并	112,573	94,708	18.9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合并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净利润	[1]	120,452	99,978	58,757	36,143
剔除项目：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短期投资波动 ⁽¹⁾	[2]	(12,853)	4,532	(12,853)	4,532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折现率变动影响	[3]	265	(21,213)	265	(21,213)
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 ⁽²⁾	[4]	7,236	10,850	-	-
营运利润	[5]=[1-2-3-4]	125,804	105,809	71,345	52,8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		112,573	94,708	70,320	52,128
少数股东营运利润		13,231	11,101	1,026	696

注：(1) 上述短期投资波动和折现率变动均已包含所得税调整的影响。

(2) 2018年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为公司因普惠业务重组而持有的陆金所控股发行的可转换本票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进行的公允价值重估损益。陆金所控股完成C轮融资，其企业股权估值大幅增长使得本公司持有的可转换本票产生重大公允价值重估收益。2017年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为平安好医生重组交易带来的净利润。

(3) 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利源与剩余边际分析

按照来源划分，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营运利润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说明
剩余边际摊销	[1]	62,287	49,811	
净资产投资收益	[2]	8,959	7,357	净资产基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5%)计算投资收益
息差收入	[3]	5,048	5,637	负债支持资产基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5%)计算的投资收益高于准备金要求回报
营运偏差及其他	[4]	21,749	10,108	营运经验优于假设
税前营运利润合计	[5]=[1+2+3+4]	98,043	72,912	
所得税	[6]	(26,698)	(20,088)	
税后营运利润合计	[7]=[5+6]	71,345	52,824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剩余边际是公司未来利润的现值，摊销模式在保单发单时刻锁定，摊销稳定不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截至2018年12月31日，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剩余边际余额7,866.33亿元，较年初增长27.6%，主要来自于新业务贡献。下表列示2018年的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剩余边际变动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说明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期初剩余边际	[1]	616,319	454,705	
新业务贡献	[2]	177,485	168,426	
预期利息增长	[3]	28,498	22,642	
剩余边际摊销	[4]	(62,287)	(49,811)	
脱退差异及其他	[5]	26,617	20,357	主要来自于业务规模的增长以及公司退保经验优于预期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期末剩余边际	[6]=[1+...+5]	786,633	616,319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附录：

计算新业务价值的首年保费与在“经营情况讨论及分析”中披露的新业务保费的差异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人民币百万元)	用来计算新业务 价值的首年保费	在经营情况讨论及分 析中披露的首年保费	差异	主要原因
个人业务	133,417	156,599	(23,183)	在经营情况讨论及分析中披露的首年保费包含保证续保和其他短期续期保费，计算新业务价值的首年保费不包含；
团险业务	32,030	21,907	10,123	在经营情况讨论及分析中，按照会计准则团险投资合同不计入首年保费，但因为这部分合同贡献新业务价值，计入用来计算新业务价值的首年保费。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合计	165,446	178,506	(13,060)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流动性及资本资源

- 本公司从整个集团的层面统一管理流动性和资本资源。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偿付能力充足，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达216.4%，较年初提升1.5个百分点，且高于监管要求(100%)。

概述

流动性是指公司在任何需要的时候有随时可动用的现金资产或资金供给能力以满足资金需求。本集团流动性管理的目标是：确保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流动性的同时，对财务资源分配、资本结构进行合理优化，致力于以最优的财务资源分配和资本结构为股东创造最大回报。

本公司从整个集团的层面统一管理流动性和资本资源，本集团执行委员会下常设预算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和投资管理委员会对流动性和资本资源进行集中管理。此外，集团资金部作为集团流动性管理的执行部门，负责本集团的现金结算管理、现金流管理、融资管理和资本管理等资金管理职能。

本集团的流动性管理主要包括资本管理和现金流管理。本集团已建立了较完善的资本管理与决策机制。子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提出资本需求，集团母公司根据子公司整体的业务发展情况提出集团整体资本规划的建议，集团执行委员会在集团战略规划的基础上决定最终资本规划方案，进行资本分配。

本集团各项经营、投资、筹资活动均需满足流动性管理的要求。集团母公司及旗下各保险子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主要按照收支两条线的原则进行管理，通过资金的上划归集，集中管理，统一调拨，统一运用，及时对现金流进行日常监测。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资产负债率	90.4%	90.9%	下降0.5 个百分点

注：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资本结构

本集团各项业务产生的持续盈利构成集团资本的长期稳定来源。同时，集团根据资本规划，综合运用资本市场工具，通过发行股本证券、次级债券、资本补充债券、混合资本债券、二级资本债券等方式募集资本，确保资本充足，并通过股利分配等方式对资本盈余进行调整。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5,565.08亿元，较年初增长17.6%。集团母公司的资本构成主要为股东的注资、A股和H股募集的资金。

下表列示本集团及主要子公司截至2018年末次级债券、资本补充债券、混合资本债券及二级资本债券的情况：

发行人	类别	发行面值 (人民币百万元)	票面利率	发行年份	期限
平安寿险	次级债券	8,000	前5年：5.90% 后5年：7.90%(若未行使赎回权)	2014年	10年
平安寿险	资本补充债券	5,000	前5年：3.90% 后5年：4.90%(若未行使赎回权)	2015年	10年
平安寿险	资本补充债券	10,000	前5年：3.82% 后5年：4.82%(若未行使赎回权)	2016年	10年
平安产险	资本补充债券	5,000	前5年：4.79% 后5年：5.79%(若未行使赎回权)	2015年	10年
平安产险	资本补充债券	3,500	前5年：5.10% 后5年：6.10%(若未行使赎回权)	2017年	10年
平安银行	混合资本债券	1,500	前10年：5.70% 后5年：8.70%(若未行使赎回权)	2009年	15年
平安银行	混合资本债券	3,650	7.50%	2011年	15年
平安银行	二级资本债券	6,000	6.50%	2014年	10年
平安银行	二级资本债券	9,000	6.80%	2014年	10年
平安银行	二级资本债券	10,000	3.85%	2016年	10年

集团母公司可动用资金

集团母公司的可动用资金包括其持有的债券、权益证券、银行存款及现金等价物等项目。集团母公司的可动用资金主要用于向子公司投资、日常经营及分红派息。截至2018年12月31日，集团母公司的可动用资金余额为420.10亿元，较年初增加36.78亿元。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期初可动用资金余额	38,332	35,570	7.8
子公司分红	48,566	25,711	88.9
集团对外分红	(33,270)	(19,194)	73.3
对子公司增资	(8,584)	(7,702)	11.5
其他影响	(3,034)	3,947	不适用
期末可动用资金余额	42,010	38,332	9.6

流动性及资本资源

主要流出为向A、H股股东分红折合人民币332.70亿元、增资子公司折合人民币85.84亿元。主要流入为子公司分红485.66亿元，明细如下列示：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平安寿险	31,449
平安产险	7,001
平安信托	6,492
平安资产管理	2,467
平安银行	1,157
合计	48,566

股息分派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七条，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公司实现的年度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并且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对偿付能力充足率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将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现金流和偿付能力情况，根据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由公司董事会制订分配方案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实施。董事会将遵照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使本集团在把握未来增长机会的同时保持财务灵活性。

因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及对平安未来前景充满信心，董事会建议全年股息为每股人民币1.72元，同比增长14.7%。

	每股派发现金股息 (人民币元)	每股现金股息增长率 (%)	现金分红总额 (人民币百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现金分红比例 (%)
2018年	1.72	14.7	31,442	107,404	29.3
2017年	1.50	100.0	27,420	89,088	30.8
2016年	0.75	41.5	13,710	62,394	22.0

注：(1)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该年度的中期股息和末期股息。

(2) 每股派发的现金股息以派发时的股本总数为基础。

(3) 除2018年末期股息尚待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外，其余各年度的利润分配已于相应年度实施完毕。

(4) 2018年全年股息每股人民币1.72元，另外公司2018年一季度派发了30周年特别股息每股人民币0.20元。如果包含已派发的30周年特别股息，2018年全年股息为每股人民币1.92元，股息增长率达28.0%，现金分红比例为32.7%。

资本配置

在综合金融经营模式下，本公司以配合集团战略及资本效益最大化为根本目标，资本配置遵从三个核心原则：一是确保集团旗下各公司业务发展所需的资本水平满足监管要求；二是支持高回报的成熟业务发展，提升业绩，创造价值；三是探索创新业务，把握新增长点与机遇，实现未来可持续增长。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根据全球系统重要性保险机构(G-SIIs)以及偿二代等国际国内监管要求，本集团制定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计划》(LRMP)并定期更新，建立了包括风险偏好与限额、风险策略、风险监测、压力测试、应急管理、考核问责等在内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及相关制度，不断优化管理机制与流程，有效提升集团与各专业公司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评估与管理水平。

在集团统一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原则与规范指导下，各子公司综合考虑其所面临的监管政策、行业惯例及自身业务特征，制定与之相适应的流动性风险偏好、风险指标及限额。集团及各子公司通过流动性风险信息管理系统以及流动性监测与报告机制，对各类业务的流动性风险进行充分识别、准确计量、持续监测和有效控制。集团及各子公司定期评估流动资产和到期负债情况，并开展现金流压力测试，对未来一段时间内的流动性风险进行前瞻性分析，识别潜在流动性风险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有效控制流动性缺口。

集团及各子公司通过建立流动性储备制度，保持稳定、便捷、多样的融资渠道，确保有充分的流动性资源应对不利情况可能造成的流动性冲击；同时，通过制定完备的流动性应急计划以有效应对重大流动性事件。集团已经建立的内部防火墙机制有助于防范流动性风险在集团内部的跨机构传染。

现金流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260	121,283	7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26)	(354,767)	(3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64	178,588	(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平安银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同比大幅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出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平安银行及平安寿险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平安银行等子公司筹资活动的净现金流入同比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现金	219,959	202,471	8.6
原始期限三个月以内到期的 债券投资	2,534	13,185	(80.8)
原始期限三个月以内到期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5,531	93,008	(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合计	308,024	308,664	(0.2)

本公司相信，目前所持流动资产及未来经营所产生的现金净值，以及可获取的短期借款将能满足本集团可预见的现金需求。

集团偿付能力

保险集团偿付能力是将保险集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视作单一报告主体而计算的合并偿付能力。保险集团偿付能力充足率是评估保险集团资本充足状况的重要监管指标。

下表列示偿二代体系下本集团偿付能力的相关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核心资本	1,258,768	1,115,365	12.9
实际资本	1,290,268	1,146,865	12.5
最低资本	596,238	533,775	11.7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监管规定≥50%)	211.1%	209.0%	上升2.1 个百分点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监管规定≥100%)	216.4%	214.9%	上升1.5 个百分点

注：(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核心资本/最低资本；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实际资本/最低资本。

(2) 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稳定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可以确保公司满足监管和评级机构等外部机构的资本要求，并支持公司业务开展和持续创造股东价值。

本公司已测算利率下行和权益资产下跌对平安集团、平安寿险和平安产险于2018年12月31日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影响，结果如下：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平安集团	平安寿险	平安产险
基准情形	216.4%	218.8%	223.8%
利率下降50bps	208.7%	204.6%	224.2%
权益资产公允价值下跌30%	205.9%	204.4%	219.8%

风险管理

本集团为建设成为“国际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生活服务集团”，持续完善风险管控体系，深化推进风险管理平台建设，通过进行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和风险缓释，实现风险与收益的平衡，支持业务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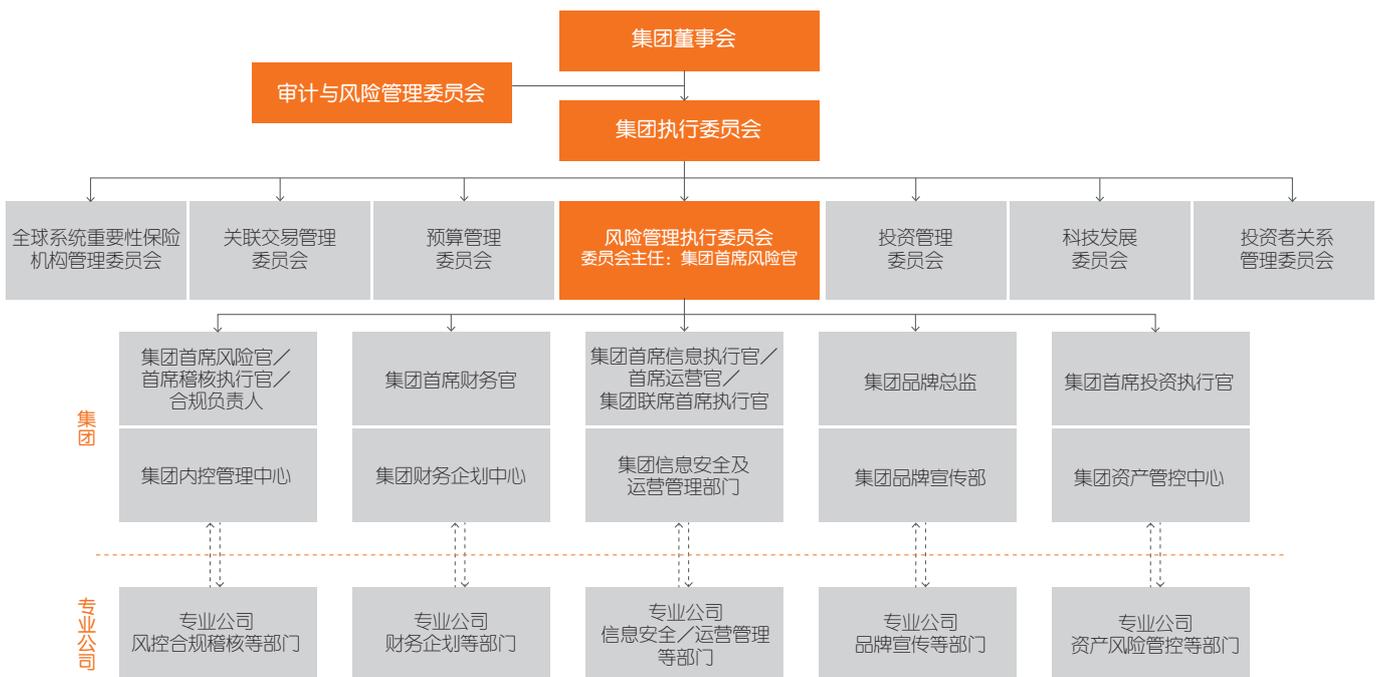
风险管理目标

平安成立三十年以来，一直将风险管理视为经营管理活动和业务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稳步建立与集团战略相匹配、与业务特点相结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规范风险管理流程，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风险管理方法，进行风险的识别、评估和缓释，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促进本集团各类业务持续健康发展，为建设成为“国际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生活服务集团”的远大目标保驾护航。

随着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变化、监管法规的更新和业务品种的丰富，本集团在“金融+科技”和“金融+生态”的战略驱动下，持续健全坚实的合规内控管理机制，以资本为核心，以风险治理为基础，以风险偏好为导向，以风险量化工具及风险绩效考核为主要手段，建立健全符合国际标准的、科学强大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提升风险管理与技术水平，动态管理公司承担的单个风险和累积风险，实现风险管理与业务发展的平衡。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本集团积极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制度对风险治理的要求，形成了由集团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相关专业委员会为依托，各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各专业公司及业务条线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最高决策机构，对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负责。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全面了解公司面临的各项重大风险及其管理状况，监督风险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

- 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风险偏好和容忍度、风险管理政策及工作制度；
- 风险管理机构设置及其职责；
- 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
-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集团执行委员会全面领导集团的风险管理工作，集团执行委员会下设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投资管理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全球系统重要性保险机构管理委员会、科技发展委员会等9个管理委员会。集团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作为集团执行委员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对集团执行委员会负责，是全集团风险管理工作的最高领导机构，负责整个集团的风险管理工作和重大风险管理决策，对集团整体风险管理的结果负全责。集团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工作职责主要包括：审议风险管理总体目标、风险偏好、风险限额、风险管理政策及工作制度；指导建立健全各类风险管理体系；监控公司风险暴露和可用资本的情况；审议风险管理相关的报告及财务管理方案；指导各子公司风险管理机构的设置及监督其履职情况；监督各专业公司或业务线的风险管理体系的运行；推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文化建设等。

集团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主任由集团首席风险官担任，集团总经理、集团首席财务官、集团首席信息执行官/首席运营官/集团联席首席执行官、集团品牌总监、集团首席投资执行官担任副主任委员，委员由集团各类风险管理责任部门领导组成，全面覆盖集团资产质量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安全风险、合规操作风险和品牌声誉风险等各类风险管控，风险管理责任落实到人。

2018年，本集团紧跟G-SII、巴塞尔新资本协议、中国偿二代等国内外监管趋势，持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完善集团及各专业公司风险治理和风险管理体系，完善集团与专业公司双重风控管理架构，全面覆盖各类风险，构建统一的协同管控平台，全面提升集团的风险管理能力。同时，本集团持续优化风险偏好体系建设，制定风险管理指引，开展全面风险管理能力评估，完善全面风险管理监测指标体系，规范风险管理要求；对业务发展进行检视，优化资本使用效率，促进风险管控与业务发展的平衡；落实风险管理职责，持续优化风险监控和报告机制，通过风险仪表盘对集团及各专业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进行系统性的分类、识别及分析，积极应用智能风控手段，确保风险的及时掌握和有效应对。

为全面贯彻落实监管要求、有效支持公司战略及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本集团推行自上而下的、与绩效挂钩的风险考核指标体系，按照“层层负责、逐级考评”的原则明确考核人、考核对象及考核程序，旨在将风险合规与业绩考核紧密结合，使风险管理理念深入人心。

平安连续多年入选由金融稳定理事会(FSB)和国际保险监督官协会(IAIS)联合公布的全球系统重要性保险机构(G-SIIs)，积极参与国际监管规则的制定，充分反映中国保险市场和金融市场的客观情况，争取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国际监管环境，维护国家和行业利益，并取得积极成果。2018年，平安按照FSB和IAIS的监管要求，重新评估并更新G-SII系统性风险管理计划(SRMP)、恢复与处置计划含流动性风险管理计划(RRP including LRMP)。结合最新指标数据变化情况，全面检视平安业务及风险变化。经过综合的分析和评估，平安专业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对风险进行了有效管控，平安集团对金融市场的系统性影响有限。集团董事会授权执行董事审议通过2018年恢复与处置计划含流动性风险管理计划，并报送中国银保监会审议同意。同时，平安立足G-SII监管和偿二代双重监管要求，借鉴国际先进行业实践，积极落实G-SII项目成果运用，持续优化完善风控体系及业务规范建设，有效防范风险及潜在传染可能性，为公司综合金融业务发展奠定坚实的风控保障，为创新业务快速发展保驾护航，充分发挥G-SII作为金融市场稳定器的作用，为中国金融业的创新与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文化

随着风险治理体系日益完善，本集团已形成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专业委员会到员工全员参与的全面风险管理文化氛围，并逐步建立起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的有效、畅通的风险管理工作机制，为风险管理工作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充分发挥作用夯实了基础，有利于保护股东资本安全、提高资本使用效益、支持管理决策、创造管理价值。

风险偏好体系

风险偏好体系是集团整体战略和全面风险管理的核心内容之一。根据集团整体战略布局，考虑各专业公司的发展诉求，本集团逐步建立与业务战略匹配的风险偏好体系，将风险偏好与管理决策和业务发展相联系，促进集团与各专业公司的健康经营与发展。

本集团风险偏好体系以四个核心维度为框架：保持充足的资本、维持充裕的流动性、保证良好的声誉、满足监管与合规管理要求，并将其作为各专业公司确立风险偏好维度的指引和依据，引导各专业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性及需求，确定各自特有的风险偏好维度，通过传导机制将风险偏好与容忍度分解为各类风险类别下对应的风险限额，应用到日常的风险监测与预警中，支持各项业务活动的经营决策，达到风险管理与业务发展的良性互动与平衡。

风险管理主要方法

本集团持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与指引，规范风险管理流程，落实风险管理职责，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风险管理方法，对风险进行有效的识别、评估和缓释，有效防范综合金融的系统性风险，全面提升各类业务综合发展模式下的风险管控水平。

- 通过完善风险治理架构以及风险管理沟通汇报机制，推动风险指标纳入绩效考核，将风险管理文化融入企业文化建设的全过程，从而奠定集团业务健康、持续、稳健发展的基础；
- 积极探索和研究风险偏好体系，有序推进和搭建与业务发展战略相匹配的风险偏好体系，制定风险管理指引，规范对各专业公司的风险管理要求；
- 完善集中度风险管理体系，从制度建设、限额管理、系统建设和风险报告全方位地强化风险集中度管理，全面提升集团对综合金融业务的风险管控水平；
- 持续完善风险预警机制，对行业动态、监管信息及风险事件进行及时有效的预警提示，有效防范潜在风险隐患，强化风险应急管理机制；
- 运用风险仪表盘、情景分析、压力测试、风险限额等工具和方法，持续开发和完善风险管理量化技术和模型，定性和定量地分析风险暴露程度、评估对公司风险底线的影响，以实现未雨绸缪，及时采取预防措施防范和化解风险；
- 开展资产负债风险管理方面的研究实践，实现集团整体并表监测；将人工智能技术有效应用于风险管理全周期，全面提升公司风险管理能力，践行公司“金融+科技”和“金融+生态”战略；
- 对各专业公司的风险进行综合管理，开展全面风险管理能力评估，逐步完善风险管理监测指标体系和计量方法，推动专业公司运用人工智能等风控技术，构建专业公司智能风控能力，并通过优化完善集团风险管理平台，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效率。

风险分析

本集团对风险进行详细分类，以确保识别并系统地管理所有风险。主要风险及其定义概述如下：

1. 一般风险	2. 集团层面特有风险
1.1 保险风险	2.1 风险传染
1.2 市场风险	2.2 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
1.3 信用风险	2.3 集中度风险
1.4 操作风险	2.4 非保险领域风险
1.5 战略风险	
1.6 声誉风险	

1. 一般风险

本集团重视对子公司层面一般风险的有效管控，积极落实公司内部管理和外部监管的要求，加强对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的主动管理。

1.1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发病率、赔付率、费用率及退保率等保险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导致本集团遭受潜在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等技术评估和监控保险业务涉及的保险风险时，主要针对折现率、投资收益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费用率等精算假设，评估不同假设情形对本公司保险责任准备金、偿付能力或利润等的影响情况。

本集团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保险责任准备金敏感性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单项变量变动	对保险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考虑再保险后) 增加/ (减少)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增加10个基点	(6,446)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减少10个基点	6,622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 发生率 ⁽¹⁾	+10%	44,436
保单退保率	+10%	13,870
保单维护费用率	+5%	3,066

注：(1)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的变动是指寿险保单死亡率、发病率和意外等发生率上升10%(与年金险保单领取期前死亡率上升10%，领取期后死亡率下降10%)。

(2)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寿险和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考虑到原中国保监会财会部函(2017)637号文等相关规定，此处的结果为“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增加或减少10个基点后确定的折现率假设计算的敏感性结果。

本集团财产及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敏感性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平均赔款成本变动	对保险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 增加/(减少)
财产保险	+5%	4,037
短期人身保险	+5%	336

本集团通过下列机制和流程管理保险风险：

- 制定保险风险管理制度，在集团内形成一套科学、统一的保险风险管理体系；
- 建立并定期监控保险风险核心指标，分析异常变动，采取管理措施；

风险管理

- 建立模型管理制度，推进集团精算模型的统一化、标准化和规范化，严控模型风险；
- 通过实施有效的产品开发管理制度，设计开发恰当的保险责任，合理定价，控制产品定价风险；
- 通过实施谨慎的核保制度，并制定签署保险合同和承担保险风险的相关指引，有效防范和降低逆选择风险；
- 通过理赔处置程序调查和评定索赔案件，甄别、防范可疑的理赔或欺诈性索赔；
- 通过有效的产品管理流程，根据最新、准确和可靠的经验数据，进行经验分析和趋势研究，做好产品结构管理，控制保险风险；
- 遵循有效的准备金评估流程和方法，准确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并定期进行准备金充足性检验；
- 通过有效的再保险管理制度，合理设置自留风险限额，利用再保安排发挥风险转移作用，将超额风险转移给高安全性的再保险公司，控制保险风险。

1.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汇率、房地产价格等不利变动，导致本集团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多层次立体化加强集团市场风险识别、评估、计量、分析和报告能力；进一步夯实投资风险管理系统平台，巩固风险管理基础，提升风险管理

效率；完善风险管理信息报告机制，提升集团市场风险并表监测与管理水平；优化压力测试工作，发挥压力测试在风险底线管控中的决策价值；创新了风险限额管理体系，形成覆盖集团整体、各子公司、业务条线等多个层面的风险监测机制；强化风险预警机制，提升风险管理的针对性、前瞻性和深入性。

本集团采用下列机制和流程管理市场风险：

- 通过集团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集团投资管理委员会以及专业公司层面的各风险管理专业委员会，自上而下的推进落实市场风险管理；
- 以安全性、全面性、效益性为原则，以资产负债匹配为目标制定投资与资产风险管理指引，前瞻性管控市场风险；
- 根据风险底线与资产负债管理策略，设立多层次风险限额体系，保障市场风险可控。其中，风险限额的设定充分考虑集团风险管理策略及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 根据资金投资及市场风险管理的特点，日常采用风险价值计量、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对市场风险进行科学有效的评估管理；
- 规范风险监控报告制度，定期出具风险报告，提出风险管理建议，保障市场风险在公司可承受范围内。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权益风险、外汇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等。

市场风险 - 利率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固定到期日投资面临利率风险，这些投资主要指资产负债表内以公允价值入账的债券投资。对于这类投资面临的利率风险，本集团主要采用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进行分析。

评估利率风险敏感性时，假设政府债券收益率曲线以50个基点为单位平行变动的的影响见下表：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利率变动	减少利润	减少权益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增加		
的债券投资		50个基点	1,739	8,356

对于资产和负债利率重新定价以及期限错配对收益的影响，主要通过缺口分析的方法进行评估，定期分析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等指标，并且借助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对利率风险进行情景分析，根据缺口现状，调整重新定价频率和设定公司类存款的期限档次，以降低重新定价期限的不匹配。同时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根据对未来宏观经济状况和人民银行基准利率政策的分析，适时适当调整资产和负债的结构，管理利率风险。

市场风险 - 权益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上市权益投资面临市场价格风险，这些投资主要为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

本集团采用10日市场价格风险价值(VaR)方法估计风险敞口。风险价值(VaR)是指面临正常的市场波动时处于风险状态的敞口，即在给定的置信水平(99%)和一定的持有期限(10天)内，权益投资组合预期的最大损失量。

2018年12月31日，上市股票与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价值(VaR)见下表：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对权益的影响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及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	15,799

市场风险-外汇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以外币计价的资产面临外汇风险。这些资产包括外币存款及债券等货币性资产和外币股票及基金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本集团以外币计价的负债也面临汇率波动风险，这些负债包括外币借款、吸收存款及未决赔款准备金等货币性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负债。

评估外汇风险敏感性时，假设所有以外币计价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和负债的价值兑换人民币时同时一致贬值5%的情况见下表：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减少权益
假设所有以外币计量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以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和负债的	
价值兑换人民币时同时一致贬值5%估计的	
汇率波动风险净额	2,756

若上述币种以相同幅度升值，则将对权益产生与上表金额相同方向相反的影响。

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 – 房地产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面临房地产价格风险。本集团跟踪房地产投资敞口，监测相应区域房地产价格变动，分析宏观政策和区域经济发展对房地产价格的影响，聘请独立评估师评估公允价值，定期开展压力测试。

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中房屋及建筑物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681.36亿元。

1.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本集团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债券投资、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保户质押贷款、融资融券、资产负债表外业务等有关。

本集团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管理信用风险，主要包括：

- 建立了以风险评级为核心的信用风险管理机制；
- 制定标准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及流程；
- 从多个维度对投资及信贷组合设定风险限额；
- 依靠风险管理系统，对信用风险进行监控。

本集团严格遵循监管机构有关信用风险管理指引要求，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分别针对信贷类业务及投资类业务的信用风险敞口，在集团层面进行统一的分析、监控及管理。在此基础上，分公司、分业务建立并逐步完善信用风险限额体系，以控制集团并表后的大额风险暴露与风险集中度，前瞻性地了解及分析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及其影响。

本集团根据保险、银行、投资等业务的不同性质及风险特征，对其信用风险及集中度风险分别实施针对性的管控措施。对于与银行业务相关的信用风险，本集团以资本管理高级方法为核心，根据金融经济形势和宏观调控政策的变化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不断优化信贷结构，从多个维度对信贷组合设置风险限额；在向客户授信之前进行全面严格的信用评估，并定期检查所授出的信贷；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管控，防范大额授信风险；信用风险管理的手段亦包括取得抵质押物及担保等。对于资产负债表外的授信承诺，本集团参照对表内信贷资产管理的原则和方法，构建规范的审批和管理流程，一般会收取保证金以减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持续加大信贷风险监测预警力度，提升风险早期预警及快速反应能力，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定期分析信贷风险形势和动态，前瞻性地采取风险控制措施。此外，对于与投资业务相关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根据内部风险评级政策及流程对潜在投资品种进行信用评估，选取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交易对手，并从多个维度对投资组合设定风险限额来控制信用风险；对于与保险业务相关的再保险信用风险，即本集团有可能面临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在签订再保险合同之前，会对再保险公司进行信用评估，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以减低信用风险。

2018年12月31日	占账面价值比例
本集团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低风险金融资产	92.2%

1.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持续落实监管规定及公司操作风险管理策略，以现行合规管理以及内部控制体系为基础，整合国内外监管关于操作风险管理的先进标准、方法和工具，优化操作风险管理架构，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加强各部门配合与协作，确立日常监测与报告机制，定期向管理层汇报操作风险整体情况，同时研发制定操作风险管理一系列专业规则与标准，强化系统平台建设，持续提升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水平。

本集团主要通过以下机制和措施管理操作风险：

- 建立健全公司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控制/缓释、报告的全面管理体系；
- 持续优化公司操作风险管理政策、框架、流程、系统及工具标准，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
- 优化并推动专业公司实施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如：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关键风险指标、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收集；
- 根据监管要求和实际管理需要推进操作风险资本计量工作；
- 通过开展操作风险管理方面的培训倡导，推动操作风险管理文化建设。

1.5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本集团通过建立完善的战略风险管理体系和流程，充分研究内外部宏观经济形势、监管政策影响和市场竞争动态，统筹并制定集团整体战略发展规划，确保各专业公司战略目标与集团整体保持一致，各专业公司之间战略目标相互协调。本集团定期制定中长期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明确集团及各专业公司战略发展重点，对各专业公司战略规划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进行指导监督和评估，确保集团整体发展规划的落实。

1.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品牌声誉及其他相关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根据监管规定，不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声誉风险的事前风险预警、事中风险整改、事后风险再检视与声誉修复，筛查可能出现风险的业务条线以及外部因素，及时发现并预警声誉风险事件，并对风险预警的内容进行追踪、处置，通过有效控制和整改风险隐患，最大程度降低声誉风险事件发生的几率。

2. 集团层面特有风险

本集团在加强对子公司风险管控的基础上，积极落实集团管理的相关监管要求，加强对包括风险传染、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集中度风险以及非保险领域风险在内的集团层面特有风险的管理。

风险管理

2.1 风险传染

风险传染是指保险集团内某成员公司产生的风险通过内部交易或其他方式扩展到集团内其他成员公司，使其他成员公司产生损失。

本集团在发挥综合金融协同效应的同时，为防范风险在子公司之间的传递，从防火墙建设、关联交易管理、外包管理、交叉销售管理以及集团品牌、宣传、信息安全管理等集中管理与统筹协调等方面，全面加强集团内风险传染的管理。

建立风险防火墙机制。本集团在集团与子公司、子公司之间建立了严格的防火墙机制，包括法人防火墙、财务防火墙、信息防火墙、人员管理防火墙等，有效防范风险传染。一是法人防火墙，集团和子公司治理结构完善，集团自身不经营任何具体业务，以股权为纽带实现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不参与、不干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各子公司专业化独立经营，并分别接受对应监管部门的监管。二是财务防火墙，集团和各专业子公司分别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高级财务管理人员不得兼职，各公司科目清楚，核算独立，资产、负债严格独立。三是信息防火墙，集团搭建信息安全三道防线治理架构，各专业公司设立信息安全职能部门，严格执行集团信息安全管理规范，确保信息资产的安全有效隔离。集团高度重视客户信息的管理和自身产品、业务的互联网安全，构建全方位事中监控机制并在全集团深化推广，运用人工智能、云等领先技术，在基础设施、终端安全、业务安全、人员安全等方面开展系列举措，有效保护客户信息的安全。同时，持续加强信息安全知法守法意识宣贯，营造“信息安全人人有责”的企业文化，致力于创造良好的金融安全创新环境和生态构建。四是人员管理防火墙，集团与专业子公司均搭建了本单位的管理架构，明确各岗位分工及职责，确保同一类人员不同时履行可能导致利益冲突的不兼容职责，同时保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兼任非保险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银保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关联交易管理水平持续提升。2018年以来，国内各监管机构继续关注关联交易管理。本集团及下属保险、银行、信托、证券、基金、资管等子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各行业监管机构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规定，持续强化关联交易管理。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有效运转，统筹全集团关联交易管理；持续完善管理制度、优化管理流程，加强关联交易识别、审核、公允定价管理，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公允；严格按照各项规定披露和报告关联交易信息，关联交易透明度持续提升；持续加强宣导，营造“关联交易人人有责”的管理文化，合规意识不断加强；全集团关联交易管理体系、机制进一步强化且有效运行。

完善外包管理制度。目前集团各中心（行政、内控、人事和财务等）均将IT技术服务外包给平安科技，主要包括IT专业咨询服务、开发项目服务、应用系统运维服务、电话中心服务、办公支持服务及信息安全等；将财务作业服务外包给平安金服，主要包括财务业务审核及账务核算、财务系统设置、财务资金收付、财务凭证整理装订、税务处理、售付汇及个税报税等。

加强综合金融管理。个人客户综合金融业务主要为兼业代理销售保险产品，并签订了兼业代理协议，全流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做到合规、有序销售。在销售过程中，如客户有非代理销售范围内的产品需求，由客户自行通过线上APP到平安其他子公司产品购买平台进行了解和购买；团金会负责集团内团体综合金融业务协调推动。团体综合金融业务分为保险业务代理制和其他业务推荐制。代理制业务严格遵循代理人制度进行管理，推荐制仅为双方合作意向的撮合，严格按市场规则开展合作，业务审核均为子公司独立风控评审，严格遵守防火墙制度。

集中管理品牌、传播、公开信息披露等工作。本集团在对品牌形象资产的管理、公开信息发布上形成科学、严密的制度平台及管理办法，并在相关的工作开展中严格执行，确保集团品牌的集中管理与一致化。

2.2 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

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是指集团股权结构、管理结构、运作流程、业务类型等过度复杂和不透明导致集团产生损失的风险。

集团股权结构清晰。本集团股权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股权结构清晰、均衡。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业务涵盖保险、银行、投资、科技等多个模块，股权结构清晰，不存在交叉持股和违规认购资本工具的情况。

集团治理架构透明。本集团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清晰的公司治理架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本集团自身不经营任何具体业务，以股权为纽带实现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不参与、不干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内部各职能部门的职责权限明确，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没有职能交叉、缺失或权责过于集中的情况。

2.3 集中度风险

集中度风险是指成员公司单个风险或风险组合在集团层面聚合后，可能直接或间接威胁到保险集团偿付能力的风险。本集团从交易对手、投资资产、保险业务以及非保险业务四个方面对集团所面临的集中度风险进行管理。

交易对手的集中度风险管理。本集团以合理控制交易对手集中度风险为原则，在考虑交易对手风险承受能力、集团风险偏好及集团风险承受能力的基础上建立交易对手集中度限额体系。集团交易对手限额体系覆盖集团投融资业务面临的非零售类、非交易类的交易对手。

投资资产的集中度风险管理。本集团以合理控制投资资产集中度风险为原则，基于对投资资产的合理分类，并根据各类资产风险与收益特性设定相应的集中度限额，形成投资资产集中度风险限额体系；同时，本集团定期检视子公司层面的投资资产集中度风险管理状况，防范并表后集团投资资产过度集中在某一特定资产类别、交易对手或行业而引发的偿付能力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保险业务与非保险业务的集中度风险管理。本集团基于中国银保监会对于集团保险业务和非保险业务集中度风险管理要求，进行集团整体相关业务集中度的评估、分析与监控报告；针对保险业务集中度，通过再保险资信及集中度管理办法，稳步推进再保险业务交易对手集中度限额体系以及风险监控、分析报告以及预警体系的建设；针对非保险业务集中度，通过对非保险业务结构与风险特征的分析，设定相应风险集中度监控指标，并逐步纳入日常风险管理工作体系中，通过对保险业务与非保险业务集中度的定期评估、监控与预警，有效防范集团相关业务集中度的风险。

2.4 非保险领域风险

本集团作为按照中国国务院批复的“集团控股、分业经营、分业监管、整体上市”模式建立的综合金融服务集团，分别设立独立法人以经营保险、银行和投资以及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从独立法人治理的角度，非保险领域子公司均实现专业化独立经营，分别接受对应监管部门的监管，集团从法人治理层面确保所有非保险类子公司与保险类子公司在资产以及流动性方面的有效隔离。

本集团对非保险领域股权投资制定了统一的投资规则、标准和限额，建立了投资决策与风险管理、投资检视与评估报告流程，以及涵盖投前、投中与投后的管理机制。同时，各非保险领域子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战略规划流程，进行经营战略可行性分析，从资本回报率、投资回收期、经营与财务表现、估值等方面定期进行投资跟踪分析，评估相关业务的收益与风险状况。

偿付能力管理

偿付能力指本集团偿还债务的能力。保险集团偿付能力是将保险集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视作单一报告主体而计算的合并偿付能力。保险集团偿付能力充足率是评估保险集团资本充足率状况的重要监管指标。偿付能力管理的主要目的在于确保公司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和确保维持健康的资本比例以达到支持业务发展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稳定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可以确保公司满足监管和评级机构等外部机构的资本要求，并支持公司业务开展和持续创造股东价值。

风险管理

原中国保监会建立的第二代偿付能力监管体系(以下简称“偿二代”)正式实施历经三年,中国保险行业实现了平稳过渡,全面风险管理迈出了实质性的步伐。偿二代在推进保险监管现代化建设、提升行业风险防控能力、促进行业转型升级、增强我国保险市场的国际影响力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偿二代通过定量监管要求、定性监管要求和市场约束机制的三支柱框架体系,有助于保险公司在风险防范和价值成长中寻求平衡,将风险管理的理念渗入至业务拓展的各个维度。

偿二代体系的第二支柱定性监管要求,主要由中国银保监会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进行评估和打分(以下简称“SARMRA”),并将SARMRA评估结果与保险公司的控制风险最低资本相关联,在第一支柱的基础上对最低资本要求进行相应调整。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2018年度保险机构SARMRA评估相关监管通知要求,2018年SARMRA评估为抽样评估,平安保险类专业公司均未纳入2018年度抽样评估范围,SARMRA分数沿用2017年度评估结果。平安寿险2017年度SARMRA评估得分为85.58分,该得分使得平安寿险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偿付能力最低资本要求减少100.31亿元;平安产险2017年度SARMRA评估得分为84.10分,该得分使得平安产险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偿付能力最低资本要求减少8.00亿元。

本集团主要通过以下机制和流程进行偿付能力管理:

- 在制定战略、经营规划、投资决策、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前必须进行偿付能力影响评估;
- 偿付能力目标是公司风险管理的重要指标,已建立偿付能力重大变化时的紧急报送和处理机制,确保偿付能力保持在适当水平;
- 将偿付能力指标纳入公司层面的考核指标,自上而下推行并与绩效挂钩;
- 实行审慎的资产负债管理政策,在经营中着力提高资产质量和经营水平,强化资本管理,注重业务快速发展对资本的要求;

- 定期进行偿付能力评估和动态偿付能力测试,严密监控偿付能力的变化;
- 采用敏感性压力测试和情景压力测试,为偿付能力可能发生的变化提供预警。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根据偿二代体系下《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计算的本集团偿付能力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具体相关数据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变动 (%)
核心资本	1,258,768	1,115,365	12.9
实际资本	1,290,268	1,146,865	12.5
最低资本	596,238	533,775	11.7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监管规定 $\geq 50\%$)	211.1%	209.0%	上升2.1 个百分点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监管规定 $\geq 100\%$)	216.4%	214.9%	上升1.5 个百分点

- (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核心资本/最低资本;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实际资本/最低资本。
(2) 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本公司已测算利率下行和权益资产下跌对平安集团、平安寿险和平安产险于2018年12月31日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影响,结果如下: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平安集团	平安寿险	平安产险
基准情景	216.4%	218.8%	223.8%
利率下降50bps	208.7%	204.6%	224.2%
权益资产公允价值下跌30%	205.9%	204.4%	219.8%

由于入选G-SII,除了满足国内偿二代规则以外,平安同时还需遵守IAIS正在制定中的、针对G-SII的国际资本规则。根据IAIS最新公布信息,国际资本规则将于2024年开始正式实施。在中国银保监会的鼓励和支持下,平安积极参与G-SII相关资本规则的制定,让IAIS了解中国保险业的实际情况,并在规则中反映中国行业和平安的特点,整体规则参与工作取得较显著的正面效果。

企业可持续发展

平安坚持以金融和科技影响社会，以专业为股东、客户、员工、社区和环境以及合作伙伴创造价值，实现公司与利益相关方的共同可持续发展。

2018年，是中国改革开放四十周年，也是中国平安踏上三十年新征程的起始之年。平安继续以实际行动回报来自利益相关方的信任，用实际行动诠释“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大众”的使命和理念。平安全面落地“三村工程”，实施“智慧扶贫”，面向全国贫困地区，从村官、村医、村教三个方向，实现贫有所助、病有所医、学有所教。平安积极拥抱科技变革，借助于科技能力的提升深度理解客户，让创新与科技的力量助力行业变革，赋能于社会，服务于大众，奉献于国家。平安将金融服务带给更多小微经济体，为普惠金融提供总额逾千亿的资金支持，保障小微经济体成长发展。平安打造医疗生态圈，致力于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等医疗体系难题。平安关注全球气候变化与环境风险，推动风险研究与产品结合，提升平安对于环境风险的管控能力。平安主动拥抱责任投资理念，响应国家“产业升级”的号召，布局高新技术、环境保护等产业。通过持续努力，平安获得广泛的社会褒奖：连续第17年蝉联“中国最受尊敬企业”荣誉，第5次获评“亚洲最受尊敬企业”称号，连续6年获得“国际破金奖”，获得2018人民企业社会责任高峰论坛“年度扶贫奖”等荣誉。

未来，平安将在确保金融主业稳健增长的基础上，继续加大科技投入，强化“金融+生态”建设，并将“三村工程”这一服务社会、回报国家的民生工程做深做实做透，用平安的经济能力、科技实力和智慧心力，可持续地为利益相关方创造最大化价值。

扶贫攻坚

全年发放扶贫资金

53.94 亿元

公益领域总投入

4.5 亿元

覆盖贫困人口

33 万人

帮扶建档立卡贫困户超

1.5 万人

援建升级乡村卫生所逾

400 所

村医培训人数

5,702 名

援建升级乡村学校

391 所

培训乡村教师

4,819 名

平安志愿者协会注册志愿者

69 万名

员工成长

员工人数

37.69 万人

企业年金总额

6.43 亿元

薪酬总额

499.02 亿元

培训投入总预算

10.46 亿元

员工每年面授及网络培训

人均时长 9.21 小时

客户体验

引入客户净推荐值(NPS)，检视客户体验，提升集团NPS

41%

平安寿险
客户综合满意度

95.3%

平安产险
车险理赔获赔率

99.93%

社区与环境

平安银行小微企业贷款比例

15.24%

普惠业务小微企业贷款比例

50%

合作伙伴

金融壹账通合作机构数

3,289 家

合作供货商数量

1,467 家

全年集中采购金额

74.41 亿元

运用科技化服务全年减少碳排放量

61,552.3 吨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¹⁾

197,904 tCO₂e

注：(1)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包含范围一、范围二和范围三。

(2) 以上数据为部分摘录，完整数据参见《2018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未来发展展望

2019年公司经营计划

本公司秉承稳定、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相较于上年度披露的经营计划，公司长期经营目标没有改变。

2018年，本公司致力于各项经营计划的实现，以“金融+科技”、“金融+生态”为指引，以科技引领业务变革，积极推动“科技赋能金融、科技赋能生态、生态赋能金融”。公司持续深化个人客用户经营，不断提升个人业务价值；保险、银行、资产管理、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等业务板块保持经营稳健，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增长，实现了上年度所设定的各项经营计划。

2019年，本公司将保持稳健经营，落实本届董事会的发展规划，为客户提供更专业的产品和服务，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公司将继续聚焦大金融资产、大医疗健康两大产业，丰富“金融服务、医疗健康、汽车服务、房产服务、智慧城市”五大生态圈，为实现“国际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生活服务集团”的战略目标不断努力。

- 本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将科技创新成果应用于个人金融产品开发和客户服务水平提升，优化客户体验，满足客户需求，进一步推动交叉销售与客户迁徙，实现个人客户价值的稳健提升。
- 保险业务将稳中求进，不断提升经营效益。平安寿险将继续以实现业绩长期可持续增长和代理人队伍稳健增长为目标，推动全年业务均衡发展；平安产险将不断加强科技应用，为客户提供更精细、更优质的服务，持续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平安养老险致力于为企业员工提供集保险、年金和健康增值等一站式服务，为实现“老有所养、病有所医、贫有所助”做出贡献；平安健康险将深入践行科技转型和移动战略，持续产品创新、优化运营效率、提升客户体验。

- 银行业务将积极响应国家战略，顺应国际国内经济金融形势，进一步深化“科技引领、零售突破、对公做精”策略方针：第一，推进“行业银行”转型，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实行“行业化”经营，为客户提供“商行+投行+投资”的多元化综合金融服务；第二，加强科技赋能，加大民营企业、小微企业支持力度，为客户提供更便捷、更优质、更安全的智能化金融服务；第三，积极拥抱变化，探寻“生态圈”动能，以开放的心态拥抱、融入、构建生态圈，绘制生态战略地图，寻找新的业务增长点；第四，严守合规底线，借助科技力量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加强风险管控。
- 资产管理业务将继续致力于打造业内领先的投资管理平台，提升客户投资收益和交易体验；加快产品创新，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保险资金投资将以防范风险为前提，优化保险资产负债的匹配，持续完善投资风险管理机制。
- 平安将继续落实“金融+科技”、“金融+生态”战略，以满足客户需求、提升资源效率为目标，利用人工智能、区块链、云三大核心技术，支撑“金融服务、医疗健康、汽车服务、房产服务、智慧城市”五大生态圈建设，为客户提供更为丰富、高效的产品和服务，为行业技术水平提升做出贡献。

面对不断变化的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本公司将深入研究宏观经济形势，抓住发展机遇，规避市场风险，动态、适时调整业务发展目标，拓展公司的竞争优势。

本公司所处主要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2018年，保险业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落实党的十九大战略部署，回归本源。商车费改继续深化，市场制度逐步完善；养老和健康等民生福利保障领域的新政策逐步得以落实，保险服务社会民生能力不断增强；人工智能、云等前沿科技广泛应用，助力保险业发展升级。随着从严监管、深化改革的进一步推进，保险业将更加充分发挥风险管理和社会保障功能，实现平稳健康发展。

2018年，国内宏观经济运行总体平稳，新动能不断形成，行业发展形势和市场格局对银行业提出了新的要求：一是风险防控仍然是第一要务，银行业务必须严格遵守监管各项要求，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水平、提高资产质量；二是回归服务实体经济本源，深入研究行业、研究客户，融入行业生态圈，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三是科技创新将成为发展的核心动力，随着人工智能、区块链、云等先进技术发展成熟，银行业务需要利用科技降低成本、控制风险、提升管理，以实现优化升级，并更好地支持民营企业、普惠金融、小微企业、“三农”、精准脱贫等。

2018年，中国金融业持续深化改革和发展，系统性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和化解，增强了金融体系的稳定性。伴随资管新规等一系列监管政策的出台，资管业务逐步回归代客理财本源，金融机构合规意识、投资者风险意识显著提升。本公司将继续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和宏观战略，不断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风险管理体系，打造中国领先的资产管理平台，更好地服务于实体经济，服务于推动产业升级和经济转型。

2018年，以人工智能、区块链、云等为代表的新技术发展对社会发展转型和商业模式变革产生重大影响，传统金融、医疗、汽车、房产、城市建设等行业也在面临巨大的挑战和机遇。本公司通过新技术的挖掘与应用，持续提升运营效率及资源利用水平，改善用户体验。本公司将继续紧随科技发展浪潮，加大科研投入力度，挖掘应用场景，打造国际领先的金融科技公司。

面对国内外复杂多变的形势，中国平安将继续紧跟党和国家政策步伐，做好金融服务实体和金融风险管控工作，为社会经济发展贡献力量。同时，公司将深化落实“金融+科技”、“金融+生态”战略，全面推动“科技赋能金融、科技赋能生态、生态赋能金融”，并围绕“一个客户、多种产品、一站式服务”的综合金融经营模式，为客户和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公司治理报告

中国平安已经建立了依托本土优势兼具国际标准的公司治理架构且不断完善，持续践行全球最佳公司治理实践。公司董事会现就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报告期”）的公司治理情况向股东汇报。

公司治理架构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按照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规要求和《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原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执行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行使各自的权利，履行各自的义务。

中国平安的公司治理架构



股东大会及股东

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5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建立、健全了公司和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通过积极听取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确保了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股东大会的召开详情如下：

股东大会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日期	指定的A股信息披露媒体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3月19日	2018年3月20日	
2018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8年3月19日	2018年3月20日	
2018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8年3月19日	2018年3月20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年5月23日	2018年5月24日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2月14日	2018年12月15日	

以上股东大会决议亦刊登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

股东权利

作为保障股东权益及权利的一项措施，本公司就各重大事项(包括选举个别董事)在股东大会上均单独审议，以供股东考虑及投票。所有向股东大会提呈的决议案以投票方式表决。投票表决的结果将于相关股东大会后在联交所网站、上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公布。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东可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二条第(三)项以书面形式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有关请求必须向股东大会明确说明需要审议的内容，且必须由请求人签署，并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应遵循《公司章程》所载有关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规定及程序。

此外，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东可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股东有权要求查询《公司章程》第五十八条第(五)项所载信息，股东可就其权利致函本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室或电邮至“投资者关系”邮箱(IR@pingan.com.cn)发出查询或提出请求。股东提出查询有关信息的，应根据《公司章程》第五十九条规定提供相关书面证明文件，经公司核实其股东身份后予以提供。

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各项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不存在任何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公司本着合规、客观、一致、及时、互动和公平的原则，坚持积极、热情、高效地为国内外机构及个人投资者提供服务，增进投资者与公司间的相互了解，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公允的企业价值。

公司网站(www.pingan.cn)设有“投资者关系”专栏作为与股东及投资者沟通的平台，可供公众人士浏览有关本集团业务发展及营运、财务资料、企业管治常规及其他数据。股东及投资者如需进行任何查询，亦可直接致函本公司投资者关系团队或电邮至IR@pingan.com.cn。本公司会以合适的形式处理有关查询。

公司通过公开说明会、视频及电话会议、现场路演等丰富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和形式，提升沟通成效、促进价值认同。公司同时采取电话会议、路演、股评家聚会、开放日等形式，主动向市场进行推介，加深了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了解和沟通。除积极保持与机构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外，为更好地服务中小投资者、保障投资者权益，公司通过多种渠道与中小投资者进行沟通，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网站、邮箱及电话等。此外，公司致力于加强资本市场分析报告及股东信息收集，高度重视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和公司治理水平，同时努力完善内部流程及制度建设，争取有针对性、高效地为投资者提供更为便捷的服务。

2018年，公司通过举办投资者开放日的形式，重点加强了在核心金融、科技布局等方面与资本市场的沟通，2次投资者开放日的参会人数合计1,600余人。公司为投资者开放日活动开放了直播平台 and 电话拨入渠道，进一步拓宽了投资者受众面，更好地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股权结构分散，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为综合金融集团，公司在中国银保监会的监管下，保持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公司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资金占用的情形，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专项说明；公司亦不存在向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的情况。

公司治理报告

董事会及董事

董事会的企业管治职能

董事会负责本公司的管理，并就股东所委托的资产及资源向股东负责。董事会代表并且有责任为股东的整体利益行事。董事会承认其有编制财务报表的责任。董事会的主要职责及董事会可采取的决策类型中包括下列各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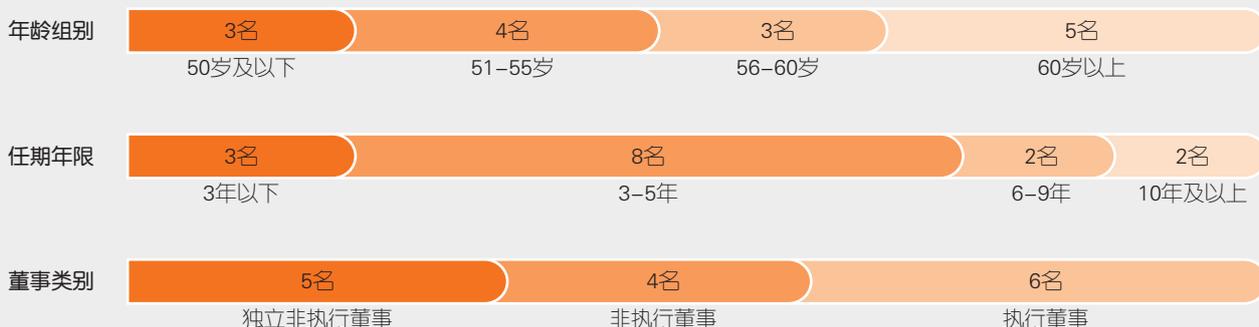
- 制订本集团的整体方向、目标及策略、业务计划及投资方案，同时监督及监察管理层的表现；
- 制订本公司的年度预算、财务报表及监察本公司的业绩表现；
- 制订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及弥补亏损方案；
- 制订合并或出售计划及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主要投资、资产抵押及其他形式的担保事项；
- 制订增加或减少本公司注册资本的方案、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及奖惩事项；及
- 履行企业管治职能，监督、评估及确保本公司内部控制系统的效能及对有关法律法规的遵守情况。

另一方面授予管理层的职责、职能以及决策类型中包括下列各项：

- 实施董事会不时厘订的本公司的整体方向、目标及策略、业务计划及投资方案；及
- 对本公司业务进行日常管理。

董事会成员多元化

多元化的董事会组成为董事会有效决策提供了专业支持



专业背景 保险、精算、银行、投资、会计、法律、管理、医学、工学等，未来拟继续引入科技领域的董事

董事

本公司董事会由15名成员构成，其中执行董事6名、非执行董事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每位董事的简历均载于本年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董事会的人数、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独立非执行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董事的会议出席记录

报告期内，董事努力做到亲身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并做到在深入了解情况的基础上作出正确决策。全体董事恪尽职守，注重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各位董事出席各会议情况如下：

成员	委任为董事日期	亲身出席会议次数 ⁽⁶⁾ /应出席会议次数					
		股东大会	董事会	战略与投资 决策委员会	审计与风险 管理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执行董事							
马明哲(董事长)	1988年3月21日	5/5	7/7	2/2	-	-	4/4
孙建一	1995年3月29日	5/5	7/7	-	-	-	-
李源祥	2013年6月17日	5/5	7/7	-	-	-	-
任汇川	2012年7月17日	5/5	6/7	-	-	-	3/4
姚波	2009年6月9日	5/5	7/7	-	-	-	-
蔡方方	2014年7月2日	5/5	7/7	-	-	-	-
非执行董事							
谢吉人	2013年6月17日	2/5	6/7	-	-	3/3	-
杨小平	2013年6月17日	5/5	6/7	2/2	3/4	-	-
刘崇	2016年1月8日	1/5	6/7	-	-	-	-
王勇健 ⁽¹⁾	2018年7月13日	0/1	2/3	1/1	-	-	-
林丽君(已退任) ⁽²⁾	2003年5月16日	0/4	2/3	-	-	-	-
熊佩锦(已退任) ⁽³⁾	2016年1月8日	0/4	2/3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叶迪奇	2013年6月17日	5/5	7/7	2/2	4/4	3/3	-
黄世雄	2013年6月17日	5/5	7/7	2/2	-	-	4/4
孙东东	2013年6月17日	5/5	7/7	-	4/4	3/3	4/4
葛明	2015年6月30日	5/5	7/7	2/2	4/4	3/3	-
欧阳辉 ⁽⁴⁾	2017年8月6日	5/5	7/7	-	2/2	3/3	4/4
斯蒂芬·迈尔(已退任) ⁽⁵⁾	2012年7月17日	3/4	3/3	-	2/2	-	-

注：(1) 王勇健先生于2018年7月13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于同日起出任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 林丽君女士于2018年5月23日起不再出任本公司董事。

(3) 熊佩锦先生于2018年5月23日起不再出任本公司董事。

(4) 欧阳辉先生于2018年5月23日起出任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5) 斯蒂芬·迈尔先生于2018年5月23日起不再出任本公司董事，于同日起不再出任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6) 本公司部分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身出席部分会议。

公司治理报告

董事的持续专业发展

所有本公司董事均于其首次获委任时获得全面的任职须知信息，以确保其了解本集团业务及经营，以及充分明白其在上市规则及相关监管规定下的责任及义务，该任职须知定期更新。

本公司亦持续向所有董事提供诸如法定及监管制度更新、业务及市场转变等信息，以便其根据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定规定履行职务及责任。

于报告期内，在本公司安排下，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通过出席若干主题的外部培训或座谈会、参与内部培训或阅读若干主题的材料等方式，积极参与持续专业培训，拓展并更新其知识及技能，确保自身始终具备全面及切合所需的信息以对董事会作出贡献。本公司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培训记录。

于2018年，本公司的所有董事均参与了与企业管治、监管规则及本公司业务相关的专业培训以及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组织的保险资产负债管理、保险行业税收政策等相关主题培训。此外，刘崇先生参加了财政部主办的会计专业相关培训，叶迪奇先生参加了香港贸易发展局举办的一带一路相关培训。

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现有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人数达到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各上市地监管规则的要求。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在经济、金融、会计、法律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士，对本公司的顺利发展至关重要。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均符合各上市地监管规则所载的独立性指引的规定，并已向本公司提交有关其独立性的年度确认书，本公司继续认为他们具有独立性。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公司及其股东负有诚信义务，尤其受托负责保障少数股东的权益，他们在董事会决策过程中起着重要的制衡作用且为公司治理的关键环节。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行使《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力，及时了解公司的重要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参加报告期内的董事会会议。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通过审慎核查公司2017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认为公司能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对外担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于公司董事会于报告期内审议的仅向H股股东提供平安好医生境外上市保证配额、利润分配、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会计政策变更、推荐董事候选人、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关联交易、关于公司实施长期服务计划、回购公司股份及相关授权方案、关于完善公司执行委员会决策机制和组织体系事宜，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非执行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的详细情况已载列于本章“董事的会议出席记录”部分。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就股东及本公司整体而言有关的多项事宜发表了具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治理、改革发展、业务经营、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决策过程中亦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所有意见和建议本公司均予以采纳。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已成立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有关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各自角色、职能及组成具体如下。

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

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重大投资、产权交易、融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生产经营项目等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及时监控和跟踪由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实施的投资项目，重大进程或变化情况及时通报全体董事。

于2018年，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和《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工作计划、公司2017年度规划实施评估报告、关于建议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及关于发行债券融资工具的议案。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各委员出席会议情况载列于本章“董事的会议出席记录”部分。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阅及监督公司的财务报告程序和进行风险管理，亦负责检视外聘审计师的任免及酬金的任何事宜。此外，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亦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的有效性，其中涉及定期审查公司不同管治结构及业务流程下的内部控制，并考虑各自的潜在风险及迫切程度，以确保公司业务运作的效率及实现公司目标及策略。有关审阅及审查的范围包括财务、经营、合规情况及风险管理。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亦审阅公司的内部审计方案，并定期向董事会呈交相关报告及推荐意见。

于2018年，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举行4次会议，所有会议均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召开。尤其是，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已审阅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个月的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半年度财务报告及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个月的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此外，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了会议审阅并同意将未经审计的2018年度财务报表提交审计师审计，并亦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上审阅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并对财务报告的编制基准（包括所采纳的假定及会计政策及标准的适当性）满意，且已提出建议供董事会考虑。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各委员出席会议情况载列于本章“董事的会议出席记录”部分。

此外，为使委员会成员可更好地评估本公司的财务申报制度及内部控制程序，所有委员亦于年内与本公司外聘审计师进行两次单独会晤。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亦已审核本公司审计师的表现、独立性及客观性，对结果满意。

成员

执行董事

马明哲(主任委员)

独立非执行董事

叶迪奇、黄世雄、葛明

非执行董事

杨小平、王勇健

成员

独立非执行董事

葛明(主任委员)

叶迪奇、孙东东、欧阳辉

非执行董事

杨小平

公司治理报告

根据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8年继续聘请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统称“普华永道”)分别担任公司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师普华永道连续6年担任本公司审计师/核数师。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支付审计师普华永道的报酬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应付费用
财务报表审计服务 – 审计、审阅及执行商定程序	77
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8
其他鉴证服务	7
非鉴证服务	18
合计	110

薪酬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依董事会授权，厘定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利及赔偿金额，并就非执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薪酬委员会亦就建立一套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为上述人士制订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参考董事会制定的企业目的及目标，审阅及批准以兼顾绩效和市场为基础的薪酬。薪酬委员会尤其获授特定职责，须确保并无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士参与厘定其自身的薪酬。倘薪酬委员会某一成员的薪酬需予厘定，则该成员的薪酬须由委员会其他成员进行厘定。

成员

独立非执行董事

叶迪奇(主任委员)
孙东东、葛明、欧阳辉

非执行董事

谢古人

于2018年，薪酬委员会共举行3次会议，所有会议均根据《公司章程》和《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召开。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集团高管薪酬检视的议案、关于审议《2017年度公司治理报告-激励约束机制》的议案及关于审议实施长期服务计划的议案。此外，委员会还听取了关于集团高管2018年度参与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报告、集团高管2017年度奖金结算的报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关于集团高管2017年度长期奖励授予的报告、关于集团高管2015年度长期奖励结算的报告及关于政府人才奖励政策的报告。薪酬委员会各委员出席会议情况载列于本章“董事的会议出席记录”部分。

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就填补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空缺的人选进行评审、向董事会提供意见及提出推荐建议。

董事的提名是根据公司业务活动、资产及管理组合，参照并对个人的业务洞察力及责任心、学术及专业成就及资格、经验及独立性加以考虑。提名委员会获授予职责，须积极考虑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级别的需要，研究甄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标准及程序，在考虑及物色适当人选后，向董事会提出推荐建议，并落实董事会就委任所作出的任何决定及推荐建议。提名委员会的目的及主要目标是使董事会保持尽责、专业及具问责性，以便为公司及其股东服务。

成员

独立非执行董事

孙东东(主任委员)
黄世雄、欧阳辉

执行董事

马明哲、任汇川

提名委员会制定了并一直遵从《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准则》，以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成员在技能、经验以及多元化视角方面达到适当的平衡，从而提升董事会的有效运作并保持高标准的公司治理水平。董事会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为原则，并充分顾及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裨益。甄选人选将按一系列多元化范畴为基准，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经验(专业或其他方面)、技能及知识。最终将按人选的长处及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而作决定。于2018年，为支持公司的战略发展，提名委员会向董事会推荐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中除包括在法律、会计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士以外，还包括一位具备科技领域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士。有关提名已于2018年12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获审议通过，并待中国银保监会对其董事任职资格核准后生效。

于2018年，提名委员会共举行4次会议，所有会议均根据《公司章程》和《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召开。会议审议并向董事会推荐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完善公司执行委员会决策机制和组织体系的议案，并听取了董事会架构2017年度检视报告。提名委员会各委员出席会议情况载列于本章“董事的会议出席记录”部分。

监事会及监事

本公司监事会组成及每位监事的简历均载于本年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监事会的详细履职情况载于“监事会报告”部分。

执行委员会

本公司已设立了执行委员会，是董事会下的最高执行机构。执行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阅本公司的内部业务报告、有关本公司的投资及利润分配政策及本公司的管理政策、发展计划及资源分配计划。执行委员会亦负责就重大发展策略、合规风险管控、资本配置、协同效应及品牌管理等事项作出决定。此外，执行委员会亦负责审阅本公司子公司的业务计划，以及评估子公司的财务表现。本公司亦已在执行委员会之下设立了9个管理委员会，包括预算管理委员会、投资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和科技发展委员会等。

报告期内其他公司治理事宜

《公司章程》修订

本公司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对《公司章程》作出修订，该次修订已于报告期内获得相关监管机构批准并且生效。该次修订后生效的《公司章程》于2018年8月8日刊登于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于2018年8月9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本公司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对《公司章程》作出修订，修订的详细情况可查阅本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刊登于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的通函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会议资料。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次修订仍待相关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生效。

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本公司董事会负责履行《企业管治守则》第D.3.1条职权范围所载的企业管治职责。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举行会议，审阅了本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公司治理报告所披露的内容。

除以下披露外，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可合理显示本公司于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任何时间未遵守《企业管治守则》所载适用守则条文资料。

公司治理报告

本公司董事长与首席执行官

《企业管治守则》第A.2.1条规定，董事长与首席执行官应有区分且不得由一人同时兼任。然而，经考虑《企业管治守则》第A.2.1条的相关原则及审阅本公司管理架构后，董事会认为：

1. 本公司自1994年引进境外战略投资者(高盛、摩根·斯坦利)以来，逐步建立了国际标准的董事会体系，不仅董事会人员构成上达到了国际化、多元化、专业化的水平，而且制定了规范、严格的运作制度和议事规则。董事长作为董事会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在董事会决策上并无有别于其他董事的特殊权力。
2. 在公司日常经营层面，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制度和架构，设立了联席首席执行官、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及管理委员会等岗位和机构，重大事项均经过完整、严密的研究和决策程序，可以确保首席执行官规范、有效地履行职责。
3.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和经营业绩始终保持持续、稳健、快速的增长，公司的经营管理模式得到各界的充分认同。长期以来，本公司一直实行董事长兼任首席执行官的模式。在本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的领导下，联席首席执行官分别对“个人、公司、科技”三大业务主线实施统一领导、专业分工。实践证明董事长兼任首席执行官的模式是可靠的、高效的、成功的，延续这一模式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
4. 《公司章程》对董事会和管理层之间的职责分工有着非常清晰的规定。

基于上述原因，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的管理架构既能为本公司提供有效管理，同时又可在最大程度上保障全体股东的权益。因此，本公司目前无意将董事长与首席执行官的角色分开。

遵守《标准守则》

于2007年8月，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采纳一套行为守则(“行为守则”)，该行为守则于2018年10月进行了相应修订，其条款的严谨程度不逊于《标准守则》所规定的标准。经专门查询，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监事均确认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已遵守《标准守则》及行为守则所规定的标准。

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公司一贯致力于构建符合国际标准和监管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根据风险状况和控制环境的变化，持续优化内部控制运行机制，依托本土化优势，践行国际化标准的公司治理，秉承“法规+1”的合规理念，持续提高抵御风险的能力，确保集团及下属专业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符合监管要求；确保单一/累积剩余风险低于公司可接受水平，促进保险、银行、投资、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以及整个集团持续健康发展。

在内部控制管理架构与制度方面，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经营管理与风险管控的需要，建立了组织架构完善、权责清晰、分工明确、人员配备精良的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公司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评价公司内部控制的实施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监事会负责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情况进行监督；集团执行委员会(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负责制订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监控公司风险暴露和可用资本情况，监督各子公司或业务线风险管理体系的运行情况。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政策与制度，明确了内部控制的目标、职责及运行机制，为经营管理和业务开展提供内控指引。

在内部控制运行与内控评价方面，2018年公司持续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落实监管要求，持续优化治理结构、防火墙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反洗钱管理、操作风险管理等机制及管理举措，从数据基础、技术手段、管理方式上全方位提升集团和专业公司的风险管理水平。借助科技手段自主开发或引进数据分析模型，实施风险监测，推进精准合规检视，督导问题与风险事件整改举一反三，前置风险管控，实现与一道防线风险信息传导及联动管理。推进标准化流程的智能内控测试，试点机器人流程自动化(RPA)技术在内控流程的应用，扩大抽样范围与随机性，降低人工工作量，提升内控测试效能。信息安全方面，持续建立健全终端信息安全管控长效机制，打造终端智能看板平台，运用工具及规则模型开展策略优化与落地检视工作，提升公司信息安全管控水平。公司结合《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指引》及其配套应用指引，深入梳理保险资金运用相关风险点和控制活动，加强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全面提升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公司还组织开展内控评价方法论、流程、操作实务及系统平台培训，实施法律合规及内控管理工作评优，进一步强化“内控人人参与、合规人人有责、内控融入业务和流程”的常态化运行机制。

在反洗钱管理方面，2018年公司以助力国家应对FATF第四轮互评估为契机，完成全集团反洗钱合规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评估，充分运用评估结果健全反洗钱管理体系。严格贯彻落实反洗钱政策法规，完善反洗钱内控制度建设，优化洗钱风险评估体系及黑名单监测机制，统筹推进反洗钱合规检查，强化反洗钱绩效考核，加强内外部宣导及同业交流，加快复合型人才培养，筑牢行业领先的标杆地位。此外，深化推进科技赋能反洗钱管理，研发客户身份识别、机构洗钱风险评估、监管规定分析等一系列智能产品，运用人工智能技术提高可疑交易研判能力，持续升级反洗钱管理手段，有效提升洗钱风险管控水平。

在稽核监察管理体系方面，2018年公司持续贯彻并推行独立、垂直的稽核集中管理模式，推动全集团风险监测体系建设及人工智能运用，深入推进风险导向的稽核监察管理运行机制，结合公司“金融+科技”发展战略，持续建设“全流程一体化、线上化、智能化”的稽核风险监测体系，打造平安智慧稽核“平安盾”系统，达到“早预警、早行动、第一时间堵塞漏洞、第一时间追回损失”的目标。同时，紧贴外部环境及公司内部策略等变化，持续深入推进审计转型，以风险监测和远程模型为驱动，将稽核咨询服务与高风险事项查处结合，积极运用创新工具，有效发现和处置风险，夯实内控基础。此外，公司还不断加强重点风险管控，完善24小时应急响应机制，及时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助力业务健康发展。

2018年，纳入公司内控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社会责任、销售管理、保险资金运用、货币资金管理、精算管理、投资融资管理、运营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工程管理、单证与印章管理、咨询投诉与客户回访、信息系统管理、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销售管理、保险资金运用、货币资金管理、精算管理、投资融资管理、运营管理、财务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等。本年度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本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时关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本公司履行内部控制的详细情况，请参阅本报告披露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另行披露的《中国平安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中国平安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治理报告

风险管理情况

本公司一直将风险管理视为经营管理活动和业务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稳步建立与公司战略相匹配、并与业务特点相结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规范风险管理流程，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风险管理方法，进行风险的识别、评估和缓释，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促进公司各类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关于公司风险管理情况的详细信息请参见本年报“风险管理”章节内容。

董事会确认其监管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责任，以及透过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至少每年检讨其成效。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其于本集团财务、营运、合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以及财务及内部审计职能方面资源的监管及企业管治角色。

基于上述披露，适当的政策及监控经已订立及制定，以确保保障资产不会在未经许可下使用或处置，依从及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及监管申报规定保存可靠的财务及会计记录，以及适当地识别及管理可能影响本集团表现的主要风险。有关系统及内部控制只能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可防范重大失实陈述或损失，其订立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致业务目标的风险。

本公司根据多项内幕消息披露程序监管内幕消息的处理及发布，以确保适当批准披露内幕消息前维持保密，并以有效率及一致的方式发布内幕消息。

如上述披露，于2018年，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举行4次会议，对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进行检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通过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董事会已就本集团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进行年度检讨，其涵盖所有重大财务、经营及合规监控，并认为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有效及足够。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按照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规要求和《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原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且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行使各自的权利，履行各自的义务；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有效；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的情况发生。

承董事会命

马明哲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中国深圳

2019年3月12日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个月(“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单位:股	2018年1月1日		报告期内变动					2018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二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10,832,664,498	59.26	-	-	-	-	-	10,832,664,498	59.26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7,447,576,912	40.74	-	-	-	-	-	7,447,576,912	40.74
4 其他	-	-	-	-	-	-	-	-	-
合计	18,280,241,410	100.00	-	-	-	-	-	18,280,241,410	100.00
三 股份总数	18,280,241,410	100.00	-	-	-	-	-	18,280,241,410	100.00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公司发行证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证券。

内部职工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股东情况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股东数量

单位:户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2月28日
股东总数	537,923(其中境内股东533,258)	454,179(其中境内股东449,51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¹⁾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²⁾	报告期内增减	股份种类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股份数量(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³⁾	境外法人	32.78	5,991,668,030 ⁽⁴⁾	+10,820,538	H股	-	未知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5.27	962,719,102	-	A股	-	质押341,740,000
商发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92	717,306,596	-11,262,534	H股	-	质押485,202,650
New Orient Ventures Limited	境外法人	3.91	714,663,997	-	H股	-	质押714,663,99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⁵⁾	其他	3.89	710,541,257	+315,630,799	A股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99	547,459,336	-147,375,226	A股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65	483,801,600	-	A股	-	-
深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1	257,728,008	-	A股	-	-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 -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0	201,948,582	+27,358,546	A股	-	-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 -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9	199,511,462	+25,713,964	A股	-	-

注：(1) A股股东性质为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账户性质。

(2) 因本公司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股东持股数量按照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信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及权益数量合并计算。

(3)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本公司H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4) 商发控股有限公司及New Orient Ventures Limited均属于卜蜂集团有限公司间接全资控股子公司，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均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为避免重复计算，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数量已经除去上述两家公司的持股数据。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名下股票为沪股通的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商发控股有限公司及New Orient Ventures Limited均属于卜蜂集团有限公司间接全资控股子公司，二者因具有同一控制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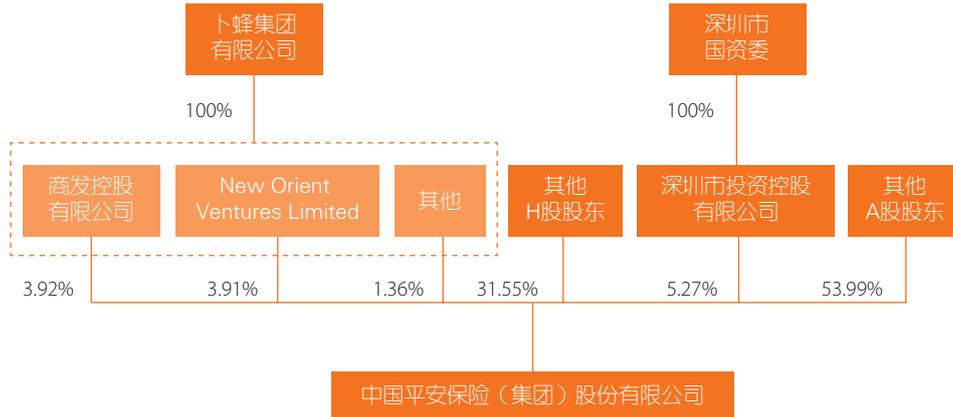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本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卜蜂集团有限公司合计间接持有本公司H股1,680,755,534股，占总股本的9.19%；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A股962,719,102股，占总股本的5.27%。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最终控制人与本公司之间关系图如下：



卜蜂集团有限公司于1976年9月23日在泰国成立，是卜蜂集团成立于泰国的旗舰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谢国民。其核心业务包括农牧及食品、零售和电讯，并从事制药、摩托车、房地产、国际贸易、金融、媒体及其他业务，以及参与不同行业的共同发展营运。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4年10月13日，法定代表人为王勇健。其经营范围为：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担保等金融和类金融股权投资的投资与并购；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投资与服务；通过重组整合、资本运作、资产处置等手段，对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国有股权进行投资、运营和管理；市国资委授权开展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从左至右：
任汇川先生
蔡方方女士
谢永林先生
叶素兰女士
孙建一先生
马明哲先生
姚 波先生
李源祥先生
陈克祥先生
陈心颖女士



公司管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主要工作经历和兼职情况

董事



马明哲 先生

本公司创始人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执行董事)
63岁

自1988年3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工作经历

自本公司成立以来，马先生先后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主持本公司的全面经营管理工作至今。

在成立本公司之前，马先生曾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社会保险公司副经理。

教育背景及资格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中南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博士学位



孙建一 先生

资深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常务副总经理
66岁

于1990年加入本公司
自1995年3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孙先生为平安寿险、平安产险、平安养老险及平安资产管理的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孙先生为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海昌海洋公园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自加入本公司后，孙先生先后任管理本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副首席执行官、平安银行董事长等职务。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孙先生曾任人民银行武汉分行办事处主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武汉分公司副总经理，武汉证券公司总经理。

孙先生曾任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及资格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中南财经大学)金融学大专毕业



李源祥 先生

执行董事、联席首席执行官、
常务副总经理、首席保险业务执行官
53岁

于2004年加入本公司

自2013年6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李先生为平安产险、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及平安健康险等本公司多家控股子公司的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李先生为平安好医生和医健通医疗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李先生于2004年2月至2005年3月任平安寿险董事长特别助理，2005年3月至2010年1月任平安寿险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12年2月任平安寿险董事长。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李先生曾任英国保诚台湾分公司资深副总裁，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教育背景及资格

剑桥大学财政金融硕士学位



任汇川 先生

执行董事、总经理
49岁

于1992年加入本公司

自2012年7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任先生为平安信托董事长，亦为平安产险、平安寿险、平安资产管理等本公司多家控股子公司的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任先生为深圳高等金融研究院理事会理事。

前期工作经历

任先生于2010年6月至2011年3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6月至2010年12月兼任本公司首席保险业务执行官，2009年3月至2010年3月出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先生于2015年2月至2015年12月兼任深圳万里通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2007年4月至2011年5月担任平安产险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此前，任先生曾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总监、发展改革中心主任助理、平安产险副总经理、本公司产险协理。

教育背景及资格

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姚波 先生

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首席财务官、总精算师
48岁

于2001年加入本公司
自2009年6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姚先生为平安银行、平安寿险、平安产险、平安资产管理等本公司多家控股子公司的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姚先生为陆金所控股、平安好医生及壹账通金融科技公司的非执行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姚先生于2009年6月至2016年1月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此前曾先后出任本公司产品中心副总经理、副总精算师、企划部总经理、财务副总监及财务负责人。

在加入本公司前，姚先生曾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咨询精算师、高级经理。

教育背景及资格

纽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北美精算师协会会员(FSA)



蔡方方 女士

执行董事、首席人力资源执行官
45岁

于2007年加入本公司
自2014年7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蔡女士为平安银行、平安寿险、平安产险、平安资产管理等本公司多家控股子公司的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蔡女士为平安好医生及壹账通金融科技公司的非执行董事，平安金融管理学院常务副院长。

前期工作经历

蔡女士于2012年2月至2013年9月担任本公司副首席财务执行官兼企划部总经理，于2009年10月至2012年2月期间先后出任本公司人力资源中心薪酬规划管理部副总经理和总经理职务。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蔡女士曾任华信惠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咨询总监和英国标准管理认证体系公司金融业审核总监等职务。

教育背景及资格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学位



谢吉人 先生

非执行董事

55岁

自2013年6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其他主要任职

谢先生现任卜蜂集团董事长，同时担任卜蜂莲花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及主席，正大企业国际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及主席，卜蜂国际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及副主席，正大光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谢先生亦为泰国上市公司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与CP ALL Public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泰国True Visions Public Company Limited的主席。

教育背景及资格

纽约大学商业及公共管理学院理学学士学位



杨小平 先生

非执行董事

55岁

自2013年6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其他主要任职

杨先生现任卜蜂集团资深副董事长，卜蜂莲花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及副董事长，正大光明(控股)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吉林德大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民生投资集团董事局联席主席，天津滨海泰达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和本间高尔夫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杨先生为清华大学中国农村研究院副院长，清华大学全球共同发展研究院副院长，中国民间组织国际交易促进会理事，北京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会长及北京市政府招商顾问。

前期工作经历

杨先生为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并曾任日本日洋株式会社中国部部长及北京事务所首席代表。

教育背景及资格

江西省工学院(现南昌大学)学士学位

日本留学经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刘崇 先生

非执行董事

59岁

自2016年1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其他主要任职

刘先生现任深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深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执行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刘先生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深圳石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深圳市益力矿泉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并于2009年6月至2010年6月担任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于2009年5月至2014年2月担任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及资格

江西财经大学会计专业学士学位

高级会计师资格



王勇健 先生

非执行董事

54岁

自2018年7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7月 - 2021年换届

其他主要任职

王先生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党委书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深圳投控深圳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前期工作经历

王先生曾担任深圳市南油(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三星视界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投控东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天使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教育背景及资格

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系统工程专业硕士学位



叶迪奇 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71岁

自2013年6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其他主要任职

叶先生现任新鸿基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南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原南华(中国)有限公司)、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此外，叶先生现任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香港委员会名誉委员。

前期工作经历

叶先生于1965年加入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汇丰银行”)，于2003年1月至2005年5月出任汇丰银行中国区业务总裁，于2005年4月至2012年6月出任汇丰银行总经理，于2005年5月至2012年6月出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副行长。叶先生亦于2002年11月至2005年5月担任本公司及原平安银行董事。此外，叶先生亦曾服务于包括香港航空咨询委员会、香港艺术发展局和香港城区重建局在内多个咨询委员会。

教育背景及资格

香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伦敦银行特许协会会员

注册理财策划师(CFP)资格

专业财富管理师(CFMP)资格



黄世雄 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63岁

自2013年6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其他主要任职

黄先生现任摩根中国投资信托(英国伦敦上市)独立非执行董事，One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于泰国注册成立之公司)之董事及绿色能源科技集团独立非执行董事(于香港联交所上市)。

前期工作经历

黄先生曾于2008年9月至2011年12月出任工银亚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总裁，并曾任万安证券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新控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再生医学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会副主席，利达财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主席，ARN Investment SICAV(于卢森堡证券交易所上市)及香港交易及结算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英国保诚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董事及总裁，及ARN Asian Enterprise Fund Limited(曾于爱尔兰证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及资格

香港理工学院(现香港理工大学)商业研究(市场营运)专业高级文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孙东东 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59岁

自2013年6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其他主要任职

孙先生现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和北京大学卫生法学研究中心主任。孙先生亦为中国农工民主党社会与法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卫生法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及中国医师协会健康保险专家委员会专家。

前期工作经历

孙先生曾于2013年12月至2017年7月出任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及资格

北京医学院(现北京大学医学部)医学专业学士学位



葛明 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67岁

自2015年6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其他主要任职

葛先生现任中新控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亚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委员，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发展委员会副主任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三届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前期工作经历

葛先生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及主任会计师，顺风国际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亚投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及资格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现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西方会计专业硕士学位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级会计师



欧阳辉 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56岁

自2017年8月起出任董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其他主要任职

欧阳先生现任长江商学院副院长和金融学杰出院长讲席教授。欧阳先生亦为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及Peak Reinsurance Limited独立非执行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欧阳先生曾任杜克大学金融学副教授，瑞士银行董事总经理，野村证券董事总经理，雷曼兄弟高级副总裁、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教育背景及资格

美国杜兰大学化学物理博士学位
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金融博士学位

监事



顾立基 先生

监事会主席(外部监事)

71岁

自2009年6月起出任监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其他主要任职

顾先生现任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湘电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顾先生亦为深圳市专家协会应用电子学专家。

前期工作经历

顾先生曾于2016年1月至2018年12月出任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特聘教授，于2014年12月至2018年8月出任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13年5月至2014年8月出任德华安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并曾于2008年11月至2010年10月担任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10月退休前，顾先生历任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蛇口招商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本公司副董事长，招商银行董事，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香港海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科技集团董事总经理以及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教育背景及资格

清华大学工学学士学位

中国科技大学管理科学系工学硕士学位

哈佛大学管理学院高级管理课程AMP(151)证书



黄宝魁 先生

外部监事

76岁

自2016年6月起出任监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前期工作经历

黄先生曾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黄先生曾出任深圳华达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深圳市蛇口安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通讯有限公司、深圳招商石化有限公司、招商局物流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的监事职务。

教育背景及资格

吉林大学物理系本科学历

高级政工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张王进 女士
股东代表监事
39岁

自2013年6月起出任监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其他主要任职

张女士现任卜蜂集团海外有限公司(香港)董事总经理。

前期工作经历

在加入卜蜂集团海外有限公司(香港)之前，张女士曾任职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以及德勤咨询有限公司并购及重组部。

教育背景及资格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澳洲会计师公会会员



王志良 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
39岁

于2002年7月加入本公司
自2017年8月起出任监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王先生现任本公司集团办公室主任。

前期工作经历

王先生曾出任本公司集团上海管理总部副总经理、集团办公室副主任，并曾任职于平安寿险天津分公司行政部。

教育背景及资格

天津财经大学(原天津财经学院)经济信息管理专业学士学位



潘忠武 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
49岁

于1995年加入本公司
自2012年7月起出任监事
任期：2018年5月 - 2021年换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潘先生现任本公司集团办公室副主任。

前期工作经历

潘先生曾任职于平安产险综合管理部。

教育背景及资格

武汉大学金融保险专业硕士学位

高级管理人员

马明哲先生、孙建一先生、李源祥先生、任汇川先生及姚波先生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兼职情况请见本章“董事”部分。



谢永林 先生

联席首席执行官、副总经理
50岁

于1994年加入本公司
任期：2016.09 – 至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谢先生为平安银行董事长，亦为平安融资租赁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谢先生先后担任平安产险支公司副总经理，平安寿险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平安寿险市场营销部总经理等职务。2005年6月至2006年3月任本公司发展改革中心副主任，2006年3月至2013年11月先后担任平安银行运营总监、人力资源总监、副行长等职务，并自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先后担任平安证券董事长特别助理、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董事长。

教育背景及资格

南京大学理学硕士学位
南京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



陈心颖 女士

联席首席执行官、常务副总经理、
首席运营官、首席信息执行官
41岁

于2013年加入本公司
任期：2015.06 – 至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陈女士为平安科技董事长，亦为平安产险、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平安金融科技、平安资产管理等本公司多家控股子公司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陈女士为陆金所控股、壹账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陈女士于2015年6月至2015年12月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2018年11月出任本公司副首席执行官。

在加入本公司前，陈女士曾任麦肯锡全球董事(合伙人)。

教育背景及资格

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电气工程学和经济学双学士学位
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电气工程学及计算机科学硕士学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叶素兰 女士

副总经理、首席稽核执行官、
合规负责人、审计责任人
62岁

于2004年加入本公司
任期：2011.01 - 至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叶女士为平安银行等本公司多家控股子公司的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叶女士为陆金所控股非执行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叶女士于2004年2月至2006年3月任平安寿险总经理助理，2006年3月至2011年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在加入本公司前，叶女士曾任职于友邦保险、香港保诚保险公司等。

教育背景及资格

英国伦敦中央工艺学院计算机学士学位



陈克祥 先生

副总经理
61岁

于1992年加入本公司
任期：2007.01 - 至今

前期工作经历

陈先生于2003年2月到2007年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02年6月至2006年5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长，并于2002年6月至2007年4月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1999年到2002年任平安信托副总经理、总经理。1996年到1999年，任本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1995年至1996年，任平安大厦管理公司总经理。1993年至1995年，先后担任总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

教育背景及资格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中南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



盛瑞生 先生

董事会秘书

49岁

于1997年加入本公司

任期：2017.04 – 至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盛先生为集团品牌总监，本公司新闻发言人。

前期工作经历

盛先生于2002年8月至2014年1月先后担任本公司品牌宣传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教育背景及资格

南京大学文学学士学位

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总精算师

公司总精算师姚波先生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兼职情况请见本章“董事”部分。

首席投资执行官



陈德贤 先生

首席投资执行官

58岁

于2005年加入本公司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陈先生为平安寿险、平安资产管理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陈先生历任本公司副首席投资执行官，平安资产管理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平安资产管理(香港)董事长。2008年12月至2017年5月，陈先生曾担任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陈先生曾任职于法国BNP PARIBAS资产管理公司、英国巴克莱投资管理公司、香港新鸿基投资管理公司、英国渣打投资管理公司，先后担任基金经理、投资董事、投资总监、董事总经理。

教育背景及资格

香港大学文学学士学位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职务	任期
谢吉人	卜蜂集团	董事长	2017年1月至今
杨小平	卜蜂集团	资深副董事长	2017年1月至今
刘崇	深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0年4月至今
王勇健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7年7月至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新任或离任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王勇健 ⁽¹⁾	新任非执行董事	男	54岁	2018.07-2021换届
林丽君 ⁽¹⁾	已退任非执行董事	女	56岁	2015.06-2018.05
熊佩锦 ⁽¹⁾	已退任非执行董事	男	53岁	2016.01-2018.05
斯蒂芬·迈尔 ⁽¹⁾	已退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6岁	2015.06-2018.05
姚军 ⁽²⁾	已退任高级管理人员	男	53岁	2008.10-2018.12
曹实凡 ⁽³⁾	已退任高级管理人员	男	63岁	2007.04-2019.01

注：(1) 本公司于2018年5月23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由15名董事组成。林丽君女士和熊佩锦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斯蒂芬·迈尔先生因其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满六年而不再竞选连任。股东大会选举王勇健先生新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王勇健先生于2018年7月13日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董事任职资格，并于同日正式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2) 姚军先生于2018年12月10日转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高级法律顾问，不再担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但仍然继续担任公司秘书。

(3) 曹实凡先生于2019年1月29日起退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董事及监事个人信息变动情况

1.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杨小平先生于2018年5月出任本间高尔夫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于2019年2月出任中国民生投资集团董事局联席主席。
2.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勇健先生于2018年7月不再出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黄世雄先生于2018年2月不再出任中新控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于2018年7月不再出任万安证券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并于2018年6月出任绿色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4.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葛明先生于2018年12月不再出任亚投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于2018年12月出任亚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5.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欧阳辉先生于2018年2月出任长江商学院副院长。
6. 本公司外部监事顾立基先生于2018年8月不再出任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19年1月不再出任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特聘教授。

除了上述所披露外，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3.51B(1)条，并无其他信息需要作出披露。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本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数量的变动情况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需披露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身份	H/A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数	变动原因	占全部已发行		
								权益性质	H/A股百分比(%)	股份百分比(%)
马明哲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实益拥有人	A	893,966	1,120,555	+226,589	持股计划	好仓	0.01034	0.00613
孙建一	资深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实益拥有人	A	4,007,565	4,273,639	+266,074	持股计划	好仓	0.03945	0.02338
李源祥	执行董事、联席首席执行官、常务副总经理、首席保险业务执行官	实益拥有人	A	40,601	141,915	+101,314	持股计划	好仓	0.00131	0.00078
任汇川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实益拥有人	A	371,372	597,961	+226,589	持股计划	好仓	0.00552	0.00327
姚波	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总精算师	实益拥有人	A	60,144	175,655	+115,511	持股计划	好仓	0.00162	0.00096
		实益拥有人	H	24,000	24,000	-	-	好仓	0.00032	0.00013
蔡方方	执行董事、首席人力资源执行官	实益拥有人	A	24,687	75,866	+51,179	持股计划	好仓	0.00070	0.00042
林丽君 ⁽¹⁾	已退任非执行董事	实益拥有人	A	1,140	2,897	+1,757	持股计划	好仓	0.00003	0.00002
王志良	职工代表监事	实益拥有人	A	15,536	27,505	+11,969	持股计划	好仓	0.00025	0.00015
潘忠武	职工代表监事	实益拥有人	A	8,378	15,220	+6,842	持股计划	好仓	0.00014	0.00008
谢永林	联席首席执行官、副总经理	实益拥有人	A	-	62,680	+62,680	持股计划	好仓	0.00058	0.00034
陈心颖	联席首席执行官、常务副总经理、首席信息执行官、首席运营官	实益拥有人	A	-	62,680	+62,680	持股计划	好仓	0.00058	0.00034
叶素兰	副总经理、首席稽核执行官、合规负责人、审计责任人	实益拥有人	A	36,714	134,959	+98,245	持股计划	好仓	0.00125	0.00074
陈克祥	副总经理	实益拥有人	A	43,196	176,164	+132,968	持股计划、买入	好仓	0.00163	0.00096
盛瑞生	董事会秘书	实益拥有人	A	26,888	85,823	+58,935	持股计划	好仓	0.00079	0.00047
曹实凡 ⁽²⁾	已退任副总经理	实益拥有人	A	52,132	136,836	+84,704	持股计划	好仓	0.00126	0.00075
姚军	公司秘书	实益拥有人	A	36,714	70,127	+33,413	持股计划	好仓	0.00065	0.00038

(1) 林丽君女士于2018年5月23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的非执行董事。

(2) 曹实凡先生于2019年1月29日起退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3)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并无持有本公司股票期权或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除上述披露外，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本公司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而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该等章节的规定被视为或当作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拥有的权益及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而记载于本公司保存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标准守则》而由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姓名	职务	身份	H/A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数	变动原因	权益性质	占全部已发行	占全部已发行
									H/A股百分比(%)	股份百分比(%)
马明哲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配偶持有权益	H	20,000	20,000	-	-	好仓	0.00027	0.00011
姚波	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 总精算师	配偶持有权益	H	44,000	64,000	+20,000	买入	好仓	0.00086	0.00035

持有本公司相联法团的股票数量的变动情况

于2018年12月31日，概无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之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持有或被视为持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而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备存之登记册所记录之权益或淡仓，或根据《标准守则》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须通知本公司及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报酬情况

公司整体薪酬体系继续贯彻“导向清晰、体现差异、激励绩效、反映市场、成本优化”的理念，聘请人力资源专业咨询公司，根据合理的市场水平确定并调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薪酬，并履行相应程序后执行。

报告期内，在公司任职的董事、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合计17人从公司结算的税后报酬总额合计6,969.73万元，应缴纳个人所得税合计4,778.68万元。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在公司及股东单位领取的报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 从公司结算的 税后报酬总额 (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内 结算报酬总额 合计应缴纳 个人所得税 (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内 是否从公司 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明哲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518.96	366.68	否
孙建一	资深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417.18	287.45	是
李源祥	执行董事、联席首席执行官、常务副总经理、 首席保险业务执行官	840.11	617.77	否
任汇川	执行董事、总经理	430.89	285.23	否
姚波	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总精算师	645.42	462.46	否
蔡方方	执行董事、首席人力资源执行官	429.58	285.31	否
谢吉人	非执行董事	51.80	13.20	是
杨小平	非执行董事	51.04	12.96	是
刘崇	非执行董事	51.80	13.20	是
王勇健	非执行董事	23.63	6.33	是
林丽君	已退任非执行董事	26.48	7.21	否
熊佩锦	已退任非执行董事	20.52	5.16	是
叶迪奇	独立非执行董事	51.80	13.20	是
黄世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	52.56	13.44	是
孙东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52.56	13.44	否
葛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52.56	13.44	是
欧阳辉	独立非执行董事	52.56	13.44	是
斯蒂芬·迈尔 (Stephen Thomas MELDRUM)	已退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21.44	4.24	否
顾立基	监事会主席(外部监事)	51.80	13.20	是
黄宝魁	外部监事	51.04	12.96	否
张王进	股东代表监事	51.04	12.96	是
王志良	职工代表监事	163.70	77.52	否
潘忠武	职工代表监事	113.97	32.23	否
谢永林	联席首席执行官、副总经理	-	-	否
陈心颖	联席首席执行官、常务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首席信息执行官	840.11	617.77	否
叶素兰	副总经理、首席稽核执行官、合规负责人、审计责任人	751.71	552.22	否
陈克祥	副总经理	308.90	198.99	否
盛瑞生	董事会秘书	248.49	142.43	否
曹实凡	已退任副总经理	223.33	133.20	否
姚军	公司秘书	264.63	167.86	否
陈德贤	首席投资执行官	746.27	544.35	否

注：(1) 职务为截至本年报发布日的任职情况，薪酬按报告期内相关任职期间计算。

(2) 林丽君女士及熊佩锦先生自2018年5月23日起退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3) 王勇健先生自2018年7月13日起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4) 斯蒂芬·迈尔先生自2018年5月23日起退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姚军先生自2018年12月10日起退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6) 曹实凡先生自2019年1月29日起退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联席首席执行官、副总经理谢永林先生在平安银行领取报酬，经过平安银行董事会、薪委会审议确定。

(8)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薪酬管理规范指引》相关规定，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部分绩效薪酬将进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结算的报酬总额中，包括了进行了延期且尚未支付的部分。

(9) 根据有关制度规定，本公司全新履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审核确认后先行披露。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本公司的考评及薪酬机制

本公司薪酬政策的目的是吸引、保留和激励人才，支持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薪酬政策的原则是导向清晰、体现差异、激励绩效、反映市场、成本优化。本公司员工的薪酬组合，以岗位价值定薪，接轨市场；以绩效定奖金，突出贡献。除薪酬和奖金外，员工亦享有若干福利待遇。同时，基于各子公司或各业务单元的经营特点、发展阶段和市场薪酬水平的不同，薪酬组合结构也可能不尽相同。

根据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并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建立并实施了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此项计划的实施将强化长期价值导向，使核心人员更紧密地与股东、公司的利益保持一致，专注于公司长期业绩的持续增长，更好地推动股东价值提升，促进可持续发展。

经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建立了长期服务计划。此项计划旨在进一步加强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的长期绑定，强化内部激励，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长期激励约束机制，确保公司人才梯队健康稳定，为股东创造长远持续的价值。

本公司的薪酬目的和原则是相对长期的、稳定的，而薪酬具体策略和薪酬结构会根据市场的变化和本公司业务发展阶段的不同等原因进行调整和优化，从而支持本公司达成经营目标。

至于董事方面，执行董事因担任本公司的职务根据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确定其薪酬；非执行董事来自境内和境外，并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标准支付董事袍金。全体董事的薪酬待遇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考虑及建议并由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公司根据业务规划对高级管理人员设定明确的三年滚动计划与年度问责目标，依据目标达成情况，每年进行两次严格的问责考核，并结合三百六十度反馈，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综合评价。问责结果与长短期奖酬、干部任免紧密挂钩，综合评价作为干部发展的重要参考依据。

公司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有在职员工376,900人。其中保险类业务从业人员232,752人，银行类业务从业人员34,626人，资产管理类业务从业人员9,911人，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类业务从业人员99,611人；员工中博士、硕士研究生学历22,446人，大学本科学历196,524人，大专学历137,820人，其他学历20,110人。

按专业构成

(%)



按学历构成

(%)



员工培训计划

平安金融管理学院立足实现“最好的培训在平安”，关注员工成长，持续投入足够资源，联同各专业公司，搭建智能学习平台及讲师资源平台，践行将知识转化为价值，实现培训助力业务发展。

2018年，为进一步推进学习型组织建设，面向未来培育人才，学院新引进顶尖商学院及咨询公司300多门面授课程，涵盖战略执行、科技创新、管理决策、专业技能和个人成长等五大主题。在全国各地开展面授培训1,500期，培训员工44,411人次，高级经理及以上人员的培训覆盖率达48.25%。其中，为提升员工专业水平和技能，学院针对投资、风控、金融序列人员引进金融类课程，培训员工1,714人次；针对科技序列人员引进IT敏捷和数据库系列课程，培训员工837人次。

平安金融管理学院线上学习平台全新推出“千人千面”学习产品，支持个性化学习定制和智能推荐学习内容，满足员工全职业、多场景的学习需求，切实提升培训精准度，提升培训效果。2018年全年线上学习总人次超过2,519万人次，学习总时长超过261.2万小时，月度活跃率达89.7%。

董事会报告

主要业务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包括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及服务,主要着力于开展保险、银行、资产管理及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2018年,本集团的主要业务性质并无重大变动。

财务信息摘要

本集团过去3年的业绩及资产负债的摘要信息已载列于“财务摘要”部分。

主要客户

回顾2018年,来自本集团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年内营业收入的比例少于1%。该前五大客户均非本公司的关联方。

与客户的关系

本集团认为,要实现成为“国际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生活服务集团”这一长期目标,与客户保持良好关系非常重要。为实现这一目标以及维护其品牌价值方面的领先地位,本集团旨在为其客户提供一贯高质量的金融服务。于2018年,本集团与客户之间并没有重大和严重的争议。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及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现金分红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七条,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公司实现的年度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并且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对偿付能力充足率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将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现金流和偿付能力等情况,根据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由公司董事会制订分配方案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实施。

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应通过多种方式充分听取和吸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意见和建议。公司独立董事还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要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因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颁布新的规定或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保护股东利益为出发点,严格履行决策程序,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拟定变动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8年5月23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即以总股本18,280,241,41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公司2017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1.0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8,280,241,410.00元。

公司30周年特别股息方案已于2018年5月23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即以总股本18,280,241,41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公司30周年特别股息,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0.2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3,656,048,282.00元。

公司2018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8年8月2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即以总股本18,280,241,41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公司2018年中期股息,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0.62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1,333,749,674.20元。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且清晰,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已经本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分配方案均已实施完毕。

年度业绩及利润分配

本集团2018年业绩载于“财务报表”部分。

集团2018年经审计的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74.04亿元，母公司净利润为464.02亿元。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在确定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额时，应当按照母公司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表净利润的百分之十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同时规定，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经过上述利润分配，并结转上年度未分配利润后，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确定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722.50亿元。

公司在2018年一季度已分配30周年特别股息每股人民币0.20元(含税)，在2018年中期已分配股息每股人民币0.62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4,989,797,956.20元。公司建议，以总股本18,280,241,410股为基数，派发公司2018年末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1.1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20,108,265,551.00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2019年度。公司未分配利润主要作为内生资本留存，以维持合理的偿付能力充足率水平，并用于向下属各子公司注资，以维持子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或资本充足率在合理水平。

以上预案尚待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已经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近三年分红情况详见“流动性及资本资源”部分。

可供分配储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储备为722.50亿元，公司已建议分配2018年末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1.10元(含税)。扣除2018年末期股息，可供分配储备剩余部分全部结转至2019年度。此外，本公司的资本公积金及盈余公积为1,409.01亿元，于日后资本发行时可供分配。

董事会报告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载列于“经营情况讨论及分析”部分。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根据一般性授权配发及发行的594,056,000股新H股，募集资金总额为港币36,831,472,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发展本公司主营业务、补充本公司资本金及营运资金，与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中尚有折合港币40.59亿元存放专用账户中，其余已使用。

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本公司非募集资金主要来源于核心保险业务。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国银保监会的相关法规要求进行保险资金运用，所有保险资金的投资均为日常经营活动中的正常运用。

报告期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对外股权投资情况载列于“重要事项”部分。

股本

2018年本公司的股本变动情况以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本结构载列于“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

储备

2018年本公司及本集团储备变动详情载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慈善及其他捐款

本公司于2018年的慈善捐款为240百万元。

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于2018年内的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变动详情分别载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八.24及23。

优先认股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或《公司章程》并无有关优先认股权的规定，以要求本公司按现时股权的比例向其现有股东发行新股份。

购买、赎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证券

2018年内，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董事及监事的服务合约及薪酬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于2018年7月与第十一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和第九届监事会全体监事订立了服务合约。服务合约中对董事及监事的任期、职责、薪酬费用、保密职责和合同的生效及终止等做了详细约定。截至2018年12月31日，概无董事或监事与本公司订立如本公司于一年内终止合约需支付赔偿(法定赔偿除外)的服务合约。

董事及监事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详情载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

董事及监事于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的权益

董事或监事或与董事或监事有关连的实体于2018年内在对本集团业务为重要的交易、安排或合约(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为其订约方)中并无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

董事及监事收购股份的权利

本公司董事、监事或他们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于2018年内任何时间都没有获授权通过收购本公司股份或债券而获取利益或行使该等权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于2018年内并未参与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各董事或监事于其他法人团体取得该等权利。

董事及监事于竞争业务的权益

据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及监事概不存在任何业务竞争利益，不可能与本集团的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

许可弥偿条文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可能面对因企业活动产生的法律诉讼，作适当的投保安排。

董事会报告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载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十四。

遵守法律及法规

于2018年，本集团已遵守对本集团营运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法规。

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14所载企业管治守则

除由马明哲先生同时兼任本公司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外，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可合理地显示本公司于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任何时间未遵守《企业管治守则》所载适用守则条文。有关本公司无意将本公司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的角色区分的安排及所考虑理由的详情，载于“公司治理报告”部分。

审计师

根据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8年继续聘请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担任公司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师。

足够公众持股量

据本公司从公开途径所得数据及据董事于本年报刊发前的最后实际可行日期(即2019年3月12日)所知，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时间内，本公司不少于20%的已发行股本(即本公司股份适用的最低公众持股量)一直由公众持有。

承董事会命

马明哲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中国深圳

2019年3月12日

监事会报告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监事的会议出席记录

报告期内，监事努力做到亲身出席股东大会及监事会，并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对监督事项无异议。各位监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成员	委任为监事日期	亲身出席会议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股东大会	监事会
外部监事			
顾立基(主席)	2009年6月3日	5/5	5/5
黄宝魁	2016年6月28日	5/5	5/5
股东代表监事			
张王进	2013年6月17日	5/5	5/5
职工代表监事			
王志良	2017年8月6日	5/5	5/5
潘忠武	2012年7月17日	5/5	5/5

机构考察调研

2018年9月，部分监事会成员对平安寿险、平安产险、平安养老险三家子公司的青海、西藏分公司等多家分支机构进行了实地考察调研，并结合广大基层员工的意见形成了考察报告报公司管理层，管理层对有关问题高度重视并逐一落实形成了书面反馈报告报全体董事、监事。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经营、规范管理、经营业绩客观真实；内控管理工作的深度和广度有了较大的发展和提高，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公司经营决策程序合法，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业务经营及管理过程中谨慎、认真、勤勉，未发现任何违法违规行为和损害股东利益行为。

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国内和国际审计准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根据一般性授权配发及发行的594,056,000股新H股，募集资金总额为港币36,831,472,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发展本公司主营业务、补充本公司资本金及营运资金，与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中尚有折合港币40.59亿元存放专用账户中，其余已使用。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及公司利益的情况。

监事会报告

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018年度内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及评价报告》和《公司2018年上半年内部控制工作报告》，认为公司制定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

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监事会部分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董事履职评价

2018年3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全体监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董事履职工作报告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对公司董事会构成、公司董事出席会议、参加培训、发表意见等情况进行了考核评价。与会监事一致认为，2017年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诚信、忠实、勤勉、认真地履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和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并提出建议；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充分履行其专业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

监事会在新的一年里，将进一步拓展工作思路，一如既往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谨遵诚信原则，加强监督力度，以维护和保障本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努力做好各项工作。

承监事会命

顾立基

监事会主席

中国深圳

2019年3月12日

重要事项

对外投资总体分析

本公司作为综合性金融集团，投资业务是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本公司股权投资主要是保险资金投资形成，保险资金的运用受相关法律法规的限制。本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组合资产配置情况请参阅“主要业务经营分析”部分。

重大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股权投资。

重大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载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八.74。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公司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情况

本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和主要参股公司情况分别载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1及附注八.20。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载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2。

重要事项

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经本公司2014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2015年2月5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正式实施。此项计划实施以来公司经营稳健，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期激励和约束机制，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截至本报告期末，此项计划共实施四期：

2015年持股计划

参加对象为包括公司董事、职工代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平安集团及其附属子公司的839名核心关键人员，资金来源为员工的合法薪酬及业绩奖金额度。

本公司委托持股计划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于2015年9月9日因设立子公司变更为“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至2015年3月26日通过二级市场完成购股，共购得中国平安A股股票4,050,253股，总金额合计人民币312,047,645元（含费用），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44%，购股详情参见公司2015年3月27日及2015年3月30日披露于联交所、上交所网站的《关于2015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由于本公司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涉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十股转增十股，导致本期持股计划的总股数变更为8,100,506股。

于本报告期内本期持股计划解禁三分之一并分批归属，可归属员工639人，另有62名员工不符合归属条件，收回股票135,515股。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期持股计划已全部解禁并实施完毕。

2016年持股计划

参加对象为包括公司董事、职工代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平安集团及其附属子公司的773名核心关键人员，资金来源为员工的合法薪酬及业绩奖金额度。

本公司委托持股计划管理人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至2016年3月21日通过二级市场完成购股，共购得中国平安A股股票14,803,850股，成交金额合计人民币481,733,046.11元（含费用），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81%，成交均价为人民币32.53元/股。本次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2016年3月23日至2017年3月22日，购股详情参见公司2016年3月22日及2016年3月23日披露于联交所、上交所网站的《关于2016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于本报告期内本期持股计划解禁三分之一并分批归属，可归属员工680人，另有41名员工不符合归属条件，收回股票210,765股。

2017年持股计划

参加对象为包括公司董事、职工代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平安集团及其附属子公司的1,157名核心关键人员，资金来源为员工的合法收入及业绩奖金额度。

本公司委托持股计划管理人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23日至2017年3月27日通过二级市场完成购股，共购得中国平安A股股票16,419,990股，成交金额合计人民币603,498,822.25元(含费用)，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90%，成交均价为人民币36.74元/股。本次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2017年3月29日至2018年3月28日，购股详情参见公司2017年3月28日及2017年3月29日披露于联交所、上交所网站的《关于2017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于本报告期内本期持股计划解禁三分之一并分批归属，可归属员工1,104人，另有53名员工不符合归属条件，收回股票428,798股。

2018年持股计划

参加对象为包括公司董事、职工代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平安集团及其附属子公司的1,296名核心关键人员，资金来源为员工的合法收入及业绩奖金额度。

本公司委托持股计划管理人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通过二级市场完成购股，共购得中国平安A股股票9,666,900股，成交金额合计人民币592,698,901.19元(含费用)，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53%，成交均价为人民币61.29元/股。本次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2018年5月2日至2019年5月1日，购股详情参见公司2018年5月1日及2018年5月2日披露于联交所、上交所网站的《关于2018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因持股计划持有人处分权利而引起的股份权益变动。

本公司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为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管理机构未发生变更。

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实施以本公司股票为标的的股权激励。

重要事项

汽车之家经修订和重述的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

本公司于2017年6月16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其中涉及向汽车之家的董事、顾问和员工授予期权（“汽车之家期权”）以认购汽车之家A类普通股（“汽车之家股份”）以及限制性股份或受限股份单位和股票增值权。

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之目的为就有关人士的优秀表现提供激励，为汽车之家的股东带来卓越回报。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亦旨在为汽车之家激励、吸引、留住董事、员工和顾问提供灵活性，因为汽车之家的成功运营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上述人士的判断、利益和特别努力。

根据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的条款，汽车之家董事会或经其授权的薪酬委员会（“汽车之家委员会”）可根据符合资格人士（包括汽车之家的员工、顾问及全体董事）过往、目前及预期对汽车之家及/或其相关实体的付出及贡献，向彼等授予汽车之家激励权益。

截至2017年6月16日，即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之日，除非通过汽车之家和本公司股东大会另行批准来增加限额，所有根据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以及任何其他汽车之家股份期权计划将予授出的汽车之家期权获行使后可发行的汽车之家股份总数，合共不得超过汽车之家在股东大会批准之时已经发行和流通的股份的10%。根据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可予发行的A类普通股最多为4,890,000股，约占本报告披露之日汽车之家已发行和流通的股份数量的4.14%。除非汽车之家及本公司股东以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所载方式批准，否则授予日（含当日）前任何12个月期间，已授予及将授予任何参与人的汽车之家期权（包括已行使和尚未行使的汽车之家期权）全部行使后已发行及将发行的汽车之家股份总数，不应当超过截至授予日为止汽车之家所有已发行和流通的股份数量的1%。

每股汽车之家股份的汽车之家期权行使价格由汽车之家委员会决定并在授权协议中列明，且在适用法律不禁止的情况下，该价格可为与汽车之家股份的公平市值有关的固定或可变价格。汽车之家作为一家于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按照美国相关监管规定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递交年度财务报告。基于信息一致性的考虑，本公司亦不于此披露报告期内授出的汽车之家期权价值以及相关会计政策。

汽车之家委员会可酌情设定行使汽车之家期权所附带的认购权之前必须持有汽车之家期权或任何部分期权的最短期限。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将于生效日起届满十周年当日到期，即2027年3月21日。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中有关行使汽车之家期权的情况如下：

参与人类别	行使期	行使价(每股汽车之家股份, 美元)	期权数目				
			于2018年1月1日尚未行使	报告期内授出	报告期内失效	报告期内行使	
雇员	自授予之日起计 不超过10年	22.19-83.27	611,526	355,545	3,750	70,039	893,282

上海家化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

本公司于2018年5月23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其中涉及向指定参与人或以其为受益人授予期权（“上海家化期权”）以认购上海家化普通股（“上海家化股份”）。

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之目的为进一步完善上海家化法人治理结构，促进上海家化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上海家化董事、高管及关键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上海家化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上海家化的长远发展。

根据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的条款，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以下人员，且不包括上海家化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海家化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上海家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上海家化整体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该等人员指直接向首席执行官汇报的人员及独立负责上海家化不同单位及业务（包括建立品牌、研发、供应链、融资、人力资源及战略投资）的人员。

截至2018年5月23日，即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之日，所有根据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以及任何其他上海家化股份期权计划将予授出的上海家化期权获行使后可发行的上海家化股份总数，合共不得超过上海家化在股东大会批准之时已经发行和流通的股份的10%。根据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可予发行的上海家化股份最多为4,250,000股，约占本报告披露之日所发行上海家化股份数量的0.63%。非经上海家化股东大会特别决议批准，任何一名激励对象在有效期内的由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获授的上海家化股份，累计不得超过上海家化股本总额的1%。

每股上海家化股份的上海家化期权行使价格由上海家化董事会厘定。有关上海家化期权价值以及相关会计政策详情可参阅上海家化于2018年7月2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上海家化董事会可酌情设定行使上海家化期权所附带的认购权之前必须持有上海家化期权或任何部分期权的最短期限。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有效期自上海家化期权授出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上海家化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8个月。

重要事项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中有关行使上海家化期权的详情及变动情况如下：

参与人类别	行使期	行使价(每股上海家化股份, 人民币元)	期权数目				
			于2018年1月1日尚未行使	报告期内授出	报告期内失效	报告期内行使	
雇员	自授予之日起计 不超过68个月	35.57	-	3,400,000	-	-	于2018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3,400,000

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平安集团与关联公司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批准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市场公允定价，分别与平安好医生、金融壹账通、平安医保科技、陆金所控股及该等公司控制的下属关联方公司(“该等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本集团与该等关联方每年度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本集团该年度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在授权额度范围内的每笔交易可不再另行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详情可查阅本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该等交易并不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本公司关连交易。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担保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公司和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发生额合计	-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91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44,14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44,14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9
其中：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于2018年12月31日)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41,596
公司及其子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公司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

注：(1) 上表中的数据未包含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平安银行等按照监管部门批准的经营范围内开展的金融担保业务的数据。

(2)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为担保提款额277.05亿元扣除还款额157.92亿元后的净值。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公司有关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2018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作出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2.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担保提款额合计277.05亿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441.40亿元，占公司净资产的7.9%，未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50%；
3. 公司严格遵循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以及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4. 公司严格按照《上交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注册会计师如实提供公司全部对外担保事项。

托管、承包、租赁、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及其他重大合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应披露的托管、承包、租赁及其他重大合同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事项，本公司委托理财、委托贷款业务详细情况载列于“财务报表附注”部分。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应披露的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等情况。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四.42及43。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重要事项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以及支付给审计师的报酬载列于“董事会报告”和“公司治理报告”部分。

聘任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任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情况以及支付给审计师的报酬载列于“董事会报告”和“公司治理报告”部分。

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情形。

代扣代缴所得税

代扣代缴境外非居民企业企业所得税

根据自2008年1月1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适用条文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向于2019年5月30日(星期四)(“登记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东名册的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派发2018年末期股息时，有义务代扣代缴10%的企业所得税。

任何名列本公司H股股东名册并依法在中国境内成立，或依照外国(或外地)法律成立但实际管理机构在中国境内的居民企业(定义见《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缴上述10%的企业所得税，请在2019年5月24日(星期五)下午四时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呈交一份由有资格在中国大陆执业的律师出具确认其具有居民企业身份的法律意见书(须加盖该律师事务所公章)，并经本公司转呈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本公司将对多扣缴税款予以退还。

代扣代缴境外个人股东个人所得税

经本公司与有关主管税务机关沟通后得到确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适用条文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的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同时，持有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个人股东，可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或地区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议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

根据相关税务法规，本公司向登记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东名册的H股个人股东派发2018年末期股息时，将一般按照10%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但是，税务法规及相关税收协定另有规定的，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的税率和程序代扣代缴股息的个人所得税。

名列本公司H股股东名册的个人股东，如属于低于10%税率的协定国家或地区居民，不适用本公司代扣代缴上述10%的个人所得税，本公司可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非居民纳税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60号)有关规定，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定待遇申请。请符合条件的股东在2019年5月24日(星期五)下午四时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呈交书面委托以及有关申报材料，并经本公司转呈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对多扣缴税款予以退还。

本公司将依法代扣代缴登记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东名册的股东的企业所得税以及个人所得税。对于任何因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证明材料而引致对代扣代缴所得税的争议，本公司将不承担责任及不予受理，H股股东需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务法规及有关规定自行或委托代理人办理有关手续。

代扣港股通H股股东所得税

对于通过港股通投资本公司H股股票的内地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将作为港股通投资者名义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发的末期股息，并通过其登记结算系统将末期股息发放至相关港股通投资者。港股通投资者的末期股息将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及《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的规定：

对于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港股通投资本公司H股取得的末期股息，本公司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个人投资者在国外已缴纳的预提税，可持有效扣税凭证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主管税务机关申请税收抵免。对于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港股通投资本公司H股取得的末期股息，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于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港股通投资本公司H股取得的末期股息，本公司对内地企业投资者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应纳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

重要事项

代扣沪股通A股股东所得税

对于通过沪股通投资本公司A股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其末期股息将由本公司通过中登上海分公司向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以人民币派发,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

对于沪股通投资者中属于中国香港以外其他国家或地区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家或地区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还。

广大投资者务须认真阅读本部分内容。股东须向彼等的税务顾问咨询有关拥有及处置本公司股份所涉及的中国、中国香港及其他国家或地区税务影响的意见。有关本公司向A股股东派发2018年末期股息时的代扣代缴所得税安排详情,本公司将于上交所网站另行公告。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与深发展重大资产重组所作出的承诺

- (1) 本公司承诺,与深发展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本公司作为深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针对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深发展同类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深发展可能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深发展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深发展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
- (2) 本公司承诺,在与深发展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深发展之间发生的构成深发展关联交易的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与深发展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深发展的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深发展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 (3) 本公司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本公司作为深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将维护深发展的独立性,保证深发展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彼此间独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上述承诺仍在履行之中,没有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发行平安转债所作出的承诺

本公司在发行平安转债期间，就部分下属公司涉及自用物业建设项目及养老社区建设项目，本公司承诺，目前及未来都将严格遵守保险资金投资不动产的相关规定，遵守专地专用原则，不变相炒地卖地，不利用投资养老和自用性不动产的名义开发和销售商品住房。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上述承诺仍在履行之中，没有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认购平安银行非公开发行210,206,652股新股所作出的承诺

本公司就认购平安银行非公开发行210,206,652股新股承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15年5月21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该等股份，在限售期内既不在非关联企业间出售转让，也不在关联企业间转让处分，也不就该限售股份作出其他任何权益处分的安排。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扶贫社会责任的具体情况

精准扶贫规划

中国平安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回馈社会，建设国家”的经营理念。自1994年至今，平安在教育扶贫、灾难救助、环境保护、社群公益等领域累计投入多达5亿元人民币。2016年初，党中央发出关于“打赢扶贫攻坚战”的号召，平安迅速响应，专门成立了扶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精心部署扶贫攻坚，积极动员全体员工投入到扶贫攻坚的宏伟事业中。在公益扶贫领域的探索过程中，平安依托自身金融和科技领先的优势，持续聚焦和深耕农村地区产业、医疗、教育等领域扶贫，坚决为打赢扶贫攻坚战贡献力量。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8年，在公司成立30周年之际，平安正式启动总投入为100亿元的“三村工程”，以“智慧扶贫”为核心，面向“村官、村医、村教”三个方向，实施产业扶贫、健康扶贫、教育扶贫。至此，平安正式形成以“三村工程”为核心、金融扶贫为基础、定点扶贫为补充的扶贫攻坚“组合拳”，助力脱贫攻坚战。

“三村工程”

“村官工程”，因时因地精准施策，提高贫困地区造血能力。“村官工程”为核心农业企业提供产业扶贫贷款，依托领先科技确保扶贫工作精准到户；并将在全国各个贫困地区开展产业建设，提供1,000亿元低息免息产业扶贫贷款，将“输血”式扶贫转变为“造血”式扶贫。截止目前，平安已探索出“平安扶贫保”、“水电扶贫”和“扶贫债帮扶”等扶贫模式，累计提供扶贫资金53.94亿元，直接挂钩贫困户超1.5万人，其中投资扶贫类债券38.19亿元，惠及广西、云南、贵州、四川四省份65个贫困县的数百万人口。

“村医工程”，改善贫困地区“治病难、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状。平安在全国开展“4+1”智慧医疗综合行动，全面启动“村卫升级”、“村医帮扶”、“远程问诊”、“健康检测”四大医疗服务升级行动，计划援建升级1,000家乡村卫生所，培训1万名村医。2018年，“村医工程”援建升级乡村卫生所逾400所，培训村医5,702名，开展移动车巡诊下乡109场，体检义诊覆盖村民19,271人次。

“村教工程”，扶贫与扶智、扶志相结合，改善贫困地区优质教育资源匮乏的现状。平安通过开展包括村小升级、村教培训、支教行动等综合性教育扶贫举措来开展“村教工程”，计划援建升级1,000所乡村学校；搭建“三村晖”线上智慧教学平台，让城市名校、名师教育资源一触即达，推动教育扶贫。截至2018年末，“村教工程”已累计援建升级乡村学校391所，培训乡村教师4,819名，名校名师课程惠及数万名偏远地区学生。

重要事项

金融扶贫

充分发挥平安“金融+科技”综合实力，深耕金融扶贫。一是大力发展农业保险，有效防止农民“因灾致贫、因灾返贫”。截至目前，平安农险产品库中产品条款近500个，其中价格类、气象类等新型指数类产品近100个，通过各类农业保险产品累计为8,886万户次以上农户提供超过5,854亿元风险保障额度，累计支付赔款超过32亿元，受益农户121万户次。二是高度重视现代技术的应用与服务模式的创新。平安积极探索科技在农险服务中的应用，不断优化风险识别与预判能力，及时推送农险防灾防损服务，并已在河南、山东、四川、云南等多地开展应用。三是积极承办大病保险，防止农户“因病致贫、因病返贫”。截至目前，平安已在全国21个省承办29个大病保险项目，覆盖国家级贫困县62个，参保人数约4,560万。四是聚焦产业扶贫，通过支持特色产业、龙头企业的“造血”式扶贫项目，帮助贫困地区打造地方特色产业，助力贫困地区产业建设。平安已探索出的“免息免担保”产业扶贫新模式，让贫困户低门槛参与、无风险经营。五是积极开展“农险+融资”服务，助力城镇资金走向广大农村市场，解决农民融资难、融资成本高等难题。

定点扶贫

勇担新时代责任，细致谋划定点扶贫。2018年以来，中国平安全国驻地机构积极响应当地党委和政府的号召，认真落实结对帮扶任务。截止目前，平安共承接精准扶贫任务381项，派驻驻村脱贫帮扶干部数十人次，累计捐赠物资资金超过1亿元。其中，平安积极响应中国银保监会的部署和号召，结对帮扶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科布勒镇、察右后旗土牧尔台镇。截至目前，平安已为两镇提供3,300万元产业扶贫贷款，挂钩1,995名建档立卡贫困户，为贫困户增收650万元，人均增收近3,300元。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9年是打赢脱贫攻坚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极其重要的一年。平安将用科技赋能，以服务国家、服务实体、服务大众为使命，着力打造“智慧扶贫”，持续深化推进“三村工程”，以点带面，聚焦打造地区典型标杆，向进一步实现“贫有所助”、“病有所医”、“学有所教”的目标迈进。

持续深化推进“三村工程”。“村官工程”方面，平安认真总结“平安扶贫保、水电扶贫、扶贫债帮扶”等优秀模式项目经验，优化迭代，以点带面，推广至更多扶贫地区，激发贫困地区内生动力，持续为贫困地区“造血”；“村医工程”方面，平安深入推进名医远程问诊及移动检测车巡检软硬件结合的方式，扩大覆盖范围，实现城市的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改善贫困百姓“病不起”的现状，提升贫困百姓的医疗知识与保健意识；“村教工程”方面，治贫先治愚，扶贫先扶智，平安以科学素养课程和科技竞赛为主要抓手，提高贫困地区学生的综合素养，拓宽贫困地区学生的视野。

发挥好“金融扶贫”专长，扎实推进定点扶贫、结对帮扶工作。平安借力“三村工程”，加强各扶贫项目之间的联动性，夯实对口帮扶乡镇村的产业基础，打造支柱性产业，形成“一村一品、百花齐放”的局面，塑造“三村百宝”的品牌。通过网络平台销售，逐步培养乡镇村产业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使乡镇村产业能健康地成长下去。

按照H股监管规定披露的信息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就本公司董事或监事所知，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条文须向本公司披露或记载于本公司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须置存之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

有权在本公司任何股东大会行使或控制10%或以上投票权之主要股东之权益及淡仓

主要股东名称	H/A股	身份	附注	H/A股数目	权益性质	占全部 已发行H/A股 百分比(%)	占全部 已发行股份 百分比(%)
卜蜂集团有限公司	H	受控制企业权益		1,966,603,275	好仓	26.41	10.76
		第317条所指的协议的一方		88,708,000	好仓	1.19	0.49
		合计：	(1), (2)	2,055,311,275		27.60	11.24
		受控制企业权益	(1)	285,847,741	淡仓	3.84	1.56
Dhanin Chearavanont	H	第317条所指的协议的一方		1,966,603,275	好仓	26.41	10.76
		受控制企业权益		88,708,000	好仓	1.19	0.49
		合计：	(1), (2)	2,055,311,275		27.60	11.24
		第317条所指的协议的一方	(2)	285,847,741	淡仓	3.84	1.56
King A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H	第317条所指的协议的一方		1,966,603,275	好仓	26.41	10.76
		受控制企业权益		88,708,000	好仓	1.19	0.49
		合计：	(1), (2)	2,055,311,275		27.60	11.24
		第317条所指的协议的一方	(2)	285,847,741	淡仓	3.84	1.56
JPMorgan Chase & Co.	H	受控制企业权益	(3)	708,377,410	好仓	9.51	3.88
		投资经理		323,606,470	好仓	4.35	1.77
		对股份持有保证权益的人		5,101,498	好仓	0.07	0.03
		受托人		32,012	好仓	0.00	0.00
		核准借出代理人		221,672,394	借出股份	2.98	1.21
		合计：	(3)	1,258,789,784		16.90	6.89
		受控制企业权益	(3)	786,797,037	淡仓	10.56	4.30
		投资经理		19,673,000	淡仓	0.26	0.11
UBS Group AG	H	对股份持有保证权益的人		50,223,057	好仓	0.67	0.27
		受控制企业权益	(4)	1,870,597,412	好仓	25.12	10.23
		合计：	(4)	1,920,820,469		25.79	10.51
		受控制企业权益	(4)	2,100,861,881	淡仓	28.21	11.49

重要事项

其他主要股东的权益及淡仓

主要股东名称	H/A股	身份	附注	H/A股数目	权益性质	占全部 已发行H/A股 百分比(%)	占全部 已发行股份 百分比(%)
BlackRock, Inc.	H	受控制企业权益	(5)	412,982,017	好仓	5.55	2.26
			(5)	545,000	淡仓	0.01	0.00
Citigroup Inc.	H	受控制企业权益	(6)	60,225,545	好仓	0.81	0.33
		核准借出代理人		416,914,509	借出股份	5.60	2.28
		合计：		477,140,054		6.41	2.61
		受控制企业权益	(6)	29,597,482	淡仓	0.40	0.16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A	实益拥有人		962,719,102	好仓	8.89	5.27

附注：

(1) 卜蜂集团有限公司因拥有若干企业的控制权而被视作持有本公司合共1,966,603,275股H股(好仓)之权益及285,847,741股H股(淡仓)之权益。

按卜蜂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2日递交的表格，下述本公司H股股份由卜蜂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公司持有，详情如下：

受控法团的名稱	控股股东的姓名或名稱	控制百分率%	直接权益 (是/否)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CPG Overseas Company Limited	Charoen Pokphand Group Company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1,966,603,275
Active Business Holdings Limited	CPG Overseas Company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33,615,868
Spring He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Active Business Holdings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23,646,368
Express Ascend Limited	Spring He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23,646,368
Jumbo Kingdom Ventures Limited	Active Business Holdings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9,969,500
Epic Success Developments Limited	Jumbo Kingdom Ventures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9,969,500
CT Bright Group Company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Chia Tai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CPG Overseas Company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1,932,987,407
Choice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	CT Bright Group Company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23,646,368
Project Perfect Limited	Choice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23,646,368
Chia Tai Giant Far Limited	CT Bright Group Company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1,909,341,039

受控法团名称	控股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控制百分率%	直接权益 (是/否)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Chia Tai Primrose Holdings Limited	Chia Tai Giant Far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1,909,341,039
Chia Tai Primrose Investment Limited	Chia Tai Primrose Holdings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1,909,341,039
Easy Boom Developments Limited	Chia Tai Primrose Investment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285,847,741 285,847,741
Business Fortune Holdings Limited	Chia Tai Primrose Investment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717,306,596
Ewealth Global Limited	Chia Tai Primrose Investment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51,239,090
King Beyond Global Limited	Chia Tai Primrose Investment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30,819,856
Oriental Power Developments Limited	Chia Tai Primrose Investment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4,893,000
Excel Trade Developments Limited	Chia Tai Primrose Investment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71,211,068
Golden Magic Holdings Limited	Chia Tai Primrose Investment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33,359,691
New Orient Ventures Limited	Chia Tai Primrose Investment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714,663,997

于卜蜂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权益中，包括285,847,741股H股(淡仓)乃涉及衍生工具，类别为透过实物交收非上市衍生工具。此外，卜蜂集团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17条而被视作持有本公司88,708,000股H股(好仓)。

- (2) Boom Dragon Limited及Long Growth Global Limited分别持有本公司88,000,000股H股(好仓)及708,000股H股(好仓)，以上两家公司均被King Ace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资拥有，而King Ace International Limited为Dhanin Chearavanont全资拥有。此外，King Ace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Dhanin Chearavanont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17条而被视作持有本公司1,966,603,275股H股(好仓)及285,847,741股H股(淡仓)。

重要事项

(3) JPMorgan Chase & Co. 因拥有若干企业的控制权而被视作持有本公司合共708,377,410股H股(好仓)之权益及786,797,037股H股(淡仓)之权益。

按JPMorgan Chase & Co.于2019年1月3日递交的表格, 下述本公司H股股份由JPMorgan Chase & Co.所控制的公司持有, 详情如下:

受控法团的名称	控股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控制百分率%	直接权益 (是/否)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JPMorgan Chase Bank, N.A. - Taipei Branch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3,550,100 0
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 - Amsterdam Branch	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953,000 0
J.P. Morgan Securities LLC	J.P. 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863,088 1,311,000
J.P. Morgan Whitefriars LLC	J.P. Morgan Overseas Capital LLC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31,000 0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3,337,000 0
J.P. Morgan Europe Limited, Oslo Branch	J.P. MORGAN EUROPE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210,285 0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UK)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44,826,900 0
J.P. Morgan Chase Bank Berhad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0 13,060,00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JPMorgan Chase & Co.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96,897,473 62,045,055
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	99.99	是	好仓 淡仓	64,767,500 0
J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61,500 0
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49.00	是	好仓 淡仓	2,917,000 0
J.P. Morgan GT Corporation	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882,000 0
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 Stockholm Bankfilial	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9,450,907 0
Highbridge Capital Management, LLC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33,700,240 19,673,000
JPMORGAN CHASE BANK, N.A. - LONDON BRANCH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78,167,751 0

受控法团的名称	控股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控制百分率%	直接权益 (是/否)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49,842,430 0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imited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760,000 0
J.P. Morgan Prime Inc.	J.P. Morgan Securities LLC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20,000 20,000
Copthall Mauritius Investment Limited	J.P. Morgan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723,000 0
J.P. Morgan Europe (UK), Copenhagen Br, filial af J.P. Morgan Europe Ltd, Storbritannien	J.P. MORGAN EUROPE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392,500 0
J.P. Morgan Structured Products B.V.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6 66
J.P. Morgan Europe Limited, Helsingin sivuliike	J.P. MORGAN EUROPE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2,026,000 0
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Copenhagen Br, filial af 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	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2,006,500 0
JPMorgan Chase Bank, N.A. - Sydney Branch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7,834,786 0
J.P. Morgan Europe Limited (UK), Stockholm Bankfilial	J.P. MORGAN EUROPE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970,245 0
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23,260,320 0
J.P. Morgan Trust Company of Delaware	J.P. Morgan Equity Holdings, Inc.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32,012 0
JPMorgan Chase Bank, N.A. - Hong Kong Branch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2,606,527 0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709,926,204 710,360,916
J.P. Morgan (Suisse) SA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3,673,500 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JPMorgan Chase & Co.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857,782,641 723,420,982

重要事项

受控法团的名称	控股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控制百分率%	直接权益 (是/否)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13,410,407 0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755,623,477 723,420,982
J.P. 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	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1,883,088 1,331,000
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	JPMorgan Chase & Co.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304,109,670 21,004,000
J.P. Morgan Overseas Capital LLC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31,000 0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70,026,000 0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301,312,570 19,673,000
J.P. MORGAN EUROPE LIMITED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4,599,030 0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4,599,030 0
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714,525,234 710,360,916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UK) LIMITED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47,743,900 0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47,743,900 0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UK)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2,917,000 0
J.P. Morgan Securities LLC	J.P. 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20,000 20,000
J.P. Morgan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723,000 0
J.P. Morgan Equity Holdings, Inc.	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32,012 0

于JPMorgan Chase & Co. 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权益及淡仓中，包括221,672,394股H股(好仓)可供借出之股份。另外，有693,372,998股H股(好仓)及729,871,154股H股(淡仓)乃涉及衍生工具，类别为：

衍生工具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上市衍生工具 - 以实物交收	好仓 淡仓	93,922,500 100,784,500
上市衍生工具 - 以现金交收	好仓 淡仓	1,808,800 53,539,200
非上市衍生工具 - 以实物交收	好仓 淡仓	562,700,456 155,825,818
非上市衍生工具 - 以现金交收	好仓 淡仓	29,892,732 365,914,411
上市衍生工具 - 可转换文书	好仓 淡仓	5,048,510 53,807,225

(4) UBS Group AG因拥有若干企业的控制权而被视作持有本公司合共1,870,597,412股H股(好仓)之权益及2,100,861,881股H股(淡仓)之权益。

按UBS Group AG于2019年1月3日递交的表格，下述本公司H股股份由UBS Group AG所控制的公司持有，详情如下：

受控法团名称	控股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控制百分率%	直接权益 (是/否)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UBS AG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660,675,543 2,056,397,106
UBS Bank (Canada)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02,501 0
UBS Europe SE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61,000 0
UBS Europe SE (Luxembourg Branch)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49,500 0
UBS Europe SE (Spain Branch)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4,680 0
UBS Financial Services Inc.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03,154 0
UBS Gestión S.G.I.I.C., SA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2,500 0
UBS La Maison de Gestion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54,000 0
UBS Swiss Financial Advisers AG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03,500 0
UBS Switzerland AG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859,000 20,000
UBS Trustees (Bahamas) Limited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37,000 0

重要事项

受控法团的名称	控股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控制百分率%	直接权益 (是/否)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UBS Trustees (Cayman) Limited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2,000 0
UBS Trustees (Jersey) Limited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42,000 0
UBS Trustees (Singapore) Limited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4,000 0
UBS Asset Management (Americas) Inc.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3,384,330 0
UBS Asset Management (Australia) Ltd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468,500 0
UBS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Inc.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3,159,000 0
UBS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GmbH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635,724 0
UBS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5,341,666 250,000
UBS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td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085,500 0
UBS Asset Management Life Limited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681,500 0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28,003,000 250,000
UBS Asset Management Trust Company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3,432,500 0
UBS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21,966,066 0
UBS Fund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72,413,694 0
UBS Fund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3,399,000 0
UBS Third Party Management Company S.A.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345,931 0
UBS Limited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915,848 1,900,000
UBS Securities LLC	UBS Group AG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42,044,775 42,044,775

另外，有1,800,357,847股H股(好仓)及1,613,511,777股H股(淡仓)乃涉及衍生工具，类别为：

衍生工具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上市衍生工具 - 以实物交收	好仓 淡仓	60,103,106 36,035,300
上市衍生工具 - 以现金交收	好仓 淡仓	2,487,950 10,070,850
非上市衍生工具 - 以实物交收	好仓 淡仓	1,247,756,204 934,029,722
非上市衍生工具 - 以现金交收	好仓 淡仓	490,010,587 633,375,905

(5) BlackRock, Inc. 因拥有若干企业的控制权而被视作持有本公司合共412,982,017股H股(好仓)之权益及545,000股H股(淡仓)之权益。

按BlackRock, Inc.于2019年1月3日递交的表格，下述本公司H股股份由BlackRock, Inc.所控制的公司持有，详情如下：

受控法团的名稱	控股股东的姓名或名稱	控制百分率%	直接权益 (是/否)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Trident Merger, LLC	BlackRock, Inc.	100.00	否	好仓	5,436,746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Trident Merger, LLC	100.00	是	好仓	5,436,746
BlackRock Holdco 2, Inc.	BlackRock, In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407,545,271 545,000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BlackRock Holdco 2, In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394,990,678 545,000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BlackRock Holdco 2, Inc.	100.00	是	好仓	12,554,593
BlackRock Holdco 4, LLC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230,622,844 468,000
BlackRock Holdco 6, LLC	BlackRock Holdco 4, LLC	90.00	否	好仓 淡仓	230,622,844 468,000
BlackRock Delaware Holdings Inc.	BlackRock Holdco 6, LL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230,622,844 468,000
BlackRock Institutional Trust Company, National Association	BlackRock Delaware Holdings Inc.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83,992,844 468,000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BlackRock Delaware Holdings Inc.	100.00	是	好仓	146,630,000
BlackRock Capital Holdings, Inc.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5,708,000 41,000
BlackRock Advisors, LLC	BlackRock Capital Holdings, Inc.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5,708,000 41,000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158,659,834 36,000

重要事项

受控法团的名称	控股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控制百分率%	直接权益 (是/否)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86.00	否	好仓 淡仓	158,659,834 36,000
BlackRock Lux Finco S.à r.l.	BlackRock HK Holdco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28,055,779
BlackRock Trid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BlackRock Lux Finco S.à r.l.	100.00	否	好仓	28,053,779
BlackRock Japan Holdings GK	BlackRock Trid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28,053,779
BlackRock Japan Co., Ltd.	BlackRock Japan Holdings GK	100.00	是	好仓	28,053,779
BlackRock Holdco 3, LLC	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103,788,559 36,000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LP	BlackRock Holdco 3, LLC	99.90	否	好仓	745,000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ULC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LP	100.00	否	好仓	745,000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ULC	100.00	是	好仓	745,000
BlackRock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	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	100.00	否	好仓	3,000,000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BlackRock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	100.00	是	好仓	3,000,000
BlackRock (Singapore) Holdco Pte. Ltd.	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	100.00	否	好仓	51,668,107
BlackRock HK Holdco Limited	BlackRock (Singapore) Holdco Pte. Ltd.	100.00	否	好仓	50,026,607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North Asia Limited	BlackRock HK Holdco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21,970,828
BlackRock Cayman 1 LP	BlackRock Holdco 3, LL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103,043,559 36,000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Finco Limited	BlackRock Cayman 1 LP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103,043,559 36,000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IV Limited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Finco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103,043,559 36,000
BlackRock Group Limited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IV Limited	90.00	否	好仓 淡仓	103,043,559 36,000
BlackRock Finance Europe Limited	BlackRock Group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39,165,625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BlackRock Finance Europe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740,500
BlackRock Advisors (UK) Limited	BlackRock Finance Europe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538,500

受控法团的名称	控股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控制百分率%	直接权益 (是/否)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BlackRock Group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4,961,593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BlackRock Group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5,387,000
BlackRock Group Limited - Luxembourg Branch	BlackRock Group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53,529,341 36,000
BlackRock Luxembourg Holdco S.à r.l.	BlackRock Group Limited - Luxembourg Branch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53,529,341 36,000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Ireland Holdings Limited	BlackRock Luxembourg Holdco S.à r.l.	100.00	否	好仓	36,577,341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Ireland Holdings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36,577,341
BLACKROCK (Luxembourg) S.A.	BlackRock Luxembourg Holdco S.à r.l.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6,907,500 36,000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BlackRock Finance Europe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15,867,280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BlackRock Finance Europe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22,019,345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UK) Limited - German Branch - Frankfurt BlackRock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326,000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AG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UK) Limited - German Branch - Frankfurt BlackRock	100.00	是	好仓	326,000
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imited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15,541,280
BlackRock Life Limited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4,961,593
BlackRock (Singapore) Limited	BlackRock (Singapore) Holdco Pte. Ltd.	100.00	是	好仓	1,641,500
BlackRock UK Holdco Limited	BlackRock Luxembourg Holdco S.à r.l.	100.00	否	好仓	44,500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Schweiz) AG	BlackRock UK Holdco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44,500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BlackRock Lux Finco S.à r.l.	100.00	是	好仓	2,000
Phoenix Acquisition B.V	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	100.00	否	好仓	203,168
BlackRock Mexico Operadora	Phoenix Acquisition B.V	99.90	是	好仓	203,168

于BlackRock, Inc.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权益中, 包括668,500股H股(好仓)及173,000股H股(淡仓)乃涉及衍生工具, 类别为透过现金交收非上市衍生工具。

重要事项

(6) Citigroup Inc.因拥有若干企业的控制权而被视作持有本公司合共60,225,545股H股(好仓)之权益及29,597,482股H股(淡仓)之权益。

按Citigroup Inc.于2018年9月5日递交的表格,下述本公司H股股份由Citigroup Inc.所控制的公司持有,详情如下:

受控法团的名称	控股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控制百分率%	直接权益 (是/否)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Citicorp LLC	Citigroup Inc.	100.00	否	好仓	426,274,119
				淡仓	1,918,478
Citibank, N.A.	Citicorp LLC	100.00	是	好仓	426,176,821
				淡仓	1,918,478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	Citigroup Inc.	100.00	否	好仓	50,248,542
				淡仓	22,278,263
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	100.00	否	好仓	50,248,542
				淡仓	22,278,263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Finance AG	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	100.00	否	好仓	12,558,152
				淡仓	2,784,160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Overseas Finance Limited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Finance AG	51.86	否	好仓	547,157
				淡仓	0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Overseas Finance Limited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Switzerland Holding GmbH	48.14	否	好仓	547,157
				淡仓	0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Overseas Finance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547,157
				淡仓	0
Citigroup First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Overseas Finance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547,157
				淡仓	0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	Citigroup Inc.	100.00	是	好仓	392,893
				淡仓	400,741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ng Kong Limited	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	100.00	是	好仓	37,657,969
				淡仓	24,494,103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	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	100.00	是	好仓	32,420
				淡仓	0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Bahamas Limited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Finance AG	50.20	否	好仓	12,010,996
				淡仓	2,784,160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Bahamas Limited	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	49.50	否	好仓	12,010,996
				淡仓	2,784,160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Bahamas Limited	92.00	是	好仓	12,010,996
				淡仓	2,784,160
Citicorp Banking Corporation	Citigroup Inc.	100.00	否	好仓	224,500
				淡仓	0
Citibank (Switzerland) AG	Citicorp Banking Corporation	100.00	是	好仓	224,500
				淡仓	0

受控法团的名称	控股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控制百分率%	直接权益 (是/否)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Citibank, N.A.	Citicorp LL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97,298 0
Citibank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oration	Citibank, N.A.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80,860 0
Citi Overseas Investments Bahamas Inc.	Citibank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oration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80,860 0
Citigroup International Luxembourg Limited	Citi Overseas Investments Bahamas Inc.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80,860 0
Citigroup Participation Luxembourg Limited	Citigroup International Luxembourg Limited	100.00	否	好仓 淡仓	80,860 0
Cititrust (Bahamas) Limited	Citigroup Participation Luxembourg Limited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80,860 0
Citicorp Trust Delaware, National Association	Citibank, N.A.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6,238 0
Citicorp Trust South Dakota	Citibank, N.A.	100.00	是	好仓 淡仓	10,200 0

于Citigroup Inc. 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权益及淡仓中，包括416,914,509股H股(好仓)可供借出之股份。另外，有49,522,100股H股(好仓)及25,003,389股H股(淡仓)乃涉及衍生工具，类别为：

衍生工具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上市衍生工具 - 可转换文书	好仓 淡仓	181,492 305,670
上市衍生工具 - 以实物交收	好仓 淡仓	15,782,100 10,345,000
非上市衍生工具 - 以实物交收	好仓 淡仓	20,138,346 11,697,021
非上市衍生工具 - 以现金交收	好仓 淡仓	13,420,162 2,655,698

(7) 由于四舍五入的关系，百分比数字相加结果可能不等于所列总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及监事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2018年12月31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条文须向本公司披露或记载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须存置的登记册的任何权益或淡仓。

环境信息情况

本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关于环境保护的详细信息请参见本公司《2018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其他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10021号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安集团”)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平安集团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国平安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债权投资分类

（二）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的减值评估

（三）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估值

关键审计事项

（一） 债权投资分类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8、附注八14。

于2018年12月31日，中国平安集团持有债权投资余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9%。

由于在以下方面存在复杂性，并涉及管理层判断，我们将此类债务金融工具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分类评估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 1) 为测试合同现金流特征是否满足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而诠释合同条款；
- 2) 为确定在中国平安集团业务活动的多样性下的债务工具组合的业务模式。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复核了中国平安集团对债权投资分类的相关会计政策，并执行了以下程序评估金融工具分类是否恰当：

- 我们了解并评价了中国平安集团对于合同现金流特征是否满足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测试和业务模式评估的方法和流程。
- 我们测试了合同现金流特征是否满足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相关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我们复核了测试合同现金流特征是否满足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设计逻辑，并通过抽样方法对此类债务金融工具的投资合同进行检查，重新执行合同现金流特征是否满足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测试。
- 我们对中国平安集团在各类业务活动中此类债务金融工具的业务模式是否恰当进行了评估，并根据抽样方法，对于支持性证据进行了测试。

基于我们执行的工作，管理层在对债权投资的分类过程中采用的判断和方法是可接受的。

审计报告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二）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的减值评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8、附注八11及附注八14

于2018年12月31日，中国平安集团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占总资产的比例为56%，相应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分别为人民币54,187百万元和人民币13,305百万元。

由于在以下方面存在复杂性，并涉及管理层判断，我们将此类债务金融工具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评估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 1) 选择恰当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 2) 阶段划分；
- 3) 模型假设的应用；
- 4) 制定前瞻性调整。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执行的程序包括：

-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中国平安集团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包括：模型选取、内部信用评级、减值阶段划分以及对合同现金流的预测等。
-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平安集团制定前瞻性调整的相关控制，包括：对宏观经济指标的选取和多种宏观经济情景权重的决策。

我们在信用模型专家的帮助下，执行了以下程序：

- 我们评估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是否恰当覆盖了中国平安集团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
- 我们根据平安集团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和行业惯例评估了阶段划分的合理性。
- 我们评估了中国平安集团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方法论，以及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参数和假设的具体应用，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以及折现率等，并评估了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 我们通过对比行业标准对宏观经济情景的设定及权重分配的总体合理性进行了评估。
- 我们抽样测试了模型的运算，以检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计量是否与模型方法论一致。
- 我们根据抽样方法，通过审阅交易对手方的信用信息，如信用风险敞口、信用风险评级、损失率、逾期情况、抵质押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测试了当期预期信用损失的数据输入的准确性。

基于我们执行的工作，中国平安集团对于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在预期信用损失减值计提中采用的输入值、假设和方法论是可接受的。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三) 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估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22、附注四42(4)、附注八43及附注九1

于2018年12月31日，中国平安集团有重大的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金额占总负债的比例为23%。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最终履约价值涉及重大判断。经济假设，如投资回报和相关折现率，和经营性假设，如死亡率和续保率(包括考虑投保人行为)，以及损失率均为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估计的关键假设。因此，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估值是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精算专家的协助下实施了以下的程序：

- 我们将中国平安集团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算方法与精算惯例进行比较评估。
- 我们评估了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精算模型所采用的假设。具体而言，我们通过和相关公司和行业的历史数据，以及未来市场整体的趋势和波动数据比较，来评估模型所采用的经济和经营性假设是否合理。
- 我们将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精算模型所采用的假设，例如终极赔付率，理赔费用假设和风险调整，与公司及行业历史数据进行比较评估。
- 对于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我们对新纳入模型的保险产品进行了独立建模测试，并对本年模型变动的合理性进行了测试。
- 对于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我们对选定的业务进行了独立计算，并将重新计算的准备金与管理层账面数进行比较，对重大差异进行评估。评估包括对回溯分析结果的考量。
- 我们测试了精算模型使用的保单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 我们亦测试了计算的准确性。
- 我们对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本年变动进行了分析，其中包括考虑这些变动是否与中国平安集团采用的假设、我们对业务发展的了解以及我们的行业经验一致。

基于我们的工作，管理层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是可接受的。

审计报告

四、其他信息

中国平安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国平安集团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国平安集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国平安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国平安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中国平安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国平安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国平安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六）就中国平安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供声明，并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杨尚圆（项目合伙人）
黄晨

2019年3月12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	474,059	568,399
结算备付金	2	8,964	6,011
拆出资金	3	74,434	60,4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92,951	99,296
应收利息		-	51,900
应收保费	5	67,150	45,694
应收款项		22,798	72,061
应收分保账款	6	8,683	7,989
衍生金融资产	7	21,911	16,192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8	16,671	15,633
保户质押贷款	9	111,219	83,203
长期应收款	10	165,214	112,028
发放贷款及垫款	11	1,929,842	1,660,864
定期存款	12	172,033	154,077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	824,939	141,250
债权投资	14	2,075,151	-
其他债权投资	15	310,90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	222,639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	-	775,0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8	-	1,243,768
应收款项类投资	19	-	847,198
长期股权投资	20	154,895	86,207
商誉	21	20,520	20,507
存出资本保证金	22	12,446	12,250
投资性房地产	23	46,789	47,154
固定资产	24	45,371	43,037
无形资产	25	29,383	33,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45,187	40,141
其他资产	27	152,502	206,391
独立账户资产	28	36,308	42,884
资产总计		7,142,960	6,493,075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30	93,627	90,3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9,756	130,652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1	387,096	422,379
拆入资金	32	24,606	28,0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975	14,060
衍生金融负债	7	22,247	17,9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	189,028	133,981
代理买卖证券款	34	25,315	22,291
应付款项		9,779	8,522
预收保费	35	47,227	49,69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195	9,818
应付分保账款	36	10,587	9,516
应付职工薪酬	37	35,999	35,606
应交税费	38	39,995	35,385
应付利息		-	30,696
应付赔付款	39	51,679	45,080
应付保单红利	40	52,591	45,622
吸收存款	41	2,089,029	1,930,40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42	622,915	548,846
保险合同准备金	43	1,605,411	1,391,548
长期借款	44	148,069	109,165
应付债券	45	556,875	451,2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	18,476	25,891
其他负债	46	214,532	275,551
独立账户负债	28	36,308	42,884
负债合计		6,459,317	5,905,158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本	47	18,280	18,280
资本公积	48	131,148	120,934
其他综合收益	72	4,940	40,146
盈余公积	49	12,164	12,164
一般风险准备	50	55,794	44,964
未分配利润	51	334,182	236,8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56,508	473,351
少数股东权益	52	127,135	114,566
股东权益合计		683,643	587,91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142,960	6,493,0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员签署：

马明哲
法定代表人

姚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锐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53	719,556	605,035
其中: 分保费收入		115	127
减: 分出保费		(19,417)	(17,42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4	(22,436)	(14,625)
已赚保费		677,703	572,990
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55	161,714	147,386
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55	(86,931)	(72,501)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55	74,783	74,885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6	46,277	44,407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6	(9,086)	(6,599)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6	37,191	37,808
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57	88,546	88,376
投资收益	58	74,589	67,54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074	7,145
债权投资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21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9	(28,284)	3,271
汇兑损失		(946)	(128)
其他业务收入	60	50,503	44,078
资产处置损失		(38)	(1)
其他收益		2,785	2,060
营业收入合计		976,832	890,882
二、营业支出			
退保金		(21,539)	(20,519)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61	(203,323)	(159,113)
减: 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9,466	8,92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62	(190,990)	(220,024)
减: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63	642	492
保单红利支出		(16,445)	(13,129)
分保费用		(11)	(28)
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0,383)	(114,559)
税金及附加	64	(3,884)	(3,735)
业务及管理费	65	(147,697)	(139,688)
减: 摊回分保费用		7,966	6,728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18,227)	(11,167)
其他业务成本	65	(45,255)	(45,054)
资产减值损失	66	-	(45,251)
信用减值损失	67	(52,105)	-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709)	-
营业支出合计		(813,494)	(756,124)

合并利润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三、营业利润		163,338	134,758
加: 营业外收入	68	385	354
减: 营业外支出	69	(572)	(372)
四、利润总额		163,151	134,740
减: 所得税	70	(42,699)	(34,762)
五、净利润		120,452	99,9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404	89,088
少数股东损益		13,048	10,890
		120,452	99,978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0,452	99,97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120,452	99,978
六、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71	6.02	4.99
稀释每股收益	71	6.01	4.99
七、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929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6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		-	25,564
影子会计调整		(4,176)	(3,18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39	(885)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0	9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078)	-
影子会计调整		7,918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4	29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2	2,137	21,881
八、综合收益总额		122,589	121,859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987	110,672
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02	11,187
		122,589	121,8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八	201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7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18,280	120,934	40,146	12,164	44,964	236,863	114,566	587,917
会计政策变更(参见附注四)		-	-	(35,074)	-	-	32,300	(2,021)	(4,795)
二、2018年1月1日期初余额		18,280	120,934	5,072	12,164	44,964	269,163	112,545	583,1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净利润		-	-	-	-	-	107,404	13,048	120,452
(二)其他综合收益	72	-	-	1,583	-	-	-	554	2,137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583	-	-	107,404	13,602	122,589
利润分配									
(三)对股东的分配	51	-	-	-	-	-	(33,270)	-	(33,270)
(四)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0,830	(10,830)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五)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1,715)	-	-	1,715	-	-
其他									
(六)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	-	-	-	-	-	(2,177)	(2,177)
(七)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18)	-	-	-	-	(125)	(143)
(八)少数股东增资		-	-	-	-	-	-	224	224
(九)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	5	-	-	-	-	-	5
(十)子公司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	-	-	-	-	-	2,996	2,996
(十一)其他		-	10,227	-	-	-	-	70	10,297
四、年末余额		18,280	131,148	4,940	12,164	55,794	334,182	127,135	683,64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附注八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年初余额		18,280	122,510	18,562	11,366	36,799	175,932	103,012	486,46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 净利润		-	-	-	-	-	89,088	10,890	99,97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72	-	-	21,584	-	-	-	297	21,881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21,584	-	-	89,088	11,187	121,859
利润分配									
(三) 对股东的分配	51	-	-	-	-	-	(19,194)	-	(19,194)
(四) 提取盈余公积		-	-	-	798	-	(798)	-	-
(五)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8,165	(8,165)	-	-
其他									
(六) 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	-	-	-	-	-	(2,084)	(2,084)
(七) 处置子公司		-	-	-	-	-	-	(704)	(704)
(八)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4,150)	-	-	-	-	(2,525)	(6,675)
(九) 少数股东增资		-	301	-	-	-	-	808	1,109
(十)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	(46)	-	-	-	-	-	(46)
(十一) 子公司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	-	-	-	-	-	4,486	4,486
(十二) 其他		-	2,319	-	-	-	-	386	2,705
三、年末余额		18,280	120,934	40,146	12,164	44,964	236,863	114,566	587,9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712,020	604,969
客户存款和银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98,803	94,192
存放中央银行和银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90,075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6,791	110,25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56,936	50,89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6,112	175,480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拆借资金净增加额		6,262	-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买入返售资金净减少额		-	677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卖出回购资金净增加额		7,940	-
银行业务应收款项净减少额		52,886	-
融资租赁业务借款净增加额		26,554	19,004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9,31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	124,388	101,7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8,767	1,176,573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8,450)	(153,352)
再保业务产生的现金净额		(1,482)	(2,08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11,171)	(8,187)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42,759)	(264,988)
存放中央银行和银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37,48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3,956)	(167,8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490)	(58,0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615)	(65,231)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拆借资金净减少额		-	(44,073)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买入返售资金净增加额		(1,221)	-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卖出回购资金净减少额		-	(7,787)
银行业务应收账款净增加额		-	(47,318)
融资租赁业务长期应收款净增加额		(49,429)	(30,029)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77,215)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4)	(160,719)	(168,8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2,507)	(1,055,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	206,260	121,283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18年度	2017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47,063	1,959,1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3,237	164,8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73	571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206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4	9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7,993	2,125,5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11,291)	(2,435,1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63)	(19,257)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6,281)	(18,156)
购买子公司部分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42)	(6,675)
收购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42)	(104)
处置子公司减少的现金净额		-	(9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8,419)	(2,480,29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26)	(354,7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20	5,59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20	5,59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538	348,04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60,782	953,639
保险业务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7,382	51,61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1	5,8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1,523	1,364,73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986,646)	(1,147,255)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001)	(37,3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2,423)	(2,08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2)	(1,5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0,259)	(1,186,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64	178,5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62	(3,9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73(2)	(640)	(58,88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664	367,55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5)	308,024	308,6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十五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	7,321	19,0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9,396	-
应收利息		-	401
定期存款		2,215	2,500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14,351	1,419
债权投资		2,143	-
其他债权投资	4	7,08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	6,87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8,545
长期股权投资	6	200,732	192,230
固定资产		69	71
其他资产		2,406	4,034
资产总计		245,721	235,118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7	9,119	11,800
应付职工薪酬	8	763	743
应交税费		26	31
应付利息		-	130
其他负债		309	286
负债合计		10,217	12,990
股东权益			
股本		18,280	18,280
资本公积		131,394	131,298
其他综合收益		153	51
盈余公积		12,164	12,164
一般风险准备		395	395
未分配利润		73,118	59,940
股东权益合计		235,504	222,12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45,721	235,1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利润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十五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9	822	890
投资收益	10	47,071	29,74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3)	(8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26)
汇兑损失		(175)	(314)
其他业务收入		476	442
其他收益		-	2
营业收入合计		48,200	30,741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3)	(3)
业务及管理费	11	(1,193)	(1,127)
利息支出		(591)	(367)
其他业务成本		(3)	(3)
信用减值损失		1	-
营业支出合计		(1,789)	(1,500)
三、营业利润		46,411	29,241
加: 营业外收入		1	9
减: 营业外支出		(10)	(12)
四、利润总额		46,402	29,238
减: 所得税	12	-	-
五、净利润		46,402	29,238
六、其他综合收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		-	(178)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	150	(172)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552	29,0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十五	2018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7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18,280	131,298	51	12,164	395	59,940	222,128
会计政策变更(参见附注四)		-	-	(48)	-	-	46	(2)
二、2018年1月1日期初余额		18,280	131,298	3	12,164	395	59,986	222,1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 净利润		-	-	-	-	-	46,402	46,40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3	-	-	150	-	-	-	150
综合收益总额		-	-	150	-	-	46,402	46,552
利润分配								
(三)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3,270)	(33,270)
其他								
(四)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	442	-	-	-	-	442
(五) 其他		-	(346)	-	-	-	-	(346)
四、年末余额		18,280	131,394	153	12,164	395	73,118	235,504

项目	附注十五	2017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18,280	130,168	223	11,366	395	50,694	211,12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 净利润		-	-	-	-	-	29,238	29,23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3	-	-	(172)	-	-	-	(172)
综合收益总额		-	-	(172)	-	-	29,238	29,066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资本公积中享有的份额		-	1,145	-	-	-	-	1,145
利润分配								
(四)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9,194)	(19,194)
(五) 提取盈余公积		-	-	-	798	-	(798)	-
其他								
(六)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	135	-	-	-	-	135
(七) 其他		-	(150)	-	-	-	-	(150)
三、年末余额		18,280	131,298	51	12,164	395	59,940	222,1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十五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	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1	7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4)	(5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	(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	(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0)	(1,070)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	(449)	(3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7,441	28,9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731	30,0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172	59,0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168)	(36,3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	(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70)	(36,4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02	22,6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00	14,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0	14,8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2,400)	(10,300)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275)	(19,474)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9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75)	(30,724)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75)	(15,9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6	(3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14(2)	(2,296)	6,064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39	12,97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43	19,0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本集团基本情况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 于1988年3月21日经批准成立。本公司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以下简称“H股”)及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已分别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47、48、109、110、111、112层。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金融业, 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及服务, 业务范围包括人身保险业务、财产保险业务、信托业务、证券业务、银行业务以及其他业务。

本公司初始成立时名为“深圳平安保险公司”, 开始主要在深圳从事财产保险业务。随着经营区域的扩大, 本公司于1992年更名为“中国平安保险公司”, 于1994年开始从事寿险业务, 并于1997年更名为“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对本公司实施分业经营的相关批复, 本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以投资人的身份分别成立并控股持有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产险”)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寿险”)的股份。平安产险和平安寿险分别在本公司原财产保险业务和人员及原人身保险业务和人员的基础上成立。本公司于2003年1月24日取得更名后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 投资金融、保险企业; 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 开展资金运用业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详见附注六。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12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 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 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 - 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精算方法计量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外, 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和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以下简称“本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附注四、8)、保险合同分类(附注四、21)、保险合同准备金(附注四、22)、收入确认原则(附注四、32)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四、42。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本集团于中国大陆的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主要的境外子公司以港元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 除有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百万元为单位表示。

3.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 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 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 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不足冲减的则调整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 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 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作为支付对价的资产或负债应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其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如果转移的该类资产或负债在合并后仍然留存在合并主体中, 且仍受购买方控制, 则购买方在购买日仍按照其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计量, 不在利润表中确认任何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本公司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是指本集团控制的主体。结构化主体为被设计成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并非为判断对该主体控制与否的决定因素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本集团决定未由本集团控制的所有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均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信托产品、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由关联方的或无关联的信托公司或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其他公司的贷款或股权。债权投资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且其主要投资标的物为基础设施资金支持项目。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通过发行受益凭证授予持有人按约定分配相关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收益的权利来为其运营融资。本集团持有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的受益凭证。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合并财务报表(续)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主体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余额、交易和未实现损益及股利于合并时对重大往来交易进行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 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 本公司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对于处置的股权,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 – 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 - 债务重组》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 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 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 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由此产生的结算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 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其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 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 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其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 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续)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的投资，按照该笔投资的业务模式以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决定分类，不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SPPI”)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通过测试的则取决于其业务模式决定其最终分类；权益工具的投资，其公允价值变动通常计入损益，但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如贷款，政府及企业债券等，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持有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债权投资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等。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持有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等。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续)

分类和计量(续)

权益工具

本集团所有的权益工具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如果本集团管理层选择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则之后不可再将公允价值变动结转至当期损益。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企业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及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贷款承诺和除适用于保险合同会计核算方法外的财务担保合同等,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 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 确认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 重要的假设和判断列示如下:

- i)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如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风险敞口等;
- ii)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 iii) 前瞻性信息。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或发生实际违约, 构建预期信用损失“三阶段”减值模型, 并对每一种类型资产的不同减值阶段进行定义, 结合前瞻性信息, 明确资产在不同情境下对应的减值阶段, 分别计量其减值准备, 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范围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 处于第一阶段, 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这些资产的减值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执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后仍认为预期不能收回金融资产的整体或者一部分时，则将其进行核销。表明无法合理预期可收回款项的迹象包括：

- (1) 强制执行已终止，以及
- (2) 本集团的收回方法是没收并处置担保品，但仍预期担保品的价值无法覆盖全部本息。

金融负债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续)

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续)

- (1) 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工具, 但是, 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 该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且主合同不属于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范围内的资产, 其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 不能重分类至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余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负债源于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产生的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时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续)

分类和计量(续)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吸收存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这些财务担保合同为债权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债务人不能按照债务工具、贷款或其他负债的原始或修改后的条款履行义务时，代为偿付债权人的损失。本集团对该等合同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其最初的公允价值很可能等于所收取的费用。该公允价值在担保期内按比例摊销，计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随后按照合同的初始公允价值减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 - 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及本集团履行担保责任所需准备金孰高进行计量。

除本集团银行业务提供的财务担保合同是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外，本集团其他业务提供的财务担保合同视作保险合同，并采用适用于保险合同的会计核算方法，因此，对该等合同选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 - 原保险合同》进行核算。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的衍生工具主要包括利率掉期、货币远期及掉期交易、信用掉期以及股指期货等。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工具确认为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衍生金融负债。

本集团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同时包含非衍生工具主合同的混合(组合)工具的一个组成部分，并导致该混合(组合)工具中的某些现金流量以类似于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的变动方式变动。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续)

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包含的主合同不是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范围内的资产, 当且仅当符合下述条件时, 嵌入衍生工具应当与主合同分拆, 并作为衍生工具核算:

- ▶ 与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
- ▶ 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 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 及
- ▶ 混合合同不以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的变动也不计入损益(即, 嵌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中的衍生工具不予拆分)。

对于上述资产, 本集团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或者选择将混合工具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有组织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乃参考报告期末营业结束时的资产买价及负债卖价厘定。若市价无法获取, 则参考经纪公司或交易商的报价。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对于在估值方法中, 使用了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金融工具, 管理层决定将其在公允价值层次中分类为第三层级。

金融工具的抵销

在本集团拥有现在可执行的法定权利抵销已确认的金额, 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法定可执行权利必须不得依赖未来事件而定, 而在一般业务过程中以及倘若本集团或对手方一旦出现违约、无偿债能力或破产时, 这也必须具有约束力。

9. 应收保费及应收分保账款

本集团对于保险合同资产相关的应收保费及应收分保账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 通过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请见附注八、5和附注八、6。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保费及应收分保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确认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各自利润或总资产的一定比例确定各自的单项金额重大标准。本集团一般不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进行单独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保费及应收分保账款及上述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实现融资收益

将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并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记录为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减去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的净额在长期应收款中确认。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配,并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的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准备通过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该部分的减值准备的计量详见附注八、10及附注八、67。

11. 买入返售协议及卖出回购协议

买入返售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在表外作备查登记。买入返售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返售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收入。

卖出回购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支出。

银行和证券业务的卖出回购协议和买入返售协议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归类为经营活动,保险业务卖出回购协议和买入返售协议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分别被归类为筹资和投资活动。

12. 贵金属

本集团的贵金属为黄金和其他贵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续)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年	1%-10%	2.25%-4.95%
土地使用权	50年、无确定年限	-	0.00%-2.0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四、19。

1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符合该确认条件的,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 否则,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 相关税费, 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年	1%-10%	2.25%-4.95%
机器及办公设备	3-15年	0-10%	6%-33.3%
运输设备	5-10年	1%-10%	9%-19.8%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四、19。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 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四、19。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	20-30年
土地使用权	30-50年
核心存款	20年
商标权	10-40年
计算机软件系统	3-5年
其他(客户关系、专利权及合同权益等)	2-28年

核心存款是指由于银行与客户间稳定的业务关系，在未来一段期间内预期继续留存在该银行的账户。核心存款的无形资产价值反映未来期间以较低的替代融资成本使用该账户存款带来的额外现金流量的现值。

本集团用以取得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的支出已资本化为无形资产，期后以直线法在合同期限内进行摊销。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

17.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公允价值与相关贷款本金和已确认的利息及减值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于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利润表的资产减值损失。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存货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以及下属从事房地产开发的子公司所购入的土地, 并已决定将其用于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 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于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交付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减值, 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存在减值迹象的, 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 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 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 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 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 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 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保障基金

本集团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2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 ▶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 ▶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15%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 ▶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15%缴纳；
- ▶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当平安寿险、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健康险”)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其各自总资产的1%时，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当平安产险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其总资产的6%时，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在计提保险保障基金时，业务收入及保费收入是指合同上约定的金额，因此包括了分拆或分类为金融负债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保险保障基金在计提时作为费用进入损益。

21.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集团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本集团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集团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本集团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混合合同，则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风险部分，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以整体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目前，本集团的团体万能保险、团体投资连结保险、部分年金保险及部分其他保险归类为非保险合同，其相关会计处理参见附注四、24、25及26。本集团的个人万能保险和个人投资连结保险归类为混合保险合同，其相关会计处理参见附注四、25及26。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保险合同分类(续)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以下简称“保单”), 本集团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 本集团需要对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 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以及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22.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 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 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其中, 非寿险保险合同根据险种分成若干个计量单元; 寿险保险合同根据保险产品、性别、年龄、保单经过年度等特征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 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 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

- ▶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 是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利益), 主要包括:
 -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 包括赔付、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
 - 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 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
 -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 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 ▶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 是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 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 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 考虑边际因素, 并单独计量。本集团在保险期间内, 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 ▶ 本集团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本集团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不利情景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确定。
- ▶ 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的, 不确认该利得, 而将首日利得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剩余边际的计算剔除了保险合同获取成本, 该成本主要包括保险业务佣金及手续费支出。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 对该损失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以保单生效年的假设为基础确定, 不随未来假设的调整而变化。对于非寿险合同, 本集团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寿险合同, 本集团以保额或保单数作为保险合同的摊销因子在整个保险期间摊销。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对于久期小于一年的短期保险合同负债,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本集团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集团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集团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集团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确认的保费收入为基础,在减去佣金及手续费、保险保障基金、监管费用及其他增量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进行后续计量。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集团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法、赔付率法及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采用逐案预估法和比率分摊法,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对分红保险账户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采用合理的方法将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部分确认为相关负债,将归属于公司股东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不利情景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确定。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等。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集团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 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 计入当期损益; 反之, 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23. 保单红利

保单红利支出是根据合同约定, 按照分红保险产品的红利分配方法及有关精算结果而估算, 支付给保单持有人的红利。

24. 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 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非预定收益型非寿险投资型产品的保单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非保险合同的保单负债, 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 ▶ 收取的保单管理费于本集团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收取的退保费用于发生时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25. 万能保险

本集团的万能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 本集团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 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分拆后的其他风险部分, 作为非保险合同, 按照下列方法进行处理:

- ▶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 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 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 ▶ 万能保险账户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采用合理的方法将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部分确认为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将归属于本集团股东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6. 投资连结保险

本集团的个人投资连结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 本集团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 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的团体投资连结保险不承担保险风险, 作为非保险合同, 与上述分拆后的个人投资连结保险其他风险部分, 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 作为负债在独立账户负债中列示, 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 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投资连结保险(续)

- ▶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产生的投资收益和所支付的不超出投资账户价值的给付和退保金，直接调整负债的账面价值，不计入利润表；
- ▶ 收取的账户管理费及退保费用等费用，按固定金额或投资账户余额的一定比例收取，账户管理费于本集团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退保费用于发生时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 ▶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在独立账户资产中列示。

27. 再保险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集团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集团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纯益手续费而言，本集团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收取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摊回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集团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分入业务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纯益手续费而言，本集团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分出人支付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代理买卖证券款, 全额存入本集团指定的银行账户; 本集团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 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本集团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 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 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 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 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 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本集团对客户交来的期货保证金专户存储, 分户核算, 客户质押的标准仓单也作为客户保证金管理与核算。根据客户开仓价和当日结算价计算每日浮动盈亏; 根据客户开仓价和平仓价计算客户平仓盈亏, 根据有关规定及客户当日成交交易手续费, 相应划入或划出客户保证金。

29. 证券承销业务核算办法

本集团承销之证券, 根据与发行人确定的发售方式, 按以下规定分别进行核算:

- ▶ 本集团以余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 发行日根据承销协议确认的证券发行总额, 按承销价款在备查簿中记录承销证券的情况, 承销期结束如有未售出证券, 本公司根据附注四、8所述的金融工具的分类政策, 确认为本集团金融资产。
- ▶ 本集团以代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 发行日根据承销协议确认的证券发行总额, 按承销价款在备查簿中记录承销证券的情况; 承销期结束将未售出证券退还委托单位。

30. 预计负债

除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承担的或有负债以及信用承诺计提的预计负债(见附注四、8)之外,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 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其中本集团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通过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该部分的减值准备的计量详见附注八、46及附注八、67。

31. 合并结构化主体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本集团合并的结构化主体购买本公司股票所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不确认为金融资产, 借记股本溢价。该部分股票转让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按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股本溢价。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收入确认原则

以下为本集团主要收入的会计政策描述：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寿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分入业务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保户投资合同收入

保户投资合同收入主要包括固定的或者是与被管理的金额直接相关而收取的保单费、投资管理费、退保费及其他服务费用，通过调整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余额收取。保户投资合同收入于服务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确认，除非与它相关的服务将在未来提供，则收入参照完成履约责任的进度而于合同期间内确认。对于特定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投资合同，收取的初始费用作为其实际收益率的调整项进行确认。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用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计算得出，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实际利率乘以摊余成本（即扣除预期信用减值准备后的净额）计算得出。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交易成本。

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在经营范围内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分为两类：

- (1) 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主要包括结算手续费、清算手续费、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佣金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此类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在提供服务时，在达成交易时点或参照完成履约责任的进度而于合同期间内确认。
- (2) 通过特定交易服务收取与交易的效益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在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信托、证券、期货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信托、证券、期货代理买卖佣金收入于交易日在达成有关交易后或于提供有关服务后按合同约定的佣金费率予以确认。证券承销业务收入主要在证券承销项目合同履约义务已完成时确认收入，承销手续费收入根据承销协议、实际证券承销数量和收费比例等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收入确认原则(续)

股息收入

当股东有权收取派付股息款项时, 股息收入予以确认。

其他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 是指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交易价格, 是指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 并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 同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 确认为应收款项, 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 并对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 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为从事高速公路通行所取得的收入, 在合同履约期间, 根据相关合同的履约进度予以确认。

3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 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 经营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部分职工还得到本集团提供的团体寿险，但涉及金额并不重大。除此之外，本集团对职工没有其他重大福利承诺。

36. 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业务

本集团设有以权益结算、以股份为基础的报酬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向本集团的职工授予本公司的权益工具，本集团获取职工的服务以作为该权益工具的对价。

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 ▶ 包括任何市场业绩条件(例如主体的股价)；
- ▶ 不包括任何服务和非市场业绩可行权条件(例如盈利能力、销售增长目标和职工在某特定时期内留任实体)的影响；及
- ▶ 包括任何非可行权条件(例如规定职工持股期限)的影响。

非市场业绩条件和服务条件包括在有关预期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假设中。成本费用的总金额在等待期内确认。等待期是指将符合所有特定可行权条件的期间。

在每个报告期末，本集团依据非市场业绩条件和服务条件修改其对预期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估计，在利润表确认对原估算修正(如有)的影响，并对计入权益的金额作出相应调整。

在权益工具行权时，本公司与本集团员工进行结算。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7.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缴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8. 利润分配

经董事会提议的年末现金股利，在股东大会批准前，作为未分配利润中的单独部分继续在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中核算；于股东大会批准并宣告后，确认为负债。

由于本公司章程授权董事会宣告中期现金股利，故中期现金股利的提议和宣告同时发生。因此，中期现金股利在董事会提议和宣告后即确认为负债。

39.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作出让步的事项。

作为债权人

以现金清偿债务的，本集团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本集团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资本的，本集团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享有债务人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本集团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权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上述方式的组合的，本集团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方式进行处理。

重组债权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本集团将上述差额冲减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40.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41.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人身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折现率/投资收益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及费用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本集团于2018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并对未来现金流估计予以更新，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变动减少2018年12月31日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3,002百万元，增加2018年度税前利润人民币3,002百万元（2017年同期：增加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32,193百万元，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32,193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 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 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 本集团对这些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 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会计判断和估计:

(1)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为市场法和收益法, 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包括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本集团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本集团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流动性调整等作出估计。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输入值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2) 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是指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被管理的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不是由某一个因素或某一项活动决定的, 需要考虑在评估时可获取的所有相关证据来进行判断。主要的相关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是指金融资产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 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其中, 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 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 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3)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附注九、3风险管理的信用风险一节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 也披露了预期信用损失对这些因素的变动的敏感性。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 例如:

-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
- ▶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 在计量预期信用时确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情景数量和权重; 及
- ▶ 为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进行金融工具的分组,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项目划入一个组合。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4)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和计量

本集团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集团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可参见附注四、41。

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包括非寿险、寿险和长期健康险）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 ▶ 本集团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寿险和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考虑保监会财会部函[2017]637号文等相关规定，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加上税收及流动性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2018年12月31日评估使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为3.28%-4.75%（2017年12月31日：3.16%-4.75%）。

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非寿险保险合同，由于溢价对准备金评估结果影响不重大，直接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折现率。

对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长期寿险和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2018年12月31日评估使用的未来投资收益率假设为4.75%-5.00%（2017年12月31日：4.75%-5.00%）。

对于久期小于一年的短期险保险合同负债，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折现率及投资收益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市场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本集团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行业标准及对中国保险市场的了解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寿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的相应百分比表示。

发病率假设是参考行业发病率或本集团产品定价假设及以往的发病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

死亡率及发病率假设受国民生活方式改变、社会进步和医疗技术水平的提高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4)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和计量(续)

- ▶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 确定合理估计值, 作为退保率假设。

退保率假设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 ▶ 本集团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 确定估计值, 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 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 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 ▶ 本集团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 确定合理估计值, 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保单红利假设受上述因素影响, 存在不确定性。个人分红业务包含风险边际的未来保单红利假设根据合同约定需分配盈余的85%计算。

- ▶ 本集团在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 参照资本成本法测算结果和行业指导比例3%至6%确定风险边际。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 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 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 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本集团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 参照资本成本法测算结果和行业指导比例2.5%至5.5%确定风险边际。

(5)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 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同时, 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 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集团在考虑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 对于不同类型保单, 分别进行以下判断:

- ▶ 对于非年金保单,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至少一个时点大于等于5%, 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本集团支付的金额与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本集团支付的金额的百分比再减去100%;
- ▶ 对于年金保单, 如果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 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5)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 ▶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乘以发生概率，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同一产品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然后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保单样本进行逐一测试。

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对本集团的收入确认、负债计量以及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

(6)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本集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披露参见附注九、8。

4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该准则的首次执行日为2018年1月1日。该准则的执行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本集团于2018年1月1日开始采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具体影响详见附注四、43.2。

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造成的累积影响数，将调整2018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7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比较期间信息按财政部于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以及财政部于2014年发布的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修订前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核算与列报。具体详见附注四、43.1。

财政部于2018年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以下简称“新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本集团已按照上述通知编制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比较财务报表已按照财政部上述通知的要求进行相应列示。具体影响详见附注四、43.3。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43.1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关于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 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属于衍生工具, 但是, 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所有已实现(如股利和利息收入)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 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 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 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 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43.1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关于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续):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各类应收款项、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客户贷款及垫款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扣除减值准备计量。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于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有固定到期日的金融资产有能力 and 意图持有至到期时,可以被允许将该金融资产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部分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到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在重分类日予以确定。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未实现盈亏,应当在其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也应当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发生减值的,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未实现盈亏,应当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43.1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关于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续)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 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件:

-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每一项可供出售类权益工具进行检查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 予以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计提减值损失后并不构成可供出售权益投资新的成本。任何后续损失, 包括由于外汇变动因素所造成的部分, 都需要在损益中确认, 直到该资产被终止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通过损益转回, 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43.1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关于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对于权益投资而言,其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地低于成本是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在进行减值分析时,本集团考虑定量和定性证据。具体而言,本集团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本集团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的一贯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本集团通常认为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50%为严重下跌,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为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但对于浮动利率,为合同规定的现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独评估,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以单独或组合评估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已进行单独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估。已经进行单项评估并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将不被列入组合评估的范围内。

对于以组合评估方式来检查减值情况的金融资产组合而言,未来现金流量之估算乃参考与该资产组合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确定。本集团会根据当前情况对所参考的历史损失经验进行修订,包括增加那些仅影响当前期间而不对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产生影响的因素,以及去除那些仅影响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但在当前已不适用的因素。本集团会定期审阅用于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的方法及假设。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43.2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披露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的会计政策列示于附注四、8。在首次执行日, 本集团对其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了分析, 并评估了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影响。

下面展示了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切换首日分类与计量改变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影响:

科目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资产		6,493,075	6,486,756
其中: 货币资金	(1)	568,399	568,022
拆出资金	(2)	60,415	60,3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141,250	692,389
其他债权投资	(4)	-	219,5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	-	215,229
债权投资	(6)	-	1,947,9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99,296	99,295
发放贷款及垫款	(8)	1,660,864	1,631,688
定期存款	(9)	154,077	130,5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775,098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	1,243,768	-
应收款项类投资	(12)	847,198	-
存出资本保证金	(13)	12,250	12,2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141	41,687
其他资产	(14)	206,391	183,878
负债		5,905,158	5,903,634
其中: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548,846	548,467
保险合同准备金		1,391,548	1,391,1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891	25,709
其他负债		275,551	274,964
股东权益		587,917	583,122
其中: 其他综合收益		40,146	5,072
未分配利润		236,863	269,163
少数股东权益		114,566	112,545

在2018年1月1日首次采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进行调整后, 本集团增加留存收益人民币32,300百万元, 减少其他综合收益人民币35,074百万元, 减少少数股东权益人民币2,021百万元, 减少净资产人民币4,795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43.2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披露(续)

下面展示了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切换首日分类与计量改变对上述金融资产科目账面价值的影响及相应切换变动情况：

(1) 货币资金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注3)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568,399	-	(377)	568,022

(2) 拆出资金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注3)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拆出资金	60,415	-	(61)	60,354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	60,415	(3,900)	(54)	56,4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注2)	-	3,900	(7)	3,893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注3)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1,250	552,549	(1,410)	692,389
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8,434	(116)	
从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625	(211)	
从应收款项类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 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9,351	(1,083)	
从发放贷款及垫款(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 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8	-	
从其他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 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8	-	
从定期存款(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 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500	-	
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工具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97)	-	

(4) 其他债权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注3)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其他债权投资	-	219,533	22	219,555
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债权投资		188,793	-	
从应收款项类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 至其他债权投资		19,514	22	
从其他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至其他债权投资		11,226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43.2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披露(续)

下面展示了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切换首日分类与计量改变对上述金融资产科目账面价值的影响及相应切换变动情况(续):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注3)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15,229	-	215,229
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6,33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工具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97	-	

(6) 债权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注3)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	-	1,950,043	(2,069)	1,947,974
从发放贷款及垫款(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至债权投资		24,919	-	
从其他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至债权投资		11,109	-	
从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至债权投资		1,234,143	(72)	
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债权投资		1,539	-	
从应收款项类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至债权投资		678,333	(1,997)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注3)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9,296	-	(1)	99,295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注3)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60,864	(25,277)	(3,899)	1,631,688
其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注2)	-	24,428	-	24,428
以摊余成本计量	1,660,864	(49,705)	(3,899)	1,607,260
从发放贷款及垫款(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至债权投资		(24,919)	-	
从发放贷款和垫款(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8)	-	
从以摊余成本方式核算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方式核算(注2)		(24,428)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43.2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披露(续)

下面展示了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切换首日分类与计量改变对上述金融资产科目账面价值的影响及相应切换变动情况(续):

(9) 定期存款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注3)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	154,077	(23,500)	(66)	130,511
从定期存款(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500)	-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注3)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75,098	(775,098)	-	-
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债权投资		(1,539)	-	
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8,434)	-	
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6,332)	-	
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债权投资		(188,793)	-	

(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注3)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43,768	(1,243,768)	-	-
从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至其他债权投资		(1,234,143)	-	
从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625)	-	

(12)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注3)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应收款项类投资	847,198	(847,198)	-	-
从应收款项类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至债权投资		(678,333)	-	
从应收款项类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 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9,351)	-	
从应收款项类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至其他债权投资		(19,514)	-	

(13)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注3)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250	-	(4)	12,246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43.2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披露(续)

下面展示了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切换首日分类与计量改变对上述金融资产科目账面价值的影响及相应切换变动情况(续):

(14) 其他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注3)	2018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其他资产	206,391	(22,513)	-	183,878
从其他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8)	-	
从其他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至其他债权投资		(11,226)	-	
从其他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至债权投资		(11,109)	-	

注1: 该重分类影响不考虑计量引起的变动。

注2: 部分同业借款、票据、福费廷及部分零售贷款涉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资产的业务模式是同时兼具持有收取合同现金流和出售, 因此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方式进行核算。

注3: 计量引起的变动主要是来源于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后导致的减值的变动。

对于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债权投资的金融资产, 以及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金融资产, 下表显示了假设这些金融资产没有过渡至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时进行重分类, 原本会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其于2018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

	2018年
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债权投资	
2018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842
假设金融资产并未重分类, 本年会确认的公允价值利得/(损失)	-
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8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7,659
假设金融资产并未重分类, 本年会确认的公允价值利得/(损失)	(1,238)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43.2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披露(续)

下面展示了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切换首日分类与计量改变对集团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影响：

减值准备	2017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	2018年1月1日 减值准备
发放贷款及垫款(1)	44,322	47,763
债权投资(2)	-	8,422
其他债权投资	-	530
持有至到期的金融资产	618	-
应收款项类投资	5,83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464	-
其他金融资产	111	615
合计	78,349	57,330

下面展示了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切换首日分类与计量改变对上述主要金融资产科目减值准备的影响及相应切换变动：

(1)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2017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	2018年1月1日 减值准备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44,322	(512)	3,953	47,763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	44,322	(512)	3,899	47,7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	54	54

(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017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	重分类引起的 变动(注1)	计量引起的 变动	2018年1月1日 减值准备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6,353	2,069	8,422
从发放贷款及垫款重分类至债权投资		512	-	
从应收款项类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重分类至债权投资		5,232	1,997	
从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至债权投资		518	72	
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债权投资		91	-	

注1：该重分类影响不考虑计量引起的变动。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43.3 新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披露

新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对本集团主要影响如下:

- (i) “债权投资”科目反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金融投资”项下的按照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该科目金额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如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金额的合计, 为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要求列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金额。
- (ii) “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反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金融投资”项下的按照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该科目金额与其他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如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金额的合计, 为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要求列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金额。
- (iii)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为按照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指定计量的金融投资, 反映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 (iv) 本集团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并反映在拆出资金、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应付债券等科目中, 而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科目。“应收利息”科目和“应付利息”科目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 在“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科目中列示。
- (v) “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科目反映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

五、税项

本集团根据对现时税法的理解, 主要缴纳下列税项: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6%-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所得税

除部分享有税收优惠的子公司外, 本集团2018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2017年: 25%)。

土地增值税

土地增值税乃就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按超率累进税率30%-60%计缴。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人身保险	99.51%	-	99.51%	设立	33,800,000,000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财产保险	99.51%	-	99.51%	设立	21,000,00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 ^(注2)	深圳	深圳	银行	49.56%	8.40%	58.00%	收购	17,170,411,366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信托”)	深圳	深圳	信托投资	99.88%	-	99.88%	收购	13,000,000,000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	深圳	深圳	证券投资 与经纪	40.96%	55.59%	96.62%	设立	13,800,000,000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养老保险	86.11%	13.82%	100.00%	设立	4,860,000,000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资产管理”)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98.67%	1.33%	100.00%	设立	1,500,000,000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3)	上海	上海	健康保险	73.37%	1.63%	75.01%	设立	1,816,577,790
中国平安保险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海外控股”)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	100.00%	设立	港币7,085,000,000
中国平安保险(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财产保险	-	100.00%	100.00%	设立	港币490,0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3) (以下简称“平安融资租赁”)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	67.93%	32.07%	100.00%	设立	13,241,511,182
中国平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资产管理(香港)”)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	100.00%	100.00%	设立	港币345,000,000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创新资本”)	深圳	深圳	投资控股	-	99.88%	100.00%	设立	4,000,000,000
平安创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咨询	-	99.75%	100.00%	设立	100,000,000
平安不动产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不动产”)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和投资管理	-	99.59%	100.00%	设立	20,000,000,000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注3) (以下简称“平安科技”)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服务	68.38%	31.62%	100.00%	设立	2,924,763,800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深圳平安综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金服”)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和 业务流程 外包服务	-	100.00%	100.00%	设立	598,583,070
平安壹钱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壹钱包”)	深圳	深圳	互联网服务	-	77.14%	78.63%	收购	1,000,000,000
深圳万里通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客户忠诚度 服务	-	77.14%	100.00%	设立	200,000,000
深圳平安商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3)	深圳	深圳	房地产投资	-	99.50%	99.99%	收购	1,367,000,000
平安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期货经纪	-	96.74%	100.00%	设立	420,000,000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投资	-	100.00%	100.00%	设立	1,310,000,000
上海平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平浦”)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	99.51%	100.00%	设立	9,130,500,000
安胜投资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 群岛	英属维尔京 群岛	项目投资	-	99.51%	100.00%	设立	美元50,000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注3) (以下简称“平安金融科技”)	深圳	深圳	金融咨询服务	100.00%	-	100.00%	设立	30,406,000,000
平安利顺国际货币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货币经纪	-	66.92%	67.00%	设立	50,000,000
平安好房(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房地产经纪	-	80.00%	80.00%	设立	680,000,000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3)	深圳	深圳	资产管理	-	68.11%	100.00%	设立	800,000,000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3) (以下简称“平安基金”)	深圳	深圳	基金募集 及销售	-	68.11%	68.19%	设立	1,300,000,000
深圳平安金融中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注3)	深圳	深圳	房地产开发	-	99.51%	100.00%	设立	5,648,870,000
平安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代理销售保险	-	100.00%	100.00%	设立	50,000,000
平安创展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保险销售	-	99.51%	100.00%	设立	50,000,000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达成国际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项目投资	-	99.51%	100.00%	设立	美元50,000
翠达投资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项目投资	-	99.51%	100.00%	设立	美元50,000
沈阳盛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房地产投资	-	99.51%	100.00%	收购	419,000,000
桐乡平安投资有限公司	桐乡	桐乡	投资管理	-	99.59%	100.00%	设立	500,000,000
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保理咨询服务	-	100.00%	100.00%	设立	700,000,000
山西长晋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	太原	经营高速公路	-	59.71%	60.00%	收购	750,000,000
山西晋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经营高速公路	-	59.71%	60.00%	收购	504,000,000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	96.55%	100.00%	设立	600,000,000
中国平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注3)	香港	香港	证券投资与经纪	-	96.55%	100.00%	收购	港币324,681,000
平安财富理财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咨询	-	100.00%	100.00%	设立	100,0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注3)	天津	天津	租赁业务	-	100.00%	100.00%	设立	10,400,000,000
深圳平安不动产工业物流有限公司 ^(注3)	深圳	深圳	物流	-	99.51%	100.00%	设立	4,500,000,000
北京双融汇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房地产投资	-	99.51%	100.00%	收购	256,323,143
成都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房地产投资	-	99.51%	100.00%	设立	840,000,000
杭州平江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房地产开发	-	99.51%	100.00%	设立	1,600,000,000
北京京信丽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房地产投资	-	99.51%	100.00%	设立	1,160,000,000
安邦汇投资有限公司 ^(注3)	英国	香港	房地产投资	-	99.51%	100.00%	设立	英镑90,000,160
海逸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房地产投资	-	99.51%	100.00%	设立	英镑133,000,000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平安磐海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资产管理	-	96.55%	100.00%	设立	1,000,000,000
深圳平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管理咨询	-	100.00%	100.00%	设立	3,115,150,000
北京京平尚地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出租	-	99.51%	100.00%	设立	45,000,000
广州市信平置业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物业出租	-	99.51%	100.00%	设立	50,000,000
上海家化(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家化”)	上海	上海	日用化学品 产销	-	99.51%	100.00%	收购	5,268,261,234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注3)	上海	上海	工业	-	51.85%	52.11%	收购	671,713,547
上海泽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	99.51%	100.00%	设立	4,810,000,000
上海平安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子商务	-	94.74%	94.74%	设立	63,330,000
上海葛洲坝阳明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房地产开发 和管理	-	99.51%	100.00%	收购	20,000,000
上海金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	99.05%	100.00%	设立	1,290,000,000
上海平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3)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	100.00%	100.00%	收购	1,010,000,000
深圳前海征信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个人和企业 信用信息服务	-	100.00%	100.00%	设立	50,000,000
平安不动产资本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融资平台	-	99.59%	100.00%	设立	美元100,000,000
深圳前海普惠众筹交易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私募股权融资	-	79.14%	80.00%	设立	100,000,000
益成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成国际”)	英属维尔京 群岛	英属维尔京 群岛	项目投资	-	100.00%	100.00%	设立	美元50,000
深圳平安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99.79%	100.00%	设立	100,000,000
深圳安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99.79%	100.00%	设立	100,000,000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安科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和 投资咨询	-	100.00%	100.00%	设立	美元335,000,000
平安付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互联网服务	-	77.14%	100.00%	收购	680,000,000
深圳联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99.69%	100.00%	收购	100,000,000
桐乡市安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桐乡	桐乡	投资管理	-	99.79%	100.00%	设立	300,000,000
Mayborn Group Limited	英国	英国	婴儿用品	-	51.85%	52.11%	收购	英镑1,154,873
Autohome Inc	北京	开曼群岛	汽车互联网 平台	-	52.37%	52.37%	收购	美元1,191,623

注1: 上表持股比例为各层控股关系之持股比例相乘得出的间接持股比例与直接持股比例之和; 表决权比例为本公司直接持有的比例和通过所控制的被投资单位间接持有的比例之和。

注2: 于2018年度, 平安银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0,424百万元(2017年度: 人民币9,740百万元); 向少数股东支付股利金额为人民币1,348百万元(2017年度: 人民币1,507百万元)。于2018年12月31日, 平安银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为人民币100,818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93,263百万元)。平安银行的财务信息汇总已在分部报告中“银行”分部下披露。

注3: 于2018年度, 上述子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动。

本公司2018年度合并主要子公司的范围与上年度一致。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需遵循公司法及适用的上市公司条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间的股权及资产交易需遵循监管要求。本公司的某些子公司需满足监管资本需求。所以, 本公司使用其子公司的资产及核销其子公司的负债具有限制, 请见附注九、7。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2.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之结构化主体:

名称	直接投资占比 / 持有份额占比	实收信托 /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业务性质
平安资产鑫享28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1%	26,425,812,763	投资理财产品
华宝东方资产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8.86%	12,000,000,000	债权投资
上海信托长城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9.71%	10,000,000,000	债权投资
上海信托华融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9.51%	9,500,000,000	债权投资
平安资产鑫享19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1%	9,103,702,167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5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0%	8,910,000,000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20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1%	8,068,893,684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18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1%	8,052,180,412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10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1%	7,296,884,848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14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1%	5,001,000,000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11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1%	3,050,198,071	投资理财产品

七、分部报告

本集团业务分部按照产品及服务类型分为：保险业务、银行业务、信托业务、证券业务、其他资产管理业务、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以及其他业务。由于产品的性质、风险和资产配置的不同，保险业务又细分为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及财产保险业务。报告分部获得收入来源的产品及服务类型如下：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提供全面的个人和团体寿险产品，包括定期寿险、终身寿险、两全保险、年金、投资连结保险、万能保险以及健康和医疗保险，反映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公司的经营成果；

财产保险业务为个人及企业提供多样化的财产保险产品，包括车险、财产险和意外及健康险等，反映平安产险的经营成果；

银行分部面向机构客户及零售客户提供贷款和中间业务，并为个人客户提供财富管理及信用卡服务等，反映平安银行的经营成果；

信托分部从事信托服务及投资业务；

证券分部提供经纪、交易、投资银行服务及资产管理服务；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提供投资管理、融资租赁等其他资产管理服务，反映平安资产管理、平安融资租赁等其他经营资产管理业务的公司经营成果；

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业务通过互联网平台提供多样的金融和民生服务，包括金融交易信息服务平台、健康医疗服务平台，反映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服务相关的子公司和联合营企业的经营成果。

除上述业务分部外，其他业务分部对本集团经营结果影响不重大，因此未单独列示。

2018年，公司根据分业务条线经营管理情况，重新梳理集团内相互持股业务的列示，以提供更清晰简明的信息。为满足可比性，2017年同期资料相应重列。

管理层监督各个分部的经营成果，以此作为资源分配和业绩考核的评定根据。各分部以净利润等指标作为业绩考核的标准。

各分部之间的交易价格和与第三方的交易相类似，均以公平价格为交易原则。

本集团对外交易收入超过95%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非流动资产超过95%位于中国境内。

于2018和2017年度，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总额合计	2,628	1,040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0.27%	0.12%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分部报告(续)

于2018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寿险及 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信托	证券	其他资产 管理	金融科技与 医疗科技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消	合计
保险业务收入	472,359	247,526	-	-	-	-	-	(329)	719,556
减：分出保费	(5,081)	(14,881)	-	-	-	-	-	545	(19,41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95)	(20,727)	-	-	-	-	-	(14)	(22,436)
已赚保费	465,583	211,918	-	-	-	-	-	202	677,703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	-	74,745	-	-	-	-	38	74,783
其中：分部间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	-	(38)	-	-	-	-	38	-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31,297	3,685	3,167	765	52	(1,775)	37,191
其中：分部间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 佣金净收入	-	-	1,866	469	18	18	-	(2,371)	-
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71,190	7,493	-	247	2,983	8,642	8	(2,017)	88,546
其中：分部间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395	72	-	39	119	1,238	22	(1,885)	-
投资收益	41,597	4,977	9,186	1,081	2,007	10,899	7,314	(2,472)	74,589
其中：分部间投资收益	3,934	1,194	-	2	3	475	50	(5,658)	-
其中：占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收益	6,230	1,177	-	97	-	6,381	6,697	(2,508)	18,07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6,067)	(1,032)	892	(143)	(336)	1,268	7,540	(406)	(28,284)
汇兑收益/(损失)	(851)	(45)	209	2	2	(16)	-	(247)	(946)
其他业务收入	28,568	352	170	191	2,908	24,617	19,747	(26,050)	50,503
其中：分部间其他业务收入	12,083	51	108	33	21	1,317	8,139	(21,752)	-
其中：投资型房地产租金收入	4,117	212	31	-	3	247	-	(867)	3,7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39)	5	88	-	-	(1)	(88)	(3)	(38)
其他收益	421	1,167	129	7	18	659	337	47	2,785
营业收入合计	570,402	224,835	116,716	5,070	10,749	46,833	34,910	(32,683)	976,832
退保金	(21,539)	-	-	-	-	-	-	-	(21,539)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84,713)	(118,926)	-	-	-	-	-	316	(203,323)
减：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2,653	6,892	-	-	-	-	-	(79)	9,46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86,753)	(4,238)	-	-	-	-	-	1	(190,990)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710	(33)	-	-	-	-	-	(35)	642
保单红利支出	(16,445)	-	-	-	-	-	-	-	(16,445)
分保费用	(193)	(11)	-	-	-	-	-	193	(11)
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3,949)	(49,326)	-	-	-	-	-	2,892	(130,383)
税金及附加	(883)	(1,294)	(1,149)	(26)	(37)	(277)	(183)	(35)	(3,884)
其中：与保险业务相关的税金及附加	(758)	(1,284)	-	-	-	-	-	-	(2,042)
投资费用	(1,965)	(246)	-	-	-	-	-	2,211	-
管理费用	(49,276)	(42,253)	(35,391)	(1,012)	(3,441)	(8,969)	(13,502)	6,147	(147,697)
减：摊回分保费用	1,173	6,964	-	-	-	-	-	(171)	7,966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3,939)	(1,124)	-	(114)	(2,219)	(12,113)	(63)	1,345	(18,227)
其中：财务费用	(2,686)	(677)	-	(33)	(1,125)	(12,105)	(63)	1,348	(15,341)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253)	(447)	-	(81)	(1,094)	(8)	-	(3)	(2,886)
其他业务成本	(43,764)	(314)	-	(5)	(2,815)	(8,989)	(5,558)	16,190	(45,255)
其中：投资型保单账户利息	(17,407)	-	-	-	-	-	-	-	(17,407)
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243)	(1,410)	(47,871)	(1)	(217)	(3,970)	(4)	(98)	(53,814)
其中：贷款减值损失	-	-	(43,657)	-	-	-	-	-	(43,657)
其中：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200)	(187)	(3,582)	-	(198)	(1,978)	-	(23)	(6,168)
其中：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3)	(1,223)	(632)	(1)	(19)	(1,992)	(4)	(75)	(3,989)
营业支出合计	(489,126)	(205,319)	(84,411)	(1,158)	(8,729)	(34,318)	(19,310)	28,877	(813,494)

七、分部报告(续)

于2018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 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信托	证券	其他资产 管理	金融科技与 医疗科技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消	合计
营业利润	81,276	19,516	32,305	3,912	2,020	12,515	15,600	(3,806)	163,338
加: 营业外收入	197	103	28	5	3	10	29	10	385
减: 营业外支出	(214)	(104)	(102)	(4)	(9)	(108)	(18)	(13)	(572)
利润总额	81,259	19,515	32,231	3,913	2,014	12,417	15,611	(3,809)	163,151
减: 所得税	(22,502)	(7,241)	(7,413)	(901)	(334)	(3,400)	(627)	(281)	(42,699)
净利润	58,757	12,274	24,818	3,012	1,680	9,017	14,984	(4,090)	120,4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914	12,215	14,394	3,008	1,599	8,264	14,006	(3,996)	107,404
分部资产									
货币资金	39,094	15,223	363,626	4,279	20,896	37,193	17,194	(23,446)	474,059
拆出资金	-	-	72,934	1,500	-	-	-	-	74,4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155	1,930	36,985	-	12,136	250	-	10,495	92,951
应收款项	1,806	-	-	-	-	17,016	3,902	74	22,798
长期应收款	-	-	-	-	-	165,214	-	-	165,214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1,949,757	-	-	-	-	(19,915)	1,929,842
定期存款	137,169	38,705	-	-	-	2,028	623	(6,492)	172,0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3,974	71,187	148,768	13,361	30,648	66,285	38,291	12,425	824,939
股权投资	1,237,974	94,687	629,366	-	639	126,014	733	(14,262)	2,075,151
其他股权投资及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392,223	42,227	72,183	13	44,926	11,040	49	(29,121)	533,540
占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的权益	83,761	9,464	-	1,203	59	34,816	39,429	(13,837)	154,895
其他	264,901	99,201	144,973	3,587	12,998	70,509	23,566	3,369	623,104
分部资产合计	2,632,057	372,624	3,418,592	23,943	122,302	530,365	123,787	(80,710)	7,142,960
分部负债									
短期借款	330	2,606	-	-	341	115,474	3,913	(29,037)	93,627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	392,738	-	-	-	-	(5,642)	387,0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6,387	13,885	7,988	-	32,445	8,323	-	-	189,028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25,453	-	-	(138)	25,315
应付款项	3,066	-	-	-	50	5,745	1,080	(162)	9,779
应付保单红利	52,591	-	-	-	-	-	-	-	52,591
吸收存款	-	-	2,149,142	-	-	-	-	(60,113)	2,089,02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22,896	19	-	-	-	-	-	-	622,915
保险合同准备金	1,391,299	213,597	-	-	-	-	-	515	1,605,411
长期借款	33,622	2,946	-	-	-	95,236	269	15,996	148,069
应付债券	32,519	8,680	381,884	-	15,221	111,191	-	7,380	556,875
其他	184,102	53,502	246,798	6,205	19,391	141,045	31,231	(2,692)	679,582
分部负债合计	2,446,812	295,235	3,178,550	6,205	92,901	477,014	36,493	(73,893)	6,459,317
分部权益合计	185,245	77,389	240,042	17,738	29,401	53,351	87,294	(6,817)	683,6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78,824	77,014	139,224	17,717	27,976	43,161	79,541	(6,949)	556,508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分部报告(续)

于2018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信托	证券	其他资产管理	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	其他业务及合并抵消	合计
其他披露									
资本性支出	1,383	1,936	4,232	9	276	3,960	2,538	215	14,549
折旧和摊销费用	3,774	617	2,466	56	209	615	1,484	621	9,842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243	1,410	47,871	1	217	3,970	4	98	53,814

于2017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寿险及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信托	证券	其他资产管理	金融科技与医疗科技	其他业务及合并抵消	合计
保险业务收入	388,642	216,090	-	-	-	-	-	303	605,035
减: 分出保费	(3,028)	(14,294)	-	-	-	-	-	(98)	(17,42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47)	(13,577)	-	-	-	-	-	(1)	(14,625)
已赚保费	384,567	188,219	-	-	-	-	-	204	572,990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	-	74,009	-	-	-	-	876	74,885
其中: 分部间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	-	(876)	-	-	-	-	876	-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30,674	4,016	3,444	1,165	145	(1,636)	37,808
其中: 分部间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1,487	255	139	48	-	(1,929)	-
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67,892	7,792	-	441	2,809	7,067	356	2,019	88,376
其中: 分部间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658	33	-	44	112	1,038	18	(1,903)	-
投资收益	41,674	3,673	632	1,833	524	3,939	19,481	(4,213)	67,543
其中: 分部间投资收益	2,890	724	-	100	2	(40)	40	(3,716)	-
其中: 占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收益	3,887	557	-	183	-	1,814	3,115	(2,411)	7,14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40	44	(61)	-	(12)	(13)	1,685	988	3,271
汇兑(损失)/收益	477	(59)	166	-	-	(241)	(152)	(319)	(128)
其他业务收入	25,881	291	186	107	2,179	18,599	20,680	(23,845)	44,078
其中: 分部间其他业务收入	13,977	56	7	31	-	1,774	7,390	(23,235)	-
其中: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3,509	209	35	-	3	160	-	(1,159)	2,757
其他收益	235	943	170	23	18	326	287	58	2,0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4	6	10	-	(1)	(2)	-	(18)	(1)
营业收入合计	521,370	200,909	105,786	6,420	8,961	30,840	42,482	(25,886)	890,882

七、分部报告(续)

于2017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 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信托	证券	其他资产 管理	金融科技与 医疗科技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消	合计
退保金	(20,519)	-	-	-	-	-	-	-	(20,519)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67,009)	(92,281)	-	-	-	-	-	177	(159,113)
减: 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2,001	6,889	-	-	-	-	-	33	8,92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98,046)	(21,988)	-	-	-	-	-	10	(220,024)
减: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82)	906	-	-	-	-	-	(32)	492
保单红利支出	(13,129)	-	-	-	-	-	-	-	(13,129)
分保费用	-	(28)	-	-	-	-	-	-	(28)
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7,754)	(38,945)	-	-	-	-	-	2,140	(114,559)
税金及附加	(742)	(1,349)	(1,022)	(70)	(27)	(246)	(226)	(53)	(3,735)
其中: 与保险业务相关的税金及附加	(643)	(1,342)	-	-	-	-	-	-	(1,985)
投资费用	(2,265)	(268)	-	-	-	-	-	2,533	-
管理费用	(46,766)	(39,794)	(31,616)	(1,235)	(3,586)	(8,217)	(12,909)	4,435	(139,688)
减: 摊回分保费用	482	6,226	-	-	-	-	-	20	6,728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2,282)	(351)	-	(91)	(580)	(6,096)	(453)	(1,314)	(11,167)
其中: 财务费用	(2,282)	(351)	-	(91)	(580)	(6,096)	(453)	(1,314)	(11,167)
其他业务成本	(44,399)	(230)	-	3	(2,130)	(5,661)	(8,626)	15,989	(45,054)
其中: 投资型保单账户利息	(23,873)	-	-	-	-	-	-	-	(23,873)
资产减值损失	35	(794)	(42,925)	(52)	(58)	(1,224)	(3)	(230)	(45,251)
其中: 贷款减值损失	-	-	(40,803)	-	-	-	-	(11)	(40,814)
其中: 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96	(51)	(1,819)	(38)	(39)	(662)	-	(188)	(2,701)
其中: 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61)	(743)	(303)	(14)	(19)	(562)	(3)	(31)	(1,736)
营业支出合计	(470,775)	(182,007)	(75,563)	(1,445)	(6,381)	(21,444)	(22,217)	23,708	(756,124)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分部报告(续)

于2017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 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信托	证券	其他资产 管理	金融科技与 医疗科技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消	合计
营业利润	50,595	18,902	30,223	4,975	2,580	9,396	20,265	(2,178)	134,758
加: 营业外收入	179	104	38	6	4	8	13	2	354
减: 营业外支出	(103)	(107)	(104)	(6)	(5)	(13)	(28)	(6)	(372)
利润总额	50,671	18,899	30,157	4,975	2,579	9,391	20,250	(2,182)	134,740
减: 所得税	(14,528)	(5,527)	(6,968)	(1,018)	(456)	(1,888)	(3,912)	(465)	(34,762)
净利润	36,143	13,372	23,189	3,957	2,123	7,503	16,338	(2,647)	99,9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58	13,307	13,449	3,953	2,043	7,108	16,270	(2,700)	89,088
分部资产									
货币资金	42,786	10,443	440,420	7,194	23,494	32,404	24,314	(12,656)	568,399
拆出资金	-	-	59,015	1,400	-	-	-	-	60,4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521	4,868	41,934	-	13,440	-	-	1,533	99,296
应收款项	1,309	-	52,886	-	-	14,470	4,260	(864)	72,061
长期应收款	-	-	-	-	-	112,028	-	-	112,028
发放贷款及垫款	3,593	-	1,660,420	-	-	-	-	(3,149)	1,660,864
定期存款	132,885	27,393	-	-	200	276	845	(7,522)	154,0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172	1,908	39,575	-	19,329	26,371	15,302	(407)	141,2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9,179	84,602	36,744	11,814	18,615	42,757	146	(28,759)	775,0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815,424	57,688	358,360	-	1,024	2,464	-	8,808	1,243,768
应收款项类投资	310,951	52,217	372,323	-	-	104,977	19,349	(12,619)	847,198
占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的权益	48,344	8,280	-	1,326	59	12,482	27,597	(11,881)	86,207
其他	256,367	88,674	186,798	4,086	21,511	77,250	27,625	10,103	672,414
分部资产合计	2,297,531	336,073	3,248,475	25,820	97,672	425,479	119,438	(57,413)	6,493,075

七、分部报告(续)

于2017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 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信托	证券	其他资产 管理	金融科技与 医疗科技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消	合计
分部负债									
短期借款	1,052	4,357	-	-	241	58,716	1,990	23,954	90,310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430,904	-	-	-	-	(8,525)	422,3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2,370	11,714	6,359	-	23,176	10,027	-	335	133,981
吸收存款	-	-	2,000,420	-	-	-	-	(70,016)	1,930,404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22,307	-	-	(16)	22,291
应付款项	2,949	-	-	-	-	5,107	1,353	(887)	8,522
应付保单红利	45,622	-	-	-	-	-	-	-	45,6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548,805	41	-	-	-	-	-	-	548,846
保险合同准备金	1,202,649	188,405	-	-	-	-	-	494	1,391,548
长期借款	26,672	-	-	-	-	77,167	200	5,126	109,165
应付债券	31,174	8,543	342,492	-	9,500	59,574	-	-	451,283
其他	189,846	52,869	246,246	6,288	15,256	175,915	58,628	5,759	750,807
分部负债合计	2,131,139	265,929	3,026,421	6,288	70,480	386,506	62,171	(43,776)	5,905,158
分部权益合计	166,392	70,144	222,054	19,532	27,192	38,973	57,267	(13,637)	587,9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0,450	69,804	128,791	19,509	25,842	31,658	50,679	(13,382)	473,351
其他披露									
资本性支出	4,858	1,788	3,056	-	299	7,518	1,677	228	19,424
折旧和摊销费用	3,365	580	2,691	7	164	375	957	468	8,607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35)	794	42,925	47	58	411	856	195	45,251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现金	5,019	4,228
银行存款	104,129	116,097
其中: 证券经纪业务客户	18,342	16,98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3,513	305,986
其中: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 人民币	223,067	266,802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 外币	6,458	4,457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41,917	32,898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2,071	1,829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85,098	130,208
其他货币资金	6,300	11,880
	474,059	568,399

本集团从事银行业务的子公司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及外币存款准备金。于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例为12% (2017年12月31日: 15%), 外币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例为5% (2017年12月31日: 5%)。本集团的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经营。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因抵押或冻结等原因造成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5,446百万元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4,506百万元)。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6,187百万元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20,306百万元)。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折合人民币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现金	4,646	182	111	80	5,019
银行存款	84,313	14,341	4,112	1,363	104,12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5,425	7,555	533	-	273,513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63,864	17,236	1,225	2,773	85,098
其他货币资金	5,522	751	14	13	6,300
	423,770	40,065	5,995	4,229	474,059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货币资金(续)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现金	3,898	152	107	71	4,228
银行存款	84,757	23,512	5,291	2,537	116,09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8,968	6,378	640	-	305,986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121,554	5,258	2,098	1,298	130,208
其他货币资金	11,300	366	164	50	11,880
	520,477	35,666	8,300	3,956	568,399

本集团的折算汇率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元	美元	港元
折算汇率	6.8632	0.8762	6.5342	0.8359

本集团的存放银行同业款项按同业所在地区和类型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同业	73,781	120,242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704	3,086
境外同业	8,976	6,956
减:减值准备	(363)	(76)
净额	85,098	130,208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结算备付金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公司自有	899	591
证券经纪业务客户	8,065	5,420
	8,964	6,011

本集团的结算备付金主要为本集团的子公司平安证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存放的款项。

3. 拆出资金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拆放银行	68,611	54,512
拆放非银行金融机构	2,239	5,924
	70,850	60,436
减: 减值准备	(172)	(21)
小计	70,678	60,4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拆放非银行金融机构	3,756	-
合计	74,434	60,415

于2018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16百万元, 参见附注八、29。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券	84,574	92,428
票据	959	-
总额	85,533	92,428
减: 减值准备	(196)	(14)
净额	85,337	92,414
股票及其他	7,614	6,882
合计	92,951	99,296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应收保费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保费	69,793	47,597
减：坏账准备	(2,643)	(1,903)
净额	67,150	45,694
人寿保险	16,415	11,458
财产保险	50,735	34,236
	67,150	45,694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应收保费信用期通常为1至6个月，应收保费并不计息。

本集团应收保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65,159	44,711
3个月至1年(含1年)	2,300	1,350
1年以上	2,334	1,536
	69,793	47,597

本集团应收保费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48	8.52%	(2,363)	39.73%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845	91.48%	(280)	0.44%
	69,793	100.00%	(2,643)	3.79%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67	7.49%	(1,741)	48.81%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030	92.51%	(162)	0.37%
	47,597	100.00%	(1,903)	4.00%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应收保费(续)

本集团应收保费前五名情况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保费前五名金额合计	883	532
占应收保费总额比例	1.27%	1.12%
欠款年限	0-1年	0-1年

6. 应收分保账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分保账款	8,695	8,001
减: 坏账准备	(12)	(12)
净额	8,683	7,989

本集团应收分保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8,207	7,261
6个月至1年(含1年)	411	686
1年以上	77	54
	8,695	8,001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应收分保账款信用期通常为3至12个月, 应收分保账款并不计息。

本集团应收分保账款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45	53.42%	(2)	0.04%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50	46.58%	(10)	0.25%
	8,695	100.00%	(12)	0.14%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15	65.18%	(2)	0.04%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86	34.82%	(10)	0.36%
	8,001	100.00%	(12)	0.15%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应收分保账款(续)

本集团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明细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3,944	97.39%	-	-
6个月至1年(含1年)	35	0.86%	-	-
1年以上	71	1.75%	(10)	14.08%
	4,050	100.00%	(10)	0.25%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2,703	97.02%	-	-
6个月至1年(含1年)	42	1.51%	-	-
1年以上	41	1.47%	(10)	24.39%
	2,786	100.00%	(10)	0.36%

7. 衍生金融工具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负债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利率掉期	1,564,617	12,013	2,729,192	12,147
货币远期及掉期	459,542	7,622	438,417	6,898
黄金衍生品	28,051	2,273	56,020	2,670
股指期货	-	-	5,398	16
其他	3	3	676	516
	2,052,213	21,911	3,229,703	22,247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负债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利率掉期	1,035,712	225	1,351,287	100
货币远期及掉期	473,565	14,107	535,465	15,848
黄金衍生品	61,788	1,852	50,663	1,972
股指期货	19,373	6	4	1
其他	2	2	176	29
	1,590,440	16,192	1,937,595	17,950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325	5,929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9,112	8,835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402	425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832	444
	16,671	15,633

9. 保户质押贷款

本集团的保户质押贷款均以投保人的保单为质押, 根据各产品条款约定, 贷款金额上限通常不超过投保人保单现金价值的70.00%至90.00%(2017年12月31日: 70.00%至90.00%)。

本集团的保户质押贷款的期限均为6个月以内, 年利率为4.79%至9.00%(2017年12月31日: 4.79%至9.00%)。

10. 长期应收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长期应收款	167,783	113,710
减: 减值准备	(2,569)	(1,682)
	165,214	112,028

本集团的长期应收款为应收融资租赁款抵消未实现的融资收益净额。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个人及企业分布情况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企业贷款及垫款		
贷款	761,938	835,864
贴现	-	14,756
个人贷款及垫款		
新一贷	153,745	129,844
信用卡应收账款	473,295	303,628
住房按揭贷款	182,363	152,865
汽车金融贷款	172,029	140,929
其他	172,581	127,3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915,951	1,705,186
加：应计利息	6,237	-
减：贷款减值准备	(54,033)	(44,3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1,868,155	1,660,8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企业贷款及垫款		
贷款	19,985	-
贴现	41,70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合计	61,687	-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1,929,842	1,660,864

于2018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154百万元，参见附注八、11(6)。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企业贷款及垫款		
农牧业、渔业	5,837	9,291
采掘业(重工业)	41,140	58,048
制造业(轻工业)	119,845	141,976
能源业	21,745	25,854
交通运输、邮电	39,131	53,274
商业	101,039	91,746
房地产业	176,016	163,765
社会服务、科技、文化、卫生业	142,266	135,938
建筑业	45,403	48,107
其他	89,501	107,865
贷款小计	781,923	835,864
贴现	41,702	14,756
企业贷款及垫款小计	823,625	850,620
个人贷款及垫款	1,154,013	854,566
贷款及垫款总额	1,977,638	1,705,186
加: 应计利息	6,237	-
减: 贷款减值准备	(54,033)	(44,322)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1,929,842	1,660,864

(3)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775,467	592,717
保证贷款	200,873	227,376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 抵押贷款	671,915	599,210
质押贷款	287,681	271,127
小计	1,935,936	1,690,430
贴现	41,702	14,756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977,638	1,705,186
加: 应计利息	6,237	-
减: 贷款减值准备	(54,033)	(44,322)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1,929,842	1,660,864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4) 逾期贷款按逾期天数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9,817	7,140	1,275	1,119	19,351
保证贷款	1,490	4,610	2,924	266	9,290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 抵押贷款	4,060	7,123	3,703	160	15,046
质押贷款	2,605	4,441	1,071	139	8,256
	17,972	23,314	8,973	1,684	51,943

	2017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7,981	6,289	2,142	104	16,516
保证贷款	5,585	6,641	2,814	49	15,089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 抵押贷款	3,703	10,237	4,974	146	19,060
质押贷款	2,394	5,537	2,778	134	10,843
	19,663	28,704	12,708	433	61,508

逾期贷款为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贷款。

(5)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分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比例		比例
华东地区	588,065	29.74%	540,755	31.71%
华南地区	840,288	42.49%	637,393	37.38%
华西地区	184,593	9.33%	190,016	11.14%
华北地区	298,178	15.08%	285,757	16.76%
离岸业务	66,514	3.36%	51,265	3.01%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977,638	100.00%	1,705,186	100.00%
加: 应计利息	6,237		-	
减: 贷款减值准备	(54,033)		(44,322)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1,929,842		1,660,864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6) 贷款减值准备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合计
		单项	组合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余额	44,322	8,445	31,780	40,225
会计政策变更(参见附注四)	3,387	-	-	-
2018年1月1日/2017年1月1日余额	47,709	8,445	31,780	40,225
本年计提	43,557	30,379	10,435	40,814
本年核销和出售	(46,409)	(27,820)	(11,582)	(39,402)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9,356	1,637	1,859	3,496
本年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的转回	(675)	(659)	-	(659)
其他	495	(96)	(56)	(152)
年末余额小计	54,033	11,886	32,436	44,3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余额	-	-	-	-
会计政策变更(参见附注四)	54	-	-	-
2018年1月1日/2017年1月1日余额	54	-	-	-
本年计提	100	-	-	-
年末余额小计	154	-	-	-
年末余额合计	54,187	11,886	32,436	44,322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178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3,467百万元)的贴现票据作为本集团向中央银行借款的质押品。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定期存款

本集团定期存款按照剩余到期日的期限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8,443	7,330
3个月至1年(含1年)	24,017	9,901
1年至2年(含2年)	37,719	45,470
2年至3年(含3年)	36,964	42,037
3年至4年(含4年)	25,689	20,570
4年至5年(含5年)	20,133	27,889
5年以上	19,134	880
减：减值准备	(66)	-
	172,033	154,077

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	40,833	2,943
金融债	82,333	53,387
企业债	46,201	7,471
基金	200,753	33,491
股票	89,640	16,978
优先股	1,177	1,207
非上市股权	57,544	5,140
债权计划	15,432	-
理财产品投资	230,846	15,516
其他投资	60,180	5,117
合计	824,939	141,250
上市	146,082	22,812
非上市	678,857	118,438
	824,939	141,250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额为人民币21,786百万元。在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后，原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由于不符合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中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必须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债权投资

2018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	894,996
金融债	497,233
企业债	133,650
债权计划	301,971
理财产品投资	155,759
其他投资	104,847
总额	2,088,456
减: 减值准备	(13,305)
净额	2,075,151
上市	130,878
非上市	1,944,273
	2,075,151

15. 其他债权投资

2018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	123,491
金融债	69,598
企业债	66,225
融出资金	16,751
理财产品投资	34,836
合计	310,901
其中:	
- 摊余成本	308,056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845
上市	49,815
非上市	261,086
	310,90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确认的减值余额为人民币1,180百万元, 请见附注八、29。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8年12月31日
股票	154,235
优先股	66,682
非上市股权	1,722
合计	222,639
其中：	
- 成本	217,744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4,895
上市	220,917
非上市	1,722
	222,639

对于不以短期的价格波动获利为投资目标，而是以长期持有为投资目标的权益投资，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本集团于2018年首日指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一项股票投资，由于增加投资比例，转为对被投资单位存在重大影响，转按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进行核算，金额为人民币13,973百万元，当期确认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673百万元，将累计其他综合收益人民币1,715百万元转入留存收益人民币1,715百万元。本年度无其他重大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处置。

下表为本年度本集团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股权投资期间确认的股息收入：

	2018年度
股票	7,174
优先股	3,115
非上市股权	2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类别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债券	
政府债	37,642
金融债	57,101
企业债	127,128
权益工具	
基金	56,935
股票	259,938
信托产品、理财产品、资管计划及其他权益投资	236,228
小计	774,972
以成本计量	
权益工具	
股权投资	126
小计	126
合计	775,098
上市	414,759
非上市	360,339
	775,098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 对本集团报表影响均不重大。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债券		
- 公允价值		221,871
- 摊余成本		229,361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399)
- 累计计提减值		(91)
权益投资		
- 公允价值		553,101
- 成本		505,622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4,852
- 累计计提减值		(27,373)
小计		
- 公允价值		774,972
- 摊余成本		734,983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7,453
- 累计计提减值		(27,464)
以成本计量		
权益工具		
- 成本		126
- 累计计提减值		-
合计		775,098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可供出售债券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	合计
2017年1月1日已计提减值金额	(93)	(27,278)	(27,371)
本年计提	-	(1,212)	(1,212)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	(954)	(954)
本年减少	-	1,117	1,117
其他变动	2	-	2
2017年12月31日已计提减值金额	(91)	(27,373)	(27,464)

本集团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不存在年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12个月而未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	512,931
金融债	487,080
企业债	244,375
总额	1,244,386
减: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618)
净额	1,243,768
上市	327,045
非上市	916,723
合计	1,243,768

于2013年度, 本集团之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将公允价值为人民币91,675百万元的债券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反映将其持有至到期的意图和能力。于2017年12月31日, 该部分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4,060百万元, 公允价值为人民币43,226百万元。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 这部分金融资产被分类至债权投资。

19.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	242,799
债权计划及债权投资	244,557
理财产品	43,588
信托计划(注1)	223,019
债券	
政府债	85,343
金融债	7,390
企业债	6,336
总额	853,032
减: 减值准备	(5,834)
净额	847,198

注1: 信托计划包括已合并信托计划中的贷款和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未合并信托计划。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长期股权投资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下列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

	2018年度							持股比例(注1)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威立雅水务(昆明)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威立雅昆明”)	261	-	30	291	(36)	-	-	23.88%
威立雅水务(黄河)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威立雅黄河”)	213	-	(4)	209	(395)	-	-	48.76%
威立雅水务(柳州)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威立雅柳州”)	112	-	12	124	(23)	-	-	44.78%
山西太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山西太长”)	759	-	62	821	-	-	-	29.85%
京沪高铁股权投资 (以下简称“京沪高铁”)	6,300	-	-	6,300	-	-	305	39.19%
佛山市时代华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46	-	(1,046)	-	-	-	414	-
博意投资有限公司	840	-	54	894	-	-	-	36.65%
广州璟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	-	(11)	499	-	-	-	39.92%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64	-	(753)	911	(766)	(766)	-	6.00%
旭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89	-	421	3,310	-	-	156	9.56%
陆金所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陆金所控股”)	11,996	-	8,880	20,876	-	-	-	41.14%
平安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好医生”)	15,710	-	2,160	17,870	-	-	-	39.27%
平安医疗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医保科技”)	181	-	4,418	4,599	-	-	-	38.54%
深圳壹账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金融壹账通”)	689	-	2,418	3,107	-	-	-	39.87%
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90	-	(17)	1,173	-	-	-	38.81%
江苏德展投资有限公司	2,001	-	114	2,115	-	-	-	23.65%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众安在线”)	1,755	-	(170)	1,585	-	-	-	10.21%
北京北汽鹏龙汽车服务 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1,415	-	114	1,529	-	-	102	39.18%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13,973	258	14,231	-	-	673	4.47%
中国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	2,175	80	2,255	-	-	57	11.94%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	13,868	609	14,477	-	-	-	19.73%
其他	14,293	9,472	2,468	26,233	(98)	-	882	
小计	63,824	39,488	20,097	123,409	(1,318)	(766)	2,589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拥有下列按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

	2018年度							持股比例(注1)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合营企业								
云南昆玉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昆玉高速”)	1,147	-	(403)	744	-	-	509	49.94%
南京名万置业有限公司	2,174	-	(49)	2,125	-	-	-	48.85%
北京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99	-	(4)	1,295	-	-	-	24.92%
武汉市地安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37	-	(266)	571	-	-	351	49.79%
西安蓝光美都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992	-	1	993	-	-	-	48.90%
其他	15,934	5,069	4,755	25,758	(6)	(6)	874	
小计	22,383	5,069	4,034	31,486	(6)	(6)	1,734	
合计	86,207	44,557	24,131	154,895	(1,324)	(772)	4,323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下列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

	2017年度							持股比例(注1)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威立雅昆明	266	-	(5)	261	(35)	-	-	23.88%
威立雅黄河	240	-	(27)	213	(376)	-	-	48.76%
威立雅柳州	120	-	(8)	112	(21)	-	-	44.78%
山西太长	746	-	13	759	-	-	83	29.85%
京沪高铁	6,300	-	-	6,300	-	-	198	39.18%
陆金所控股	9,182	-	2,814	11,996	-	-	-	43.76%
佛山市时代华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8	-	138	1,046	-	-	-	29.34%
博意投资有限公司	793	-	47	840	-	-	-	36.65%
广州璟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23	-	(13)	510	-	-	-	39.92%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48	-	16	1,664	-	-	-	6.00%
旭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889	-	2,889	-	-	-	9.56%
平安好医生	-	-	15,710	15,710	-	-	-	46.20%
平安医保科技	-	-	181	181	-	-	-	44.33%
金融壹账通	-	-	689	689	-	-	-	44.30%
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170	20	1,190	-	-	-	38.81%
江苏德展投资有限公司	-	1,974	27	2,001	-	-	-	23.65%
众安在线	848	-	907	1,755	-	-	-	10.21%
北京北汽鹏龙汽车服务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723	937	(245)	1,415	-	-	134	39.18%
其他	8,516	3,750	2,027	14,293	(98)	-	138	
小计	30,813	10,720	22,291	63,824	(530)	-	553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拥有下列按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

	2017年度							持股比例 ^(注1)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合营企业								
昆玉高速	1,243	-	(96)	1,147	-	-	285	49.94%
南京名万置业有限公司	1,689	-	485	2,174	-	-	-	48.90%
北京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43	-	56	1,299	-	-	-	24.95%
武汉市地安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2	-	205	837	-	-	-	49.79%
西安蓝光美都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1,000	(8)	992	-	-	-	48.90%
其他	13,335	2,664	(65)	15,934	-	-	-	
小计	18,142	3,664	577	22,383	-	-	285	
合计	48,955	14,384	22,868	86,207	(530)	-	838	

注1: 上表持股比例为各层控股关系之持股比例相乘得出。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财务信息如下: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亏损)
联营企业								
威立雅昆明	昆明	香港	投资水务公司	是	1,317	9	74	64
威立雅黄河	兰州	香港	投资水务公司	是	773	3	(19)	(21)
威立雅柳州	柳州	香港	投资水务公司	是	305	3	18	14
山西太长	太原	太原	经营高速公路	是	5,997	2,944	989	333
京沪高铁	不适用	不适用	投资高速铁路	是	16,001	-	791	775

合营企业

昆玉高速	昆明	昆明	经营高速公路	是	1,623	64	390	174
------	----	----	--------	---	-------	----	-----	-----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财务信息如下: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亏损)
联营企业								
威立雅昆明	昆明	香港	投资水务公司	是	1,157	48	66	58
威立雅黄河	兰州	香港	投资水务公司	是	806	1	(24)	(27)
威立雅柳州	柳州	香港	投资水务公司	是	260	1	16	12
山西太长	太原	太原	经营高速公路	是	6,272	3,340	1,033	346
京沪高铁	不适用	不适用	投资高速铁路	是	16,001	-	519	503

合营企业

昆玉高速	昆明	昆明	经营高速公路	是	1,992	85	1,733	1,070
------	----	----	--------	---	-------	----	-------	-------

上述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不存在对本集团具有重大影响的或有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商誉

	2018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平安银行	8,761	-	-	8,761
上海家化	2,502	-	-	2,502
Mayborn Group Limited	1,831	-	(2)	1,829
平安证券	328	-	-	328
深圳平安商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66	-	-	66
北京双融汇投资有限公司	134	-	-	134
上海葛洲坝阳明置业有限公司	241	-	-	241
平安壹钱包	1,073	-	-	1,073
Autohome Inc.	5,265	-	-	5,265
其他	306	15	-	321
总额	20,507	15	(2)	20,520
减: 减值准备	-	-	-	-
净额	20,507	15	(2)	20,520

	2017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平安银行	8,761	-	-	8,761
上海家化	2,502	-	-	2,502
Mayborn Group Limited	2,106	-	(275)	1,831
平安证券	328	-	-	328
深圳平安商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66	-	-	66
北京双融汇投资有限公司	134	-	-	134
上海葛洲坝阳明置业有限公司	241	-	-	241
平安壹钱包	1,073	-	-	1,073
Autohome Inc.	5,265	-	-	5,265
其他	163	143	-	306
总额	20,639	143	(275)	20,507
减: 减值准备	-	-	-	-
净额	20,639	143	(275)	20,507

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基于管理层审批后的三至五年的商业计划和调整后的折现率, 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在此期后的现金流按照稳定的增长率和终值推算。本集团在2018年度采用的折现率范围为7%至18%(2017年: 9%至16%), 增长率范围为1%至40%(2017年: 2%至33%)。

现金流预测结果超过每个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但是, 后续的现金流预测结果可能会根据未来现金流和假设的不同而变动, 因此可能导致减值。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平安寿险	6,758	6,760
平安产险	4,198	4,200
平安养老险	972	972
平安健康险	310	310
其他	8	8
小计	12,246	12,250
加：应计利息	200	-
合计	12,446	12,250

根据《保险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从事保险业务以及从事保险代理业务的子公司分别按其注册资本的20%及5%提取资本保证金，存放于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规定条件的全国性中资商业银行。资本保证金仅当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投资性房地产

	2018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45,834	7,278	53,112
本年增加数	1,188	1,813	3,001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2,097)	-	(2,097)
净转出至无形资产	-	(229)	(229)
年末余额	44,925	8,862	53,787
累计折旧及摊销			
年初余额	5,725	232	5,957
本年计提数	1,231	104	1,335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274)	-	(274)
净转出至无形资产	-	(21)	(21)
年末余额	6,682	315	6,997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	-	1
年末余额	1	-	1
净额			
年末余额	38,242	8,547	46,789
年初余额	40,108	7,046	47,154
公允价值			
年末余额	67,240	12,024	79,264
年初余额	66,922	10,200	77,122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投资性房地产(续)

	2017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41,180	5,957	47,137
本年增加数	5,095	593	5,688
在建工程转入	761	-	761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1,199)	-	(1,199)
无形资产净转入	-	728	728
本年减少数	(3)	-	(3)
年末余额	45,834	7,278	53,112
累计折旧及摊销			
年初余额	4,611	129	4,740
本年计提数	1,233	108	1,341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118)	-	(118)
净转出至无形资产	-	(5)	(5)
本年减少数	(1)	-	(1)
年末余额	5,725	232	5,957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	-	1
年末余额	1	-	1
净额			
年末余额	40,108	7,046	47,154
年初余额	36,568	5,828	42,396
公允价值			
年末余额	66,922	10,200	77,122
年初余额	59,865	7,753	67,618

投资性房地产于2018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乃由本集团参考独立评估师评估结果后得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本年投资性房地产的租金收入为人民币3,743百万元(2017年度：人民币2,757百万元)。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净额为人民币13,095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1,298百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用于账面值为人民币7,553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6,811百万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净额约为人民币2,189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046百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固定资产

	2018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32,401	13,553	9,431	3,176	58,561
本年增加数	279	4,507	1,810	1,884	8,480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数	2,896	302	5	(3,721)	(518)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数	2,097	-	-	-	2,097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8)	(6)	-	-	(14)
本年减少数	(299)	(1,137)	(3,352)	(86)	(4,874)
年末余额	37,366	17,219	7,894	1,253	63,732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7,197	6,955	1,265	-	15,417
本年计提数	1,237	2,231	561	-	4,029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数	274	-	-	-	274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4)	(2)	-	-	(6)
本年减少数	(191)	(909)	(360)	-	(1,460)
年末余额	8,513	8,275	1,466	-	18,254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86	15	6	-	107
本年计提数	-	-	19	-	19
本年减少数(处置/核销)	-	(15)	(4)	-	(19)
年末余额	86	-	21	-	107
净额					
年末余额	28,767	8,944	6,407	1,253	45,371
年初余额	25,118	6,583	8,160	3,176	43,037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固定资产(续)

	2017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30,974	11,906	4,102	2,765	49,747
本年增加数	233	3,064	5,599	2,130	11,026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数	29	85	-	(739)	(625)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转出)数	1,199	-	-	(761)	438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185)	-	-	(185)
本年减少数	(34)	(1,317)	(270)	(219)	(1,840)
年末余额	32,401	13,553	9,431	3,176	58,561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6,057	6,290	1,167	-	13,514
本年计提数	1,028	1,976	308	-	3,312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数	118	-	-	-	118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180)	-	-	(180)
本年减少数	(6)	(1,131)	(210)	-	(1,347)
年末余额	7,197	6,955	1,265	-	15,417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86	-	-	-	86
本年计提数	-	15	6	-	21
年末余额	86	15	6	-	107
净额					
年末余额	25,118	6,583	8,160	3,176	43,037
年初余额	24,831	5,616	2,935	2,765	36,147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净额为人民币295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390百万元)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本集团在建工程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无形资产

	2018年度					合计
	高速公路 收费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核心存款	商标权	计算机软件 系统及其他	
原值						
年初余额	8,360	3,391	15,082	9,714	9,544	46,091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	-	-	20	20
本年增加数	1	20	-	445	1,746	2,212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	229	-	-	-	229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4,823)	-	-	(249)	-	(5,072)
本年减少数	-	(34)	-	-	(275)	(309)
年末余额	3,538	3,606	15,082	9,910	11,035	43,171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2,163	686	4,901	674	4,239	12,663
本年提取数	235	129	723	78	1,629	2,794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	21	-	-	-	21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1,405)	-	-	(249)	-	(1,654)
本年减少数	-	(9)	-	-	(27)	(36)
年末余额	993	827	5,624	503	5,841	13,788
净额						
年末余额	2,545	2,779	9,458	9,407	5,194	29,383
年初余额	6,197	2,705	10,181	9,040	5,305	33,428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无形资产(续)

2017年度

	高速公路 收费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核心存款	商标权	计算机软件 系统及其他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11,232	4,118	15,082	9,268	8,553	48,253
本年增加数	-	1	-	446	1,448	1,895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	(728)	-	-	-	(728)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2,872)	-	-	-	(77)	(2,949)
本年减少数	-	-	-	-	(380)	(380)
年末余额	8,360	3,391	15,082	9,714	9,544	46,091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2,717	608	4,147	346	3,885	11,703
本年提取数	372	73	754	328	759	2,286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	5	-	-	-	5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926)	-	-	-	(136)	(1,062)
本年减少数	-	-	-	-	(269)	(269)
年末余额	2,163	686	4,901	674	4,239	12,663
净额						
年末余额	6,197	2,705	10,181	9,040	5,305	33,428
年初余额	8,515	3,510	10,935	8,922	4,668	36,550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净额为人民币2,545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5,711百万元)的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用于账面值为人民币836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2,939百万元)的长期借款的质押物。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未有土地使用权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2017年12月31日: 无)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尚未取得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净额为人民币54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52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明细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187	40,1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476)	(25,891)
净额	26,711	14,250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 12月31日	会计 政策变更	2018年 1月1日	本年 计入损益	本年直接 计入权益	本年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 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0	(660)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1,015	21	1,036	(567)	-	(18)	451	(1,8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 公允价值变动	-	860	860	-	(191)	-	669	(2,676)
保险责任准备金	11,653	(184)	11,469	(2,169)	(1,267)	-	8,033	(32,132)
资产减值准备	26,203	310	26,513	4,667	(192)	-	30,988	(123,952)
其他	8,501	-	8,501	(795)	-	(296)	7,410	(29,640)
	48,032	347	48,379	1,136	(1,650)	(314)	47,551	(190,204)

	2017年度						
	年初余额	新增子公司 转入数	本年 计入损益	本年直接 计入权益	本年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 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 公允价值变动	825	-	190	-	-	1,015	(4,0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0	-	-	570	-	660	(2,640)
保险责任准备金	6,573	-	3,993	1,087	-	11,653	(46,612)
资产减值准备	18,200	-	8,003	-	-	26,203	(104,812)
其他	7,671	-	830	-	-	8,501	(34,004)
	33,359	-	13,016	1,657	-	48,032	(192,128)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明细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 12月31日	会计 政策变更	2018年 1月1日	本年 计入损益	本年直接 计入权益	本年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 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997)	20,997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855)	(9,751)	(10,606)	6,738	-	-	(3,868)	15,4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 公允价值变动	-	(9,865)	(9,865)	-	4,322	-	(5,543)	22,172
无形资产之核心存款	(2,542)	-	(2,542)	189	-	-	(2,353)	9,412
收购汽车之家无形资产 评估增值	(2,072)	-	(2,072)	30	-	-	(2,042)	8,168
处置子公司剩余股权按照 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3,615)	-	(3,615)	-	-	-	(3,615)	14,460
其他	(3,701)	-	(3,701)	7	-	275	(3,419)	13,676
	(33,782)	1,381	(32,401)	6,964	4,322	275	(20,840)	83,360

	2017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 计入损益	本年直接 计入权益	本年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 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197)	(658)	-	-	(855)	3,4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7,687)	-	(13,310)	-	(20,997)	83,988	
无形资产之核心存款	(2,731)	189	-	-	(2,542)	10,168	
收购汽车之家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2,102)	30	-	-	(2,072)	8,288	
处置子公司剩余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	(3,615)	-	-	(3,615)	14,465	
其他	(3,624)	(66)	-	(11)	(3,701)	14,799	
	(16,341)	(4,120)	(13,310)	(11)	(33,782)	135,128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7,573	5,119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	-	235
2019年	157	163
2020年	981	1,272
2021年	2,007	2,251
2022年	827	1,198
2023年	3,601	-
	7,573	5,119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4)	45,187	(7,891)	40,1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64	(18,476)	7,891	(25,891)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资产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贵金属	56,835	87,501
其他应收款	67,666	81,743
预付账款	3,209	2,664
长期待摊费用	4,594	4,552
存货	5,082	4,868
抵债资产	4,634	5,251
存出保证金	1,547	975
应收股利	494	395
应收清算款	1,886	5,890
融出资金	-	11,266
其他	8,670	3,828
	154,617	208,933
减：减值准备	(2,115)	(2,542)
其中：其他应收款	(1,369)	(1,373)
预付账款	-	(445)
存货	(4)	(45)
抵债资产	(256)	(288)
融出资金	-	(40)
其他	(486)	(351)
净额	152,502	206,391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本集团应收股利的账龄均为1年以内。

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全部处在第一阶段，可参见附注九、3。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8,564	7,615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12.66%	9.32%
欠款年限	3年以内	3年以内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独立账户资产和独立账户负债

(1)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基本情况

本集团的投资连结保险包括平安世纪理财投资连结保险、平安世纪才俊投资连结保险、平安赢定金生投资连结保险、平安聚富步步高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平安E财富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平安聚富年年投资连结保险、平安聚富年年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 2012)、平安世纪才俊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 2012)、平安汇盈人生团体投资连结保险、平安团体退休金投资连结保险以及平安金牛年金保险(投资连结型)。同时, 本集团为上述投资连结保险共设置10个投资账户: 平安发展投资账户(以下简称“发展账户”)、保证收益投资账户(以下简称“保证账户”)、平安基金投资账户(以下简称“基金账户”)、平安价值增长投资账户(以下简称“价值增长账户”)、平安精选权益投资账户(以下简称“精选权益账户”)、平安货币投资账户(以下简称“货币账户”)、稳健投资账户(以下简称“稳健账户”)、平衡投资账户(以下简称“平衡账户”)、进取投资账户(以下简称“进取账户”)以及平安天玺优选投资账户(以下简称“天玺优选账户”)。上述各账户是依照中国保监会《投资连结保险管理暂行办法》、《投资连结保险精算规定》等有关规定及上述投资连结保险的有关条款, 并经向中国保监会或中国银保监会报批后设立。

上述投资账户的投资对象为银行存款、拆出资金、依法发行的证券投资基金、债券、股票及中国保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于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的投资连结保险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2月31日: 同), 托管人具备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监会”)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托管资格。

(2) 投资连结保险各投资账户于截止至2018年12月及2017年12月最后估值日的单位数及公告的单位净资产

	设立时间	2018年12月		2017年12月	
		单位数 百万	单位净资产 人民币元	单位数 百万	单位净资产 人民币元
发展账户	2000年10月23日	5,333	3.5607	5,355	4.0811
保证账户	2001年4月30日	245	1.9545	254	1.8624
基金账户	2001年4月30日	2,268	3.6099	2,306	4.6769
价值增长账户	2003年9月4日	705	2.3003	699	2.1829
精选权益账户	2007年9月13日	2,257	1.0814	2,351	1.4758
货币账户	2007年12月17日	143	1.4808	168	1.4158
稳健账户	2001年3月31日	1,149	2.3842	1,201	2.2955
平衡账户	2001年3月31日	74	3.8246	95	4.1783
进取账户	2001年3月31日	97	6.4044	123	7.6119
天玺优选账户	2018年9月27日	-	1.0040	-	-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独立账户资产和独立账户负债(续)

(3)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组合情况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独立账户资产：		
货币资金	951	7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4,487	7,754
基金	21,766	25,598
股票	1,481	3,348
其他	1,285	7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30	710
定期存款	4,511	3,357
其他	1,097	631
	36,308	42,884
独立账户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8	3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35,649	42,542
其他负债	31	312
	36,308	42,884

投资连结保险的投资风险完全由保户承担，因此上述投资连结投资账户资产及负债不包括在附注九、风险管理的分析中。

(4)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管理费计提情况

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是本集团根据投资连结保险的保单条款而向保户收取的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对于发展账户、保证账户、基金账户、价值增长账户、精选权益账户和天玺优选账户，本集团在每个估值日收取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其收取的最高比例为每月不超过投资账户资产最高值的0.2%，同时年率不超过2%。对于货币账户，本集团在每个估值日收取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其收取的最高比例以年率计为账户资产的1%。对于稳健账户、平衡账户和进取账户，本集团在每个估值日收取行政管理费和投资管理费，其中行政管理费的最高比例以年率计为投资账户资产的1.5%；投资管理费的最高比例以年率计为投资账户资产的1.5%。

(5)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采用的估值原则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以公允价值计价。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有序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和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 12月31日	会计 政策变更	2018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合计	年末余额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76	377	453	-	(94)	4	(90)	363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21	79	100	85	-	3	3	1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4	1	15	265	(84)	-	(84)	196
应收保费减值准备	1,903	-	1,903	861	-	(121)	(121)	2,643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335	(38)	297	145	-	(20)	(20)	422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1,682	-	1,682	1,047	-	(160)	(160)	2,569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44,322	3,441	47,763	43,657	-	(37,233)	(37,233)	54,187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530	530	809	(133)	(26)	(159)	1,18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8,422	8,422	5,875	(631)	(361)	(992)	13,3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债券	91	(91)	-	-	-	-	-	-
权益投资	27,373	(27,373)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618	(618)	-	-	-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5,834	(5,834)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30	-	530	772	-	22	22	1,32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	-	1	-	-	-	-	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7	-	107	19	-	(19)	(19)	10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542	(260)	2,282	1,082	(79)	(1,104)	(1,183)	2,181
	85,449	(21,364)	64,085	54,617	(1,021)	(39,015)	(40,036)	78,666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资产减值准备(续)

项目	2017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其他变动		合计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78	-	-	(2)	(2)	76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22	-	-	(1)	(1)	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3	3	(2)	-	(2)	1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655	591	(10)	2	(8)	2,238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1,355	331	-	(4)	(4)	1,682
贷款减值准备	40,225	40,814	-	(36,717)	(36,717)	44,3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债券	93	-	-	(2)	(2)	91
权益投资	27,278	1,212	-	(1,117)	(1,117)	27,373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274	33	(689)	-	(689)	618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3,401	2,651	(506)	288	(218)	5,83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91	-	-	139	139	53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	-	-	-	-	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6	21	-	-	-	10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080	1,039	(237)	(340)	(577)	2,542
	77,952	46,695	(1,444)	(37,754)	(39,198)	85,449

30. 短期借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64,014	66,096
保证借款	15,873	6,744
抵押及质押借款	13,740	17,470
	93,627	90,310

31.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同业存放款项	71,839	111,422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10,879	295,179
境外银行同业存放款项	4,378	15,778
	387,096	422,379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拆入资金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同业	24,606	28,024

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券	189,028	133,981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在银行间市场进行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对应的质押债券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5,739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94,012百万元)。质押债券在正回购交易期间流通受限。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在证券交易所质押库的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2,164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118,607百万元)。质押库债券在存放质押库期间流通受限。在满足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余额的条件下, 本集团可在短期内转回存放在质押库的债券。

本集团在证券交易所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时, 证券交易所要求本集团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 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 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34.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个人客户	20,288	19,123
公司客户	5,027	3,168
	25,315	22,291

35. 预收保费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或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款项。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应付分保账款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9,944	8,147
6个月至1年(含1年)	524	756
1年以上	119	613
	10,587	9,516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7. 应付职工薪酬

	2018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32,511	54,433	(54,410)	32,534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76	-	-	176
社会保险费	843	10,732	(10,625)	950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076	1,718	(1,455)	2,339
	35,606	66,883	(66,490)	35,999

38. 应交税费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1,416	28,775
增值税	4,556	2,73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220	1,243
其他	2,803	2,629
	39,995	35,385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应付赔付款

除部分合同约定的应付年金和满期给付外, 应付赔付款通常不计息, 并在12个月内清偿。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或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款项。

40. 应付保单红利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或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款项。

41. 吸收存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491,267	531,988
个人客户	173,372	175,268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901,739	778,685
个人客户	267,697	140,194
存入保证金	175,098	218,900
国库定期存款	38,481	34,812
财政性存款	17,903	32,729
应解及汇出汇款	23,472	17,828
	2,089,029	1,930,404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6,924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分类为持有至到期的金融资产人民币21,326百万元, 及分类为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债券投资人民币14,624百万元)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债券投资作为本集团吸收存款之国库定期存款的质押品。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	548,846	472,557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379)	-
2018年1月1日/2017年1月1日	548,467	472,557
保户本金增加	112,251	98,307
保户利益增加	18,573	26,517
因已支付保户利益而减少的负债	(42,547)	(35,382)
保单管理费及保障成本费用的扣除	(13,829)	(13,153)
年末余额	622,915	548,846

本集团单个非保险合同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均不重大，且不承担重大保险责任，合同期间一般为5年以上。

于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未通过重大测试的再保险合同。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照到期期限明细分类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到期	71,720	63,724
1年至3年(含3年)到期	115,040	102,643
3年至5年(含5年)到期	93,198	81,261
5年以上到期	342,957	301,218
合计	622,915	548,846

43. 保险合同准备金

	2018年度							年末余额
	2017年 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额	赔付款项	本年减少额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10,006	-	110,006	219,031	-	-	(196,199)	132,838
再保险合同	-	-	-	82	-	-	(82)	-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90,522	-	90,522	139,973	(134,042)	-	-	96,453
再保险合同	95	-	95	190	(182)	-	-	103
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080,669	(364)	1,080,305	283,854	(87,694)	(31,458)	3,201	1,248,208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10,256	(12)	110,244	58,846	(37,784)	(3,837)	340	127,809
	1,391,548	(376)	1,391,172	701,976	(259,702)	(35,295)	(192,740)	1,605,411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2017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赔付款项	本年减少额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95,509	186,901	-	-	(172,404)	110,006
再保险合同	-	106	-	-	(106)	-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67,714	127,630	(104,822)	-	-	90,522
再保险合同	96	56	(57)	-	-	95
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895,525	282,818	(70,304)	(30,582)	3,212	1,080,66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95,212	46,926	(28,953)	(3,101)	172	110,256
	1,154,056	644,437	(204,136)	(33,683)	(169,126)	1,391,548

本集团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未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72,491	60,347	64,387	45,619
再保险合同	-	-	-	-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58,343	38,110	53,202	37,320
再保险合同	52	51	54	41
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79,477)	1,327,685	(55,447)	1,136,116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1,040)	138,849	(6,901)	117,157
	40,369	1,565,042	55,295	1,336,253

本集团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3,476	41,727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8,396	44,765
理赔费用准备金	4,581	4,030
	96,453	90,522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本集团保险合同准备金毛额及净额按险种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保险合同 准备金毛额	保险合同 准备金分出额	保险合同 准备金净额	保险合同 准备金毛额	保险合同 准备金分出额	保险合同 准备金净额
长期人寿保险合同	1,376,017	(1,234)	1,374,783	1,190,925	(869)	1,190,056
短期人寿保险合同	15,107	(926)	14,181	11,723	(595)	11,128
财产保险合同	214,287	(14,511)	199,776	188,900	(14,169)	174,731
	1,605,411	(16,671)	1,588,740	1,391,548	(15,633)	1,375,915

44. 长期借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83,273	45,444
保证借款	21,400	26,331
抵押借款	10,144	7,394
质押借款	33,252	29,996
	148,069	109,165

上述借款的抵押及质押情况，参见附注八、23及25。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应付债券

发行人	类别	担保方式	期限	赎回权	发行面值	发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平安融资租赁	中期票据	无	3-5年	无	4,000	2016年	固定	3.34%-3.58%	4,081	4,000
平安融资租赁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无	3年	无	5,000	2016年	固定	3.35%-4.55%	5,011	5,000
平安融资租赁	私募公司债	无	3年	无	5,000	2017年	固定	5.30%-5.56%	5,100	5,000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3年	无	4,400	2017年	固定	4.70%-4.89%	4,472	4,400
平安融资租赁	中期票据	无	3年	无	2,100	2017年	固定	5.50%	2,189	2,100
平安融资租赁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无	3年	无	5,000	2017年	固定	5.40%-6.10%	5,031	5,000
平安融资租赁	短期融资券	无	150天-1年	无	11,500	2017年	固定	4.55%-4.56%	-	11,500
平安融资租赁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无	1-3年	无	7,500	2018年	固定	5.20%-6.40%	7,727	-
平安融资租赁	私募公司债	无	2-3年	无	10,508	2018年	固定	5.00%-6.29%	10,780	-
平安融资租赁	短期融资券	无	1年	无	4,600	2018年	固定	3.80%-4.82%	4,697	-
平安融资租赁	超短期融资券	无	180天-270天	无	8,000	2018年	固定	3.70%-4.49%	8,075	-
平安融资租赁	中期票据	无	3年	无	2,400	2018年	固定	4.48%	2,407	-
平安银行	混合资本债券	无	15年	第10个计息年度末	1,500	2009年	固定	前10年: 5.70% 后5年: 8.70% (若未行使赎回权)	1,533	1,466
平安银行	混合资本债券	无	15年	第10个计息年度末	3,650	2011年	固定	7.50%	3,808	3,650
平安银行	二级资本债券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6,000	2014年	固定	6.50%	6,259	6,000
平安银行	二级资本债券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9,000	2014年	固定	6.80%	9,388	9,000
平安银行	同业存单	无	1-3年	无	3,950	2016年	浮动	2.95%-3.30%	2,946	3,000
平安银行	二级资本债券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10,000	2016年	固定	3.85%	10,431	10,000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应付债券

发行人	类别	担保方式	期限	赎回权	发行面值	发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平安银行	同业存单	无	1年及以内	无	302,670	2018年	固定	2.90%-4.80%	297,201	294,376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年	无	15,000	2017年	固定	4.20%	15,083	15,000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年	无	35,000	2018年	固定	3.79%	35,234	-
平安寿险	次级债券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8,000	2014年	固定	前5年: 5.90% 后5年: 7.90% (若未行使赎回权)	8,749	8,270
平安寿险	资本补充债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5,000	2015年	固定	前5年: 3.90% 后5年: 4.90% (若未行使赎回权)	5,064	5,037
平安寿险	资本补充债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10,000	2016年	固定	前5年: 3.82% 后5年: 4.82% (若未行使赎回权)	10,370	10,059
平安寿险	离岸美元债	无	3-5年	无	7,872	2016年	固定	2.38%-2.88%	8,336	7,807
平安产险	资本补充债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5,000	2015年	固定	前5年: 4.79% 后5年: 5.79% (若未行使赎回权)	5,172	5,043
平安产险	资本补充债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3,500	2017年	固定	前5年: 5.10% 后5年: 6.10% (若未行使赎回权)	3,507	3,500
益成国际	离岸人民币债券	担保 ^(注1)	5年	无	2,100	2013年	固定	4.75%	-	2,102
益成国际	离岸人民币债券	担保 ^(注1)	5年	无	750	2014年	固定	4.95%	765	751
益成国际	离岸新加坡债券	担保 ^(注1)	5.5年	无	1,779	2014年	固定	4.13%	1,883	1,806
益成国际	离岸港币债券	担保 ^(注1)	5年	无	1,272	2016年	固定	3.00%	1,349	1,283
益成国际	离岸美元债券	担保 ^(注1)	5年	无	2,003	2016年	固定	3.20%	2,074	1,957
益成国际	离岸美元债券	担保 ^(注1)	1年	无	547	2018年	固定	3.35%	607	-
益成国际	离岸港币债券	担保 ^(注1)	1年	无	2,196	2018年	固定	2.50%-2.65%	2,407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应付债券

发行人	类别	担保方式	期限	赎回权	发行面值	发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力冠国际有限公司	离岸美元债券	担保 ^(注1)	5年	无	3,440	2018年	固定	4.38%	3,442	-
平安证券	私募公司债	无	3年	第2个计息年度末	1,500	2016年	固定	3.50%	1,541	1,500
平安证券	私募公司债	无	3年	无	1,300	2017年	固定	4.65%	1,352	1,300
平安证券	私募公司债	无	5年	第2和第3计息年度末	1,200	2017年	固定	4.99%	1,251	1,200
平安证券	私募公司债	无	6个月 - 3年	第2个计息年度末	5,500	2017年	固定	4.88%-5.48%	4,064	5,500
平安证券	私募公司债	无	2 - 3年	无	3,840	2018年	固定	5.30%-5.60%	3,997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3,000	2018年	固定	4.10%	3,016	-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	无	1年	第6个计息月度末	2,852	2018年	固定	8.70%-9.00%	2,991	-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私募公司债	无	1 - 2年	无	5,305	2018年	固定	9.38%-11.40%	5,419	-
平安金融科技	公司债	无	2年	无	5,000	2018年	固定	4.70%-4.80%	5,000	-
深圳市鼎顺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	无	1年	第6个计息月度末	2,382	2018年	固定	8.85%	2,446	-
平安不动产	公司债	无	3 - 7年	无或第5个计息年度末	8,000	2016年	固定	3.27%-3.60%	8,194	7,983
平安不动产	公司债	无	5年	无或第3个计息年度末	2,500	2017年	固定	4.88%-5.27%	2,588	2,492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应付债券

发行人	类别	担保方式	期限	赎回权	发行面值	发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Fuxiang Investment Mangement Limited	公募离岸美元债	担保 ^(注2)	3年	无	2,709	2016年	固定	3.63%	2,065	1,950
Fuxiang Investment Mangement Limited	公募离岸美元债	担保 ^(注2)	1年	无	1,654	2018年	固定	5.10%	1,746	-
Fuxiang Investment Mangement Limited	中期票据	担保 ^(注2)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1,254	2017年	固定	3.80%	1,355	1,253
富庆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公募离岸人民币债	担保 ^(注2)	3年	无	1,000	2015年	固定	4.85%	-	998
平安不动产	公司债	无	3年	无	1,500	2018年	固定	5.00%	1,532	-
平安不动产	超短期融资券	无	270天	无	9,000	2018年	固定	3.75%-5.15%	9,123	-
平安不动产	中期票据	无	3年	无	4,000	2018年	固定	4.73%-5.08%	4,017	-
									556,875	451,283

注1：该债券由益成国际和力冠国际有限公司的直接控股母公司平安海外控股提供担保。

注2：该债券由平安不动产的子公司平安不动产资本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其他负债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34,656	188,510
应付信托计划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人款	5,593	4,150
应付保险保障基金	959	992
应付备付金	19,039	30,705
预提费用	6,990	6,110
预计负债	1,175	607
递延收益 ⁽¹⁾	1,941	6,449
合同负债	5,697	-
其他	38,482	38,028
	214,532	275,551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1) 于2018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中包含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888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658百万元)。明细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融用地建设资金	768	450
其他	120	208
	888	658

	2018年12月31日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金融用地建设资金	450	337	(8)	(11)	768
税收返还	-	445	(445)	-	-
其他	208	117	(204)	(1)	120
	658	899	(657)	(12)	888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股本

(百万股)	境内上市(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境外上市(H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合计
2018年1月1日	10,832	7,448	18,280
2018年12月31日	10,832	7,448	18,280

48. 资本公积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¹⁾	111,598	111,598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²⁾	(289)	(294)
其他资本公积	19,839	9,630
	131,148	120,934

(1) 本集团的子公司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合并了其投资的第三方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由于该等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涉及保险行业指数成分股,使得其被动间接持有本公司发行的股票,此部分股份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已作为资本公积的减项。后续因这部分股份的出售产生的收益和损失不作为利得或损失,将直接增加或抵减所有者权益。

(2)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本公司采纳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本计划”)予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核心人员(包括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层)。该等股份在满足一定的业绩目标后方可归属于获批准参与本计划的核心员工。与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相关的资本公积变动如下:

	核心人员持 股计划持股	职工服务的价值	合计
2018年1月1日	(1,008)	714	(294)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购股成本 ⁽ⁱ⁾	(593)	-	(593)
股份支付费用 ⁽ⁱⁱ⁾	-	565	565
行权	277	(277)	-
失效	33	-	33
2018年12月31日	(1,291)	1,002	(289)
2017年1月1日	(679)	431	(248)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购股成本 ⁽ⁱ⁾	(603)	-	(603)
股份支付费用 ⁽ⁱⁱ⁾	-	524	524
行权	244	(244)	-
失效	30	3	33
2017年12月31日	(1,008)	714	(294)

(i) 于2018年4月27日本计划通过市场购入本公司A股股票9,666,900股,成交均价为每股人民币61.29元。

于2017年3月23日至2017年3月27日本计划通过市场购入本公司A股股票16,419,990股,成交均价为每股人民币36.74元。

(ii) 本集团于2018年度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以及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均为人民币565百万元(2017年度:人民币524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9. 盈余公积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9,140	9,140
任意盈余公积	3,024	3,024
	12,164	12,164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 可不再提取。经股东大会决议批准, 法定盈余公积可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后, 留存本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25%。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 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 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50.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中国有关财务规定, 从事保险、银行、信托、证券、期货、基金、金融租赁及财务担保行业的公司需要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用于补偿巨灾风险或弥补亏损。其中, 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总准备金、从事银行业务的公司按年末风险资产的1.5%提取一般准备、从事证券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从事信托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5%提取信托赔偿准备、从事期货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风险准备金以及从事基金业务的公司按基金管理费收入的10%提取风险准备金。本集团从事上述行业的子公司在其各自年度财务报表中, 根据中国有关财务规定以其各自年度净利润或年末风险资产为基础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上述一般风险准备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1. 未分配利润及利润分配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 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报表数两者孰低的金额。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 本公司一般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亏损;
- (2) 提取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10%的法定盈余公积;
- (3) 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其金额按公司章程或股东大会的决议提取和使用;
- (4) 支付股东股利。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宣派的2017年末期股利: 每股人民币1.00元 (2017年宣派的2016年末期股利: 每股人民币0.55元) ⁽ⁱ⁾	18,280	10,054
2018年宣派的30周年特别股息: 每股人民币0.20元 ⁽ⁱⁱ⁾	3,656	-
2018年中期股利: 每股人民币0.62元(2017年中期股利: 每股人民币0.50元) ⁽ⁱⁱⁱ⁾	11,334	9,140

(i) 于2018年3月20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以18,280,241,410股为基数, 派发2017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1.00元(含税)。以此计算的末期股息总额为人民币18,280百万元。

(ii) 于2018年4月26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30周年特别股息的议案》, 同意以18,280,241,410股为基数, 派发本公司30周年特别股息, 每股派发现金人民币0.20元(含税), 股息合计为人民币3,656百万元。

于2018年5月23日, 上述(i)和(ii)的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批准。

(iii) 于2018年8月21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关于派发公司2018年中期股息的议案》, 同意派发2018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62元(含税), 股息合计为人民币11,334百万元。

(iv) 于2019年3月12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派发2018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1.10元(含税)。该金额于2018年12月31日未确认为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2. 少数股东权益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平安银行	100,818	93,263
平安寿险	2,010	1,782
上海平浦	3,984	3,839
Autohome Inc.	7,744	6,285
平安融资租赁	9,036	6,369
平安证券	1,425	1,350
其他	2,118	1,678
	127,135	114,566

53. 保险业务收入

(1) 规模保费与保费收入调节表

	2018年度	2017年度
规模保费	818,379	692,288
减: 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规模保费	(5,654)	(5,886)
减: 万能险及投连险分拆至保费存款的部分	(93,169)	(81,367)
保费收入	719,556	605,035

(2) 本集团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原保险合同	719,441	604,908
再保险合同	115	127
	719,556	605,035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3. 保险业务收入(续)

(3) 本集团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毛额		
人寿保险		
个人业务	454,351	373,139
团体业务	17,349	15,503
	471,700	388,642
财产保险		
机动车辆保险	181,923	170,664
非机动车辆保险	56,462	39,177
意外与健康保险	9,471	6,552
	247,856	216,393
毛保费收入	719,556	605,035
扣除分出保费的净保费收入		
人寿保险		
个人业务	450,219	370,327
团体业务	17,059	15,287
	467,278	385,614
财产保险		
机动车辆保险	174,988	163,099
非机动车辆保险	48,495	32,410
意外与健康保险	9,378	6,492
	232,861	202,001
净保费收入	700,139	587,615
54.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18年度	2017年度
原保险合同	22,586	14,783
再保险合同	(150)	(158)
	22,436	14,625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5.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2018年度	2017年度
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02	4,232
金融企业往来	10,932	10,726
发放贷款及垫款		
企业贷款及垫款	37,188	40,812
个人贷款及垫款	78,926	53,278
票据贴现	237	201
金融投资	28,355	34,081
其他	2,074	4,056
小计	161,714	147,386
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中央银行借款	4,293	2,671
金融企业往来	18,398	18,523
吸收存款	48,718	36,949
应付债券	15,522	14,358
小计	86,931	72,501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74,783	74,885

56.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2,320	2,363
证券承销业务手续费收入	724	794
信托产品管理费收入	3,125	5,723
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7,764	34,184
其他	2,344	1,343
小计	46,277	44,407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支出	709	690
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049	5,034
其他	328	875
小计	9,086	6,599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7,191	37,808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7. 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2018年度	2017年度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80,41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8,128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7,220
贷款及应收款	-	41,0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069
	88,546	88,376

58. 投资收益

	2018年度	2017年度
股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	22,076	2,6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10,29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5,649
其他净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	16,533	1,362
已实现收益/(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69	2,5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199)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21	-
贷款及应收款	-	(3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452
衍生金融工具	958	640
发放贷款及垫款价差收益	769	525
贵金属买卖收益	573	620
长期股权投资	2,324	16,736
占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净收益	18,074	7,1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	(3,456)
	74,589	67,543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18年度	2017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1,677	(191)
基金	(12,150)	(120)
股票	(28,688)	1,000
理财产品投资及其他投资	11,21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7)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	2,462
衍生金融工具	(199)	120
	(28,284)	3,271

60. 其他业务收入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收入	18,268	13,756
投连管理费收入及投资合同收入	3,588	2,557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1,195	1,161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3,743	2,757
企业年金管理费收入	679	595
咨询服务费收入	4,151	7,829
融资租赁收入	12,749	5,753
担保费收入	416	1,256
客户忠诚度服务收入	121	2,694
其他	5,593	5,720
	50,503	44,078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1.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1) 本集团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原保险合同	203,280	159,056
再保险合同	43	57
	203,323	159,113

(2) 本集团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赔款支出	134,446	105,136
满期给付	22,186	27,709
年金给付	22,725	7,371
死伤医疗给付	23,966	18,897
	203,323	159,113

6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本集团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5,931	22,808
再保险合同	8	(1)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67,499	182,252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7,552	14,965
	190,990	220,024

(2) 本集团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758	17,321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623	4,377
理赔费用准备金	550	1,110
	5,931	22,808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3.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018年度	2017年度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277	901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23)	(191)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88	(218)
	642	492

64. 税金及附加

	2018年度	2017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4	1,544
教育费附加	1,152	1,075
其他	1,068	1,116
	3,884	3,735

65. 业务及管理费和其他业务成本

(1) 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包括以下费用:

	2018年度	2017年度
职工薪酬	65,904	64,071
其中: 薪酬及奖金	49,902	48,271
养老金、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	14,148	14,006
物业及设备支出	19,427	18,573
其中: 固定资产折旧	4,029	3,312
无形资产摊销	2,794	2,2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84	1,668
业务投入及监管费用支出	42,687	40,327
行政办公支出	4,758	4,732
其他支出	14,921	11,985
其中: 审计费	85	80
合计	147,697	139,688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5. 业务及管理费和其他业务成本(续)

(2) 本集团其他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投资型保单账户利息支出	17,407	23,873
销售成本	6,310	4,32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1,335	1,341
融资租赁业务利息支出	7,119	4,259
其他	13,084	11,256
	45,255	45,054

66. 资产减值损失

	2017年度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581
贷款减值损失	40,8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权益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1,212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	2,14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转回	(656)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33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824
	45,251

67. 信用减值损失

	2018年度
应收款项减值损失	145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43,657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67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5,244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047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85
信用承诺减值损失	218
存放同业减值转回	(94)
其他信用减值损失	1,127
	52,105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8. 营业外收入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政府补助	65	10
其他	320	344
	385	354

69. 营业外支出

	2018年度	2017年度
对外捐赠	240	56
其他	332	316
	572	372

70. 所得税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当期所得税		
- 当年产生的所得税	51,135	43,857
- 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调整	(336)	(199)
递延所得税	(8,100)	(8,896)
	42,699	34,762

某些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 但是这些子公司对本集团而言并不重大。除这些子公司外, 本集团2018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

本集团所得税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税前利润	163,151	134,740
以主要适用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2017年度: 25%)	40,788	33,685
不可抵扣的费用的税务影响	15,774	14,850
免税收入的税务影响	(13,527)	(13,574)
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调整	(336)	(199)
所得税	42,699	34,762

本集团的企业所得税按照对现行税法的理解, 并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境外地区应纳税所得额的税项根据本集团境外经营所受管辖区域及中国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 按照适用税率计算。本集团计提的所得税将由有关税务机关核定。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1.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人民币百万元)	107,404	89,088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7,834	17,83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6.02	4.99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2018年度	2017年度
年初已发行的普通股数	18,280	18,280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所持股份加权平均数	(29)	(26)
合并资管产品持有公司股份加权平均数(注)	(417)	(417)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7,834	17,837

注：合并资管产品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于2018年12月31日为417百万股(2017年12月31日：417百万股)。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全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均已转换为假设，以调整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当期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本公司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为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7,404	89,088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7,834	17,837
加：假定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所持股份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29	26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7,863	17,863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6.01	4.99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2.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7年 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参见附注四)	2018年 1月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2018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	46,134	(46,134)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	(5,795)	(5,795)	7,929	-	2,134	11,673	(410)	(2,815)	7,929	51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439	439	461	-	900	793	(26)	(192)	461	114
影子会计调整	(6,416)	10,383	3,967	(4,176)	-	(209)	(5,585)	(11)	1,399	(4,176)	(2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8	-	368	1,139	-	1,507	1,139	-	-	1,139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	-	60	390	-	450	390	-	-	390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	14,977	14,977	(12,078)	-	2,899	(19,121)	-	6,946	(12,078)	(97)
影子会计调整	-	(8,944)	(8,944)	7,918	-	(1,026)	10,623	-	(2,666)	7,918	39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	-	-	-	(1,715)	(1,715)	-	-	-	-	-
合计	40,146	(35,074)	5,072	1,583	(1,715)	4,940	(88)	(447)	2,672	1,583	554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7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6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2017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	20,570	25,564	46,134	46,746	(8,093)	(12,740)	25,564	349
影子会计调整	(3,229)	(3,187)	(6,416)	(10,609)	6,321	1,087	(3,187)	(1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53	(885)	368	(924)	-	-	(885)	(39)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	92	60	93	-	-	92	1
合计	18,562	21,584	40,146	35,306	(1,772)	(11,653)	21,584	297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8年度	2017年度
净利润	120,452	99,978
加：信用减值损失和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3,814	45,25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1,335	1,341
固定资产折旧	4,029	3,312
无形资产摊销	2,794	2,2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84	1,668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损失	38	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284	(3,271)
投资收益	(195,233)	(192,757)
汇兑损失	946	128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18,227	11,167
提取各项保险准备金	212,784	234,1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净额的变动	(8,100)	(8,8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净增加额	(161,051)	(403,5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净增加额	126,257	330,4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260	121,28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情况

	2018年度	2017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219,959	202,47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02,471)	(301,55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88,065	106,193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06,193)	(65,9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净额	(640)	(58,888)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大额现金流量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上海家化销售收入	7,053	6,344
贵金属业务	34,996	-
票据转让价差	835	525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1,198	832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大额现金流量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业务宣传费	11,889	20,081
租金支出	4,081	4,764
支付的退保金	19,802	20,464
上海家化营业成本	2,585	2,931
贵金属业务	-	4,369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以下项目(原始期限均不超过三个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现金		
库存现金	5,019	4,228
银行存款	93,407	104,79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899	32,898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23,451	20,883
其他货币资金	2,049	9,071
结算备付金	467	591
拆出资金	53,667	30,003
小计	219,959	202,471
现金等价物		
债券投资	2,534	13,1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5,531	93,008
小计	88,065	106,193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024	308,664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4.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定期存款、债券、基金、股票、贷款、借款、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吸收存款等。

(1) 金融工具分类

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如下：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21,911	16,192	21,911	16,1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4,939	141,250	824,939	141,250
其他债权投资	310,901	-	310,90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639	-	222,639	-
债权投资	2,075,151	-	2,097,40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75,098	-	775,0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243,768	-	1,206,471
货币资金	474,059	568,399	474,059	568,399
结算备付金	8,964	6,011	8,964	6,011
拆出资金	74,434	60,415	74,434	60,4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951	99,296	92,951	99,296
应收利息	-	51,900	-	51,900
应收款项	22,798	72,061	22,798	72,061
长期应收款	165,214	112,028	165,214	112,028
发放贷款及垫款	1,929,842	1,660,864	1,929,842	1,661,301
定期存款	172,033	154,077	172,033	154,077
应收款项类投资	-	847,198	-	851,51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446	12,250	12,446	12,250
其他资产	71,376	92,966	71,376	92,966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4.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2,247	17,950	22,247	17,9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975	14,060	16,975	14,060
短期借款	93,627	90,310	93,627	90,3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9,756	130,652	149,756	130,652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87,096	422,379	387,096	422,379
拆入资金	24,606	28,024	24,606	28,0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9,028	133,981	189,028	133,981
吸收存款	2,089,029	1,930,404	2,089,029	1,930,404
代理买卖证券款	25,315	22,291	25,315	22,291
应付款项	9,779	8,522	9,779	8,522
应付利息	-	30,696	-	30,696
长期借款	148,069	109,165	148,069	109,165
应付债券	556,875	451,283	555,701	450,142
其他负债	183,097	240,977	183,097	240,977

以上金融资产和负债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下文描述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和假设。

公允价值接近其账面价值的资产

期限很短(少于3个月)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因剩余期限不长, 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该假设同样适用于定期存款和没有固定到期日的活期存款。其他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利率定期进行调整, 以反映初始确认后的市场利率的变动, 因此公允价值亦与账面价值相若。

本集团的浮动利率贷款每年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利率进行重新定价, 因此账面金额与公允价值相若。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4.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在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将其初始确认时的市场利率与同类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利率进行比较。固定利率存款的公允价值乃以市场上风险和到期日与其类似的金融产品的市场收益率为折现率，对该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后的结果。具有报价的债券的公允价值乃基于其公开市场报价。不具有公开市场报价的债券的公允价值乃以市场上同类投资的市场收益率为贴现率，对该金融工具剩余期限的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后的结果。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

本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及披露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是指同类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的标志是存在容易获取的及时的交易所、券商、经纪人、行业协会、定价机构及监管机构的报价，并且此类报价能够代表实际发生的公平市场交易的价格。本集团主要采用收盘价作为金融资产的计价。第一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基金、债券和开放式基金；

第二层次是指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次输入值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此类估值方法最大限度利用了观察的市场数据并尽量少使用公司自身参数；

第三层次是指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次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基于此考虑，输入值的重要程度应从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角度考虑。

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

对于第二层次，其估值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参数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收集、分析和解释多重来源的相关市场交易信息和其他关键估值模型的参数，并采用广泛应用的内部估值技术，提供各种证券的理论报价。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属于第二层次。本集团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中，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对于第三层次，判断公允价值归属第三层次主要根据计量资产公允价值所依据的某些无法直接观察的参数的重要性。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4.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下表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三个层次披露的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18,343	151,024	-	169,367
基金	131,861	68,764	128	200,753
股票	79,294	10,346	-	89,640
理财产品投资及其他投资	4	280,037	85,138	365,179
	229,502	510,171	85,266	824,939
衍生金融资产				
利率掉期	-	12,013	-	12,013
货币远期及掉期	-	7,622	-	7,622
其他	-	2,276	-	2,276
	-	21,911	-	21,911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	35,381	223,933	-	259,314
理财产品投资及其他投资	-	34,836	16,751	51,587
	35,381	258,769	16,751	310,9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154,235	-	-	154,235
优先股	-	66,682	-	66,682
非上市股权	-	-	1,722	1,722
	154,235	66,682	1,722	222,6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	3,756	-	3,7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	61,687	61,687
金融资产合计	419,118	861,289	165,426	1,445,833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掉期	-	12,147	-	12,147
货币远期及掉期	-	6,898	-	6,898
其他	-	3,202	-	3,202
	-	22,247	-	22,2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477	7,532	966	16,975
金融负债合计	8,477	29,779	966	39,222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4.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2017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4,140	59,661	-	63,801
基金	21,528	10,993	970	33,491
股票	16,697	281	-	16,978
信托产品、理财产品、资管计划及其他权益投资	-	19,832	7,148	26,980
	42,365	90,767	8,118	141,250
衍生金融资产				
利率掉期	-	225	-	225
货币远期及掉期	-	14,107	-	14,107
其他	-	1,860	-	1,860
	-	16,192	-	16,1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	42,676	179,155	40	221,871
基金	51,555	5,380	-	56,935
股票	254,328	5,610	-	259,938
信托产品、理财产品、资管计划及其他权益投资	-	64,969	171,259	236,228
	348,559	255,114	171,299	774,972
金融资产合计	390,924	362,073	179,417	932,414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掉期	-	100	-	100
货币远期及掉期	-	15,848	-	15,848
其他	-	2,002	-	2,002
	-	17,950	-	17,9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076	4,370	614	14,060
金融负债合计	9,076	22,320	614	32,010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4.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下表为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金融工具按三个层次披露的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债权投资	40,053	1,963,798	93,554	2,097,405
金融资产合计	40,053	1,963,798	93,554	2,097,405
应付债券	66,202	489,499	-	555,701
金融负债合计	66,202	489,499	-	555,701

	2017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有至到期投资	48,656	1,157,439	376	1,206,471
金融资产合计	48,656	1,157,439	376	1,206,471
应付债券	68,972	381,170	-	450,142
金融负债合计	68,972	381,170	-	450,142

公允价值接近其账面价值的金融资产与负债不包含在以上金融工具披露中。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4.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变动列示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8,118	4,721
会计政策变更	81,853	-
2018年1月1日 / 2017年1月1日余额	89,971	4,721
购买	97,487	2,756
出售	(112,161)	(775)
转入第三层次	40	-
计入损益的利得	9,929	1,416
年末余额	85,266	8,1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年初余额	-	119,147
购买	-	100,232
出售	-	(61,072)
转入第三层次	-	14,096
转出第三层次	-	(3,302)
计入损益的利得	-	3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	2,168
年末余额	-	171,299
其他债权投资		
年初余额	11,226	-
出售	(1,000)	-
发行	153,923	-
结算	(148,319)	-
计入损益的利得	921	-
年末余额	16,751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4.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变动列示如下:(续)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年初余额	1,025	-
购买	697	-
年末余额	1,72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年初余额	24,428	-
购买	3,414,352	-
出售	(3,376,952)	-
计入损益的利得	(141)	-
年末余额	61,687	-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4.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第三层次金融工具计入当年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8年度		合计
	已实现收益	未实现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6	9,603	9,929
其他债权投资	921	-	9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141)	-	(141)
	1,106	9,603	10,709

	2017年度		合计
	已实现收益	未实现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1,415	1,4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	-	30
	31	1,415	1,446

以上金融工具层次披露均不包含投资连结保险账户余额。

于2018年度没有重大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金融工具的转移。转入第三层次是由于本年部分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输入值发生改变。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5. 金融资产的转让

在日常业务中, 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 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与报酬时, 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 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全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 包括资产证券化业务中证券化的信贷资产以及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担保物交付给交易对手的证券。

本集团的子公司平安银行、平安证券和平安融资租赁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对于部分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集团保留了相关信贷资产的风险和报酬, 故未对该部分证券化的信贷资产进行终止确认资产。

其他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担保物交付给交易对手的证券, 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 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 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在某些情况下, 若相关证券价值上升或下降, 本集团可以要求交易对手增加或收回抵押物。对于上述交易, 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大部分风险和报酬, 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

下表为已转让给第三方而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及相关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转让资产账面价值	相关负债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账面价值	相关负债账面价值
卖出回购交易	1,836	1,836	4,299	4,299
资产证券化	2,961	2,961	2,112	2,112

九、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保险事故发生的频率、严重程度，退保情况等因素估计不足，导致实际赔付超出预期赔付的风险。在保险合同下，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 ▶ 发生性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 严重性风险 – 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 发展性风险 – 保险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风险的波动性可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而得以改善，因为较分散的合同组合很少因组合中某部分的变动而使整体受到影响。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集团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身保险合同、财产保险和短期人身保险合同等。就以死亡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增加整体索赔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最重要的影响因素是有助延长寿命的医学水平和社会条件的不断改善。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因素影响。

目前，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风险的各地区未存在重大分别，但不合理的金额集中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对于含固定和保证给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并无可减少保险风险的重大缓和条款和情况。但是，对于若干分红保险合同而言，其分红特征使较大部分保险风险由投保方所分担。

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或行使年金转换权利等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集团的保险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本集团保险风险按业务类别划分的集中度于附注八、43按主要业务类别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分析中反映。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长期人身保险合同

假设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人身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折现率/投资收益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及费用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单一假设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长期人身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产生的影响。本集团已考虑下列假设的变动：

- ▶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假设增加10个基点；
- ▶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假设减少10个基点；
- ▶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上升10% (对于年金险的死亡率，保单领取期前上升10%，保单领取期后下降10%)；
- ▶ 保单退保率增加10%；及
- ▶ 保单维护费用率增加5%。

单项变量变动	2018年12月31日				
	对寿险和 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毛额的影响	对寿险和 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净额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 税前影响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增加10个基点	(6,446)	(6,446)	6,446	6,446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减少10个基点	6,622	6,622	(6,622)	(6,622)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	+10%	44,436	44,436	(44,436)	(44,436)
保单退保率	+10%	13,870	13,870	(13,870)	(13,870)
保单维护费用率	+5%	3,066	3,066	(3,066)	(3,066)

注：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寿险和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考虑到保监会财会部函[2017]637号文等相关规定，此处的结果为“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增加或减少10个基点后确定的折现率假设计算的敏感性结果。

九、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长期人身保险合同(续)

敏感性分析(续)

单项变量变动	2017年12月31日				
	对寿险和 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毛额的影响	对寿险和 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净额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增加10个基点	(4,957)	(4,957)	4,957	4,957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减少10个基点	5,093	5,093	(5,093)	(5,093)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	+10%	32,477	32,477	(32,477)	(32,477)
保单退保率	+10%	10,391	10,391	(10,391)	(10,391)
保单维护费用率	+5%	2,563	2,563	(2,563)	(2,563)

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合同

假设

估计采用的主要假设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用、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基于本集团的过往赔付经验确定。须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对估计的影响。

其他主要假设包括结付延迟等。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将影响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的未决赔款准备金。若干变量的敏感度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计程序的不确定性等。此外，由于保险事故发生日、报案日和最终结案日之间的时间差异，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金额于资产负债日存在不确定性。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4)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合同(续)

敏感性分析(续)

本集团财产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69,852	83,767	94,445	112,013	134,483	
1年后	69,292	81,490	95,508	109,867	-	
2年后	67,587	80,012	89,642	-	-	
3年后	66,866	75,772	-	-	-	
4年后	64,473	-	-	-	-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64,473	75,772	89,642	109,867	134,483	474,237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62,833)	(72,719)	(81,964)	(85,635)	(87,426)	(390,577)
小计						83,660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贴现及风险边际						5,781
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						89,441

本集团财产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59,864	72,724	85,558	104,195	125,966	
1年后	59,479	70,855	86,439	101,879	-	
2年后	58,057	69,493	81,264	-	-	
3年后	57,416	65,717	-	-	-	
4年后	55,312	-	-	-	-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55,312	65,717	81,264	101,879	125,966	430,138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53,863)	(63,159)	(74,469)	(80,108)	(83,469)	(355,068)
小计						75,070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贴现及风险边际						5,661
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						80,731

九、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4)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合同(续)

敏感性分析(续)

本集团短期人身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6,732	8,415	11,458	13,341	16,879	
1年后	6,786	7,904	10,875	12,779	-	
2年后	6,715	7,900	10,657	-	-	
3年后	6,758	7,875	-	-	-	
4年后	6,739	-	-	-	-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6,739	7,875	10,657	12,779	16,879	54,929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6,763)	(7,831)	(10,541)	(12,378)	(11,923)	(49,436)
小计						5,493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及风险边际						1,622
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						7,115

本集团短期人身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6,367	8,175	11,033	12,779	15,809	
1年后	6,574	7,673	10,544	12,191	-	
2年后	6,536	7,663	10,675	-	-	
3年后	6,551	7,644	-	-	-	
4年后	6,536	-	-	-	-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6,536	7,644	10,675	12,191	15,809	52,855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6,536)	(7,644)	(10,197)	(11,823)	(11,227)	(47,427)
小计						5,428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及风险边际						1,285
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						6,713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4)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合同(续)

敏感性分析(续)

平均赔款成本的单项变动，会导致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比例变动，分析如下：

单项变量变动	2018年12月31日			
	对未决赔款 准备金毛额的影响	对未决赔款 准备金净额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 税前影响
	增加	增加	减少	减少
平均赔款成本				
财产保险	+5%	4,472	4,037	(4,037)
短期人身保险	+5%	356	336	(336)

单项变量变动	2017年12月31日			
	对未决赔款 准备金毛额的影响	对未决赔款 准备金净额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 税前影响
	增加	增加	减少	减少
平均赔款成本				
财产保险	+5%	4,252	3,821	(3,821)
短期人身保险	+5%	279	268	(268)

再保险

本集团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成数分保及溢额分保，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自留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单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或应收分保账款。

尽管本集团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能解除本集团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波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变动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因汇率(外汇风险)、市场利率(利率风险)和市场价格(价格风险)波动而引起的三种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人民币与本集团从事业务地区的其他货币之间的汇率波动会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目前本集团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自美元对人民币及港元对人民币的汇率波动。本集团对各种货币头寸设定限额,每日监测货币头寸规模,并且使用对冲策略将其头寸控制在设定的限额内。

以下是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关键变量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利润及权益(因对汇率敏感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化)的税前影响。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会对市场风险的最终影响金额产生重大作用,但为了描述变量的影响情况,本集团假定其变化是独立的。

	变量变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美元	对人民币增值5%	368	1,253	(1,282)	381
港元	对人民币增值5%	871	1,058	305	2,344
其他币种	对人民币增值5%	429	445	(5)	231
		1,668	2,756	(982)	2,956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5%	(368)	(1,253)	1,282	(381)
港元	对人民币贬值5%	(871)	(1,058)	(305)	(2,344)
其他币种	对人民币贬值5%	(429)	(445)	5	(231)
		(1,668)	(2,756)	982	(2,956)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本集团主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百万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货币资金	423,770	40,065	5,995	4,229	474,059
结算备付金	8,932	13	19	-	8,964
拆出资金	26,571	47,366	-	497	74,4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2,919	91,480	18,976	11,564	824,9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951	-	-	-	92,951
应收保费	66,011	1,088	51	-	67,150
应收款项	22,722	-	-	76	22,798
应收分保账款	8,132	522	29	-	8,68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5,145	1,104	422	-	16,671
长期应收款	165,214	-	-	-	165,214
保户质押贷款	111,219	-	-	-	111,219
发放贷款及垫款	1,799,339	103,086	8,459	18,958	1,929,842
定期存款	171,745	253	35	-	172,0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5,145	-	7,494	-	222,639
其他债权投资	298,713	11,864	7	317	310,901
债权投资	2,046,742	25,447	2,091	871	2,075,151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413	33	-	-	12,446
其他资产	66,893	4,193	237	53	71,376
	6,254,576	326,514	43,815	36,565	6,661,470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2018年12月31日

(百万元)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短期借款	70,266	20,859	2,502	-	93,6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9,756	-	-	-	149,756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83,209	3,880	7	-	387,096
拆入资金	925	16,919	-	6,762	24,6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975	-	-	-	16,9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1,235	7,793	-	-	189,028
吸收存款	1,873,233	204,161	7,882	3,753	2,089,029
代理买卖证券款	24,734	164	417	-	25,315
应付款项	9,778	1	-	-	9,77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187	7	1	-	11,195
应付分保账款	10,114	446	27	-	10,587
应付职工薪酬	35,958	24	17	-	35,999
应付赔付款	51,625	51	-	3	51,679
应付保单红利	52,568	21	-	2	52,59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22,908	6	-	1	622,915
保险合同准备金	1,602,355	2,217	823	16	1,605,411
长期借款	103,065	38,914	1,091	4,999	148,069
应付债券	533,567	18,239	5,069	-	556,875
其他负债	180,212	2,547	332	5	183,096
	5,913,670	316,249	18,168	15,541	6,263,628
外币净头寸		10,265	25,647	21,024	56,936
外币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14,788	(4,485)	(12,129)	(1,826)
合计		25,053	21,162	8,895	55,110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343,719	49,219	319	4,475	397,732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2017年12月31日

(百万元)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货币资金	520,477	35,666	8,300	3,956	568,399
结算备付金	5,983	2	26	-	6,011
拆出资金	17,689	38,871	3,125	730	60,4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1,868	8,769	199	414	141,2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9,296	-	-	-	99,296
应收利息	50,699	1,058	74	69	51,900
应收保费	44,776	874	44	-	45,694
应收款项	72,061	-	-	-	72,061
应收分保账款	7,336	630	23	-	7,989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373	1,003	257	-	15,633
长期应收款	112,028	-	-	-	112,028
保户质押贷款	83,203	-	-	-	83,203
发放贷款及垫款	1,535,529	99,545	9,955	15,835	1,660,864
定期存款	153,514	543	20	-	154,0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9,814	43,759	43,148	8,377	775,0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30,806	11,629	846	487	1,243,768
应收款项类投资	832,432	12,220	1,895	651	847,198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219	31	-	-	12,250
其他资产	91,501	817	602	46	92,966
	5,695,604	255,417	68,514	30,565	6,050,100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2017年12月31日

(百万元)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短期借款	75,887	14,423	-	-	90,3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0,652	-	-	-	130,652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88,421	33,555	13	390	422,379
拆入资金	5,720	18,542	-	3,762	28,0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056	4	-	-	14,0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3,964	9,697	320	-	133,981
吸收存款	1,739,062	173,272	13,671	4,399	1,930,404
代理买卖证券款	21,751	162	377	1	22,291
应付款项	8,522	-	-	-	8,52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809	8	1	-	9,818
应付分保账款	9,053	440	23	-	9,516
应付职工薪酬	35,559	13	34	-	35,606
应付利息	28,700	1,897	93	6	30,696
应付赔付款	45,048	29	-	3	45,080
应付保单红利	45,603	17	-	2	45,6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548,838	7	-	1	548,846
保险合同准备金	1,389,063	1,680	788	17	1,391,548
长期借款	75,328	26,769	1,041	6,027	109,165
应付债券	437,033	11,715	2,535	-	451,283
其他负债	229,903	9,507	293	1,274	240,977
	5,361,972	301,737	19,189	15,882	5,698,780
外币净头寸		(46,320)	49,325	14,683	17,688
外币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53,939	(2,444)	(10,070)	41,425
合计		7,619	46,881	4,613	59,113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308,826	42,808	1,626	697	353,957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由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有关，主要是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投资因投资工具的市值变动而面临价格风险，该变动可因只影响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响市场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本集团通过分散投资，为不同证券投资设置投资上限等方法来管理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10天市场价格风险价值计算方法来估计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敞口。本集团采用10天作为持有期间是因为本集团假设并非所有投资均能在同一天售出。另外，风险价值的估计是在假设正常市场条件并采用99%的置信区间而作出的。

风险价值乃基于市场价格的历史相关性和波动性且假设了未来价格的变动呈统计学分布，故使用风险价值有其局限性。由于风险价值严重依赖历史数据提供信息且无法准确预测风险因素的未来变化及修正，一旦风险因素未能与正态分布假设一致，市场剧烈变动的可能性将会被低估。风险价值也有可能因关于风险因素以及有关特定工具的风险因素之间关系的假设的不同，而被低估或者高估。即使一天当中形势不断变化，风险价值也只能代表每个交易日结束时的风险组合，并且不能描述超过99%置信区间情况下的任何损失。

实际上，真实的交易结果可能与风险价值的评估有所不同，特别是在极端市场状况下该评估并不能提供一个有意义的损益指标。

在正常市场条件下，本集团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采用风险价值模型估计的10天潜在损失如下：

(百万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	15,799	9,455

根据10个交易日持有期间的市场价格变动，本集团预计有99%的可能现有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的损失不会超过人民币15,799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价值/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规定其须维持一个适当的固定及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有关政策亦规定本集团管理计息金融资产及计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浮动利率工具一般不到一年便会重新估价一次。固定利率工具的利率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时固定，在到期前不会改变。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以下金融资产将对本集团税前利润(通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和税前股东权益(通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影响。

(百万元)	利率变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券	下降50个基点	-	-	460	5,07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券	增加50个基点	-	-	(460)	(5,072)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债券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	下降50个基点	1,739	8,356	-	-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债券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	增加50个基点	(1,739)	(8,356)	-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以下敏感性分析基于浮动利率债券、浮动利率定期存款和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一、浮动利率债券、浮动利率定期存款和发放贷款及垫款于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一个重新定价日利率发生变动；二、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三、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税前利润和税前股东权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百万元)	利率变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浮动利率债券	增加50个基点	109	109	140	140
浮动利率定期存款	增加50个基点	18	18	18	18
发放贷款及垫款	增加50个基点	5,930	5,930	5,148	5,148
浮动利率债券	下降50个基点	(109)	(109)	(140)	(140)
浮动利率定期存款	下降50个基点	(18)	(18)	(18)	(18)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下降50个基点	(5,930)	(5,930)	(5,148)	(5,148)

本集团按合同到期日或合同重新定价日较早者分析的面临利率风险的定期存款(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7,939	7,440
3个月至1年(含1年)	21,346	9,770
1年至2年(含2年)	34,745	43,370
2年至3年(含3年)	36,226	40,537
3年至4年(含4年)	25,074	20,570
4年至5年(含5年)	19,393	27,890
5年以上	19,116	1,000
浮动利率	3,499	3,500
	167,338	154,077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按合同到期日或合同重新定价日较早者分析的面临利率风险的债券、债权计划及理财产品投资等债务工具(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固定利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62,195	12,849	37,158	112,202
3个月至1年(含1年)	206,170	38,186	86,309	330,665
1年至2年(含2年)	193,139	17,424	50,202	260,765
2年至3年(含3年)	181,139	36,457	39,282	256,878
3年至4年(含4年)	165,306	30,194	28,484	223,984
4年至5年(含5年)	148,573	34,358	17,621	200,552
5年以上	969,830	137,179	80,714	1,187,723
浮动利率	115,665	25	57,488	173,178
	2,042,017	306,672	397,258	2,745,947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应收款项类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固定利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00,201	27,846	21,249	26,704	176,000
3个月至1年(含1年)	163,168	84,695	36,103	1,731	285,697
1年至2年(含2年)	76,504	87,422	26,498	7,867	198,291
2年至3年(含3年)	121,890	99,040	23,551	8,881	253,362
3年至4年(含4年)	38,321	103,171	17,684	2,712	161,888
4年至5年(含5年)	74,132	110,383	26,831	2,786	214,132
5年以上	153,567	703,584	73,165	4,626	934,942
浮动利率	119,415	27,627	15,944	18,915	181,901
	847,198	1,243,768	241,025	74,222	2,406,213

浮动利率的定期存款及债券,其利率将在不超过1年的时间间隔内重新定价。固定利率的定期存款及债券,其利率在到期日前的期间内已固定。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保户质押贷款、融资融券、财务担保及贷款承诺等有关。本集团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对信用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督及报告。

(1) 信用风险管理

银行信贷业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银行业务制订了一套规范的信贷审批流程和内部控制机制，对信贷业务实行全流程管理。公司贷款和零售贷款的信贷管理程序可分为：信贷调查、信贷审查、信贷审批、信贷款项、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另外，本集团银行业务制定了有关授信工作尽职规定，明确授信业务各环节的工作职责，有效控制信贷风险，并加强信贷合规监管。

本集团银行业务进一步完善授信风险监测预警管理体系，加强授信风险监测。积极应对信贷环境变化，定期分析信贷风险形势和动态，有前瞻性地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建立问题授信优化管理机制，加快问题授信优化进度，防范形成不良贷款。

财务担保及贷款承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发放贷款及垫款的风险相似。因此，该类交易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押担保要求等与发放贷款及垫款业务相同。

投资业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债权型投资主要通过内部评级政策及流程对现有投资进行信用评级，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交易对手，并设立严格的准入标准。

本集团的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国内发行的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和债权投资计划、各类理财产品投资等。本集团主要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谨慎选择具备适当信用水平的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对投资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保险业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在签订再保险合同之前，会对再保险公司进行信用评估，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以降低信用风险。

保户质押贷款的额度是根据客户有效保单现金价值给予一定的折扣而设定，其保单贷款的期限在保单有效期内，与其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的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管理(续)

存款类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

下表列示本集团在中国人民银行及主要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货币资金、定期存款、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存出资本保证金和存出保证金的合计数(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

	2018年12月31日
中国人民银行	281,252
存款余额前五大商业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46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40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79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00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73
其他主要银行及金融机构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7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4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41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99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931
其他	244,859
	743,483
	2017年12月31日
中国人民银行	305,986
存款余额前五大商业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97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35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05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98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432
其他主要银行及金融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434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839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57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34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70
其他	264,077
	802,127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管理(续)

金融资产账龄分析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未减值的逾期金融资产				未发生减值的逾期金融资产小计	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30天及以内	逾期31-90天	逾期90天以上			
货币资金 -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130,253	-	-	-	-	31	130,284
拆出资金	59,015	1,400	-	-	1,400	21	60,4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9,251	59	-	-	59	-	99,310
应收保费	42,674	11	19	5	35	4,888	47,597
应收分保账款	6,710	259	892	108	1,259	32	8,001
长期应收款	112,028	-	-	-	-	1,682	113,71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643,868	11,151	6,454	14,761	32,366	28,952	1,705,186
其中：企业贷款及垫款	807,406	5,978	3,587	14,705	24,270	18,944	850,620
个人贷款及垫款	836,462	5,173	2,867	56	8,096	10,008	854,566
合计	2,093,799	12,880	7,365	14,874	35,119	35,606	2,164,524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长期应收款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的模型、参数、和假设说明如下: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按照不同的资产的风险特征差异,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风险敞口(EAD)、违约概率(PD)及违约损失率(LGD)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 i)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ii)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iii)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整个存续期的违约概率是基于到期信息由12个月违约概率推演而成。到期分析覆盖了资产从初始确认到整个存续期结束的违约变化情况。到期组合的基础是可观察的历史数据,并假定同一组合和信用等级的资产的情况相同。上述分析以历史数据作为支持。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变化。本集团进行金融工具的减值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判断金融工具阶段划分。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债务人违约概率的变化、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变化时,本集团未推翻准则关于逾期超过30天即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假设。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修订后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90天以上
- 内部信用评级为违约等级
- 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债务人的债权人给予债务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前瞻性信息

在确定12个月及整个存续期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时应考虑前瞻性经济信息。本集团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宏观经济指标,通过指标池建立、数据准备、前瞻性调整建模等步骤建立宏观经济前瞻调整模型,指标池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变动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同比变动率、采购经理指数等。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历史上与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并通过预测未来经济指标确定预期的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估值方法和关键假设在2018年度没有发生重大变更。

2018年,本集团从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布的中国宏观经济数据库采集过去10年的宏观经济指标时间序列数据,分析经济指标之间的跨期内生关系,在蒙特卡洛方法模拟随机冲击基础上,建立预测函数,结合专家经验判断,选取不同分位点作为不同情景的取值。除了考虑基本经济情景外,本集团也考虑了其他可能的情景及情景权重。根据对每一个主要产品结构的分析,设定不同的情景,以确保考虑到指标非线性发展特征。本集团定期重新评估情景的数量及其特征。于2018年度,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来确定经济情景权重,也同时考虑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结果的范围,确定最终宏观经济假设及权重以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统计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本集团至少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并提供未来的最佳估计,并定期检测评估结果。

2018年度,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列示如下:

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变动率	6.2%-6.6%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同比变动率	2.0%-3.0%
采购经理指数(PMI)	49.5%-51.1%
广义货币(M2)同比变动率	7.9%-9.7%

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经济指标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重大差异。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敏感性分析

预期信用损失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对于本集团的银行业务，假设乐观情形的权重增加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减少10%，本集团于2018年12月31日的信用减值准备减少人民币571百万元；假设悲观情形的权重增加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减少10%，本集团的信用减值准备增加人民币814百万元。

下表展示了假设信用风险发生显著变化，导致阶段二的金融资产及信用承诺全部进入阶段一，确认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将发生的变化：

	2018年12月31日
假若阶段二的金融资产及信用承诺	
全部计入第一阶段，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合计金额	67,177
于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合计金额	75,168
差异 - 金额	(7,991)
差异 - 百分比	-11%

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的影响下，对于表内资产，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账面净额列示。本集团还因提供信用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三、3中披露。

本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的行业集中度和地区集中度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八、11(2)及(5)。

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所需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的选择，本集团设立了相关规范。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 对于保户质押贷款，担保物主要为保单现金价值；
- ▶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担保物主要为有价证券；
- ▶ 对于商业贷款，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存货、股权和应收款项等；
- ▶ 对于个人贷款，担保物主要为居民住宅。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续)

管理层在进行损失准备的充足性审查时监视担保物的市场价值，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本集团采取有序的方式处置抵债资产。处置所得用于清偿或减少尚未收回的款项。一般而言，本集团不会将得到的抵债资产用于商业用途。

原已逾期或发生减值但相关合同条款已重新商定过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及垫款	23,039	26,672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续)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列示。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影响下，对于表内资产，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账面净值列示：

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货币资金	474,059	-	-	474,059	568,399
结算备付金	8,964	-	-	8,964	6,011
拆出资金	74,434	-	-	74,434	60,4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543	94	314	92,951	99,296
应收利息	-	-	-	-	51,900
应收款项	21,980	620	198	22,798	72,061
长期应收款	161,723	3,080	411	165,214	112,028
发放贷款及垫款	1,862,894	37,254	29,694	1,929,842	1,660,864
定期存款	172,033	-	-	172,033	154,077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446	-	-	12,446	12,250
其他债权投资	310,017	43	841	310,901	-
债权投资	2,061,651	5,524	7,976	2,075,151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1,243,768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	-	847,1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	-	-	221,871
其他资产	78,301	-	-	78,301	92,966
小计	5,331,045	46,615	39,434	5,417,094	5,203,104
表外项目	391,548	4,751	733	397,032	354,755
合计	5,722,593	51,366	40,167	5,814,126	5,557,859

本集团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担保品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8,007百万元；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债权投资的担保品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3,935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

账面总额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2018年度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本年净增加/减少 ^(注)	三阶段变动				
				第一阶段至第二阶段净转入/(转出)	第一阶段至第三阶段净转入/(转出)	第二阶段至第三阶段净转入/(转出)		
发放贷款及垫款	第一阶段	1,563,237	383,823	(65,775)	(1,277)	-	-	1,880,008
	第二阶段	44,635	(20,413)	65,775	-	(44,812)	-	45,185
	第三阶段	71,579	(13,182)	-	1,277	44,812	(45,804)	58,682
	小计	1,679,451	350,228	-	-	-	(45,804)	1,983,875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1,931,311	139,002	(3,091)	-	-	-	2,067,222
	第二阶段	13,419	(3,733)	3,091	-	(6,906)	-	5,871
	第三阶段	11,666	(3,209)	-	-	6,906	-	15,363
	小计	1,956,396	132,060	-	-	-	-	2,088,456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220,085	90,816	(556)	(328)	-	-	310,017
	第二阶段	-	-	556	-	(513)	-	43
	第三阶段	-	-	-	328	513	-	841
	小计	220,085	90,816	-	-	-	-	310,901

注：本年因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减值准备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2018年度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本年净增加/减少 ^(注1)	拨备新增/冲回 ^(注2)	三阶段变动				
				第一阶段至第二阶段净转入/(转出)	第一阶段至第三阶段净转入/(转出)	第二阶段至第三阶段净转入/(转出)			
发放贷款及垫款	第一阶段	11,941	9,592	957	(5,175)	(49)	-	-	17,266
	第二阶段	3,447	(889)	9,600	5,175	-	(9,402)	-	7,931
	第三阶段	32,375	(5,263)	38,231	-	49	9,402	(45,804)	28,990
	小计	47,763	3,440	48,788	-	-	-	(45,804)	54,187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3,740	3,759	(482)	(1,446)	-	-	-	5,571
	第二阶段	702	(80)	24	1,446	-	(1,745)	-	347
	第三阶段	3,980	(454)	2,116	-	-	1,745	-	7,387
	小计	8,422	3,225	1,658	-	-	-	-	13,305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530	158	24	(43)	(14)	-	-	655
	第二阶段	-	-	-	43	-	(42)	-	1
	第三阶段	-	-	468	-	14	42	-	524
	小计	530	158	492	-	-	-	-	1,180

注1：本年因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注2：该项目主要包括模型参数的常规更新导致违约概率、违约敞口、阶段和违约损失率变动，以及阶段变化而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本集团根据资产信用质量和资产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内部评级，按内部评级标尺将金融工具的信用等级可进一步区分为“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和“违约”。“低风险”一般是指资产质量良好，存在充分的证据表明资产预期不会发生任何违约，或不存在理由怀疑资产已发生违约；“中风险”指资产质量较好或存在可能对资产质量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不存在足够理由怀疑资产已发生违约；“高风险”指存在对资产质量产生显著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尚未出现表明已发生违约的事件；“违约”的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发放贷款及垫款以及债权投资按信用风险等级做出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购入已发生 信用减值的 金融资产	
信用等级					
低风险	1,016,991	148	-	-	1,017,139
中风险	849,814	12,203	-	-	862,017
高风险	13,203	32,834	-	-	46,037
违约	-	-	58,682	-	58,682
账面总额	1,880,008	45,185	58,682	-	1,983,875
减值准备	(17,114)	(7,931)	(28,988)	-	(54,033)
账面价值	1,862,894	37,254	29,694	-	1,929,842

债权投资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购入已发生 信用减值的 金融资产	
信用等级					
低风险	1,912,560	1,098	-	-	1,913,658
中风险	145,506	2,926	-	-	148,432
高风险	9,156	1,847	-	-	11,003
违约	-	-	15,363	-	15,363
账面总额	2,067,222	5,871	15,363	-	2,088,456
减值准备	(5,571)	(347)	(7,387)	-	(13,305)
账面价值	2,061,651	5,524	7,976	-	2,075,151

九、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集团部分保单允许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使本集团面临潜在的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来控制流动性风险及确保本集团能够履行付款责任，及时为本集团的借贷和投资业务提供资金。

本集团的银行业务有潜在的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综合运用多种监管手段，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性风险，维持充足的流动性水平以满足各种资金需求和应对不利的市场状况。为有效监控管理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重视资金来源和运用的多样化，始终保持着较高比例的流动性资产。本集团按日监控资金来源与资金运用情况、存贷款规模、以及快速资金比例。同时，在运用多种流动性风险管理标准指标时，采用将预测结果与压力测试相结合的方式，对未来流动性风险水平进行预估，并针对特定情况提出相应解决方案。本集团通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保持稳定的存款基础等方法来控制银行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保险合同负债(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的相关剩余合同到期日(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时偿还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货币资金	152,703	27,093	50,163	618	-	248,567	479,144
结算备付金	8,964	-	-	-	-	-	8,964
拆出资金	1,522	62,508	10,753	-	-	-	74,7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158	39,097	100,932	199,434	152,196	350,102	901,9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20	85,867	5,505	410	-	-	93,602
应收保费	22,440	20,887	13,447	10,344	32	-	67,150
应收款项	2,689	6,729	7,423	6,551	-	-	23,392
应收分保账款	2,688	3,840	1,984	171	-	-	8,683
保户质押贷款	1,834	54,547	55,285	-	-	-	111,666
长期应收款	-	15,116	39,773	105,906	6,989	-	167,784
发放贷款及垫款	29,496	579,429	617,167	589,400	424,717	-	2,240,209
定期存款	-	9,747	28,685	135,195	19,299	-	192,926
其他债权投资	480	15,258	48,256	151,191	178,945	-	394,1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222,639	222,639
债权投资	11,170	83,377	334,406	939,296	1,682,740	-	3,050,989
存出资本保证金	-	836	5,462	7,405	-	-	13,703
其他资产	50,717	14,132	14,250	14,020	847	-	93,966
	346,681	1,018,463	1,333,491	2,159,941	2,465,765	821,308	8,145,649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时偿还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短期借款	9,088	27,225	64,638	-	-	-	100,9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8,898	113,059	-	-	-	151,957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4,834	139,023	113,948	12	-	-	387,817
拆入资金	-	14,420	10,541	-	-	-	24,9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	17,193	1,580	861	-	-	19,6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89,108	-	-	-	-	189,108
吸收存款	767,391	491,195	533,807	341,253	2,208	-	2,135,854
代理买卖证券款	25,315	-	-	-	-	-	25,315
应付款项	810	2,185	6,784	-	-	-	9,77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195	-	-	-	-	-	11,195
应付分保账款	2,955	4,015	3,044	573	-	-	10,587
应付赔付款	51,679	-	-	-	-	-	51,679
应付保单红利	52,591	-	-	-	-	-	52,59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20,872	50,887	227,363	572,599	-	871,721
保险合同准备金	-	(21,465)	(44,873)	(243,548)	5,447,042	-	5,137,156
长期借款	-	11,945	39,012	101,932	7,608	-	160,497
应付债券	-	66,809	323,186	160,876	35,714	-	586,585
其他负债	109,669	32,468	31,203	28,188	3,221	-	204,749
	1,165,534	1,033,891	1,246,816	617,510	6,068,392	-	10,132,143
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257	897	(449)	(35)	15	685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中：现金流入	32,581	488,019	388,765	11,330	-	-	920,695
现金流出	(34,161)	(487,530)	(388,821)	(11,214)	-	-	(921,726)
	(1,580)	489	(56)	116	-	-	(1,031)

九、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时偿还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货币资金	147,269	81,576	73,762	281	1,140	271,259	575,287
结算备付金	6,011	-	-	-	-	-	6,011
拆出资金	1,400	44,941	14,458	325	-	-	61,1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585	31,789	17,613	18,995	6,168	48,574	145,7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94,585	4,185	869	-	-	99,639
应收保费	4,043	15,912	12,371	13,314	54	-	45,694
应收款项	1,683	7,956	51,641	12,760	-	-	74,040
应收分保账款	1,105	4,982	1,889	13	-	-	7,989
保户质押贷款	34	37,789	46,682	-	-	-	84,505
长期应收款	-	5,481	29,624	74,753	2,170	-	112,028
发放贷款及垫款	50,194	432,182	517,173	564,950	356,122	-	1,920,621
定期存款	-	11,797	13,511	148,101	884	-	174,2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38	24,105	54,715	144,661	132,888	498,370	860,2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45,321	126,081	588,577	1,227,178	-	1,987,157
应收款项类投资	25,714	71,628	194,897	482,936	198,327	-	973,502
存出资本保证金	-	141	1,888	11,812	121	-	13,962
其他资产	27,359	30,761	15,078	28,378	571	-	102,147
	292,935	940,946	1,175,568	2,090,725	1,925,623	818,203	7,244,000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时偿还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短期借款	67	9,762	81,700	-	-	-	91,5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2,726	111,394	-	-	-	134,120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9,979	168,356	119,739	82	-	-	428,156
拆入资金	-	20,400	7,848	-	-	-	28,2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255	4,329	5,049	568	-	-	14,2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34,154	-	-	-	-	134,154
吸收存款	758,476	424,848	432,426	375,752	2,957	-	1,994,459
代理买卖证券款	22,291	-	-	-	-	-	22,291
应付款项	24	2,826	5,672	-	-	-	8,52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818	-	-	-	-	-	9,818
应付分保账款	5,580	2,256	1,665	15	-	-	9,516
应付赔付款	45,080	-	-	-	-	-	45,080
应付保单红利	45,622	-	-	-	-	-	45,6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17,078	45,552	200,020	493,518	-	756,168
保险合同准备金	-	7,756	(32,269)	(182,776)	4,696,752	-	4,489,463
长期借款	66	1,522	19,568	84,481	8,526	-	114,163
应付债券	-	184,488	131,112	131,071	40,914	-	487,585
其他负债	26,894	70,251	51,142	112,552	9,493	-	270,332
	1,058,152	1,070,752	980,598	721,765	5,252,160	-	9,083,427
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2,493)	(1,400)	395	(17)	21	(3,494)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中：现金流入	29,939	256,252	284,253	4,501	-	-	574,945
现金流出	(33,627)	(262,994)	(291,364)	(5,560)	-	-	(593,545)
	(3,688)	(6,742)	(7,111)	(1,059)	-	-	(18,600)

由于投资连结保险的投资风险完全由保户承担，投资连结投资账户资产及负债不包括在风险管理附注的分析中。投资连结保险需即时支付。本集团通过投资于高流动性的资产来管理投资连结险的流动性风险。具体投资资产组成参见附注八、28。

九、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外提供的信用承诺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信用承诺	59,113	95,850	215,584	96,713	121,003	588,263
2017年12月31日						
信用承诺	62,590	106,045	166,735	63,871	95,052	494,293

管理层预计在信用承诺到期时被授予人并不会全部使用有关承诺。

5. 资产与负债失配风险

本集团资产与负债管理的目标是匹配资产与负债的期限与利率。在目前的法规与市场环境下,本集团没有充足的期限足够长的资产可供投资,以与保险及投资合同负债的期限相匹配。然而,如果目前法规与市场环境允许,本集团将通过延长资产期限,以匹配新产生的保证收益率较低的负债,并减小与现有的保证收益率较高的负债的差异。

6.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定义所指操作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集团在管理其业务时会面临由多种不同因素而产生的操作风险。本集团通过建立及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规范政策制度、使用管理工具及报告机制、加强宣导培训等方法有效管控操作风险。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7.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需求主要基于本集团的规模、承保业务的种类以及运作的行业和地理位置。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确保本集团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和确保本集团维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达到支持本集团的业务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集团定期检查报告的资本水平与所需求的资本水平之间是否有任何不足，以此来管理资本需求。在经济条件和本集团经营活动的风险特征发生变化时，本集团会对当前的资本水平做出调整。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对股息的金额进行调整、对普通股股东返还股本或者发行股本证券。

根据中国保监会颁布的《中国保监会关于实施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集团于2016年1月1日开始执行偿二代，并相应调整了资本管理目标、政策和流程。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完全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其主要保险业子公司的实际资本及根据监管规定而需要的最低资本。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平安寿险	平安产险	本集团	平安寿险	平安产险
核心资本	1,258,768	741,727	77,057	1,115,365	680,450	70,095
实际资本	1,290,268	764,727	85,557	1,146,865	703,450	78,595
最低资本	596,238	349,513	38,236	533,775	300,453	36,14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11.1%	212.2%	201.5%	209.0%	226.5%	194.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16.4%	218.8%	223.8%	214.9%	234.1%	217.5%

本集团的偿付能力充足率是根据中国保监会有关规定计算的，反映企业集合的总体偿付能力指标。

本集团银行业依据中国银监会2012年6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本集团银行业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54%	8.28%
一级资本充足率	9.39%	9.18%
资本充足率	11.50%	11.20%

九、风险管理(续)

8. 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在正常商业活动中运用结构化主体实现不同目的,例如为客户进行结构化交易、为公共和私有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财务支持,以及代第三方投资者管理资产而收取管理费。这些结构化主体通过向投资者发行受益凭证或信托份额的方式运作,集团对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考虑因素详见附注四、42.(6)。

以下表格为集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相应的集团的投资额以及集团最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代表集团基于与结构化主体的安排所可能面临的最大风险。最大风险敞口具有不确定性,约等于公司投资额的账面价值之和。

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公司投资额以及公司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未合并结构化主体			
	总资产	账面价值	公司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持有利益性质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证券化	89,581	5,183	5,183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关联方管理资管计划	1,686,384	236,694	236,694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第三方管理资管计划	注1	443,679	443,679	投资收益
关联方管理理财产品	537,781	6,156	6,156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第三方管理理财产品	注1	14,837	14,837	投资收益

2017年12月31日	未合并结构化主体			
	总资产	账面价值	公司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持有利益性质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证券化	59,223	2,426	2,426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关联方管理资管计划	1,337,658	175,338	175,338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第三方管理资管计划	注1	476,103	476,103	投资收益
关联方管理理财产品	508,770	3,030	3,030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第三方管理理财产品	注1	26,545	26,545	投资收益

注1: 第三方管理资管计划及第三方管理理财产品由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其规模信息为非公开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利益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以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的理财产品投资,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下的信托计划下所购买的收益权中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于本年度，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 (i) 本公司的子公司；
- (ii)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iii)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 (iv)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v)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

(2) 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本公司的子公司及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基本资料及与本公司的关系分别详见附注六及附注八、20。

(3) 其他关联方 -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卜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卜蜂集团”)	股东的母公司	9.19%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	5.27%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卜蜂集团合计间接持有本公司9.19%的股份，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

(1)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2018年度	2017年度
卜蜂集团		
保费收入	24	4
赔款支出	1	1
租金收入	25	25
购买商品	39	32
陆金所控股		
利息收入	48	39
利息支出	211	490
其他收入	2,467	2,246
其他支出	746	898
平安好医生		
利息支出	106	-
其他收入	133	-
其他支出	1,285	-
平安医保科技		
利息支出	49	-
其他收入	81	-
其他支出	490	-
金融壹账通		
利息收入	128	-
利息支出	1	-
其他收入	322	-
其他支出	655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2) 本集团与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卜蜂集团		
吸收存款	1	2
陆金所控股		
吸收存款	17,501	18,789
发放贷款及垫款	19	1,720
应付往来款	4,104	15,786
应收往来款	6,539	11,022
平安好医生		
吸收存款	3,468	-
应付往来款	441	-
应收往来款	42	-
平安医保科技		
吸收存款	452	-
应付往来款	317	-
应收往来款	9	-
金融壹账通		
吸收存款	41	-
发放贷款及垫款	3,046	-
应付往来款	267	-
应收往来款	336	-

除上述金额外，2016年度本集团将其所持有的Gem Alliance Limited 100%的股权转让给陆金所控股，陆金所控股向本集团发行面值为1,953.8百万美元可转换本票作为股权转让对价。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仍继续持有上述可转换本票。

(3) 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

	2018年度	2017年度
税后工资及其他短期雇员福利	76	73
个人所得税	49	49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公司章程中定义的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总额已按照估计金额在2018年集团财务报告中予以计提。根据有关制度规定，本公司部分关键管理人员的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审核后先行披露。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3) 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续）

本集团部分关键管理人员2015年度长期奖励符合支付条件，在2018年度予以发放，实际已发税后金额为人民币1.09百万元，已于2018年8月21日在本公司董事会公告中披露。

本集团部分关键管理人员2014年度长期奖励符合支付条件，在2017年度予以发放，实际已发税后金额为人民币13.44百万元，已于2017年8月17日在本公司董事会公告中披露。

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薪酬管理规范指引》相关规定，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的部分绩效薪酬将进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应付报酬总额中，包括了进行延期且尚未支付的部分。

(4)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交易

	2018年度	2017年度
对子公司增资		
平安金融科技	5,000	5,000
平安科技	2,000	-
平安融资租赁	1,360	1,360
平安健康险	224	634
收取利息收入		
平安银行	29	4
收取股利收入		
平安寿险	31,449	17,356
平安信托	6,492	2,500
平安产险	5,324	6,896
平安资产管理	2,467	1,480
平安银行	1,157	1,345
支付劳务外包费		
平安科技	43	29
平安金服	25	17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4)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交易(续)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取咨询费收入		
平安寿险	93	78
平安产险	76	58
平安银行	34	29
平安信托	32	27
平安证券	28	23
平安养老险	26	27
平安融资租赁	18	15
平安不动产	17	14
平安资产管理	16	14
平安金服	8	7
平安金融科技	8	-
平安科技	6	5
平安健康险	5	5
平安基金	5	-
平安好房(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	-
平安海外控股	2	-
支付资产管理费		
平安资产管理	7	7
平安资产管理(香港)	5	2
支付咨询费		
平安海外控股	28	25
上海平安付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6	-
支付租金		
深圳平安金融中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7	47
平安寿险	33	33
平安海外控股	13	10
收取担保费		
平安融资租赁	52	71
桐乡平安投资有限公司	5	4
平安创新资本	-	4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5)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平安银行	171	10,803
其他应收款项		
平安银行	10	8
平安资产管理	9	11
平安科技	7	14
桐乡平安投资有限公司	5	-
平安金服	-	9
平安产险	-	6
其他应付款		
平安海外控股	24	-
平安科技	19	7
平安产险	12	6
平安资产管理	10	11
平安金服	8	9
平安寿险	7	24
平安资产管理(香港)	5	-
应收股利		
平安产险	2,189	3,866

(6) 本公司向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平安融资租赁	7,861	15,548
平安不动产	752	1,067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受托业务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信托受托资产	534,124	621,518
企业年金投资及受托资产	442,990	380,005
资产管理受托资产	915,566	540,787
银行业务委托贷款	254,211	408,582
银行业务委托理财资产	537,781	501,062
	2,684,672	2,451,954

上表为本集团主要受托业务情况。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担任客户的托管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因为这些资产的风险和收益由客户承担。以上项目均在资产负债表外核算。

十二、 或有事项

诉讼

鉴于保险、银行及其他金融服务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但不限于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及其他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较小的稽查、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集团或其附属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十三、 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本集团有关投资及物业开发的资本承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在账目中计提	3,304	5,922
已获授权但未签约	3,593	3,545
	6,897	9,467

十三、 承诺事项(续)

2. 租赁承诺

本集团已签定的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合同，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以下会计期间需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6,124	6,902
1年以上至2年以内(含2年)	5,026	6,095
2年以上至3年以内(含3年)	3,609	3,946
3年以上	4,680	5,314
	19,439	22,257

3. 信用承诺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诺汇票	251,154	248,155
开出保函	62,821	50,039
开出信用证	83,757	55,763
小计	397,732	353,957
未使用的信用卡信贷额度及贷款承诺	190,531	140,336
合计	588,263	494,293
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194,921	176,352

上表中披露的信用承诺不包括由本集团作为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的财务担保合同。

4. 对外投资承诺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的承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在账目中计提	34,429	27,682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于2019年3月12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派发2018年年末股息每股人民币1.10元，参见附注八、51。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7,321	19,039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重大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均为债券，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大致相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券		
企业债	63	66
基金	9,590	772
股票	1,660	581
理财产品投资	3,038	-
合计	14,351	1,419
上市	2,255	581
非上市	12,096	838
	14,351	1,419

4. 其他债权投资

	2018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	1,561
金融债	3,912
企业债	1,615
合计	7,088
上市	-
非上市	7,088
	7,088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债券		
政府债券		705
金融债		2,080
企业债		2,446
权益工具		
基金		559
股票		1,089
合计		6,879
上市		1,918
非上市		4,961
		6,879

6. 长期股权投资

2018年度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子公司							
平安寿险	33,676	-	-	33,676	-	-	31,449
平安产险	20,964	-	-	20,964	-	-	5,324
平安证券	12,369	-	-	12,369	-	-	-
平安信托	9,191	-	-	9,191	-	-	6,492
平安银行	64,718	-	-	64,718	-	-	1,157
平安海外控股	5,850	-	-	5,850	-	-	-
平安养老险	4,185	-	-	4,185	-	-	-
平安健康险	1,109	224	-	1,333	-	-	-
平安资产管理	1,480	-	-	1,480	-	-	2,467
平安金融科技	27,898	5,000	-	32,898	-	-	-
平安融资租赁	8,335	1,360	-	9,695	-	-	-
平安科技	-	1,650	-	1,650	-	-	-
其他	700	1,068	(630)	1,138	-	-	-
	190,475	9,302	(630)	199,147	-	-	46,889
联营企业							
众安在线	1,755	-	(170)	1,585	-	-	-
	192,230	9,302	(800)	200,732	-	-	46,889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7年度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 增减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 现金红利
子公司							
平安寿险	33,676	-	-	33,676	-	-	17,356
平安产险	20,964	-	-	20,964	-	-	6,896
平安证券	12,369	-	-	12,369	-	-	-
平安信托	9,191	-	-	9,191	-	-	2,500
平安银行	64,718	-	-	64,718	-	-	1,345
平安海外控股	5,850	-	-	5,850	-	-	-
平安养老险	4,185	-	-	4,185	-	-	-
平安健康险	475	634	-	1,109	-	-	-
平安资产管理	1,480	-	-	1,480	-	-	1,480
平安金融科技	22,006	5,892	-	27,898	-	-	-
平安融资租赁	6,975	1,360	-	8,335	-	-	-
其他	519	357	(176)	700	-	-	-
	182,408	8,243	(176)	190,475	-	-	29,577
联营企业							
众安在线	848	-	907	1,755	-	-	-
	183,256	8,243	731	192,230	-	-	29,577

7. 短期借款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短期借款均为信用借款。

8. 应付职工薪酬

	2018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567	509	(488)	588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53	-	-	53
社会保险费	53	39	(53)	39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70	26	(13)	83
	743	574	(554)	763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利息收入

	2018年度	2017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14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608	-
贷款及应收款	-	1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36
	822	890

10. 投资收益

	2018年度	2017年度
股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	1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84
长期股权投资	46,889	29,577
其他净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	356	93
已实现收益/(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
占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净收益	(173)	(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	(12)
	47,071	29,747

11. 业务及管理费

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包括以下费用：

	2018年度	2017年度
职工薪酬	574	607
其中：薪酬及奖金	509	547
养老金、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	39	31
物业及设备支出	158	133
其中：固定资产折旧	7	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	3
业务投入及监管费用支出	171	105
行政办公支出	122	123
其他支出	168	159
其中：审计费	14	13
合计	1,193	1,127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所得税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当期所得税	-	-

本公司所得税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税前利润	46,402	29,238
以适用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	11,601	7,310
不可抵扣的费用对确定应纳税所得额的税务影响	76	57
免税收入对确定应纳税所得额的税务影响	(11,814)	(7,432)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亏损	137	65
所得税	-	-

13. 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度	2017年度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15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78)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6
	150	(172)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8年度	2017年度
净利润	46,402	29,238
加：固定资产折旧	3	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	3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损失	-	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26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591	367
投资收益及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47,893)	(30,637)
汇兑损益	175	3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净减少额	366	2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净增加/(减少)额	(90)	108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	(31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2018年度	2017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7,321	19,03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9,039)	(10,02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9,422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2,9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2,296)	6,064

十六、 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已重新编排，以符合本年度之呈报形式。

附录：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404	89,088
加/(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65)	(10)
捐赠支出	240	56
除上述各项目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2	(28)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9	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7,620	89,15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23)	(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597	89,137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执行。

本集团作为综合性金融集团公司，投资业务是本集团的主营业务之一，本集团持有或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或投资收益均属于本集团的经常性损益。

此外，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7]15号文、财会[2017]13号文，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进行了修订，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需要在利润表“营业利润”项下的“其他收益”科目进行列报，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等需要在利润表“营业利润”项下的“资产处置损益”科目进行列报。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反映列报在利润表的营业外收支项目，不包括列示为“其他收益”和“资产处置收益”的项目。

2.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报差异调节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和《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后，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不再存在重大差异。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	107,404	89,088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107,404	89,0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	556,508	473,351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556,508	473,351

上述金额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金额。

本公司的境外审计师为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3. 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91%	2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8%	20.73%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2	4.99	6.01	4.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3	5.00	6.03	4.99

荣誉和奖项

2018年，平安品牌价值继续保持领先，在综合实力、公司治理和企业社会责任等方面广受海内外评级机构和媒体的认可与好评，获得多个荣誉奖项。

企业实力

- 美国《财富》(Fortune)
世界500强企业第29位，居全球金融企业第5位
- 美国《财富》(中文版)
中国500强企业第4位，蝉联中国保险业第1位和混合所有制企业第1位
- 美国《福布斯》(Forbes)
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第10位，蝉联全球多元保险企业首位，同时蝉联中国保险企业第1位
- 美国《机构投资者》
亚洲最受尊敬企业(Most Honored Company)

公司治理

- 美国《机构投资者》
最佳投资者关系团队
最佳投资者日
最佳企业管治
最佳投资者关系专才
最佳ESG/SRI指标
最佳首席执行官 – 马明哲
最佳首席财务官 – 姚波
- 香港上市公司商会
2018年度香港公司管治卓越奖
- 《亚洲企业管治》
最佳投资者关系公司
亚洲最佳CEO – 马明哲

企业社会责任

- 《人民日报》
精准扶贫推荐案例
- 世界环保大会
2018碳金奖 – 绿色责任奖
- 《经济观察报》
连续第17年蝉联“中国最受尊敬企业”
- 《南方周末》
年度责任贡献奖

品牌

- 英国华通明略品牌研究机构(Millward Brown&WPP)
“BrandZ™全球品牌价值100强”榜单第43位，蝉联全球保险品牌第1位，位列全球金融品牌第3位
“BrandZ™最具价值中国品牌100强”榜单第8位，蝉联中国保险行业第一品牌，位列中国金融业第2位
- 品牌咨询公司Brand Finance
“2018年度全球最具价值保险品牌100强”榜单第1位
- 品牌咨询公司Interbrand
“2018年最佳中国品牌排行榜”中，位列第6位

公司信息

法定名称

中文/英文全称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中文/英文简称

中国平安

Ping An of China

法定代表人

马明哲

证券类别及上市地点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及代码

A股	中国平安	601318
H股	中国平安	2318

授权代表

孙建一

姚军

董事会秘书

盛瑞生

公司秘书

姚军

证券事务代表

刘程

电话

+86 400 8866 338

传真

+86 755 8243 1029

电子信箱

IR@pingan.com.cn

PR@pingan.com.cn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

47、48、109、110、111、112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

47、48、109、110、111、112层

邮政编码

518033

公司网址

www.pingan.cn

指定的A股信息披露媒体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

定期报告披露网址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定期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顾问精算师

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审计师及办公地址

国内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

普华永道中心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尚圆

黄晨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22楼

法律顾问

欧华律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15号置地广场公爵大厦17楼

H股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

美国证券托存股份存管处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年度报告正文。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正本。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本公司章程。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马明哲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